- 1、小编希望和所有热爱生活,追求卓越的人成为朋友,小编: QQ 和微信 491256034 备注 书友! 小编有 300 多万册电子书。您也可以在微信上呼唤我 放心,绝对不是微商,看我以前发的朋友圈,你就能看得出来的。
- 2、扫面下方二维码,关注我的公众号,回复<mark>电子书</mark>,既可以看到我这里的<mark>书单</mark>,回复对应的数字,我就能发给你,小编每天都往里更新 10 本左右,如果没有你想要的书籍,你给我留言,我在单独的发给你。



扫此二维码加我微信好友



扫此二维码,添加我的微信公众号, 查看我的书单

中国往事

伊沙

简介 本书是一部带有"自叙传"意味的长篇小说,通过童年-少年视角的目击,展现出上世纪 70 年代中国社会所经历的重要事件和重大转型以及时代变迁对于人民生活和心灵所产生的深刻影响。一部真实有力的"个人编年史"暗含着一个民族的心灵史和一个国家的断代史。同时,这又是一部不同一般的"成长小说",见证着大时代里也有个人的成长秘密,也有青梅竹马、青春萌动和性的困惑、迷茫与觉醒……

经历过那个年代的人,可以借此回眸自己的成长岁月;出生于那个年代的人,可以借此了解你出生时的中国。本书所写出的正是几代中国人的集体记忆和共同来历。

作者简介:

伊沙,当代著名诗人、作家。1966年生于四川省成都市。1989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现居西安,在某大学任教。已出版的主要著作有:长篇小说《江山美人》《狂欢》、中短篇小说集《俗人理解不了的幸福》《谁痛谁知道》、散文随笔集《一个都不放过》《被迫过着花天酒地的生活》《无知者无耻》、诗集《饿死诗人》《野种之歌》《我终于理解了你的拒绝》《伊沙诗选》《我的英雄》《车过黄河》《灵与肉的项目》、长诗《唐》等。编著有《现代诗经》《被遗忘的诗歌经典》(上、下卷)等。曾获多种文学奖项。部分作品被译为英、德、日、韩、瑞典、荷兰、希伯来、世界语在国外发表、出版。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 491256034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各人微信公众号 id: d716-716

伊沙个人回忆录:中国往事(节选)作者:伊沙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2)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3)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4)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5)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6)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7)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8)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9)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0)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1)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2)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3)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4)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5)
-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6)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2)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3)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4)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5)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6)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7)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8)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9)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0)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1)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2)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3)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4)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5)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6)
-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7)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2)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3)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4)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5)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6)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7)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8)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9)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0)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1)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2)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3)
-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4)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2)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3)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4)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5)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6)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7)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8)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9)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0)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1)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2)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3)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4)
-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5)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2)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3)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4)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5)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6)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7)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8)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9)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0)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1)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2)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3)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4)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5)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6)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7)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8)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2)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3)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4)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5)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6)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7)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8)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9)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0)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1)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2)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3)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4)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5)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6)
-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7)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8)

伊沙个人回忆录:中国往事(节选) 作者: 伊沙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

以下是我最早认识的一组汉字

(我相信你也是)

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

世界开始了。

开始于我的记事儿——是狠狠摔在泥水里的惨痛一跤开启了我对周围世界的记忆之门。

在这一年,夏天,一个下午,一场暴雨过后,天空中有道传说中的美丽彩虹出现——正是一个孩子眼中初见的彩虹,让时龄刚满四岁的我有点喜不自禁,有点忘乎所以,从自己家中一扇窗玻璃的后面跑了出来,来到家门前的一小片空地上——那正是我平时独自玩耍的领地,这一次大概是因为过于兴奋,我跑得远了点,跑到院子里别处去了,到达了此前从未独自深入过的陌生地段……我沉浸在忘情的喜悦之中,没有注意到离我不远的地方正聚集着七八个和我年龄相仿个头差不多高的孩子,为我备下了来到人世之后的最大危险。

这时候,我玩的正是"开汽车":双手握拳向前伸出,模拟着司机手把方向盘的姿势、口中"呜呜"模仿着汽车行进时所发出的雄壮的声音,间或还要发出"哔哔——哔"的喇叭声,埋头专注地"开"着,不过是一路小跑着向前······那一刻,我的感觉一定是开着一辆解放、东风或是黄河牌的大卡车——这绝对是我来到这世上以后最早的崇拜之物,也是在这一年,我因在纸上成功地画出了一辆黄河牌大卡车并且没有忘记画出它的油箱而被我的监护人一一即祖母认定是一个"天才"。

不知不觉间,我把"车"已经开到了那堆孩子面前,埋头开"车"的我没有注意到他们正有点百无聊赖,无所事事,有俩家伙已经开始对我戳戳点点······

"四川球子!"他们中有人朝我喊了一声。

"开车"太好玩了! 我像没有听见似的继续"呜呜"地开着自己的"车"。

"四川球子,拉屎不擦勾子!"有人继续喊道,我注意到:是住在我家隔壁的习小羊。

"四川球子, 拉屎不擦勾子!"

"四川球子, 拉屎不擦勾子!"

"四川球子,拉屎不擦勾子!"

•••••

这堆孩子也随之齐声喊了起来——对于当时的我来说,这幕情景已不是头一回见识,就在那一年里,我每次随祖母出门的时候——祖母已经不能远行,通常会叫一辆人力三轮车拉我们出门——这些孩子总是朝着三轮车上的我们猛喊,喊出的也正是这些话。

喊声太大,我因受此干扰便停下了"车",立在原地,有点困惑不解地呆望着他们。

没想到: 他们竟一下子住了口,没了声儿。

"瞅啥呢?"孩子中个头最高的那个冲我嚷道,我知道他叫刘虎子,是这群孩子的"头儿",他们称他为"大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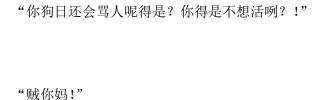
我不敢吭声,连大气都不敢出,心中只是害怕。

这时候,我看见习小羊在刘虎子耳边低语了几句(在这群孩子中习小羊似乎担任着"军师"的角色),刘虎子听罢明显地生了气,一下子蹿到我的面前,恶狠狠地问我:"瞅啥呢?瞅啥呢?!你得是不服?再瞅把眼珠子给你抠出来……"

我几乎听不懂他说的西安话:从口音到内容,都听不大懂。当时,我只是因为心中发虚,极度害怕,刚随祖母从成都来而只会说四川话的我,用刚在心里偷偷学会的第一句西安话做出了一个回应——我说:"贼你妈!"

刘虎子乍一听,完全呆愣住了,好半天才反应过来:"你……你说啥?!"

"贼你妈!"



"你还骂?你再骂!"

"贼……"

这回我骂声未落,脸上已挨了对方的小拳头一下,火辣辣的生疼,未等反应过来,脑袋已被 刘虎子的胳膊死死夹住,夹在其腋下,脚也被他伸脚绊住了,一下摔倒在路边的一片泥水之 中,其他小子一拥而上,一人踹上一脚——致使我每一次试图从泥水中爬起来的努力都遭到 了惨痛的失败,脸上全是冰凉的泥水,还有热热的泪水,交流在一起……是的,我早已哭了, 面对如此围攻,除了哭,我什么都不会,我哭着喊我的监护人:"奶奶!奶……"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2)

在我的祖母闻声赶来之前,刘虎子从雨后的地面上抓起一把软泥强行塞到我嘴里,让我在狗啃泥的下场中开始对此世界产生了最初的记忆:到了三十五年后的今天我还记得那泥的滋味是一种怪怪的苦,叫人恶心欲吐!

那一天,我那七十三岁的老祖母从家中跑出来,在大暴雨后湿滑的路面上,摇摇晃晃踉踉跄跄地朝我跑来,一边跑一边用她那满口的长沙话高喊着我的乳名:"索索!索索娃!谁又欺负你了·····"

作为早年国立女师大的一名学生,鲁迅用不朽的文章纪念过的"刘和珍君"的同乡兼同学, 她并不是一个小脚老太——她的一双大脚板在泥地上留下了一长串脚印。 她把我这个小泥人儿从那摊泥水中拉起来之前,那帮孩子已经四散奔逃而去,祖母厉声问我: "谁?是谁?谁干的?!"

"刘……刘……虎子……呜呜呜……"我满嘴脏泥地哭着回答。

祖母到底是当年跟在刘和珍烈士的后面游过行的,当机立断——极富斗争经验地一把拉起我,穿过整个家属院,来到了位于东头的刘虎子家,一挑门帘便进去了,刚巧刘虎子的爹刘书记在——此人是父亲所在的国测局测绘大队的党委书记兼革委会主任,是这个单位的"第一把手",因为老在单位里带领大伙抓革命促生产,以往他很少有白天在家的情况,这天之所以早早地回到家中老实呆着,似乎只是为了挨上我祖母的这一顿深刻教训——

"老刘,你看看!你看看!看看你们家虎子把我们索索打成什么样子了!把娃儿摔到水里,还朝嘴里头塞泥巴……"

这个刘书记是个"三八式的老干部",一个头上没毛的小老头模样——因为他,我心目中的老红军便成了这副样子。他共有四个儿子,这最小的儿子就是刘虎子,更像是他的孙子,他一看我那副可怜巴巴小泥人儿的样子,就嘶哑着喉咙用他那满嘴的陕北口音喊他那在门外的小厨房里做晚饭的老婆来给我清洗,他的老婆马上跑来,可我祖母愣是不让她动我,继续给老刘上课——

"老刘,说起来我们家还救过你的命对不对?你忘了前年冬天你被造反派用铁棍快打死的事情了,忘了吧?是索索他爸爸把你背到医院里去的,那天还下着雪,院子里的雪地上全都是你的血……为了救你,索索他爸还被打成了保皇派!你是不是都忘了?你这是对救命恩人的娃儿恩将仇报……"

祖母所讲的这件事,我在后来又在父亲的口中听到过那么一次,印象至深的是雪上有血的这幕刺目的图景。

"老刘,你三八年参加革命怎么了?你三八年参加革命就可以欺负我们老百姓吗?!索索他爷爷是二七年就入党参加了革命的,比你资格老得多……"

面对刘书记这个标准的"三八式老干部",祖母讲出的绝非虚言也是事实——只是这事实是不那么完整的:我祖父的确是在1927年就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的,刚一入党,就发生了"四•一二"大屠杀,到处在杀共产党,祖父带着新婚的祖母从北平跑到天津,从天津乘船去了南洋,在新加坡生活了几年之后又回到了中国,祖父在历史上的这个行为后来被定性为"自行脱党"……

"老刘,你是老党员老红军老革命,还是一个单位的领导,可是你看看你都是怎么教育孩子的,四个儿子,一个被政府镇压了,两个还在里头关着呢,剩下这个最小的,整天不干好事,带着一帮小孩专干坏事,今天欺负这个明天欺负那个,对孩子,你怎么能生而不教呢?!"

祖母的最后一番话可真是直刺老刘的心窝子:他的老大是在几年前本院孩子和对面"六号坑"的孩子之间所发生的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群架之中因为捅死了人而被枪毙了的,老二老三也是因为在这次事件中将人打伤致残而正在服刑,在如何教育孩子的问题上,这个没文化的老革命真是一筹莫展,可谓"养虎为患"……听完祖母这番训教,老头像个老猴子似的"嗷"地叫了一声,奔出门去,先在自家的小厨房里抄了一把火钳,然后跑到院子里去了,一边叫骂着一边到处找他的那只"小老虎"……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3)

放在平时,别人家的孩子受了这家"老虎"的欺负是断不敢找上门去的,只能忍气吞声,躲在家里唉声叹气……所以,祖母此举便成了轰动整个家属院的一大"壮举",当时被人称颂,日后常被提及,院子里的人怀念起祖母来的时候,首先是提到这件事。

此事的最终结果是:刘虎子被他爹从我们所住的家属院的露天公厕中一个爬满蛆虫的角落里拽了出来,强行拖过整个院子,屁股被火钳子夹烂之后,人还被绑在院子里的一棵老槐树上示众,直到天黑以后,我祖母再度上了刘家门,替他说情之后方才解了下来,孩子饿得连哭都顾不上了,进屋后端起碗连喝了两碗稀面条。

可以肯定的是:人之初,性本善,四岁的我还是一个好孩子,所以这个结果竟然并未让我感到幸灾乐祸,这一天里因我而起的事端反倒加深了我的一大困惑,让我觉得是自己做错了什么——我隐约感到是我来的地方不对,可我真是从那里来的吗?

一个孩子对于自己出生的了解只能仰仗于大人的相告——连谁是我的母亲都是别人告诉我的,何况我的出生之地呢? 先是祖母后是父亲告诉我:我于文革爆发的 1966 年出生于成都这个地方,是我的母亲在四川省人民医院将我生下来之后寄养在祖父祖母家里的,母亲在上海工作,父亲在西安工作,他们是同一所大学不同专业的同学,在大学里谈上的,在婚后一直处于两地分居的状态中。我跟着祖父和祖母长到三岁的时候,祖父因患肺癌去世了,我便跟随祖母来到西安父亲这里,父亲所从事的地质工作的性质就是长年出差在外,所以平时家里头老是我和祖母两个人。

记忆中的祖母是一个话很少的老太太——别看她在老红军面前那么能说,后来我才从父亲那里了解到这跟祖父在前一年的去世有关,她喜欢讲成都家(那才是她和祖父的家)里的事,说我们住的是木质的小楼,我就在纸上画上一个小木楼;她喜欢讲我的祖父,患肺癌去世的祖父一辈子离不开一只烟斗,我就在纸上画上一个叼烟斗的老头;祖母说在成都的家中给我买过一只斗鸡,我在四岁以前最爱玩的游戏就是找人斗鸡,我就在纸上画了一只鸡——不记得斗鸡长什么样,就画成普通的公鸡的样子;祖母还讲到过我在两岁那年曾经历过的一场大劫,不但吃错还吃多了药,是我的保姆李婆婆把我救过来的,她不停地给我灌绿豆汤……我就依照祖母的样子,在纸上画了一个老太太。

我曾主动地问过祖母:我们是怎么从成都来到西安的?祖母回答我说:是坐火车来的,坐了很长时间的火车,钻了很多的山洞,才来到这里。我就在纸上画了一列有着很多车厢的火车,还有长长的铁轨······

脑子里毫无印象的成都代表着我的过去,现如今它却成了我的一大麻烦,怎样才能摆脱掉这个麻烦呢?我意识到我之所以被人骂成"四川球子",是因为我一张嘴就是满口的四川话,想要免遭欺负的话,我就必须和那些欺负我的孩子说一样的话,操相同的口音,四岁时我开始有了摆脱自己原乡音的自觉了,为的是与地方主义做斗争,从"贼你妈"这种骂人话开始学起,我开始转而说本地话——也就是西安话。

除了被人骂作"四川球子"之外,还有一大麻烦我也意识到了,祖母每次带我出门时都要叫一辆人力三轮——我发现那些孩子恨那三轮车,恨坐在三轮车上的我们,每当我们坐上三轮车,就是他们骂得最凶的时刻,他们骂我祖母是"地主婆",骂我是"地主崽子"——我后来从父亲口中了解到:叫三轮车出去下馆子吃饭是祖母从成都带来的一种生活方式,祖父生前是一家大型纺织厂的总工程师,可以保障这种生活方式,祖父去世以后,家里的经济条件已不允许,但祖母已经改不了这个习惯……我意识到三轮车是一种麻烦之后,就拒绝再坐了,搞得祖母很是生气,因为她是走不了太远的路的,不坐三轮车,她就出门不便了。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4)

我半年可以见到父亲一次,一年才可以见到母亲一次——在上海工作的母亲和上海这座城市一起成为我朦朦胧胧的一种盼望和向往,但并非是真的需要,在我四岁以前,有个奶奶就什么都有了。

那个傍晚,在刘虎子被其老红军的爹打烂了屁股然后绑缚在大槐树上的那个时段里,有一个说话声音像乌鸦身上气味赛狐狸的大男人跳将出来,呜里哇啦说了一串话,像在和谁吵架,他的意思是:不该这么惩罚孩子!小孩之间打打闹闹都是正常的,不存在大是大非的问题一一他在院子里讲的话让屋子里的祖母听了很是生气,个中原因有点复杂:此人是我家隔壁邻居的男主人,是那帮坏小子的"狗头军师"习小羊的爹,习小羊参与了今天殴打我的事件(还是个出坏主意的),其父不但对其未予追究,还从家里跳出来干涉别人家教育自己的孩子一一他此举其实是在舔领导的屁股,别人舔舔很正常,可他是谁啊?他正是文革中这个单位造反派的主要成员,有其父必有其子或者说有其子必有其父——他在造反派里担任的也是诸如"军师"一类的角色,造反派用铁棍将刘书记抡得头破血流的那次,他虽未动手,但也在现场,见死不救……如今,最乱的时期似乎已经过去了,书记还是书记,而他依然什么都不是,作为一名搞业务的,甚至连一线跑野外的工作也不让他参加了,这会牵涉到野外补助等待遇问题,所以这条咬人的狗又舔上了……

也许正是因为这个"坏蛋"的出面相劝,反倒使那个被绑在树上的孩子受了更长时间的罪,那个老红军老革命经过文革中的那番冲击之后总算能够认清谁是好人谁是坏蛋了,现在一边是将他打得头破血流差点一命呜呼的造反派的"军师",一边是大雪天里用架子车将他拉到医院救过他一命的恩人的儿子,坏人越劝他反倒越加固执,宁可让自己的崽子多受点罪,直到我祖母再度上门说情……

隔壁这家人有点坏也有点怪。

女主人是个疯子,也就是说:习小羊有个疯妈,习小羊他爹有个疯老婆——从外表上让我这个四岁小孩都能够一望便知其疯,她的发式很特别,不同凡响:是文革中挨斗时被强行剃成的那种阴阳头式被她自己顽固地保留下来了,她自己保留了这个发式——每回理发时,她总是对着镜子拿剪刀一定要把自己剪成这个样子。因为疯了,病休在家,所以老是能够看见她,老是见她在露天的公用水龙头前没完没了地洗洗涮涮,一边干活还一边自言自语,但从不正眼看人。

习小羊的爹经常打他的疯妈,几乎每晚必打(这让我在成年以后的回想中想到了更加丰富的内容),白天也曾公开当众暴打——那是我来到世上对野蛮与残忍的初次领略:一个身强力壮的大男人那么疯狂地痛打一名弱女子,就像狼在吃羊……我的观看每回都被祖母制止了。因为他家就在我家隔壁,加上当年所住的这种青砖盖的老平房又是不隔音的,所以每天晚上发生在这个家庭的暴虐我们都能听到:男的愤怒地叫骂不止(真不知他怒从何来),然后是一通劈劈啪啪的痛打,比较奇怪——让我在懂事以后回想起来想入非非的是:他打着别人,打着女人,自己竟然发出亢奋之声,而被打的疯女人反倒是无声的,一声不吭,就跟不存在一样……

后来我听父亲说:连习小羊他妈的疯也是习小羊他爹这个"坏蛋"的"杰作",习小羊的妈原来不但十分正常,甚至还是一个冰雪聪明的江南女子,在大学里读书时就属于品学貌俱佳的好学生,后来在工作岗位上也是很出色的,她在当年下嫁给习小羊的爹就曾被单位里的同事私下形容为"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那个一身狐狸味的烂男人却长了一张小甜嘴,自命清高等人来追的"才女"正好上当。而她的疯是这样造成的:因为在自己的日记中写了对林彪、江青等中央领导人的私人性看法而被急于寻找机会爬上去的其夫偷偷交了上去,在文革之中多次被剃成阴阳头当众批斗,几回下来人就发了疯,严重的时候还曾在精神病院住过一年……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5)

虽然这次没挨打,但习小羊也是他爹经常痛打的另一个对象,和他的疯妈不同,他每次挨打时都会像屠宰场里正在挨宰的小猪一样吱哇乱叫大声哭喊的,让我和祖母在隔壁听得一清二楚,有时候,善良的祖母还会用她的手杖敲击几下墙壁,以示劝阻。

我挨打的事情就这么过去了,一切又恢复到往日的宁静,我还是在家时看小人书、画画;然 后一个人到院子里去玩,再见到这帮孩子时已经有点不惧,他们似乎也不敢再惹我了,谁让 我有一个厉害的奶奶呢!

这是一个蝉声飘荡的夏日午后,按照惯例,祖母在家中睡午觉,我是从来不睡午觉的,自己玩着,并将自己最得意的玩具——那是远在上海工作的母亲送给我的一辆小坦克,从我家门前的空地上开到了习家门前,嘴里发出"轰隆隆"的声音······正开得如痴如醉时,一对穿着咧开了嘴的破凉鞋脚趾缝间脏得渗出黑油泥来的小脚丫子,出现在了我坦克行驶的正前方,像两个难看的碉堡,挡住了坦克的去路······我抬头一看,见是习小羊蟋蟀一般的大圆脑袋,脸上还挂着一丝难以捉摸的笑意,我刚想让我的坦克绕道而行,他一只肮脏的臭脚丫子已经踩到了我的坦克头上,结结实实地踩住了,还踩痛了我的小手指头!

这辆挺新的小坦克可是我心爱的宝贝儿!有个情况足以说明它在我心目中的地位:当时我已经不满足于玩玩具了,而是热衷于拆玩具,用家里的小螺丝刀把别的汽车玩具拆开了,搞清楚里面的奥妙再重新安装好(又被爱我如命的祖母视为"天才"之举),但唯独这辆母亲送给我的坦克却从未遭受过"大卸八块"的待遇——原因是:我怕拆开了自己装不好。

而现在——它竟然被人践踏在脚下!

"莫踩我坦克!"我这个"四川球子",自然还是一口的四川话。

"你这个四川球子! 地主崽子! 就知道让你家地主婆护着你……"居高临下的习小羊说。

"莫踩我坦克!"我将自己的声音提高了,口气十分坚决。

"行,叫我一声爷,我就不踩了……"

"莫踩我坦克!"

出离愤怒的我终于等不及了,从蹲姿猛然跃起,一头顶在习小羊的裆部,使其仰面朝天地摔了一个重重的屁股墩儿,与此同时,我的小手已经迅速从地上抓走了我的宝贝坦克。

我眼看着面对我的突然袭击有点发傻的习小羊从地上爬起来,嘴里骂着"贼你妈"之类的脏话朝我猛冲上来,在他蟋蟀般的大圆脑袋就要顶上来的时候,我近乎本能地挥起手中的坦克照着他的头来了一下!

他一下停住了,疼出一个龇牙咧嘴的表情……

我傻呆呆地看着他,心里其实怕得狠!

他又骂着"贼你妈"朝我扑过来,在其小手抓住我细脖的同时,我再度挥手用那坦克照着他 的蟋蟀头更狠地来了一下!

——我听到"咣"的一声……

抬眼看时只见习小羊的额角正在淌下一长串红色的鼻涕虫!

习小羊一摸见红,"哇"地哭叫了一声,拔腿就朝他家跑……

我也吓得赶紧跑回家,对午睡起来的祖母只字不敢提……

到底是孩子,当天傍晚时,我已经将白天的事儿忘光了,又去门前玩耍时,看见了额上贴着一块纸头的习小羊,他手里正拿着一块夹满辣子的馍在吃着,见到我,竟不敢走上前来,隔着一段距离,犹豫了半天才开口说话:

"索索······"终于有人喊我的名字了(原来他们是知道我名字的呀),"把·······把你坦克给我玩一下?"

"……"我犹豫着,只是有点舍不得。

"你等着!"他说,然后转身跑回家去,出来时手里端着一辆怪模怪样的泥坦克,又说:"你玩我的,我玩你的。"

我因为对他手里的那辆泥坦克感到十分好奇,就把自己那漂亮的宝贝坦克给他玩了。

当天晚上,我还把他领到家里向他展示了一下自己的其他玩具,这个有着一个坏爸爸和一个 疯妈妈的孩子,从来就没有玩过什么玩具,有些玩具连见都没见过,他第一眼见到我的那堆 玩具时突然发出了"呜"的一声······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6)

就这样,我和习小羊化敌为友了——他是我来到西安以后所交到的第一个朋友,也是我记忆之中的平生第一个朋友,我的第一个朋友是通过暴力的方式获得的,这让我对暴力有了初步的好感。

习小羊还是老挨打,由于是经常性的,是家常便饭,他似乎倒不怎么害怕了似的——我发现真正让他感到恐惧的是挨打之后的另一项惩罚:挨饿!饥饿才是悬在这个孩子头上的一把利

剑——他爹真是一个"坏蛋",每次将他打完之后就直接吊销了他吃饭的资格,背着他爸,他的疯妈私下里偷着将剩饭拿给他吃,一旦被发现也会马上挨顿打。和我成为朋友之后,他随时可能面对的这一个大威胁被解除了,他挨完打就跑到我家来吃饭,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他吃过一顿饱饭之后小舌头从嘴里头伸出来舔着嘴唇说的话:"索索,你家的饭真好吃!"——我那善良的祖母听了之后很开心。这不仅仅是一个孩子饿极了之后吃顿饱饭才有的感受,他说的是实情:本来南方人比北方人在吃这方面就更讲究一些的,再加上我们从前在成都的生活还算优越,祖母把这改不了的讲究吃的习惯带到了这里,后来父亲就曾提起过:祖母炒菜总是放油太多,搞得我家每月的定量油总是不够用,还得去买议价油。

由于不理解,我曾向习小羊问起过他妈挨他爸打时为什么不哭的问题,他的回答是:他爸不准她妈哭,哭了就会打得更狠。他还说出了一个情况:他爸在晚上打他妈时还要脱光了他妈的衣服打,他爸自己也要把衣服脱光,扇他妈的耳光,抡起皮带抽他妈的身子,然后爬到他妈的身上去,啊啊啊地使劲压……如此一来,他爸就高兴了——习小羊这段触目惊心的描述后来一直在我的记忆中储存着,到时候忽然明白过来,当时的反应是恶心欲吐!

忽然有一天,习小羊神色严峻地跑来告诉我说:因为他跟我玩了好了,刘虎子就不高兴了,放出话来说他是"叛徒",并准备将他"开除出革命队伍"。习小羊说完之后脸色都变了,这个情况看起来要比他爸揍他都令他感到恐惧,从我家离开之后,他赶紧颠颠儿地去找刘虎子——这小子确实有颗"军师"的脑袋,马上想出了一个既不弃我而去又不被刘虎子"开除"的点子来:那就是说服刘虎子"收编"我,并列举出我存在的价值——就是有一大堆好玩的玩具。刘虎子听此建议之后的表态是:可以,但我必须当众从他的裤裆底下钻过去。

四岁的我自然不晓得这世上还有什么"胯下之辱"的典故(刘虎子肯定也不懂),我准备接受刘虎子同志领导的这支"革命队伍"的"收编",在习小羊转告我之后我就做好了钻人裤裆的准备:钻就钻吧,有什么大不了的?对于一个孩子来说,没有比孤立和孤独更可怕的了!

这个钻人裤裆的"收编仪式"是在家属大院那个露天公厕前的一个沙堆上进行的。

院子里头所有这个年龄段的孩子都来了,一数将近十个。

由习小羊担当主持人一类的角色。

刘虎子大模大样地撇开两腿,等着我钻。

习小羊招呼我跪下来,双手前伸,支在地上,做出狗一样的姿势。

围观的孩子发出了一阵讪笑。

习小羊指示我向前去,我也就向前去。

当我的头终于钻进了刘虎子的裆下的时候,我嗅到了一股浓重的尿臊气——就像我头上的天空快要下尿了……

这种气味让我很不愉快!

我想尽早结束,就想继续朝前钻,却发现钻不动了,这个坏小子用双腿使劲夹住了我的脖子。

"唉! 钻呀! 钻呀!" 他在上面说,"小狗娃,你倒是给我钻呀!"

我想钻但却钻不动,我的细脖子已经被他夹得生疼。

那些孩子哈哈哈地笑成了一片。

"虎……虎子,你让人家索索好好钻嘛,再一下就钻过去了……"我听见习小羊在劝刘虎子。

"滚蛋!滚一边去,你狗日到底站在谁一边?!"刘虎子在斥责习小羊。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7)

我又闻到那股子令人窒息的尿臊气了!这让我忽然变得十分的不耐烦,索性使出全身力气,猛然站了起来——这刘虎子也就被顶了起来,顶在半空中,然后摔在沙堆上,他完全没有想到,所以有点发傻,过了好半天才冲我说出一句话: "你······你狗日不想活咧·······得是?!"

"贼你妈!"由于跟习小羊玩了一段时间,我用本地话骂人已经比先前地道多了。

骂完之后我便扬长而去了,独自穿过大院,回到了自个儿家。

不要小看此举,令我在院子里的孩子中声威大震!

也许祖母说得没错——打小在成都时我就是个玩斗鸡的角色,还是有那么点儿斗鸡本色。

这个夏天——这个占有我生命中最初记忆的 1970 年的夏天,我是和习小羊一起玩过去的。 到了后来,已经有好几个原来跟着刘虎子的孩子"叛变"到这边来,加入了我们的玩耍。经 过这个夏天,我最大的改变是在口音上,可以这样说:为了生存和发展的需要,我已经彻底 背叛了自己的原乡音,从原先的"四川球子"蜕变成一个西安娃了。

面对我的蜕变,祖母很不适应似的,每次我对她讲西安话的时候,她都以满含困惑的怪眼神望着我,她还不适应我老实呆在家中的时间正在变少——我的世界正在一天天变大的事实。 秋天到来的时候,她也有了属于自己的烦恼。 老人觉少,总是起得很早,每天早上,当我起来的时候,祖母都会把早饭做好。这天也不例外,起床后我坐在外屋的小桌前吃早饭,这时,祖母正在里屋扫地。我端着一小碗大米粥,正要把一只煎蛋朝嘴里送,只听里屋传出了"咣当"一声响——像是玻璃瓶子碎在地上所发出的声音······

我马上站起来,跑到里屋门口,只见地上一片湿漉漉的红色——像我尚未见过的血!

祖母正拿着一把长扫帚呆立在原地,不知所措,一动不动……

"咋咧?"我用生硬的西安话问祖母,语气中不乏有怪罪她的意思。

"书架顶上的那个红墨水瓶掉了下来,我又莫碰它,它怎么会自己跳下来呢?"祖母回答说,有点像在自言自语。

这便是发生在这天早晨的被传说成我家闹鬼的事件:一大瓶红墨水从我家书架顶端跳将下来,染红了我家里屋的一大片砖地——就是这样一件事,让我的祖母心神不宁起来,她反反复复念叨的一句话是:"我又莫碰它,它怎么会自己跳下来呢?"

祖母把地上的碎玻璃扫干净之后,那很大的一块红色便留在地上了,红墨水渗透到地上的青砖里去了,很难擦掉……

紧接着又发生了一件事——

祖母到院子里的公用水管边洗东西时,碰到了老是把在那里洗洗涮涮个没完没了的疯女人——习小羊他妈,她一见到祖母就说:"昨儿晚上我梦见索索他妈了,她病了……"——她如

此说来并未让祖母感到太过突兀,在情感上还有一个真实的出发点:她和母亲在大学时代毕竟是同一个学校的校友,在发病之前还和母亲关系不错,往来密切,互有好感,甚至是相互欣赏的——都是冰雪聪明的江南女子嘛!她发病之后,母亲每次回来探亲也都不忘登上门去看她,还给她从上海带来一件小礼物什么的。由于我母亲对她好,她就常常念叨我母亲,她认为在这个家属大院里只有不常回来的我母亲是个"好人"。疯女人梦见我母亲病了的事加重了祖母的焦虑,但在当时,她并没有将这件事告诉我,而是在事后告诉了我的父亲。

终于到了一天傍晚,很多天来怪事多多而引起的心事重重让祖母感到身心俱疲,吃过晚饭连碗都没洗她就进到里屋的床上躺下了,那时我已经呼啸着跑到院子里玩去了……

这时,正是暮色降临时分,屋子里的光线正在暗下来,准备小憩一下的祖母没有开灯,就那么躺在床上,她忽然听到有人在叫她:

"姆妈!"

从这柔声细气的带有上海口音的普通话里,祖母已经听出这是她温顺的儿媳妇——也就是我的母亲在叫她,祖母一惊,睁眼定睛一看,只见一个白衫人站在眼前——是我的母亲穿着一袭白衫,面色苍白一副病容地站在她床前,对她说: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8)

"姆妈!我病了!你们怎么一个都不来看我呀?我想索儿了呀!"

祖母心里害怕,伸手打开台灯,白衫的母亲便在眼前消失了……再次关上台灯,却已经什么都没有了!

以上是我对祖母在事后所做的叙述的转述——祖母在事后讲给人听时,反复强调的一点是:

当时她根本没有睡着,其实也无睡意,甚至连眼都没有完全闭合。

第二天一早,祖母又在家属院门口招了一辆好久没有叫过的人力三轮,带上因为想和小朋友玩而极不情愿的我一起去到东关邮电所,给在野外工作的父亲拍发了一封电报。

越来越多的孩子,"叛变"到我这边来了,起初还有点偷偷摸摸,后来则变得光明正大——在我和刘虎子之间,他们选择我这边,当然不仅仅是由于玩具的吸引,习小羊说是因为我好玩,他在私下里说刘虎子除了爱打架,其实不会玩别的。

又是晚饭以后到天黑以前那段天堂般美好的时光——那个时段往往是孩子们聚得最齐的时候,是一天之中玩的高潮。我、习小羊等五六个孩子来到公厕前的那个大沙堆上用沙子垒碉堡,正玩到兴头上,刘虎子带着另外两三个孩子出现在了附近,起先是站在沙堆之外稍远一点的地方默默观望,然后就怪腔怪调地从习小羊开始"点名",他想挨个将他们一一都叫过去——可是,这小子显然高估了自己的淫威,结果是除我之外的所有名字点过去两遍之后,愣是没有一个孩子站过去——其中有那么两三个胆小的犹豫了好一阵儿也还是没有站过去,此招不灵,他便破坏之心顿起:在沙堆边缘捡了好多小石子,然后朝着我们这边一一投来,石子虽小,砸在脑袋上却也是生疼的,我们这圈人便跑开了,如此一来,刚刚全好的碉堡便暴露于外,刘虎子带头冲了上来,将那座沙子的碉堡几脚便踢毁了!

眼见心血之作被毁,我怒火万丈地骂道:"刘虎子,贼你妈!"

"啊哈!"刘虎子一脸赖笑,"你个四川球子啥时候学会说中国话咧?有本事别躲在你家地主婆的后头,来跟我摔一跤!"

"……"我气得有点说不出话来——我是为他到现在还喊我"四川球子"而生气!为他把西安话当做是"中国话"的愚昧而生气!

"摔不摔?如果是你赢咧,全部人马都归你,如果是我赢咧,全部人马都归我——咋样?摔不摔?看你敢不敢摔?"

我一声大叫之后冲上去就和他抱摔在一起,到底是比他小两岁(我比习小羊也小了一岁),再加上根本就不会摔什么跤,前几跤我都被他摔倒在沙堆上了,摔倒了爬起来再摔,后几跤已经变得十分僵持,难分胜负,由于这个跤摔得越发艰难,取胜变得不易,他的嚣张气焰下去了,想自找台阶下,一边和我摔一边说:"我……我……已经赢咧,给你算个……三比二咋样——就算你也赢咧两跤……"我摔得性起,不加理会,只是抱着他猛摔,越摔越勇越摔越有门了……

周围似乎有了什么情况: 围观的孩子不再发出支招的叫喊和加油声,忽然间给静下来……

我已经顾不得什么了,一门心思全在摔跤,刘虎子后劲不行,我越摔越战上风,趁机抱住了他的腿,使出全身气力,终于将他摔倒在地,这回他可是结结实实地被摔倒了,好半天愣是没有爬起来,我压在他的身上,他那一嘴沙子的可怜相令我大有胜利的快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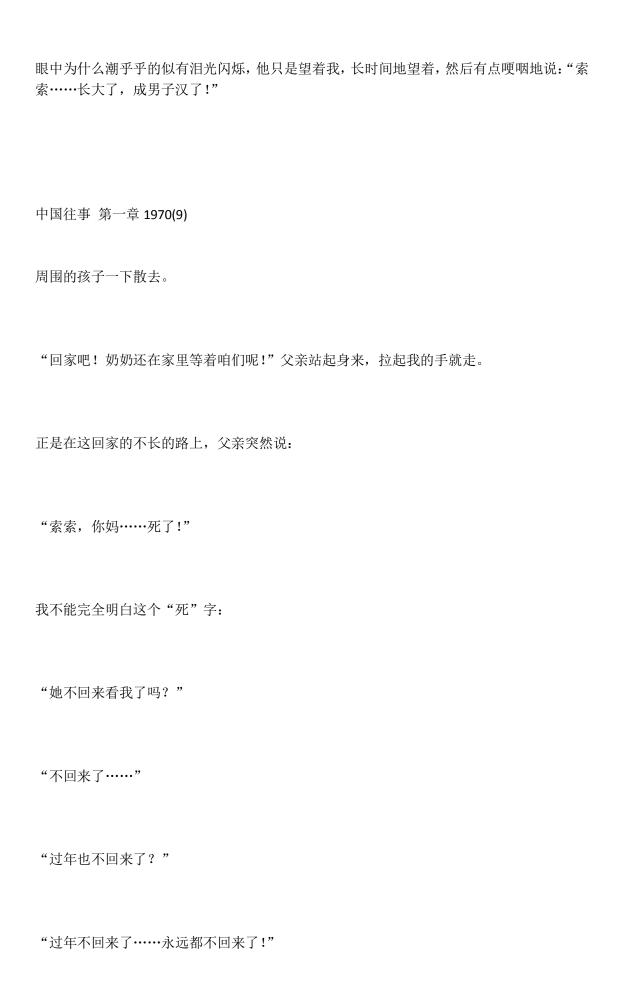
是的,我赢了!

可是周围却静得很奇怪——没有响起我期待中的欢呼——我压着刘虎子转脸一看却见在那堆围观的孩子中间站着一个大人——我一眼便认出了那是我的父亲——我那在长年的野外工作中变得黑黑瘦瘦轮廓分明的父亲——突然地回来了······

我从刘虎子的身上爬起来……

"爸爸!"我在脱口而出叫父亲时又回到了我那"四川球子"的原乡音。

父亲上前一步来到我的面前,蹲下来帮我掸着满身的沙子,我不明白他的脸为什么是红的,



"那我们就去上海看她吧!"

回到家中时,暮色已经四合,由于不曾开灯,家里面已是一片黑暗,外屋不见祖母,父亲便 拉我走进更黑的里屋,迎着从窗子透进来的一丁点光亮,看见祖母仿佛一帧剪影:靠在床头, 手中抱着一个长方形比四下的黑暗更黑的盒子······

当时,我无法知道我的母亲就在这个盒子里!

也不懂得死亡:她死了,已经死了,被烧成了一把白森森的灰,就放在这个黑盒子里!

四岁的我也不知道在这一年秋天的这段日子,对于我的家庭和我究竟意味着什么——

父亲是在大西北深处的某地测量大地时忽然接到祖母拍发的电报的,便给上海母亲所在的那个激光研究所打长途电话,祖母的担心被应验了,得到的一个坏消息是:母亲不但病了,而且病得很重,甚至已经病危!母亲患的是白血病,病发现得突然,病情在短时间内急剧恶化,情况危急!我在很久以后才了解到:母亲的病和最终的死竟是和我童年时代最心爱的玩具一一那辆漂亮的小坦克有关系的!我的童年正值那样一个玩具匮乏的年代,我如何能够拥有那样一辆人人看了眼红心跳并且是在商店里压根儿就买不着的精致逼真的坦克?事实上那不是一个玩具,而是一辆坦克的模型,母亲在上海的激光研究所里的工作是和坦克有关——她也正是在研制坦克上的激光瞄准镜的工作中和同组中的其他同事一起出了事故的:激光的辐射毁坏了他们的血液……等父亲从西北深处先坐汽车到兰州再坐飞机到达上海的医院时,母亲已经不行了,到了她三十二岁生命的最后几日,她从昏迷之中醒来,在回光返照中所表达的最大心愿就是想最后再看我一眼,但此愿望已经不可能实现了……

唉!说起来我的母亲是为了祖国的军事科技事业献出了自己年轻而且美丽的生命的,当时我只知道她的死可以光荣地被叫做"牺牲",是"因公殉职",并且是一位"革命烈士"。一个没有上过战场打过仗的女人怎么会成为"革命烈士"并且"光荣牺牲"了呢?我不理解。翻开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编年史册:在此前一年,在我不知道的情况下,我边防部队和强大的苏联军队(他们还叫"红军"吗)在东北边界的珍宝岛痛快地打了一仗——我在后来听说这事儿之后,总觉得我的母亲是和那些新研制出的坦克一起参加过这场战斗的……好像也是从

此以后,我就再也不玩那辆小坦克了 ……

在三十五年前的那个叫人沉重不支的晚上,在我家黑暗的里屋里,祖母怀抱着母亲的骨灰盒 呆坐在床头,始终没有一句话,甚至没有发出一声叹息!到了最后,只有一颗泪珠泛着晶莹 的光亮从她的眼角滚落下来,被父亲看在眼里……沉吟了片刻,站在黑暗中的父亲说:

"姆妈,不要这样,坚强一些,我们还得活下去呀!"

我越长大就越理解父亲当时的这句话首先是在心里说给他自己听的——在当时,在这个世界上,没有比他更加丧魂落魄悲痛欲绝的人了!我还依稀记得:到了晚上,我和祖母在里屋睡下之后,他还一个人坐在外屋吧嗒吧嗒地抽烟,伴随着一连串的咳嗽,有时候便到院子里去了,到后半夜才回来……

到了白天,在我面前,他又像换了一个人似的!

母亲的死换来了父亲在家,估计是我出生以后他和我在一起呆的最长的一段时间——有多长?也许是两周三周,也许是一个月,这时的我对时间还没感觉。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0)

对于我们这个地质队家属院的孩子们来说,一般情况是父亲长年在野外工作而母亲是在家里的,所以谁的父亲回来了谁的气就粗一些,现在轮到我了——也许正是因为这个,慑于站在我身后的我爹的威压,被我摔倒在沙堆上吃了一嘴沙子的刘虎子非但没有进行新一轮的挑衅,还跟我未经讲和就玩在了一起,如此一来刚刚分裂成的两拨人又合二为——所有这个年龄段的男孩们又玩在一起了,队伍得到了重整,刘虎子强调他是"大将",封我为"二将",习小羊则继续做"军师"。

父亲在家,说是休息,但也要隔三差五地去一下单位,几乎每次都是带着我去的,我从成都来到西安之后还是头一回去他的单位——就是国测局地质大队机关的所在地。那是在已经很像是郊外的某个地方,从家属院步行去需要半个钟头。在父亲将我高高地架在他脖子上初去单位的路上,还经过了一个挺大的土堡形状的砖窑,只见砖窑黑漆漆的洞口边上站满了人,都在那儿伸长脖子探头探脑地朝里看,一边看一边还窃窃私语地议论着什么……父亲停下脚步,就近问了一个围观者,那人说是有人一大早在砖窑下面发现了一个死人——我嚷嚷着非要看,架着我的父亲就上前两步挤进人群,让我朝下面看,我也确实看见了:在黑漆漆的窑洞底部,一个男人趴在地上,一动不动……后来,穿蓝警服的警察来了,我们就离开了。

这个早上所遇到的这件事令我着实兴奋了好一阵子,我为世界上还有这么多的新鲜事而感到 兴奋,回到家属院的那帮孩子中间时,我跟他们吹牛说:"我见过死人了,你们见过没有? 死人!死人啊!"望着他们面面相觑瞠目结舌哑口无言的样子,我不是一般的得意……

初进父亲单位,我一下傻了眼:发现那是比我们所住的家属院大出十好几倍的一个十分好玩的地方:有一个标准的但是上面没有草坪的足球场,还有一个水泥地的灯光(篮)球场,围墙里面本来就够大的,围墙的外面还有大片的田野,连绵至远处的天边,地平线上是终南山黛青的山影······

某个晚上,正是在这里——在父亲单位的足球场上,我看了平生头一部的电影《白毛女》——不是水华导演田华主演的那个黑白故事片,是由革命现代芭蕾舞剧所拍成的彩色影片即八个样板戏之一的《白毛女》,坐在跳高的沙堆上看完该片的我,不明白银幕上的这些人儿为什么都如此奇怪地用脚尖走路,也基本上没有看懂剧情,但却很是兴奋!坐在黑压压的人群中间,望着银幕上比真人还大的人影在不停地晃来晃去,就足以让我兴奋不已的啦!

在吃喝玩乐方面,父亲给我这个忽然没了妈的孩子来了一次恶补!

全市最大的兴庆公园距父亲单位没几步路,里面有一个挺大的人工湖,我们在上面划了船, 上岸后还爬了一座假山,我从一个大象形状的滑梯上反反复复地滑下,快乐得像个小神仙, 荡秋千时父亲还将我荡到了只能闭上眼睛张嘴大叫的高度······

动物园当时很小,也还没有独立,是建在莲湖路上的革命公园里的,回想起来真像是一个大猪圈,但对一个四岁的孩子来说则宛若一座原始森林——我记得去动物园的那次,父亲是带

着我和习小羊一块儿去的,那一定是我要求的。隔着铁栅栏,看见一只狐狸的时候,我想起了习小羊他爹——他爹身上的气味真跟这狐狸所散发出的一模一样啊!我把这个感受说给习小羊听,却被父亲听见了,笑着(很少见他笑)拍了我后脑勺一下:"你小子,别胡说!"

在这些日子里,父亲还经常带我出去吃饭——下馆子,父亲说:"在成都的时候,爷爷奶奶没事儿就爱带着你出去吃饭!"——成都的事因为记不得,对我来说就不存在,我只晓得:父亲带我去吃的饭要比祖母带我去吃的好吃得多,祖母就会带我吃羊肉泡馍——这跟她行动不便,所能到达的区域受限有关,父亲则带我去吃了很多有名的地方:东五路的一家实验餐厅里的鱼香肉丝是我最爱吃的菜;在解放路口上的一家冷饮店里,我一口气吃掉五客蛋黄色的冰激凌后拉了一天稀······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1)

忽然没了妈的那段日子,竟成了我童年记忆中最为快乐的一段时光,现在想来,那完全是父亲苦心经营刻意而为强颜欢笑的结果——他想叫我感觉不到母亲的离去,他看着我开心,自己的元气也就在暗中慢慢地恢复……

父亲又要走了,一个早晨,一辆北京吉普停在家属院的大门口等他——那辆车将带着他和他的两个同事从这里出发向着广袤的大西北深处一路开去……

他在临走的前一天,在公厕前的沙堆上专门指点了我的摔跤,教给我许多技巧、招式和动作要领:什么"扫堂腿"、"背麻袋";什么"重心要低"、"底盘要稳"。父亲不似一般经历单纯的知识分子,他在上大学之前曾经当过兵,西南军区的,建国之初曾在云南剿过匪,和土匪面对面干过,对这一套全都掌握,他说等我大一点再教我拳击,为的是不遭人欺负。除了教我摔跤,他还教我了一条毛主席语录:"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一一这也是我所学习并记住的第一条毛主席语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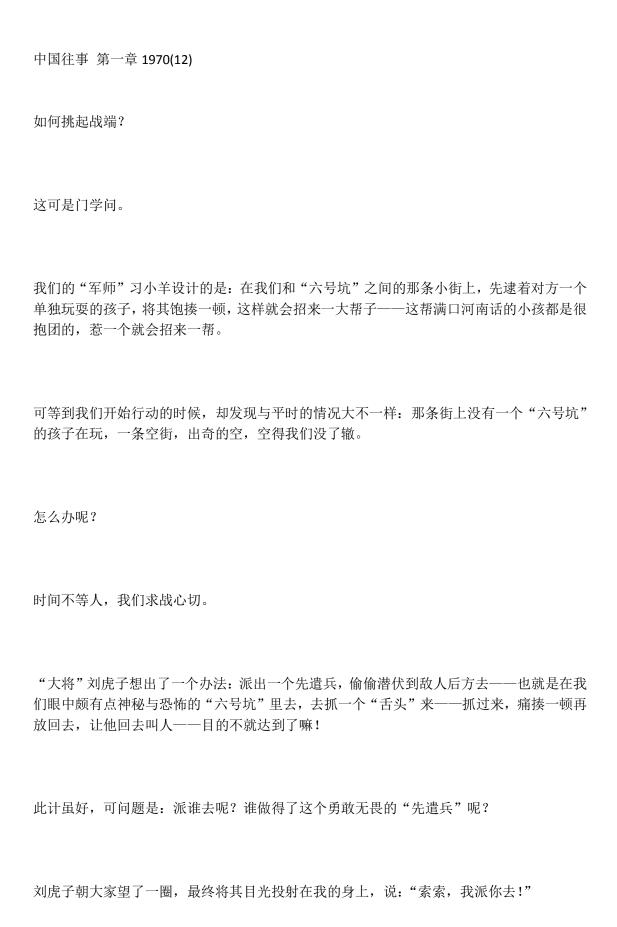
在这个阴凉的早晨,我和祖母将父亲送到那辆吉普车旁,在母亲离去的这段时间里,一下子白了一绺头发的父亲转过身来对祖母说:"姆妈,你自己多保重吧!天气越来越凉了,注意多加衣服。"然后拍了拍我的头:"索索,你要听奶奶的话喔!爸爸过年回来奖励你:鱼香肉丝还有冰激凌。"说完,有点勉强地挤出了一个笑容,然后就一头钻进了那辆吉普,再不看

我一眼——他也就没有看出我的不高兴,没有看见在车子开走之后,我的眼泪在眼眶中转了一圈,然后掉了下来……父亲的离去让我感到委屈和恼火:他为什么总是不在家呢?陪我玩的时间为什么总是这样少呢?到了现在,我方才能够体会到:父亲当时其实是迫不及待地要走的,只有回到野外,回到大西北的山水之中,回到忘我的工作状态,笼罩在他心头的丧妻之痛才能够有所缓解吧。

父亲这一走便带走了这一段的快乐,日子和以往相比有了明显的不同:祖母变得越来越不爱说话了,也变得越来越没有力气了,总是喜欢发出一声声深沉的叹息,常常望着我发呆,喃喃自语地来上这么一句:"索索没有妈妈了,这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啊!"——母亲的离去对于祖母的精神打击巨大,这个打击所造成的效果甚至比一年以前祖父在成都去世时还要明显,后来有亲戚议论说:这是她们婆媳之间关系太好感情太深之故(说从未见过有相处的如此之好的一对婆媳)——甚至说得很玄:母亲走了,把祖母的魂儿也给带走了。而符合事实的情况是:这是一年走掉一位亲人的残酷和严峻对一位风烛残年的老人所带来的身心上的致命打击,她眼望着年幼无助的我,感到的是绝望——除了绝望还是绝望。

我像一只麻雀一般地飞回到孩子们中间去了,因为老是惦记着父亲单位那个好玩的去处,在我的提议之下,我们便来了一次秋日的"远征"——长途跋涉地跑去那里玩了一整天!作为单位的子弟,那本来就该是我们合法的玩耍之地,但死心眼的看门老头却说什么都不让我们进去,连"第一把手"的四公子刘虎子都不认,后来在我的提议之下,我们佯装撤离,绕到别处,用偷偷翻墙的办法才进去的,在里面玩了一整天,把每个角落都玩到了,还准备饿着肚子等晚上的露天电影——可是那一晚并没有什么电影放映,回去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我们在一个关键的岔路口上走错了路,很晚才绕回到家中,院子里的大人已经开始到处寻找我们了,更有性急者,已经跑到派出所报了案……

此次"远征"行动所带来的后果是:几个家伙的屁股都挨了大人的巴掌,还有一纸贴在家属院墙上的"明文规定":子弟去单位必须由家长带着,不得无故私自前往玩耍云云。底下还盖了一个鲜艳的大红章。不管后果如何,当时的快乐是巨大的,所以此番行动也大大提高了我这个发起人在孩子们中间的威信,这让"大将"刘虎子感到不舒服了,他即刻开始筹划一次新的行动,准备对一街之隔的"六号坑"的小孩们来一次###。我们家属院对面的"六号坑"确实是一个地势低凹的大土坑,里头乱盖的都是极其简陋的土坯房子,所住人口都是当年黄河泛滥时从河南逃荒而来的难民及其后代,是本城非常典型的"贫民窟",那儿的孩子和街对面我们这院的孩子素来不对付,算是有世仇:刘虎子的大哥就是在前几年双方发生的一次空前惨烈的群殴中因为一刀捅死了那儿的一个孩子而被枪毙了的(二哥三哥也是因为在此次事件中将人打残而被判刑),现在他想重燃战火,也有替他那做了鬼的大哥报仇雪恨的意思……



我一惊,立刻朝后退了一步,吓得差点尿了裤子,连忙说:"我不敢,我不去!"

见我彻底松了,刘虎子也道出了一句大实话:"我就知道你不敢去,我都不敢去,你怎么敢去。"

胆量更小能力更弱的"狗头军师"习小羊生怕把这个艰巨的任务再交给他,就赶紧开动脑筋想出了一个新办法来:到公厕前的沙堆上去捡拾一堆小石头,有弹弓的赶紧到家里头把弹弓取来,借着我们这边地势高,向"六号坑"中"发射炮弹",他们肯定会有反应······

这真是一个伟大的计谋!"军师"不愧是军师。

总共找来了三把弹弓——我在成都没有玩过这玩意儿,望着这些从未玩过的自制弹弓,眼都都直了!一直死盯着它们看,羡慕死了拥有它们的家伙,觉得他们——卫国、翔翔、小猴子这三个弹弓手用弹弓发射小石头的样子真是潇洒极了!

我们站在街边,三个弹弓手在前,朝看不见人的"六号坑"里发射了好几轮石头,还是不见一个孩子跳出来,我们就继续发射,不停地发射······忽然,几块砖头从"六号坑"里同时被抛向天空,朝着我们砸过来!还伴着几声同时发出的河南口音的叫骂:"谁扔石子嘞?""我靠你妈!肯定是隔壁院的那帮小兔崽子!"从声音的成色判断:绝对不是我们这个年龄段的小小孩!

我人原本就在后边站着,反应也快,掉转头来,撒丫子猛跑——这大概是我平生头一次显露自己在短跑方面的潜能——一口气跑进家属院的大门,朝着位于深处的自家跑去······

当我跑过第一家门口时,门帘里有个声音在叫我:"索索!进来!快进来!"

后有追兵,形势危急,我毫不犹豫地冲了进去……

是四妞——一个和我年龄相仿的小女孩,我们都认识她,她在这个院子里为人所知是因为她的一项特殊癖好:据说她是一个爱吃土的小女孩,就爱吃土,把土当饭来吃。她是被她瞎了眼睛的奶奶带着的,她那个瞎奶奶老爱拄着拐杖自己摸索着跑到我家来跟祖母聊天。她的爹是单位里的"第二把手",当年曾跨过鸭绿江去朝鲜参加过抗美援朝战争的。这"第二把手"和"第一把手"在要孩子的事情上有着有趣的默契和对称:那边是"四只老虎"(死了一只),这边是家有"四朵金花",在四妞上面有三个姐姐:老大到陕北下乡插队去了,老二在上中学,老三在上小学——所以,她才被叫做"四妞"。她总是嘴上拖着两管黑鼻涕站在家门口,看着我们男孩玩,我们知道她很想跟着我们玩,可我们是从来不带女孩玩的——跟女孩玩似乎是一件丢人的事。我们今天的行动,她一定也是对整个过程看在眼里的,所以当我们未战先怯狼狈逃回时,她才做出了这个人民群众保护子弟兵的行动……

我和四妞躲在她家的门帘后面观察外面的动静,奇怪而可怕的是:除了我,再没有人逃回来!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3)

"妞子,谁来咱家啦?"

里屋传出一个苍老的声音,一听就知是四妞的瞎奶奶。

"是索索——索索来咱家了!"

四妞侧过脸冲着里屋回话。

"是索索来了啊!索索呀,你可是头一回上我家来,以后要常来,我们四妞怪可怜的,没人玩,她可想跟你们一起玩了……"

里屋的瞎老太太啰嗦开了。

"嗯。"

我应付了一声,隔着门帘,继续注意外面的动向:外面院子里还是一点动静都没有,四下已是冬天的景致了,寒风将地面刮得干干净净,天色灰蒙蒙的······

"你妈太可惜了,那是多好的一个人儿啊!你妈过世后就不见你奶出来了,她身体还好吧?"

"好……"

"你回去跟她说:我这一阵儿身体不大好,等过一阵儿好些了我就过去看她;她要方便也请她过来坐坐,我这老姐姐可是个进过大学堂很有学问的人哪!跟她说话长见识……"

瞎老太太在里屋嘟嘟囔囔没完没了着,我也懒得应付了,聚精会神地观察着外面的动静,心中很是不安······我注意到我和四妞的姿势已经发生了几次变化:起先是站着,继而是弓起身子双手撑膝,现在已是蹲在地上······

这时候,我的耳畔响起了一串细细的咬嚼的声音——像是老鼠干的,那年头,我们所住的这种老平房里是有老鼠的,人和老鼠同住,地上的犄角旮旯里有,纸糊的房顶上也有,到了晚上,在祖母的搂抱中,我总是能够听到它们所制造出的声音,大米袋子里还有黑芝麻一般的老鼠屎,淘米的时候需要格外小心……

"你家有老鼠!"

我叫了一声便侧过脸来,朝向四妞——与此同时,我发现自己说错了——大错特错了:不是什么老鼠,是四妞的小嘴在动,正在嚼着什么,一只手的两指(是大拇指和食指)正捻着一个发白的薄片朝着嘴里送去——起先,我还以为她是在吃点心呢:芝麻片啥的,我的肚子一下感觉到饿了!可是,我很快便发现了她手中那片"点心"的来处:她蹲着的身体靠着的墙壁,墙皮脱落了一大片……我一眼就看明白了:她手中的"点心"正是从那上面剥下来的啊!

四妞在吃墙皮!

"你你你……你怎么……吃墙呢?!"

我真是吓坏了, 语无伦次, 结结巴巴。

"想吃不?"四妞又将手中的一小块墙皮送进了嘴,侧着脸摇晃着脑后的羊角辫问我,"给你吃点儿·····可好吃了!"

"我我我……我不吃……"

我傻了眼,眼瞅着这个流着鼻涕吃墙皮的小怪物,我正浑身上下难受得不想在此地再呆下去,险些就要崩溃之际,被一阵忽然从门帘外面传进来的哭声所拯救——那哭声的音质有点耳熟,越来越大,随着声音出现的是气味,是一股刺鼻的大粪的臭味!然后便有一队"童子军"的人马走了过来——我隔着门帘仔细一瞧:这不是我们的队伍嘛!

我掀开帘子跳出去,发现他们都在,一个都不少——说明一个都没有被"六号坑"的人"活捉"去,只是被夹在中间的习小羊已经变成了一个"粪人":浑身上下全是大粪,粪水还在朝前滴淌,连那蟋蟀般的圆脸上也是粪,眉眼都看不清了……他一边走一边哭!

"他怎么啦?你们躲到哪儿去了?"我问刘虎子。

"我们朝·······朝厕所那边跑,躲在厕所里,他一下掉到粪坑里了!我们好不容易才把他拉上来······"刘虎子说。

我一听,哈哈哈哈地笑起来,这帮孩子也都跟着笑了起来,只有习小羊还在哭,他一听我们笑,哭得更委屈更伤心了!

经过露天水龙头,还是我把他叫住了:"羊羊,你这样子回家,你爸还得打你。"

我们给自来水龙头上接了一截胶皮水管,对着习小羊猛冲,直把他从"粪人"冲成了一个"水人"——如果这是在夏天的话,就是一场热闹的喜剧,但现在正是隆冬,他从"水人"变成了"冰棍"……结果回到家里,那顿打既没有免得了,还发起了高烧。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4)

在我的感受中,冬天真正地降临,是随着第一场雪。

1970 年的冬天,随着一股西伯利亚寒流南下而降落到西安的那场大雪,是我人生记忆中的初雪。

幸运的是:是我自己发现了它的!我看见雪的第一眼是完全干净的!

这个早晨,诸多的细节都在表明这是一个特殊的日子:我自个醒来得比往常早些——往常,总是祖母先醒、起床,做好了早饭才来叫我——而在这个早晨,我却独自先醒,感觉到屋子

里头有一种奇特的静,而窗外似乎有些什么——仔细谛听:是一种很大的静!紧掩的窗帘上也透过来很大的光亮,我钻出被窝,钻进窗帘,趴到窗上,隔着冰封的玻璃,看到了一个童话般的白色世界:好大一片白!窗外的地上还有房顶上全都是那种沁人的白……

我没有雪的记忆和认识, 所以只能这么告诉不知醒了没有的祖母:"奶奶, 外头白了!"

"下雪了吧?"祖母的声音十分微弱,"是下雪了……"

我迅速穿衣、起床,动作要比往常快得多,跳离那床时,祖母喊住了我:"索索,你还没吃早饭呢!"

"我先出去玩会儿。"我说。

"少玩一会儿你就回家来吃早饭啊!"祖母说,"奶奶太累了,再躺一会儿。"

我应了一声便朝外走去,已经走到外屋了,祖母颤微微的声音又跟了过来——

"索——索! 乖——孙子! 你过——来! 过来——亲奶奶一下!"

雪在感召,让我心中很烦,但还是跑回里屋,站在床边,伸出头去,在侧卧的祖母的老脸上亲了一口——她的脸冰凉多皱,叫我亲得很不舒服。

"我可怜的乖孙子,以后可怎么办啊……"祖母双目微闭,老生常叹。

不等她再啰嗦下去,我已经跑到外面去了,一出门就开始哇哇大叫,从我家门前跑到习小羊家门前时还在雪地上滑了一跤——那可真是痛快的一跤啊!滑倒在地我还就势打了一个滚儿,从地上爬起来就冲着习家喊:

"羊羊!下雪啦!下雪啦!快出来玩!"

没有听到习小羊的回应,只听得他爹这个满身狐狸味儿的男人在这吉祥的雪天发出了乌鸦般的一声喊,像是斥责——不知道是斥责他还是斥责我?自打上次习小羊掉进粪坑变成"粪人"又被我们用水浇成"冰棍"发了一场高烧之后,他那凶巴巴的爹就不许他跟我们一起玩了,平时他都是趁着他爹上班去了之后才偷跑出来玩的。

自讨没趣的我很快就离开了这里,一路叫嚷着穿过整个院子,我每跑过一家门口,便爆米花似的蹦出个孩子来,形成了一支向大雪进发的队伍,最后蹦出的是唯一的女孩——四妞。

我们跑到家属院大门外面的那条街上去玩,白茫茫的一条小街,大早晨的,街上还没有行人, 地上的积雪还没怎么被人踩过,正是一个为孩子们准备的去处。

我在成都三年,就算见过雪肯定也没玩过雪(再说南方的雪和真正的雪是一回事吗),因为别的孩子个个都比我会玩,我跟他们玩起了滑冰道、踩冰山、滚雪球、堆雪人……"好战分子"刘虎子在一个我们集体堆的雪人还没有完全堆好的情况下,就发动了一场对内的雪仗,他趁我不备,将手中的一个小雪团偷偷塞进我的领口里,雪团在体温下融化,化成一股顺流而下的冰水,好难受啊!我在雪地上追着他跑,非要以牙还牙地回敬他一个不可,由于我比他跑得快,很快就把他抓住了;而那个爱吃土的四妞这时候又吃上了雪,一边啃着手中的雪团,一边到处寻衅,比男孩还要玩得疯,把我打了个大花脸……

我们正玩的热闹时,几个"六号坑"的孩子缩手缩脚鬼头鬼脑地出现在了这条街上,刘虎子马上向我示意休战,并将我拉到一边,跟我商量如何趁机向他们发动一场雪战,我正玩得性起,便有点蠢蠢欲动——怎么着也得给习小羊报个仇啊!他们把习小羊逼得跳了粪坑,变成了没眉眼的"粪人",我们也要把他们变成没眉眼的"雪人"!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5)

刘虎子已经朝着他们扔出了两颗雪弹作为发出去的战书,那边已经有了反应,眼看着就要开打了,习小羊却忽然出现了,他上气不接下气地一直跑向我,口吐白气对我说:"索……索索,你奶……摔摔摔……摔倒了!快回去!"

我跟着习小羊朝回跑,由于这条街已经被我们搞得很滑,我一跑一个趔趄,但已经不觉得有什么好玩了,跑到家属院大门前时看见一辆绿色的北京吉普停在那里——平时,这辆车是用来送刘虎子他爹和四妞他爹这两位"头头"去上班的,现在我看到的是:他们两个还有其他大人正把一个七倒八歪的老太太朝车里送······

正是我祖母!

祖母已经不省人事了,她被人架进车去的那一瞬我看见了她:她那顶入冬以来总是戴在头上的黑绒布帽子不在头上,满头如雪的白发散乱着,脸色也像这满地的雪一样白,双目紧闭,双唇紧咬,嘴唇是青紫的,还有两个黑眼圈……

那是我最后一眼看见我的祖母!

没有人理我,几个大人也都上了车,那辆吉普在发动之后在雪地上打了一下滑,溅起了好多雪泥,然后就开走了……

我感到十分害怕,没有心情留在这里玩雪了,跟着习小羊回家,在他家门口,他爹发出乌鸦般的一声叫,将他喊进屋去,又是一通斥责……我在我一大早起来滑了一跤的地方看见了祖母的黑绒帽子——那显然是在她突然滑倒时留在那里的,进屋后发现了小桌上的早饭,还像平时一样摆放在那里,玩了一早晨雪之后,我感到有些饿了,就坐下来吃早饭——稀饭和煎蛋还是热的……

后来我才想明白: 祖母是在做好了早饭准备去叫我的时候,一出门滑倒在我踩滑了的地方······

这次致命的滑倒导致了脑溢血突发,祖母再也没有醒过来,当天夜里便死在陆军医院的急救室里——三天以后,刘虎子他爹对匆忙赶回的父亲说:祖母死得平静安详,毫无痛苦。

1970 年冬天,降落在西安的这一场雪下得好大好长,父亲将祖母送到大雁塔东边的三兆火葬厂火化的那天,雪仍在下着,满天纷扬的雪花,像是一路抛撒的纸钱……可是,他没有带着我去,是住在东郊军工城的舅爷得此噩耗后陪他去的,我被留在已经呆了好几天的四妞家里……我懂事以后一直认为他这么做是不对的,这是大人替孩子所做的一个错误的决定!当时,我就是只有四岁也应该去送奶奶啊——我初来乍到这个世界时给了我最多的爱的最亲的人!

对我来说,奶奶是比妈妈更亲的女人!

由于年代久远,以及拙劣而粗暴的文明记载对于我们干净的原初记忆干扰太大强加太多,有一幕情景,我始终不敢肯定是否真的发生过,所以长期被排除在真实的记忆之外,有待做进一步的证实……如果它确曾发生过的话,就应该是在这一年——具体说来,是在 1970 年 4 月 24 日的晚上,我跟随父亲来到院子里,宜人的春风拂面,我们站在浩瀚的星空下,等待着我国制造的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从头顶的太空中飞过,后来,我们终于等到了,还听到了它在太空中放出的《东方红》的悠扬乐曲……对于这一幕我不敢肯定是真的发生过的情景,我曾用诗的形式另行写过——正如你所了解的那样,我在长大以后成了一个写诗的人、写书的人……这首诗名叫《感谢父亲》,全诗如下:

毛泽东的时代

也有浩瀚的星空

也有星空下

是父亲和我			
来看中国的卫星			
他告诉我			
太空的存在			
还告诉我			
一个叫做			
加加林的			
天外飞人			
叫我嘴巴			

翘首仰望的人民

那个宜人的春夜

张得老大
感谢父亲
你就是我的上帝
让我在九百六十万
平方公里的大中华
辽阔的黑暗
王国的一角
中国往事 第一章 1970(16)
成为数亿
营养不良的傻儿中

最聪明的一个

看不见未来

但看见了太空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

又一位亲人的故去,换回的是又一段父亲在家的时间:这一段还比较长,他从前一年的 **11** 月一直呆到了过年以后。

由于父亲的坚持,我也从前一年的年底,开始消受我童年之中唯一的一段"幼稚园时光"。说起来,在那个绝大多数的中国小孩都不会跟幼稚园发生关系的年头,我上的可是这个省里最好的一个幼儿园(在全国肯定也数得上)——省第一保育院:其前身正是延安时期那个著名的"红色摇篮",时任院长的老太太是文革前本省的老省长(现已上调中央)的夫人。就是说,我因为进过这所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红色保育院,就和日后中央第X代领导人中的好几位建立了注册名单意义上的"校友关系",而我在这时的同学,主要都是来自于省委、省革委及其直属机关的"干部子女"。

我这样一个普通的地质队员的儿子,之所以能够混迹在这些"干部子女"中间,纯粹是出于偶然的因素:是因为同院住的女孩陈晓洁他爸的介绍,陈晓洁她妈和我爸属于地质队的同事,人长得很漂亮,是大家公认的"美人",比她妈看起来老很多从而更像她爷的她爸是音乐学院教小提琴的教授,因给省上一些高级干部的子弟教琴就有些上边的关系,他之所以愿意把我给介绍进去,大概原因有二:一是出于同情心(当然,这同情心首先是来自陈晓洁她妈这个"美人"):这个刚刚没了妈紧接着又失去了奶奶的孩子真是太可怜了!二是出于一点私心:我和陈晓洁刚好同龄,如果能进去的话就可以与之同班,既可跟他们的宝贝女儿做伴,也可以保护她不受别的男生欺负。此事终能办成,据说,我母亲是"革命烈士"这一点也在关键时刻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

不知道为什么,我对这一段虽说短暂但却毕竟特殊的"幼稚园时光"的记忆十分稀薄,浮光掠影,少得可怜。搜肠刮肚也只能够罗列出如下这些:
——那所保育院的"围墙"是在当年因为非常少见而显得十分高级的铁栅栏,可以看到外面的世界——我最爱看的就是外面,是从街上跑过的很少的汽车······
——保育院外有座古塔,后来知道是隋朝时建的(比大雁塔还建得早啊),带有集体强迫性 质的午觉睡不着时,我总是躺在小床上望着它发呆······
——保育院里有个露天泳池,我只记得它没有水时的样子:底部裂出很大的一道口子,像是地震过后的景象。我只在梦中梦见过它蓄满水后的样子:但不是和我现在的这些没意思不好玩的同学,而是和习小羊、刘虎子、四妞他们在水中打着水仗(就像打雪仗那样打),而现实是:我没有等到这里的夏天来临——等到泳池蓄满水······
——据父亲回忆说:我小时候有先吃饭后吃菜的"好习惯"(如此便可保证每顿都把饭吃完),就是这个保育院按照他们的规矩培养的。还有就是:我会自己系鞋带了——系得既结实还特别有讲究!
——过年以前,父亲在家,基本上是由父亲负责我和陈晓洁每周一次的接送工作,动用的交通工具是自行车,结果有一次不慎夹了坐在后座上的陈晓洁的脚,小姑娘受到了严重的惊吓。过年以后,父亲到野外工作去了,转由陈晓洁他爸接送,用的也是自行车,结果有一次又夹了坐在后座上的我的脚,但我不像陈晓洁那么娇气大概是因为伤及皮肉了,这件事我印象颇深:做父亲的,都是把自家的孩子呵护在前的啊!
一一这个保育院留给我最深的记忆即最大的刺激是关于周六下午的,所有的孩子都被接走了,接回家去过周末了!很多时候,只留下一个我,还眼巴巴地望着铁栅栏的外面,等待着父亲身影的出现,在某些瞬间,还幻想着祖母能够出现,就好像做了一场梦,其实她没死但这是不可能的,这种等其实毫无意义,只是出于一个孩子的固执和坚持。陈晓洁的父亲为

什么很少把我接到他家去过星期天呢?他不是要给省上领导的孩子们教琴嘛,更重要的是:

他还要给自己的女儿陈晓洁教琴,生怕我去了会吵着人家……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2)

终于到了这一年五一节前夕的那个下午,保育员以为的我那固执但却依旧无望的等待,终于在所有孩子都被接走了的最后时刻,奇迹般等到了我那风尘仆仆的父亲,他让送他回来的单位的一辆解放牌卡车直接停在了保育院的门口,让我觉得特别骄傲,那时候我以为车子越大越牛呢!见到父亲时,心中狂喜的我却表现得像一个愤怒儿童:

"告诉你——我再也不到这儿来了!什么鬼幼儿园——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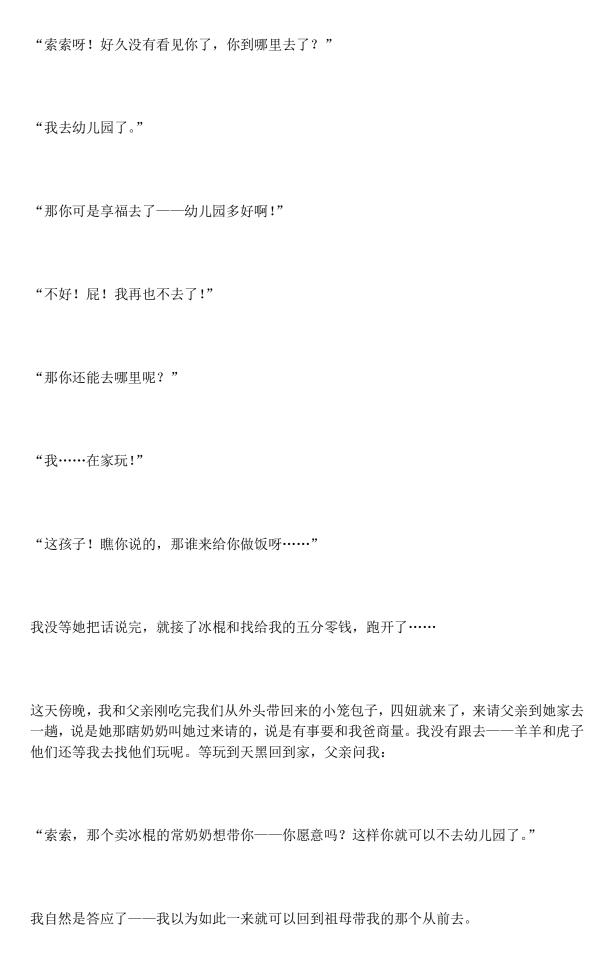
祖母一去,令父亲头上又多出了一绺白发,在另一边——一左一右的两绺白发,扎眼刺目地白着!我越长大,就越能体会他在当时所承受的痛苦:这个男人可是在两年之内失去了三位亲人啊——父亲、母亲和老婆!这次回来,他老是无言地望着我,眼里泛着潮湿的光。让我上最好的幼稚园,利用难得的五一假期带我到处去玩,是他所能做的,让我得到快乐的同时也让自己从中得到了些许的宽慰,现如今,在这个世界上,他只有我这么一个亲人了!

可这个别人眼中"最好的"幼稚园显然令我很不快乐,从见到他的那一刻起,我就忍不住地向他抱怨着,并且发下毒誓:"我再也不去幼儿园了!死也不去!"这令他头疼不已,不知该如何是好。

那年头的五一节连带星期天也只有三天假,到处去玩每顿饭都下馆子的快乐转眼就过去了,虽说父亲不会马上就走,但我却该回保育院了,正当父亲准备硬着头皮铁下心继续把我朝保育院的"虎口"里送(除此也无他法),忽然遭遇了一个可以不施强硬手段的契机——

这天下午,父亲骑着他那辆红旗牌自行车带着我从外头玩回来,骑到家属院门前与"六号坑"相隔的那条小街上时,坐在前面横梁上小手紧抓在车把头上的我,一眼瞧见了正推着一辆带轱辘的小破车卖冰棍的常奶奶——我们这一片的孩子估计全都认得这个常奶奶,是住在"六号坑"里的一个孤老太太,冬天卖红薯夏天卖冰棍······

"卖冰棍喽——卖冰棍喽——"常奶奶用她那干涩的声音吃力地叫卖着。 禁不住诱惑的我立即嚷了起来:"爸,我要吃冰棍!" "你不刚吃了两客冰激凌吗,怎么又要吃冰棍了?小心又把肚子吃坏了,上次你忘了,拉了 半天稀……"父亲提出了异议。 "不,我要吃!我要吃……" 当爹的能把一个没娘的孩子怎么着呢?也只能是有求必应(这些日子我正不断享受着这种有 求必应),父亲将自行车放慢,停在冰棍车旁,摸出一毛钱给我,放我下去自己买,我出溜 到地上, 噔噔噔地跑到常奶奶面前, 一伸手递上去那一毛钱: "常奶奶! 买根冰棍!" "要红豆的还是白糖的?" "红豆的!" 我说出"红豆的"三个字时的样子一定非常得意,因为红豆的要比白糖的多一分钱:白糖是 4分,红豆是5分。 常奶奶一边掀开盖在冰棍箱上的老棉被给我取冰棍一边问我: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3)

至于常奶奶为什么要通过四妞家的瞎奶奶找到我父亲谈这事儿,我在当时是没有兴趣知道的。后来才听说:这个小老太太除了冬卖红薯夏卖冰棍外,主要就是靠给别人家带小孩为生的,长期以来,竟在这一片带出了名气,四妞从满月以后到会走路前就是送到她家被她带着的,因为四妞自己的奶奶是个瞎子嘛。我到常奶奶家以后,常听她念叨说"四妞小时候"如何如何——每次必提这丫头满世界找土吃的事儿:原来她生下来就这样啊!对于常奶奶的身世,父亲也从四妞的瞎奶奶那里了解到一些:人是浙江人,口音有点怪怪的,解放前曾做过一位国军团长的几姨太,这个团长后来随军去了台湾,她在解放后嫁给了一位拉板车的,其夫身强力壮但却十分短命,已经死了快有二十年了,常奶奶的家里还有一个十七岁已经上高中的女儿,但并非是她亲生,常奶奶自己没有生育能力,这个女儿是她二十年替别人带孩子的最大回报:从小带大的这个女孩越带越有感情,再也不愿回到她的亲生父母身边去了,就留下来做了她的女儿,连自己的姓都改了,叫常红……

五一一收假,父亲就把我送到"六号坑"的常奶奶家去了——是一间破旧不堪的土坯房子,家徒四壁叫人辛酸,就算在这个十分典型的贫民窟里,她家的条件也算差的。这时的父亲尚未做出最后的决定,他的假期尚有一周,准备在一周之后再看我的反应,所以对保育院那边,他也只是让陈晓洁他爸给我请了一周假。

我去常奶奶家的第一周,因为父亲还在家,晚上我是要回到自己家里去睡的,白天父亲到单位机关去时,我又是和羊羊、虎子他们一起玩的,就在我们家属院里玩,所以这第一周里,我也就是每天到常奶奶家去吃上一两顿饭······这个感觉真的像是回到了祖母在的时候,而且更加自由,我当然是乐得如此了!父亲去野外的前两天,从机关单位下班来接我时,常奶奶家已经开晚饭了,父亲走进屋来正好看见我把一大块红烧肉朝自己嘴里送,面前还有一小碗白米饭,我一边嚼肉一边对他说:"爸爸,奶奶做的红烧肉比馆子里的鱼香肉丝还好吃!"于是,他便在心里做出了最后的决定。

听父亲说,他在当天晚上专程登门前去把这个决定告诉陈晓洁他爸时,陈晓洁正好被接回家来,一听我不去了,当场就哭了起来——我听了嘿嘿一笑,觉得她怪可怜的。

我童年之中的"幼稚园时光"到此便彻底结束了。

第二天是我五岁的生日——原来父亲是要给我过完这个生日才走!刚好是个星期日,父亲又带我度过了上公园下馆子进电影院看革命样板戏的充实而快乐的一天,在这一天里,父亲不止一次地对我说过:"索索,你五岁了!你五岁了啊!很快就长大了!"——我增了一岁的感觉令他振奋,他恨不得我一下子长到十五岁二十五岁去吧?那时候,我的一天天长大一定成为了父亲生活下去的最大信念!

这是我真的长大以后才会了解的:我在那一年里自己炒掉了本省最好的幼儿园,对红色小贵族的生活毫不喜欢,实际上是为家庭的财政开支做出了极为重要的贡献——那个保育院每月需要交 20 块钱(这在当年真是贵得有些可怕),而父亲每个月的工资是 58 块 5,他还得给在上海的崇明岛上接受劳动改造的外公外婆寄上 10 块钱去(母亲走了依然如此),自己就靠剩下的那点钱外加野外补贴吃饭了,后来我听跟父亲在野外一起工作过的司机班的大李叔叔说:他平时吃得很省,逮着一次公家请客的机会就饱吃一顿,有一次竟吃掉了一斤米饭和两份红烧肉,还喝掉了一大碗鸡蛋汤,让在场者看得目瞪口呆……祖母在时生活开销大,母亲一走又全靠他一个人撑着了,我那贵族式的保育院肯定是个很大的包袱……这下好了,常奶奶要求给的是每月 10 元,父亲想叫我吃得好点,就自作主张给她涨到 15 元,即便这样他还可以多给农村的外公外婆寄点钱去,自己也可以吃得好点……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4)

由于需运物资和装备到野外去,父亲这回走时坐的是载他回来的那辆解放牌卡车。他这回走我没怎么难过——好像对于一个五岁的小男孩来说,也已经存在着对新生活的憧憬这回事,全新的但却已经消除了起初的陌生所造成的恐惧心理的新生活,对我是很有吸引力的。

父亲走时还将我家的钥匙交给了常奶奶一把,为了让她取我的生活用品方便,我看见常奶奶把它放在门边挂着的一只放针线的竹篮里了——那只竹篮已经老旧得发黑……

我在常奶奶家住的第一个夜晚到来时,才知道这个又破又旧的小屋里是不通电的,整个"六号坑"都是不通电的,点的是油灯——天黑以后,那盏唯一的油灯便被点了起来,放在一个从来就没有油漆过已经被用得自己发黑的旧木桌上,为常奶奶的养女——这一家的"公主"常红做作业照明······在我当时的印象中,常奶奶家的一切都是黑的,只有常红是白的:不光

很白,还很俊俏——只不过一个时龄五岁的小男孩对于女孩的长相并不敏感,稍稍晚些我听到坑里的人称常红是"六号坑里一枝花",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我和常红第一次见面时,常奶奶让我喊她"姐姐",我也就那么喊了,现在老太太大概感觉不对——常红叫她妈,我叫她奶,我又叫常红姐,这么喊辈分不是全乱了吗——于是便让我改口叫她"小姨",我怯怯地讨好似的叫了一声,她埋头做着她的作业,并不理我。从我第一次见到她起,她就一直没有理过我,甚至连正眼瞧我一眼都没有,现在依然如此。我只好自己玩自己的,开始对那盏初次见识的油灯感到好奇,玩弄着控制火苗大小的那个小钮,屋内便时亮时暗的,这惹得常红很烦,斥责了我两句,但还是不管用——我真把这儿当成了自己家,理直气壮地要求说:

"给我纸,我要画画,我要画一个你!"

"妈呀! 你快管管他吧! 这是哪来的野种? 咋这么烦呀……"

常红对着常奶奶叫了起来,她说的是河南话——说得准确一点:是西安味的河南话,这和"六号坑"里的其他孩子是一样的。

正坐在较远灯火幽暗处的一个小凳上缝缝补补的常奶奶放下手中的活计说:

"都给我上床睡觉去,省点油吧。"

睡前常红还有一顿"夜宵"可享,没有我的份儿:常奶奶从屋外厨房(就是一个简易的小棚子)的炉子上端来一个小奶锅,将其中烧开的羊奶倒在一个搪瓷缸子里,让她喝;还不知从哪儿变出了一小块桃酥,让她吃。我因为自生下来就是跟着奶奶长大的,没怎么吃过母亲的奶,老喝牛奶,现在已到了见奶就想呕吐的地步,何况这羊奶闻起来还有一股子臊乎乎的味道,所以毫无兴趣,只是看着常红啃那块桃酥时,我的肚子叫了起来,当即向常奶奶表示;

"我也要吃!"

"你小姨读书辛苦,等你上了学,我再给你吃。"

常奶奶说——我开始领教她和祖母的区别了:这可不是自家的亲奶奶呀!

睡前我在屋前的黑暗处撒了一泡尿,也被四下的黑暗惊了心:发现整个大坑里头已是一片漆黑,真是到了伸手不见五指的程度,在这个没有通电的贫民窟,人们睡得是如此之早,我是先接受了我们家属院的人们对坑里生活的歧视态度,现在我已经来到这种被歧视的生活的中心……

常奶奶的家里只有一张大床,我们三个人都睡在这张床上,我睡在最里边,常奶奶睡在最外边,常红睡在中间。熄了油灯以后,屋子里已经黑得像外边了,无人说话,连老鼠的声音都没有——最穷的人家其实是不养老鼠的······

我很快也就睡着了……还做了一个梦,在梦中见到了祖母——这是奶奶去世以后我头一回梦见她,因为我现在需要她!我们睡在自己家中松软舒适的床上,奶奶的怀抱是那么温暖,那么有安全感……

可是,我很快就被惊醒了,是常红的尖叫,像一个刀片一样,从梦外,划破了我好梦的气球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5)

"妈!妈!妈——你看他……抓我奶呢!流氓!野种!小兔崽子!"

懵里懵懂的我被常红恶狠狠地踹了一脚,踹得整个身子都撞到了墙上……

黑暗之中, 受此惊吓, 我哇哇大哭起来。

常红说的都是事实,并没有无中生有无事生非,但我还是觉得很委屈:她说我摸了她的奶,可我怎么知道我摸了她的奶呢?

如果勒令我必须写出一份检查的话(这是我上学以后才有的经历),我想这份检查应该这样写才比较合乎事实:本小儿自幼生母不在身边(后亡故),跟随祖母长大,深得祖母娇宠,长期以来,被允许抓摸其奶入睡,久而久之形成不良习惯,遂在今晚睡梦之中,误以为身边之人是其祖母,故伸手抓摸其奶,酿成如此事故,给常姑娘造成惊吓及身心伤害……云云。

屋子里有亮光了——是常奶奶摸黑下床点亮了油灯……

我一边哭一边转过头来, 只见常红已经坐起身来, 并在床上向后缩去, 躲我老远, 头发散乱, 满脸羞愤, 像面对一个流氓将要实施的强暴一般……

我哇哇哭着——反被她吓着了!

"谁让你胡摸的——姑娘家的奶能随便乱摸么?!"站在地上的常奶奶也在骂我。

我哭得更凶了。

"行了,他年纪小不懂事,以后他再胡摸,我打死他!"常奶奶劝慰着常红。

之后,她们两人调换了睡觉的位置:常红睡外边,常奶奶睡中间,我仍在最里边。

灯又熄了,黑暗重又降临,我的伤心尚未结束,蜷缩在墙边抽噎不止……这让睡在旁边的常奶奶动了恻隐之心,她抚住我的肩头劝慰我说:"索索,来!想摸就来摸奶奶的奶,小姨的奶是不能摸的,姑娘家的奶可金贵着呢……"

我越听越觉得委屈:为什么奶奶的奶可以摸而小姨的奶就不能摸?再说我又不是故意摸的?你们谁的奶我都不稀罕摸了!我只想摸我自己奶奶的奶,我只想要我自己的奶奶……一想起奶奶蒸爱的样子,我更感到伤心了!

头天晚上的"抓奶事件"决定了常红对我的态度,原本就冷冰冰现在已变得恶狠狠的了。这年她已经到了相当懂事的十七岁了,对我的敌意完全是出于一种保护自身利益的意识本能,在她留了下来成为这一家的"公主"之后,她就开始排斥常奶奶所带的别人家的孩子,尤其是男孩——他怕那个孩子会和她一样,呆在这里不走了,她感到对她威胁最大的还是男孩。她享受到但却没有认识到的是:因为我这个男孩的到来,她家的生活变好了,这是由父亲给常奶奶的每月15块钱(一次给了半年的90块)所决定的,而她自然是最大的受益者。这一切很快便得到了证实:我在常奶奶家的第一周里,有大米饭红烧肉吃不过是常奶奶专门制造给父亲看的一个假象,等父亲到野外去了,她们的生活便回到了原先的样子:几乎顿顿粗粮,主要是玉米面糊糊,我从开始的新鲜很快变成厌烦。常红则有一日三餐之外的优待,除了点心还有肉吃,我老是能在常奶奶家闻见烧肉的诱人香味,但上了饭桌却见不到肉,原来是等我吃完走了才拿出来给常红吃的。感觉过了很久,才终于吃到了肉——不是常红吃剩的,就是专门为了应付我而做的吧?很小的一只碗里全都是小肉丁,但味道好极了!我仿佛见到久别重逢的亲人一般扑向了它,三下五除二,很快就给它消灭光了,吃完之后舔着碗边意犹未尽地对常奶奶说:"奶奶,下回你多烧点,把肉块切大一点……"

我一个五岁的孩子完全是在无意之中戳到了老太太的心虚之处,她马上反应说:"你这孩子,思想不好!"

——这是我这辈子头一回被人指认为"思想不好",是被这样一个穷苦的孤老太太,这么小便被定了性,以后就很难改变了。

常奶奶对于我和常红这点内外有别的小勾当,一个五岁的孩子凭借自己的眼睛是看不出什么来的,在当时,有位"高人"在暗中对我做过一番指点。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6)

在常奶奶家隔壁,和常奶奶家一模一样的土房子里,住着一个丑丑的孤老头子,是以捡垃圾为生的,我被寄养在"六号坑"的那段日子,从没有人向我正式地介绍过他,所以终究不知他姓甚名谁叫什么,我只是跟着孩子们管他叫"垃圾爷"。

我到来不久的一天下午,常奶奶买菜去了——说是买菜,其实很少真的花钱去买,主要是跑到街上那家国营菜场的菜堆旁边,去拣一点别人买走之后剩在地上的菜叶子回来(那个时段也正好合适),然后跑到街对面的中学门口等着,将放了学的常红接回家来——常红不但是"六号坑",还是那所中学里有名的"一枝花",那个时候,已经有些同学中或社会闲人中的小痞子慕名而来,等在学校门口准备骚扰她了……

等常奶奶一走,我正准备穿过门前的空地走出"六号坑"去到我们地质队家属院找羊羊、虎子他们玩时,听见有人叫我——

"娃儿,过来!"

声音是从"垃圾爷"的土房里传出来的,他家的门开着,土房里很黑(似乎比常奶奶家还要黑一些),所以只闻其声不见其影,但那沙哑并抖颤着痰音的非常地道的河南口音却分明是"垃圾爷"所发出的,四下里也并没有其他小孩,分明就是在叫我了——

"娃儿,过来!来!进来!"

我站在原地, 犹豫不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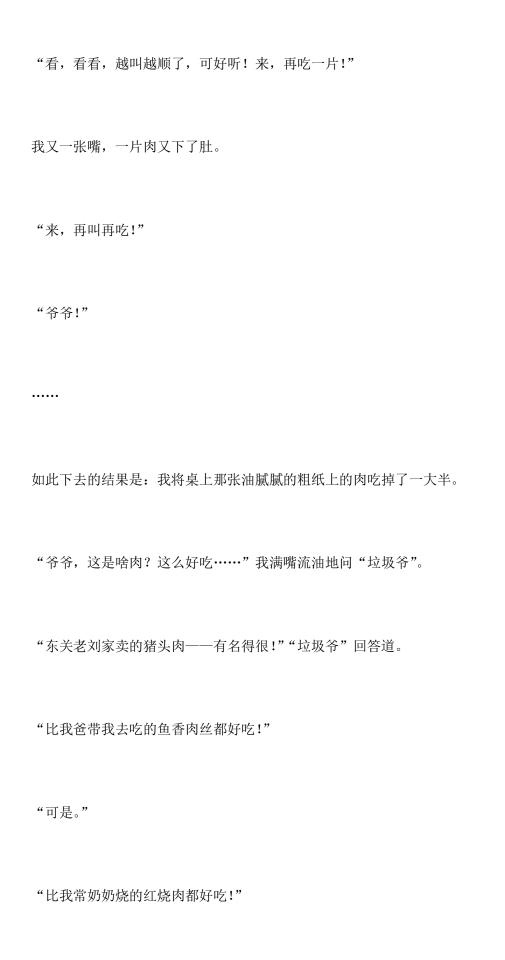
"来,陪爷爷说说话!" 我朝前迈了两小步,却又站住了。 "来,快来,爷爷这儿有肉吃哩!" 一听有"有肉吃",我就顾不得许多了,大步流星地走到那间小黑屋的门口,站在门口,我 看见了一个比常奶奶那边更寒酸并且脏很多的"家": 黑暗的屋子里只有一张单人床和一张 破桌子——"垃圾爷"正坐在床沿上那张桌子的后面喝酒——桌上有一个酒盅、一只酒杯、 一碗饺子和放在一张摊开的粗纸上的什么肉…… "来来来,凑近点,你奶不给你肉吃,爷爷给你肉吃。" 我的眼中只有那肉了,上前走了两步,站到那个破桌旁,我的脑袋仅仅高出那个桌子一点 点..... "垃圾爷"的脸已经喝得红扑扑的,醉眼迷离,脸上长着一个很大的酒糟鼻子,占据了脸的 大半部分,他用自己手中的筷子抖颤着夹起一大片很肥的肉放到我嘴边,我一张嘴那肉便进 到了口腔之内,在我还来不及嚼两下时,那肉已在口中化掉了,只留下满口的油、满口的 香…… "好吃不?"

"还想吃不?"

"好吃!"

```
"想吃!"
"那你得先叫我一声爷爷——叫一声,吃一片,叫,快叫!"
我当然曾有过自己的爷爷, 只是我的爷爷在我记事儿以前就死了, 所以我一点都不记得在他
活着的时候我是怎么叫他的, 现在的我其实是不会喊这两个字的, 只是在眼前这好肉的召唤
之下,十分艰难地发出了有些古怪的声音:
"ye ye……"
"不对不对, 叫爷爷——叫!"
"爷……爷……"
"哎——这就对了,叫得好听!可好听!来,吃一片!"
我一张嘴,一片肉就下了肚。
"来,再叫再吃!叫!"
```

"爷爷!"



"可是——娃儿,这老婊子不给你吃肉是不是?她每天都偷着做肉,弄得满院子香得能馋死人,就是不给你吃,全都藏起来啦,偷着给她那小婊子吃呢,她收你爸那些钱,咋能这么干哩?!看把娃儿饿得瘦的,瞅着心疼!"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7)

正说话时,门外有了一些动静,听声音是常奶奶和常红回来了……

有一个傍晚——是紧挨着上面这个下午的傍晚还是另外一个?我已经想不起来了。我和羊羊、虎子他们总共七八个人还是在老地方——地质队公厕前的沙堆上玩,这时候,有个年轻的叔叔——是地质队司机班的小鲁叔叔,神色紧张一路小跑地过来了,先是急火火地进了一趟厕所,然后一边系着皮带一边从厕所里走出来,朝着我们走过来,径直走到刘虎子面前:

"虎子, 跟叔叔去单位看电影吧? 今儿晚上单位操场放电影……"

"看电影?!我……我爸不让我去单位。"

"这不是今天有电影吗?特殊情况特殊对待嘛!你还真怕你爸啊?这我倒没想到,别没出息了,跟我走吧,坐我车去,等看完了叔叔再把你送回来,不过是几分钟的事儿。"

"叔叔……我们几个能去不?让我们一块儿去吧?"——有此机灵的只能是习小羊。

"让他们也去吧!让他们也去吧!我求求你了……"刘虎子替大伙求情,颇有"大将"风范。

"都是咱地质队的孩子吧?"姓鲁的司机问。

"是一一!"我们齐声回答,我敢说我的声音在里面是最大的,天生的大。

"那就都上车吧,我就当是拉了一车小猪娃!"

我们兴高采烈地跟着这位年轻的司机来到家属院大门口,那里正停着一辆解放牌卡车——在我眼里它简直威风凛凛,不可一世。这辆卡车如何会停在这里?等到事后我才把它想清楚:这辆车正是送我爸去野外的那辆车,现在刚从野外开回来,拉了些稀奇的山货来孝敬领导(具体对象是刘虎子他爸),将东西送到领导家,饭不敢吃,坐不敢坐,还紧张得憋出一泡尿来,于是在离开家属院回单位之前便不得不上一趟厕所,结果上厕所时就碰上了我们这帮孩子,他主动提出要带刘虎子去看电影自然也是为了巴结和讨好领导——不管动机如何吧,反正他给大家带来了一个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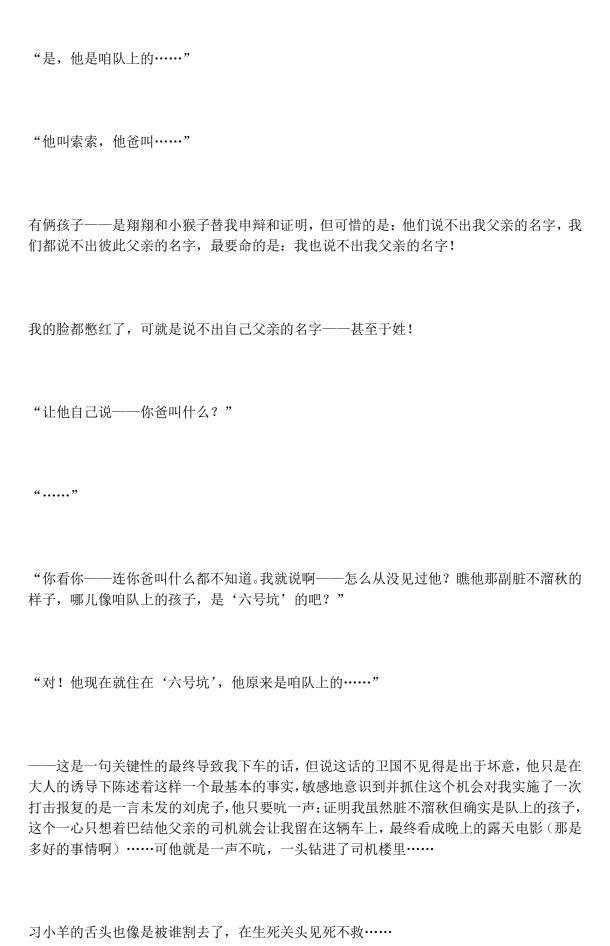
刘虎子提出要坐司机楼,小鲁叔叔当然同意了。

司机楼里至少还可以坐个孩子——又被脑子转得过快的习小羊惦记上了,他的要求刚一提出,被刘虎子当即否决了,他不能让别人与他同享这份特权,不能让个"狗头军师"和他这堂堂"大将"平起平坐。

其他孩子都很明智也很知足地朝着敞篷的车厢上爬去,我是头一个爬上去的,爬上去蹦三蹦,却忽然听得一声喊——

"你,下来!你谁啊?谁叫你上去的?是我们队的孩子吗?"

这声音发自正在监督我们上车的姓鲁的司机,我一下子愣在那里。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8)

"下车!快点!"年轻的司机向我发出了十分严厉的最后通牒。

我是多么不情愿地从车上下来了,跳到地面上时双脚被震得生疼,仿佛脚底心里裂开了几道 血口子! 眼瞅着这辆解放牌卡车放了一个大屁,载着我的伙伴们开走了,我还不由自主地跟 着它朝前跑了几步,在那几步中我看见车上的他们全都在看着我,目光中充满了同情……

据说,在我童年所处的那个年代中,知识分子都被叫做"臭老九",只有劳动人民才会得到人们的尊重——我觉得这种说法是睁着眼睛说瞎话!你再折腾,搞得再热闹,也还是孔老二的老一套更深得人心,在我的亲身经历中感受强烈的就是这种"地质队"对于"六号坑"式的歧视,当我在一夜之间忽然变成一个贫民窟的脏孩子的时候,这种刺激刻骨铭心!

这天晚上在父亲单位操场上放电影时所出的事,我是在第二天从常奶奶嘴里听说的。

在此之前,我还在常奶奶家度过了一个充满屈辱的夜晚。当我忍不住将自己的满腔委屈诉诸常奶奶,她起先还有耐心,好言相劝了一阵子,她越劝我就越觉得伤心,于是便哭了起来,等到一向对我从无好脸的常红嫌我吵了她做作业而开始骂我的时候,常奶奶竟也加入了她的骂,我就在这一老一小两个女人的责骂声中饮泣吞声地上床睡觉去了……

这天晚上,我又做梦了,梦见我也在那群孩子们中间看着电影,看的是此前看过一遍的《列宁在 1918》——梦真是个奇妙的玩意儿: 当晚(几乎是在我做梦的同时)在单位操场上放映的竟也是一部苏联老电影:《夏伯阳》——这是我在后来才听说的······

第二天中午,已经过了吃午饭的时候,常奶奶才从外头回来,一看见我就说:"出事了!可是出大事了!我刚才到四妞家去了,听四妞她奶奶说:昨天晚上去你爸单位看露天电影的7

个小孩,被砸伤了好几个,现在还在医院里,听说有三个砸得特别重,到现在还昏迷着呢!你们院的大人已经乱成了一锅粥······索索,你看你——跟着奶奶多好啊!你要不跟着奶奶,他们准保就让你坐上车子一块儿去了,这一去说不定出事儿的就是你·····"

还是老话说得有理:人之初,性本善。我听罢毫无反应:既没有幸灾乐祸,也没有暗自庆幸,因为我对这一突发事件的想象力是严重不足的,正如我在头两年里经历了三位至关重要的亲人(包括我祖父在内)的故去,但却对死亡毫无认识一样。

那天晚上,在我没有资格前往的父亲单位的操场上——那个露天电影的放映现场所发生的那 幕惨状,我是在后来通过多位亲历者的描述,才有了一个比较准确的了解:傍晚时分,这7 个坐上了解放牌卡车的小孩弃我而去,直奔远方,十分钟后便到达了目的地——地质队,他 们来到操场,见大银幕已经挂好,操场上已经坐满了人,领头的刘虎子便出了一个主意:爬 到操场边的铁栏杆上去看,这样就可以站得高看得清。于是这帮孩子就一窝蜂地爬上了铁栏 杆,那个情景有点像猴子上树,有3个是从铁栏杆的正面爬上去的(以刘虎子为首),并把 自己挂在这正面; 另外 4 个是从它的背面爬上去的(分别是羊羊、卫国、翔翔和小猴子), 并把自己挂在这背面。他们上去之后,天很快就黑了,电影也就开始了,电影开始之后,有 两个刚刚到达这里的青工发现从家属院跑来的这帮孩子发现的这个居高临下的位置不错,就 从铁栏杆的背面爬了上去,于是这个原本就在地下扎得并不很深的用于锻炼身体的铁栏杆便 前后摇晃起来,刘虎子觉得很好玩,便在正面使劲晃,这部名叫《夏伯阳》的苏联老电影显 然没有完全抓住孩子们的心,于是大家都参与到这个前后晃动的游戏中来(也包括那两个大 人),于是便出事了:只听咣的一声,那个不堪重负与摇晃的铁栏杆一下子倒了下来,朝着 它人少的正面——也就是操场电影银幕所在的方向轰然倒去,正面挂着的那三个孩子便被结 结实实地压在了下面,上面是沉重的铁栏和4个孩子外加两个大人的重量,在当时的现场, 被压在下面的三个孩子的惨叫被银幕上正在发生激战的隆隆的枪炮声所吞没……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9)

两天以后,被砸得最重的两个孩子终于没有醒过来,死在了医院里。

刘虎子命大,硬是活过来了,回到了家属院,但却变成了一个脑袋扁扁、眼斜嘴歪、双手仿佛鸡爪子、两腿也一长一短地瘸掉了的"小怪物"。

这是后来才有的感觉:有点像外星人——就好像他们被这辆卡车拉着去了某个遥远的星球, 逃回来晚的刘虎子就变成这样了。

这场最终造成了两死一残的惨案令地质队家属院的这拨孩子元气大伤,一蹶不振。事发之后,我曾马上去找过幸免于难的习小羊一次,他看见我就跟不认识似的,眼睛直直的,呆若木鸡,仿佛还沉浸在那晚的梦魇之中……听说,小猴子他爸干脆将他送回到苏州老家去了,真是铁栏倒猢狲散。

这场突如其来的灾难也令我在一夜之间失去了往日的玩伴,像掉队的孤雁一般,在"六号坑" 里游荡了一天,为了找寻到新的伙伴。

其实这不难——我在地质队那边遭到嫌弃的东西必然在"六号坑"这边受到接纳,最明显的就是形象,当那边的大人嫌我"脏不溜秋"时,这边的孩子就不把我当外人了。

这一整天孤魂野鬼般的瞎转悠最后通向了这样一幕情景——

我在"六号坑"的深处,站在一堆年龄相仿的孩子们面前,看着他们玩,我已经若即若离地跟了他们半下午了,一直在寻求或等待着一个机会加入进去融入其中——而这个机会也终于在这一天的晚饭开饭(开饭时常奶奶通常会来叫我)之前出现了——

一个叫"孬蛋"的光头小子(据我观察他是这堆孩子的头儿)忽然停止了玩耍,径直走到我面前,我早就听说过"六号坑"的孩子心齐——果然不假,其他孩子也马上随之围了过来,将我团团围住围在中间——那架势乍一看,像是要揍我!其情其景很像是革命现代样板戏《智取威虎山》中乔装改扮的杨子荣初上威虎山时所遇到的。

他望着我, 目露点点凶光, 想要把我震住。

我尽管心里发毛,有点哆嗦,但也无惧地望着他。

过了好一阵子,他才开口说话,用的是"六号坑"里的官话——也是本城黑社会的官话——西安味儿的河南话说:"你叫啥?"

我用这一年来好不容易才改成的本地口音回答他:"索索。"

对方继续审问道:"你是地质队那院的娃儿?"

我回答说:"是……"——我很想说:现在已经不是了。

"上回他们站在路上用弹弓给俺坑里打石头,你参加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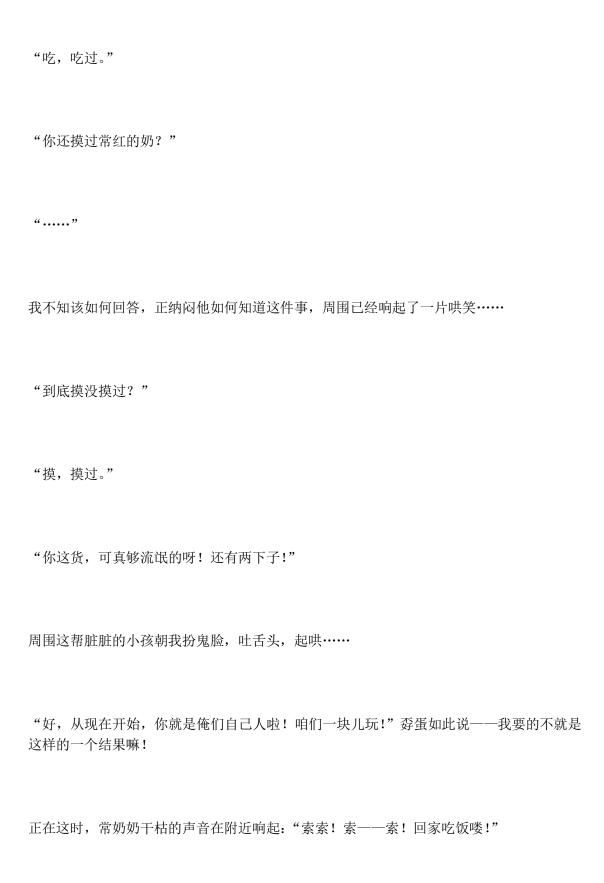
"没,没有……"

"没见他。"旁边有个孩子做出了有利于我的证明(我真庆幸自己当时跑得快躲到四妞家里去了没让他们看见),"是那个叫刘虎子的带的头,那娃孬咧狠!还有最后掉到粪坑里头的那个习小羊,一肚子坏水……"

孬蛋继续问话:"你现在在常奶家住?"

"嗯。"

"你吃过垃圾爷的肉?"



就这样,我和"六号坑"的孩子们玩在了一起,玩在一起便发现:虽说他们跟我们地质队家属院的孩子素有世仇——因为双方在历史上的多次冲突中都曾有过人员伤亡,说成是"血海深仇"也并不为过——但是,仇恨的对象是人:是冲着人去的,他们对地质队家属院这个地方却是十分向往的,并充满着美好的想象,因为绝大多数孩子都不曾进过院子,个把私自偷偷跑进去过的家伙则将那里描绘成了"天堂"。在称呼上也耐人寻味:他们和坑里住的大人们一样,都把那里称做"上边"。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0)

我了解和掌握了他们的这种心理和愿望之后,便想出了一个通过满足他们来提高自己威信的主意:那就是一一乘虚而入,打到家属院去,占领那里,将那里变成我们玩耍的领地!我的这个主意马上得到了他们的响应,但又是心怀恐惧的。结果是我们在做了一个上午的精心准备之后,在这天下午"全副武装"地手拿棍棒、砖头像鬼子进村一般(我是带路的汉奸)潜入到家属院中,发现里边竟是空的——连一个"敌人"都没有碰上!大人没有,小孩也没有……

我们——应该说是除我之外的他们几个,小心翼翼贼头贼脑从院子的这一头跑到那一头,眼望四周,眼中无不流露出发自内心的艳羡之意——可不是吗?当我调换了一个位置——从"六号坑"的"下面"杀回到"上面"来时,从满满一坑低矮的土坯房子之间来到这些气派的青砖碧瓦的房屋面前,可不有种如临"天堂"的感觉吗?这会儿正是夏天,各家门前种的植物枝繁叶茂,一片葱绿,鸡飞狗跳出入其间,都在加深着这种感觉!从我家上着一把大锁的门前经过时,他们随我一起停住了脚步,我小手一指对着他们说:"看!这就是我家。"他们同时发出了"噫"的一声,声音里充满了羡慕。还有个小子问我:你家这么好,为什么还要住在常奶家?常奶家多破多烂呀!我真不知该如何回答他。看他们全都是一副羡慕之极的样子,我真后悔没把常奶家针线篮里的那把父亲留下的钥匙带来——那样的话,我就可以打开家门,领我的新伙伴们进去参观一番了,让他们见识一下我从成都带来的玩具,特别是我妈留给我的那辆精美绝伦的小坦克……

我家和习小羊家门前的那个露天水龙头深深地吸引着他们——这也难怪,"六号坑"里是既不通电也不通自来水的,是被城市遗忘的角落,是"城市的一截盲肠"(这话说的可真是又很又准),全坑的人用的是一口老井里的水,由于水的稀罕,我们这些孩子看起来就有点"脏不溜秋"——现在,我们可以好好地玩一玩水了!大家先依次上前,歪着小脑袋猛灌一气,每个人都把自己灌了一个肚儿圆,然后给水龙头插上胶皮管子(原本就在旁边)互相来喷,很快就变成了一群快乐的落汤鸡······

我们正玩得高兴时,只听"吱扭"一声响——是习家的门开了,走出来了习小羊,仍旧是一副傻呆呆的样子(出事之后他就变成了这副样子),出乎意料的是:他人变傻了,胆子却壮了,变成了一个傻大胆,竟敢冲着我们高喊:"不许浪费水!"

他的这个表现让我感到很扫兴,很恼火,觉得这个老伙计当着我的新伙计也太不给我面子了,便回敬他道:"又不是你家水!"

"不许浪费水!"——这家伙虽然没被砸死或致残,但脑子显然受到了严重的刺激,被吓出了问题,人一下子变得如此执拗,还有那么一点自不量力,他提高了声音重复着这句话。

他不认我,这让我变得有点恼羞成怒——还有一种可能:我就是想在"六号坑"的这伙孩子面前表现一番;还有一种情绪:我对妄图或者说已经抛弃了我的这个院子所代表的"阶级"开始充满仇恨!我一下冲到他面前,照着他蟋蟀般的圆脸劈手抡了一下……

"不许浪费水!"

他还在喊,我就又抡了一下。

"不许浪费水!"

还不闭嘴,我刚想再抡他时,自己的脸上却结结实实地挨了一记十分有力的毒辣的大嘴巴,接着又是一个,整张脸都烧灼起来,不像是我的啦······等挨完了,我才看清:抡我的不是站在面前的习小羊,而是他那味同狐狸声若乌鸦的父亲——他不知是什么时候从他的家里杀到我的侧面来的······

"你爸不在,看看你都变成啥样子啦,领着一帮小流氓上这儿来捣乱,我今儿就是要替你老子教训教训你!"打完了,他还在训我,将满嘴的唾沫星子都喷射到了我火辣辣的脸上。

他正说着,忽然一截胶皮水管自空中飞来,正好擦过他的前额——是孬蛋好身手,在暗中出了手······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1)

"跑!" 孬蛋一声令下,我们便撒丫子猛跑,穿过家属院,一直跑回到"六号坑"……

我带孬蛋们逛了一趟他们眼中理想生活的"天堂",他们则将我带到了一个过于真实的世界面前。

沿着家属院和"六号坑"之间的这条小街一直向南,走上两百多米一拐弯,有一个臭气熏天 的大型垃圾站,这一带居民在日常生活中所制造出的大量垃圾一般都来了这里——这里也是 孬蛋他们最爱来玩的地方,也是我在五岁这年的夏天开始走向生活的起点:他们把我带到了 这里,让我和他们一样,变成了一个捡垃圾的孩子,教会我捡垃圾的知识:哪些是值钱的, 值多少钱,而哪些一钱不值──这是我所掌握的最初的谋生之道。"六号坑"里相当多的人 都和住在常奶奶隔壁的"垃圾爷"一样,是专以捡垃圾为生的,所以他们的孩子从小就有这 方面的意识和知识。一开始我并没有觉出这件事的好玩来,也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领我到这 个脏兮兮臭哄哄的地方来干这个, 所以捡得很不认真, 可当这头一天捡下来, 到了晚饭以前, 每个孩子将各自捡来的破铜烂铁玻璃瓶子牙膏皮废报纸往一块一堆,用一辆不知从谁家取来 的很小很矮的装有滑轮的平板车拉着,走到这条小街尽头,来到大街上的一个废品店,该称 的称,该点数的点数,之后,一个麻脸的胖女人便给领头的孬蛋付了一点钱——有一块多哪! 那年头,在一个孩子的眼中,上一块就是很大的钱啊! 孬蛋拿了钱,我们便来到了一家很大 的百货商店的冷饮柜前,采用的是平均分配即时消费的办法,平均到我头上正好是三根红豆 冰棍……到了这时候,我才懂得捡垃圾这件事真是太有意思了!心中最先涌起的竟是对家属 院那帮孩子即我原先那帮伙伴的瞧不起! 觉得他们玩的那些东西一点都不好玩! 一点价值都 没有! 到了这时候, 我才明白"垃圾爷"这个糟老头为什么有酒喝有肉吃, 因为他捡垃圾捡 得多卖钱卖得多呀! 听孬蛋说,"垃圾爷"可不是盯着这一个垃圾站,他有一辆平板三轮车, 想去哪儿就去哪儿,他每天要朝废品店送上满满一车的垃圾!

当我吃着一根冰棍,还拿着两根已经晒得满身大汗的冰棍,一脸得意地回到常奶奶家,她和

常红正坐在摆放在家门口的一张小桌旁吃晚饭,看见我就问:"索索,你野到哪儿去了?让 我到处喊你……"

我赶忙把一根冰棍递给了常奶奶,一根冰棍递给了常红,一边继续咬着自己的半根一边叮嘱 他们说:"快吃,再不吃就化了。"

自打常奶奶带了我,她就不再卖冰棍了,也从未买过冰棍给我们吃(也许她偷偷给常红买过)。

常红接过冰棍,剥了纸,就送到嘴边,这个时候,她冲我笑了一下——这是她头一回冲我笑,这一笑让我觉得她好看多了,有点像人家说的"一枝花"了!

常奶奶没有马上吃,而是十分敏感地问我:"索索,是不是你爸回来了?给你买的冰棍?他 人怎么不来呢?上奶奶这儿吃饭啊!"

我咬着冰棍说:"我爸……没回来……"

"那谁给你买的冰棍?一买还买三根?知道咱家有三口人······是不是家属院的谁呀?四姐她奶?"常奶奶追问道。

"不是……是我……自己买的……"我颇有些自豪地说。

"你自己买的?你哪有钱自己买?"

"我跟孬蛋他们捡垃圾,拉到废品店换的钱,我们就把钱分了,我的钱刚好够买三根冰棍,还是红豆的······"

"捡垃圾?谁叫你去捡垃圾的?!"

常奶奶立刻显得非常生气,将手中的冰棍丢弃在地上,那可怜的冰棍摔到地上后变成了一泡水……

"妈,你干嘛呀!"常红嗔怪道。

"索索呀!你来坑里才几天,就学会了捡垃圾!等你爸从野外回来了,你让我怎么对你爸交代啊?!你爸可是个有学问的人,还有你死去的妈和奶奶都是有学问的体面人啊!你这么不学好能对得起谁?!"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2)

常奶奶话音未落,一个粗哑难听的声音已经在她的背后响起——

"咋着?捡垃圾就是不学好?你这老不死的又在放啥屁呢?堂堂正正捡垃圾挣钱怎么不学好啦?!你要看不上人家这娃儿,就交给我来养着,给我当孙子,我一分钱不要人家的,还天天让他有肉吃、有酒······咋着?劳动光荣,捡垃圾挣的,全都是干净钱!"

——是"垃圾爷"从家里骂了出来,他老脸通红,青筋暴露,肯定是正在喝酒……

我发现一个铁的规律:只要"垃圾爷"一开骂(已经不止这一次了),常奶奶便立刻无话了,只有常红在替她的养母做着反击:"老不要脸的!老流氓!俺家的事,关你屁事!"

"你个小兔崽子!我教训你娘哩,轮得着你插嘴?!""垃圾爷"还是不依不饶。

我没有听常奶奶的话,将我刚刚从中尝到甜头的捡垃圾的事业进行了下去——那不过是"六号坑"的孩子们日常玩耍的一个大项而已,只是我再也不把冰棍之类的东西买回家来了,每次从废品店出来,领到自己的一份钱,只买一根冰棍吃,还要在回家之前消灭干净。剩下的钱都存放在孬蛋手里了——我想象着当它们越积越多的时候,我就可以像"垃圾爷"一样,吃上那种好吃的猪头肉了,又苦又辣的酒我是不喜欢的,我想我要喝着那种1毛2一瓶的汽水来吃。

没想到的是:我这个"理想"竟然很快就实现了。

父亲没有照他说的那样在夏天回来(其实我把这茬给忘了),但他从野外发回了一封信,是 发给我家在本城最亲的一户亲戚——是我母亲的亲舅舅、我的亲舅爷——请他们抽空过来看 看我,看我过得如何,也是想叫亲戚代他行使一下监督的权利。奶奶在世时我曾见过两面的 舅爷和舅婆,从他们所住的"军工城"(是西安附近最早的一个卫星城)大老远地专程跑来 看我的那天, 未下"六号坑"就看见了一个正爬在街边的一根电线杆子上的自然也是"脏不 溜秋"的我——当时,我们这帮孩子正在进行爬电线杆的比赛——这幕情景以及我的尊容, 给这两个衣冠楚楚的"体面人"造成了很大的刺激,让我那本来就喜欢唠叨的舅婆唠叨了很 多年:"索索当时那个悲惨的样子啊!全身上下最白的地方是眼白和牙齿,真像是个小黑人, 人也瘦得像个小猴子,挂在那么高的电线杆子上,我们叫他还不下来,好不容易叫下来了, 走近一闻: 身上一股子垃圾味儿……这就是没娘的孩子啊!"——彼时彼刻, 舅爷和舅婆才 真正意识到父亲请他们来看我一下的严肃性和必要性:不来看一下还怎么得了?他们本能地 想要把我带走,带到"军工城"他们家去住,但我却死活不肯——我觉得我快乐的没人管的 好日子才刚开始呢!干吗要跟着他们去一个陌生之地——那个地方有垃圾捡吗? 有废品店付 给我钱吗?一时带不走我,他们就带我进城去玩了半天,先在公共澡堂洗了澡在理发店理了 发,再进商店给我买了两身衣服,最后到饭馆请我吃了一顿好饭——也就吃到了我"理想" 中的猪头肉,而且是喝着汽水吃的。他们将我送回到"六号坑"的常奶奶家,临走时,舅婆 又给了常奶奶 20 块钱, 让她给我吃得好一点, 在此之前, 她还在我已经穿在身上的新短裤 的裤兜里塞进了5块钱,让我想吃肉了就自己买了吃。

舅爷、舅婆走了,常红夸我"变成了个小洋人儿",我一根红豆冰棍就改变了她对我的态度,在她放暑假之前又发生了一件事则让她变得更加彻底。她报名参加了学校组织的一个暑假游泳训练班,报名费是从常奶奶平时给她的买文具的钱里省出来的,还想买一件新的游泳衣(有件旧的已经小得穿不上了)就没有钱了,问常奶奶要而未果,还挨了一通骂,骂得还很难听,骂她"不要脸,你哪是想学游泳,你就是想在人前露胳膊露腿",直把她骂得哭着跑了出去

——那是在晚饭时发生的一幕情景,吃完饭我去找孬蛋他们玩时,看见常红站在坑边的一棵老槐树下抹眼泪,我走到她面前时手正好伸到新短裤的裤兜里摸到了舅婆塞进去的 5 块钱,她看见我后哭得更厉害了,说她不想在常奶家呆下去了,想去找自己亲生父母去,她说他们一定会给她买游泳衣的……我听罢,一定感觉到事情的严重性,所以才毫不犹豫地把那 5 块钱掏了出来,伸手递了上去,常红先是一惊,然后表示不要,我有点不耐烦了,把钱朝她手里一塞,就自顾自地玩去了……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3)

第二天下午放学时,常红是一个人回来的,已经是满面春风笑靥如花了,她顺手把正在坑里跟孩子们玩耍的我一把拽了回来,到了家,她先进屋,命令我站在外面等着,她不叫我我不能进屋,几分钟以后,我听见她的声音从屋子里传出来:"索索,进来吧!"我这才推门进去,却被吓了一跳——发现她长高了,像踩着高跷的巨人:那不过是因为站立在床上的缘故,真正让我眼前为之一亮的是:她穿着一件鲜艳的红色泳衣,像国旗那样鲜红鲜红的,而身上裸露的部分(就是常奶奶说的"露胳膊露腿"的地方)则白得耀眼,仿佛人形的明月,让这阴暗简陋的小屋里头一下子亮堂起来……她向左向右各迈了两步,还模仿《红色娘子军》中旋转的芭蕾舞姿转了一个圈,然后问我:"索索,我好看吗?""好看!"我回答说——现在想来没有比这更准确的词了。5 块钱让常红买到了当年在本城的国营百货商店里所能买到的最高级的尼龙做的游泳衣,还剩下一点零钱,她买成不小的一袋水果糖给我了,被我和孬蛋们分食。

为了感谢我,常红表示可以满足我的一个愿望,让我自己提,我就说想跟她一起去学游泳——被她面有难色地当即驳回,说这是"学校组织的,你个小屁孩不好跟着",她擅自将我的愿望修正为:趁着放假,领我到她的学校去看一看——结果是在一个夏日的晚霞如火的黄昏,我被她带进了她所就读的那所中学——也是在距此八年之后我想进但却没有进去的中学,当时的感受甚为独特:那一排排的教室和一排排的乒乓球水泥台子,那学生放假之后空旷无人的操场……都深刻地留在了我的记忆里,老实说,我初进学校的门便对学校产生了好感,这是挺重要的……怎么说呢?毕竟是一个五岁的孩子被文明开眼,他朦朦胧胧地感受到:在垃圾站——废品店这个体系之外,还存在着另外一个世界……

我爱夏天,可夏天转眼就过去了——在大人们(尤其是家属院的大人们)眼里:我是可怜的,是个没人管没人要的野孩子,一个"准孤儿"!但他们哪里知道这内在的真相:我在他们称之为"贫民窟" 视之为"社会底层"的"六号坑"里所度过的这一个夏天是我童年记忆中最自由最快乐的一段金子般的时光!

秋天是这样到来的:常红开学了,在暑假里她带我去玩了不少地方,甚至还去见了她的很多同学,现在该去上学了。常奶奶从挂在门边墙上的针线篮子里取出我家的那把钥匙,带着我回了一趟家属院和自己家,我的小脸还对习小羊他爹左右开弓留在上头的两记耳光记忆犹新着呢,所以一进家属院它就自己先疼了起来,我整个人被吓得跟做了贼似的,贼一样溜进自己那个空空如也的久违的家,常奶奶按照父亲走前的叮嘱,打开衣柜取出我的秋装,见屋子里头到处都落满了灰尘,便取了盆子到门外的水龙头上接了水,用抹布仔仔细细地擦了一遍,常奶奶将祖母的遗像擦得格外仔细,一边擦一边对着遗像说话(更像是在自言自语):"老姐姐,你在那边过得还好吧?你就放心吧!你的孙子我给你带着呢!早晚我也会过去看你的……"

这一年,在一个干旱无雨的热夏过后,是一段秋雨连绵的日子,雨时断时续地下满了九、十两月,我讨厌下雨,因为一下雨就不好玩了,"六号坑"已经变成了一个大泥潭,垃圾也捡不成了,人整天只能呆在家里,而家里是最无趣的……雨天在家的时候,常奶奶开始念叨起某个人来——这个我从没见过的人,感觉中好像认识似的,我来到常奶奶家已经好几个月了,听她跟常红老在念叨这个名叫"八一"的人:那是常奶奶过去带过的一个男孩,是本省某地驻扎的一支部队里的一位军官的孩子,打小被送到这里来,由常奶奶带着,一直到上初中时才从这里离开,回到父母身边去了,在她所带过的所有的孩子中,她带这个八一的时间仅次于最终留下来做了她女儿的常红,感情深是必然的,她甚至跟四妞他奶这样的老姐们儿说过:常红是她闺女,八一是她儿子。现在,她又在念叨这个八一了,她说她感到八一又快来看她了,说:"自己一把尿一把屎拉扯大的孩子自己知道啊,真比亲儿子都亲,他不出一年准要来看我一次……"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4)

所以,在十月间的一个大雨之夜,一个身穿一件湿漉漉的军用雨衣的青年敲都不敲地一把推开常奶家的门——当时,我们正在吃晚饭,常奶奶望着这个贸然闯入的不速之客竟然给愣住了,直到对方喊她一声"常妈"才反应过来:"是八一呀!我说这几天怎么眼皮子老跳,原来是我娃要回来看我了。"常奶奶帮着来人脱去雨衣,这才露出了一张长满粉刺稚气未脱的脸和一身没有红领章和红帽徽的军装:"常妈,我参军了!"常奶奶说:"你不是高中还没毕业吗?""不念了,常妈你知道我从小就不爱念书的,我爸找了个关系,就算让我提前毕业了,然后就参了军,再过几天就要到南方的部队上去了,我抓紧时间过来看看你,以后想来看你就不容易了……"之后,他们三人便有说有笑地热闹到一块儿去了。

在我日后的感受中,觉得这个叫做"八一"的小伙子硬是被常奶奶给惦记来的。

等乍一见面的热闹过去之后,来人注意到了我的存在,冷冷地看了我一眼(肯定比看一眼新添的家具冷多了),然后问常奶:"这是……谁家的?"常奶心不在我身上,便用最简洁的词语回答说:"街对面的。"这个八一立刻说:"常妈,你别谁家的孩子都帮着带,净是一些煮不熟的货,像我跟红红这样有良心的少,您别为钱犯愁,等我和红红挣了钱,给您养老。"这一席话说得常奶奶眼圈都红了,噙着眼泪长叹一声:"儿呀!你有这个心,我就是马上死了也心满意足了!"然后问他吃饭没有,他说一直在赶路还没顾上吃,常奶就拉他坐下来吃饭,自己站起来刚要到厨房去再添俩菜去,八一一把拉住她,跟变戏法似的,从雨衣下面"变"出了一网兜罐头,说:"常妈,您就别忙乎了,开俩罐头就行了,都是从我爸那儿顺手拿的……"常奶奶马上问:"你爸还好吧?"八一说:"好,他已经升团长了!"常奶说:"那好啊!那红红明年高中毕业想参军可就容易了。"八一说:"那还不是一句话的事!"常红说:"我才不想参军呢!我想进国营商店当营业员……"

常奶奶从厨房里取来菜刀,在八一的帮助下开了一听五香鱼罐头和一听红烧猪肉罐头,用筷子给我碗里夹了很小的一条鱼,等我吃完自己伸出筷子要去夹那肉时,被她制止了:"索索,你吃得够多了,吃多了夜里睡觉老磨牙,人会变成老鼠精的,快上床睡去吧!"

很显然,人家这三个才是真真正正的一家人,在这家人的团圆之夜,我成了多余的。

我脱了衣服,上到床上,钻进被窝,缩在床角紧挨墙,看见那三个人的影子被油灯的光投射 到丑陋的土墙上,仿佛木偶,显得很不真实,越过这三人的欢声笑语,我听见屋子外面鼓点 般密集的雨声,担心着这样的坏天气对于玩耍的影响,很快便睡着了。

这个雨夜,在这间小屋里所发生的一切,都像是一场梦——是我在做这个梦吗?在梦里,我 先是听到一个"狼外婆"在说:"去住什么旅舍啊?回到自己家还不在家住那哪儿成?!八 一,你哪儿也不许去!咱一家人都睡在一块儿,就跟从前一样。"好像是"白雪公主"表示 了异议,立刻遭到"狼外婆"的驳斥:"一家人咋就不能在一张床上睡?小时候能睡现在咋 就不能睡?红红,我看你是越长大毛病越多,哪像个穷人家的孩子?!"

之后,我感到我的周围变得拥挤起来,梦也变得更黑,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海盗"的声音,在距我很近的地方响起:"红红,你别害怕,放心睡你觉吧,我又吃不了你!再说——你早

晚不都是我的人嘛!""放屁!谁说我是你的人?!你以为我能看上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敢追我的男生还没一个像你这么丑的……""白雪公主"的声音在稍远一点的地方响起。 "不信你问咱常妈,可是咱常妈给我爸我妈写信提的亲,今年过年的时候,我爸我妈干吗跑来一趟?就是专门来看你的,不瞒你说,他们对你很满意,说这女大十八变还真能变成一朵花……""你别臭美!我可是真没看上你噢,你是我哥,咱俩是打小一起长大的,咋可能呢?" "咋不可能!我虽说是你哥,也就名义上是你哥,咱俩可是一丁点血缘关系都没有……""你们两个别吵了,这婚姻大事,得由我们大人说了算。""狼外婆"发话了。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5)

这个梦变得越来越黑,四周有死一般的寂静,我感到自己是在汪洋中的一条船上,船体因遭遇了风暴而开始变得摇晃,那摇晃逐渐变得剧烈起来······

"妈——你看我哥干吗呢?他耍流氓……妈!妈!你怎么不管管他呀?流氓……"

"白雪公主"在船上呼救着,伴随着那个"海盗"粗重的喘息声,但这一切并未被"狼外婆"制止,船体的摇晃变得更加剧烈,像是随时都要倾覆在海里……

在"白雪公主"所发出的一声划破黑夜的尖利的叫声之后,是她的饮泣和唾骂:

"流氓!你不是我哥!你是个畜生——畜生!妈,你也不是我妈,你看着他祸害我你也不管······你们还算人吗?!"

"红红,别怪妈——妈都是为你好啊!咱们做女人的,早晚都要过这一关的……"

在令人窒息的黑暗中,"狼外婆"发出了一声长叹……

这个雨夜似梦非梦的记忆留在了我五岁的大脑里,伴随着成长慢慢拥有了破解它的能力—— 等到有一天,我发现自己在那个雨夜所经历的并非是一场童话般的梦境,那是活生生的最冰 冷最残酷最丑陋的现实在我身边发生了······

第二天早起,梦境中的"海盗"不见了——就好像昨天晚上他的从天而降也是我"梦"见的部分。常红却赖在床上,没有起来,常奶奶有点无可奈何地问道:"你不去上学了?"她抽噎着回答说:"不去……我还上什么学啊?!我哪儿还有脸去上学啊?!"常奶奶将比往常丰盛的早饭(因为有罐头啊)摆上了桌,再叫常红起来,她也还是不起。我跟常奶奶面对面地坐着正吃早饭时,她却忽然披头散发衣不蔽体地坐了起来,对常奶奶冷言冷语道:"你去给我亲妈打电话,让她快来接我,我不在你这儿住了,从今天开始,咱俩什么关系都没有了……"说完,将头伏在枕头上,又哭了起来……

这个白天雨停了,我跑出去玩,在泥潭里寻找着一丁点儿玩的乐趣。

午饭时,常红还是不起床,不吃饭,只坐起来过一次,质问常奶奶:"给我妈打过电话没有?"常奶奶战战兢兢地回答说:"吃完饭就去邮局打。"

到了晚饭,常红还是不起床,又坐起来问:"给我妈打电话没有?!""打了,她说明天过来接你。"常奶奶回答说(估计这不是真的)。"你别糊弄我!明天她要是不来我就自己回去,没钱坐车我就走着回去,反正我也认得路。"常红这么说着,似乎也想通了,自己就起来了,但是不吃饭,在经过一番漫长的梳洗之后,又对常奶奶下命令道:"把索索家的钥匙给我,晚上我过去住,我以后再也不在你这儿睡了,你让流氓畜生都进来住吧!"说着便哽咽了。常奶奶默默地流泪了,她一边用青筋暴露的干枯的手背抹了一下眼角的泪水,一边用另一只手取了针线篮中的钥匙给她,还对我说:"索索,今天晚上你就陪着小姨到你家去睡吧。"

在我们临去之前,常奶奶还煎了两个鸡蛋夹在两个馒头里,放在一个饭盒中,让我带着,说是小姨一天没吃饭,等她饿了给她吃。天快黑的时候,她将我俩送到"六号坑"的口上,还想继续朝前送却被常红呵止住了:"你别跟着我!""闺女啊!你是不知道我给你定下了多好一门亲事啊!咱可是攀上了人家的高枝了呀!"在暮色中,常奶奶的声音是那么枯涩、微弱,被一阵秋风吹散······

我和常红一到我家,我就将两间屋子里的所有灯全都搞亮了,电所带来的光明让习惯于在常奶奶家的油灯下做作业的常红的心情明显好了些,她是头一次到我家来,对四周的陈设感到新鲜,外屋里屋转了一圈之后,她告诉我说:我家很像她原来的——也就是明天要回的亲生父母家,她还说起她爸是中学老师、母亲是小学校长,家里有"四朵金花",她是老大,父母才忍心让她给别人做女儿……她跟我说:"我们自己的家都这么好,为什么要住在她家?跟她过穷日子?"最后,她的兴趣停留在了半截柜上的一台老式收音机上,打开,调频,听新闻和音乐,听了一阵子广播,她的心情似乎更好了,问我带来的饭盒呢,于是就吃了一个馒头夹鸡蛋,让我吃另一个,我虽然在晚饭时已经吃饱,但我那橡皮肚子似乎随时都可以再吃,就吃了。由于吃得过饱,我就开始犯困,穿着衣服歪在床上就睡着了……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6)

迷迷糊糊地听见她还是在听收音机——收音机正在播送省上下达的防汛救灾的通知,说是本省南部已经发了大水,关中地区也正在面临水灾的威胁,今晚将有一场特大暴雨……后来,收音机的声音没有了,她似乎是去了门外的水管上接了一盆水,在外屋洗洗涮涮了好一阵子,然后插上门,关好灯,进到里屋帮我脱鞋脱衣服,让我在床上躺好,她先关了里屋的灯,然后脱了衣服睡在我的旁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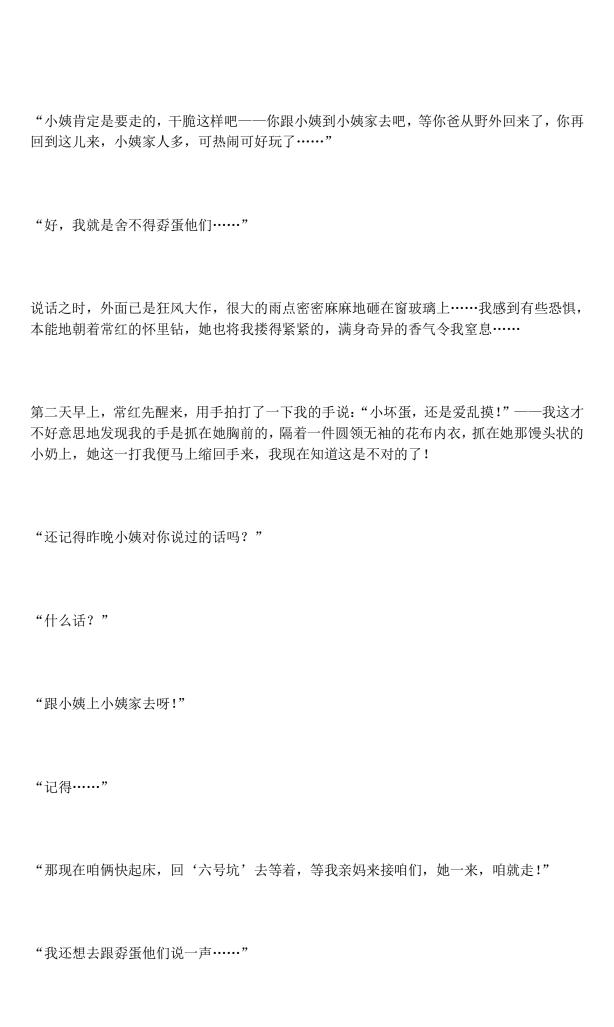
黑暗之中,我感到有一股扑鼻的香气笼罩了我!让我一下子清醒了……

"索索,你还想······摸小姨的奶奶不了?小姨现在已经······不干净了,也不金贵了,想摸你就来摸吧。"

"我……不摸。"

"索索好孩子,你一定要学好,将来长大了,一定不会欺负女孩家!"

"小姨, 明……明天你别走, 你走了……我害怕……"



"好嘛,那你就快点起床!"

我们起床后,常红动作麻利地铺好床,我俩就走出门去了。外面有一种可怕的静,是因为下过一夜的暴雨终于停了的缘故,穿过积水遍地的家属院,我们回到了烂泥潭般的"六号坑",在经历过昨晚之后,那里已经变得满目荒凉,在泥潭中艰难跋涉,走近常奶家时,发现那里已经围聚着很多人,有人从远处看见我俩过来了,有位大妈——是孬蛋他妈连蹦带跳地跑了过来,一把抱住了常红,用满是泥巴的脏手抚摸着她那张白皙而俊俏的脸蛋:

"你俩……这是打哪儿冒出来的?!"

"索索家,我们去索索家睡的……"

"这就好!这就好!两个娃儿平安无事就好!"

"怎么啦?大妈,出啥事儿了?"

"昨晚上下大暴雨, 你们家……给塌了, 你妈给砸在里头了……"

常红疯了似的一头扎进人丛——等我也从这人丛之中钻出来,来到这一片房屋倒塌所造就的废墟面前时,看到的是直挺挺躺在泥地上的满身是泥的常奶奶,鼻口间还残留着那么一点微红的血迹(全身上下也只有这一点是有颜色的),她躺在那里,看起来那么小巧,常红扑倒在她的身上嚎啕大哭起来:

"妈!妈!你怎么啦?!你怎么啦?!你别死啊!我不走了……"

我这才注意到:常奶家的那间土坯房子,还有侧面那间临时搭建的小厨房都已完全塌了,而隔壁"垃圾爷"的房子却只塌了紧挨着这边的一半,"垃圾爷"人也在,也已经变成了一个泥人儿,此刻正跪在常奶奶的尸体前,喃喃自语地念叨着:

"拗啊!你这死老婆子就是个拗,俺跟你唠叨过多少年了,说这老房子该修修了,该修修了,怎么着也得加固一下,你就是不听,死抠住那点钱不撒手,一个子儿都不愿花,你这死老婆子唉!你这辈子谁的话都听,就是从来不听俺的话,一句都听不进去……"

中国往事 第二章 1971(17)

听围观者在四周议论:在后半夜,正是隔壁的"垃圾爷"听得一声闷响,发现房塌之后在废墟之中将常奶奶挖出来的,但是已经晚了,常奶奶已经没了气,基本上可以判定:她是在房屋下塌的第一时间就被从天而降的屋顶给砸死的······当时,"垃圾爷"自然以为常红和我也睡在屋里,便徒手继续刨挖,直到天亮,十根手指都被挖秃了,到现在还在滴血······

"索索,娃儿,过来!你别戳在那哈儿跟个没事人似的,来,给你奶跪下!虽说她没带你几天,还老是舍不得给你肉吃,可她也算是你奶呀……""垃圾爷"伸出他那滴血的手向我招了招,我就乖乖地走了过去,跪在他的旁边,听他对着常奶奶的尸体说话,"老婆子,你这个苦命人儿,到了到了也算儿孙满堂啦,闺女、孙子都在这儿,都来送你啦,你就放宽心上路吧!"

我跪在那里,双膝冰凉,我被我也身在其中的这幕情景深深地震撼:这可真像是一组活的大型的泥塑啊!

救护车终于到了,从车上下来的白大褂们所能做的也只是将常奶奶的尸体抬走,在尸体被抬上车子的一刻,跪在地上的"垃圾爷"的那尊泥塑忽然一头栽倒在地,也被抬上了车,送到 医院去了······ 由于都知道常奶奶生前跟四妞的瞎奶奶的亲密关系,我和常红便被"六号坑"的人送到了家属院的四妞家,到了下午,常红的亲生父母到了——他们在昨天并没有接到常奶奶的电话而是在今天接到了"六号坑"人打的报丧电话后才赶过来的,他们将常红接走了,也帮忙料理了常奶奶的后事······

"垃圾爷"死在医院的消息是在第二天传回来的,当时四妞的瞎奶奶发出了一声长叹:"唉!这老汉是被我妹子的魂儿给叫走了!"她也跟来人讲起了他俩这一辈子的剪不断理还乱的恩恩怨怨的关系:"垃圾爷"年轻时追求过常奶奶的,常奶奶却看上了一个模样周正身强力壮的拉板车的,并嫁给了他,谁知那人命短,在一起没过十年就去世了,于是"垃圾爷"又有了机会,但他却犹豫了——这时他已经知道常奶奶是生不了孩子的,还知道了她解放前是个干嘛的,就不想娶她了,只想在饥渴之时揩把油,一边还寻思着找上那么一个"会下崽的"。常奶奶看穿了他的这点儿心思,就守身如玉,坚决不与之苟且,这恩怨便结下了,一晃又是十年过去,两人也都老了……"我这妹子年轻时长得那个人才啊!那时候我可不瞎,看得真真哩,就记着她那个叫人心疼的俊俏模样,她来'六号坑'的时候都过三十啦,再年轻点还不知是啥水灵灵的好样子,听说,在给那个快要解放跑到台湾去的国民党团长做小以前,是在粉巷里头混饭吃的,听说还是挂头牌的,在那一片可有名哩……"

四妞的瞎奶奶对来人说——她等于是说出了常奶奶的隐秘身世,但当时的我自是听不明白的,很久以后,在高中的语文课上学习艾青名诗《大堰河,我的保姆》时,我才恍然大悟并百感交集地想到:我的保姆原来是个老妓女啊!

我在四妞家一直住到父亲回来。

冬天到了,我又过了一段父亲在家的日子。跟刚开始的时候调了一个个儿:回到家属院之后,我白天还是跑回到"六号坑"去跟孬蛋他们玩儿,也还会到垃圾站去捡垃圾然后运到废品店去换一点小钱回来,父亲发现后并没有对我横加指责和干涉,只是红了眼圈,叹了口气:"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啊!"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

春节到了,大年初二走亲戚,父亲提了些从野外带回来的山货带着我去给军工城的舅爷舅婆拜年,主要是感谢他们曾专程来常奶奶家看望过我一次,还给我买了两身衣服。没想到的是:此去拜年竟在无意之中给我找到了一个新的寄居之地——舅婆是个热心肠,也是个在家里做惯了主遇事就爱替人做主的人,她当着我的面一点都不客气地对着父亲历数在去年夏天的那次探望中从我身上发现的种种不良现象:跟小流氓混在一起、捡垃圾、爬电线杆、吃无吃相(吃饭时爱吧嗒嘴)、说脏话(包括说河南话)……将之归结为恶劣环境对我造成的不良影响,并严正指出:"子不教,父之过。你这么不管不教的,他那在九泉之下的娘——我们那可怜的短命的外甥女怎么放心得下呀?!你们俩恩爱一场可就这一个孩子啊!"父亲面红耳赤自我检讨说:主要是自己本职工作老出野外的特殊性搞得老是不能守在孩子身边造成的。在这件事上,父亲自己没主意,又遇上了一个永远有主意的人,于是,一个新的养育我的方案便在舅婆的口中出台了:"你就把索索交给我们吧!我们来教育!"当晚,父亲吃完晚饭离开时,我就被留下了,当时说的是让我先住几天,适应适应,等到年后父亲又要去野外时再做最后的决定——结果,也只能这么决定了,因为父亲自己也拿不出第二套可供选择的方案(他曾动过让我重返"红色摇篮"保育院的脑筋)。

我就这么来到了军工城——对我来说,这又是一个十分陌生的世界。它是由四个分别叫做"长江"、"黄河"、"秦岭"、"华山"的大型军工厂以及职工福利区连成一片所形成的一座新城,距西安有上百里远,是西安附近最先形成的一个卫星城。舅爷舅婆都是在其中最远的那个"秦岭机械厂"工作的,舅爷是建国之初就从上海迁来这里的建厂###,现在厂里担任总工程师。虽说前几年"文革"闹得最凶时也曾受到过一点冲击,但随着局势渐趋平稳(毕竟是军工企业嘛),他又变得重要起来,每天上下班时都有专车接送。舅婆在厂里干得也不错,是共产党员、人事科长,当年她跟随新婚不久的丈夫从上海迁来这里时,还是一名普通的女工,她是从连年劳动模范这条路上一步步干上去后被提拔为干部的。他们的家就安在"秦岭机械厂"一片很大的家属区的一幢楼里,那楼是五十年代建的苏式楼房,家中有着一儿一女:儿子去年初中毕业就跑到"三线"修铁路去了,女儿尚在读初中,所以,当我来到他们家的时候,没有见到那个我该称做"舅舅"的儿子,而只见到了他们的女儿——他们让我把她叫"娘娘"(上海人的叫法:也就是"姨姨"的意思吧),我就这么叫了。

初来乍到,让我心甘情愿留下来的一个原因是:这位并不漂亮但却十分洋气(我是拿常红做对比的)的"娘娘"利用寒假在家的时间带我去逛了一次"军工城"——住在西安城里的人将这一大片统称为"军工城",而这里的人自己所说的"军工城"却指的是四厂交汇处所形成的那一片很热闹的商业区,她领我去了那里,先是逛了一个大得让人眼花缭乱的百货商城,在坐落其中的新华书店里给我买了两本小人书,然后到隔壁一家叫做"军工城工人文化宫"的电影院里看了一场电影:是阿尔巴尼亚拍的《地下游击队》——那可真是一部好看的电影啊!

"我代表祖国和人民判处你死刑!"——这是我们那一代的孩子打小就会说的一句话(多用于相互之间玩打仗的时候),这正是这部电影中的一句台词,是一名地下游击队员在地拉那

街头暗杀一位叛徒时所说的话,然后"啪啪"两枪,放了就跑……

真是太过瘾了!

我生活的某一部分正在经历着翻天覆地的改变:每天起床之后(通常是舅爷舅婆上班走了我才起床),我在"娘娘"的要求和监督之下,除了洗脸,还须刷牙,从镜子里看,我那从来不刷的小黄牙还真给刷白了。然后开始吃早点:通常是一杯热牛奶或一杯麦乳精、一个面包或一块蛋糕——在常奶家,点心是绝对的奢侈品(所以她才背着我偷着买给常红吃),在这里却是被当做每天的早点的,而饼干桶里的饼干也是可以随便打开取来吃的,断不会有人骂你……我回想起常奶家的早餐是玉米面糊糊就咸菜,我家的早餐是大米粥加煎鸡蛋,而这里则是牛奶面包——早餐标志着三种不同的生活水平。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2)

午餐和晚餐——尤其是晚餐则更是丰富,总是有很多菜,还有用砂锅炖出的汤。舅婆最为拿手的两样菜:一是红萝卜炖羊肉,非但一点膻味都没有,而且鲜美异常——做羊肉是最能鉴别一个人的厨艺水平了,我舅婆的厨艺在一般主妇中堪称翘楚,我后来听说"苏修"的前头头"赫秃"(赫鲁晓夫)曾说过一句著名的话:土豆烧牛肉就等于共产主义——说得我满口生津,我想象那"苏修"的"土豆烧牛肉"就是舅婆做的红萝卜炖羊肉的美味吧;二是每餐必有的蛋饺,这是一道很有上海特色的菜,也是我在这家最爱吃的一道菜,做这道菜的手艺舅婆已经传授给了自己的女儿,所以,"娘娘"也会做——这位"娘娘"也是个很能干很厉害的主,颇有其母的风范。

我后来听母亲那一支上海的亲戚们议论说: 舅爷这位"大知识分子"在大学毕业后受父母之命听媒妁之言娶了没有多少文化的小家碧玉的舅婆(嫁给舅爷之后她才加盟"工人阶级"进而成为"国家干部"的),那可真是娶到了一辈子的好福气,舅婆一辈子都是在围绕着这个她呼之为"老汉"的舅爷打转的,在厂里先是积年累月的"劳动模犯",后是精明强干的"人事科长",回到家则是一个始终如一的相夫教子的模范家庭主妇,每天忙碌到晚……她将每顿的饭菜做得如此丰盛可口,当然不是由于我的到来,主要是为了让她的"老汉"吃好,我不过是跟着沾点光罢了。自然,这样的好生活首先是由这个家庭的经济状况所决定的: 舅爷当时的月薪已是两百多块,舅婆也有八十多,他们在"三线"修铁路的儿子在经济上已算是独立了,只有一个女儿在家。而我父亲当时的月薪却只有五十八块五,除了抚养我,还要资助远在崇明岛上务农的外公外婆。我曾通过在舅爷舅婆家的生活想象过祖父在时我在成都所

过过的"好日子"——我想也不过如此吧。

等这个年过完以后,父亲果不其然又到野外去了,"娘娘"所上的秦岭厂职工子弟学校还没有开学,所以我每天都是跟着她,上午陪她做功课,下午跟她去职工福利区的菜市场给家里买菜,也顺便到周围去转转。"娘娘"每天除了要完成老师布置的寒假作业外,还要完成两页舅爷布置的描红练习——舅爷这个旧社会培养出来的"大知识分子"老是嫌自己女儿的字写得太难看,拿不出手,准备从头开始抓她的书法,就从描红练习开始。"娘娘"做作业时,我一般都是坐在她的对面画画儿——这仿佛又回到了祖母还在的那个从前,我在一张白纸上画下了两个小丑孩:是我和孬蛋,画下了垃圾站和废品店的标志性建筑,画下了我们捡垃圾并用平板的滑轮车拖着去卖的情景;还在另一张纸上画下了最美的常红和最丑的"垃圾爷",以及最矮小的常奶奶,用斜线画出天在下雨,"六号坑"的一片泥泞,我们住的房子倒塌成了一片废墟……"娘娘"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课文是写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接见红卫兵的,旁边还有一幅插图,我照着那张插图在一张白纸上画着……

舅爷下班回来,享受完妻子准备的丰盛的晚餐,再剃着牙泡上一杯龙井茶,十分惬意地点上一支带有淡淡清香的牡丹牌香烟,开始检查女儿在白天做的功课,这时他看见了我的那些 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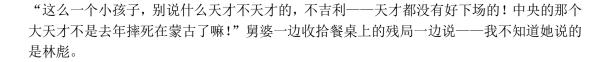
"小举!"——舅爷从来都是这么用上海话称呼我的,是"小鬼"的意思,"这是你画的吗?"

"肯定是他画的啦!""娘娘"在一边说,"我又没有画。"

"这画的是毛主席啊!" 舅爷说,然后问我:"你画的是不是毛主席?"

"是。"我回答说,"还有天安门,这里都是红卫兵,里头还有一个是······娘娘!"我把"娘娘"画在了朝着伟大领袖翘首欢呼的红卫兵里头,但在画的当时没有告诉她。

"这个小举(鬼)是个天才啊!他画的毛主席——我一眼就认出来嘛!画得很像嘛!"舅爷说。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3)

这年是六岁,我开始识字了。

是"娘娘"的描红本上那些空心的大字吸引着我去认识它们的——似乎只有当这些字被放得很大时,一个孩子才会被激发起认识它们的愿望——我的启蒙老师正是我的"娘娘"——我所认识的头三组汉字分别是:

毛主席万岁!

中国共产党万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

借着开始时的兴趣,我的字越识越多,贴在这一家大屋墙上正中部位的一张中国地图就吸引了我,在这张地图上成功地找到了我们所在的陕西省以及我们所住的西安市后,我的另一个兴趣就被调动了起来,继而又找到了我的出生之地成都,找到了母亲工作并死去的上海,并在上海附近的入海口上找到了外公外婆所在的崇明岛——也是舅爷舅婆的故乡,当然,我也很快找到了"我们伟大祖国的心脏"北京——它是最容易被找到的,因为用一颗很大的红五星标着呢!

在"娘娘"开学前的那个星期天里,这一家人带着我到"军工城"的那片商业区逛了小半天, 然后找家饭馆吃了顿饭,吃完饭又进"军工城工人文化宫"看了一场电影——那场电影的正 片放的什么我已经忘记了,好像又是一部阿尔巴尼亚电影,军工城的人最爱放的就是从阿尔 巴尼亚进口的电影,显得比父亲所在的地质队的人审美水平要高一些(他们就爱放样板戏、 老国产片、顶多是一些老掉牙的苏联电影),那年头在民间流传着这样一句口号式的话:"中 国电影新闻简报; 朝鲜电影哭哭笑笑; 越南电影飞机大炮; 阿尔巴尼亚电影莫名其妙; 罗马 尼亚电影搂搂抱抱",代表着一般中国观众的诚实看法,你感觉"莫名其妙"正好说明人家 的水平比我们高嘛!那天的正片我确实不记得了,但加演却还记得,因为正好就是"新闻简 报",好像说的是头一年我国第一颗人造卫星成功上天,全国各省会城市都举行了盛大的群 众###以示庆祝,看了两个省我就看出其中的规律来了,所以再往下,当字幕再写出一个省 (含自治区、直辖市)的名称,不等意气风发的女播音员开腔,我就脱口而出那个省的省会 城市的名字(这都是我在那张中国地图上自学到的知识)——譬如,"辽宁"字幕一出,我 就说"沈阳";"青海"字幕一出,我就说"西宁";"广东"字幕一出,我就说"广州"…… 而下面所演的群众###也果然是在我说出的城市的中心广场上举行……坐在我两旁的舅爷、 舅婆和"娘娘"真是惊讶坏了,舅爷在黑暗中兴奋地说:"这个小举(鬼)怎么知道这些呢?" 坐在前排的观众也回过头想看清楚这是怎样的一个"神童",发现是厂里"总工"家的小亲 戚就顺嘴恭维上几句,好像真是有其舅爷必有其孙外甥似的……

在电影院里发生的这个小插曲,让这家人更喜欢我了,尤其是舅爷这个"大知识分子",他已经完全把我当作一名"神童"和潜伏的"天才"来对待了,"娘娘"上学去了,舅爷便让我跟着他一起去上班,随他乘坐着他的专车到厂里去,就呆在他的办公室里,他交给我一本中国地图册和一本世界地图册,我也果然不负其所望,一周之后,就跟他谈论起我对我国的两大敌人"苏修"和"美帝"的好感来了:提"苏修"是因为它的国土最大,说"美帝"是因为它的铁路最多。

由于对舅爷在"文革"初期所受到的冲击还心有余悸,舅婆在厂子里为人处事是非常小心谨慎的,用当年的时髦话叫做:"懂得夹起尾巴做人。"她知道我一个小屁孩整天在人家"总工办公室"里呆着——肯定不是个事儿,上上下下进来看见都不好,可把我一个人扔在家里也不是个事儿啊!怎么办呢?舅婆替我想办法了,她是这么想的:如果能够找到一个和我玩在一起的小朋友,不就好办了嘛!

我那当人事科长的舅婆是用一种典型的人事科的办法来帮我寻找新的小伙伴的。她查了一份登记表,将厂子里有六岁左右小男孩的职工筛选出来,再看看其中哪一个跟她较熟,最后选中了一位四十来岁的中年女工,她还是舅婆当年亲自跑到大连去招来的那一批女工中的一个,这名女工的丈夫也是本厂的,因患肝癌在前年去世了,留下一大一小两个儿子由她带着:大儿子叫大民,今年 16 岁,正在厂里的子弟中学读初三,还正好和我那"娘娘"同在一个班上;小儿子叫二民,今年正好 6 岁,跟我同龄,都是 1966 年出生的——舅婆正是冲着人家这个小儿子去的,下午快下班时给人打了一个电话,到了晚上,晚饭以后,就住在我家后

面一幢楼的这名女工就带着她的小儿子找上门来了……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4)

两个大人——舅婆和那女工的见面显得十分亲热,问长问短问寒问暖的,看来他们确实很熟, 舅婆将电话中已经向对方讲过的用意重又讲了一遍,这位看起来比实际年龄更显年轻的女工 说:"这有什么麻烦我的?!大姐您瞧您客气的,跟我还讲什么客气嘛!我这人都是您大老 远从东北招来的,这两年孩子他爸过世后啊,您也知道:我这担子可就重了,一个人还真有 点忙不过来,上您这儿登门拜访的时候少了,可这心里头还是老惦着您的,我们家老大不是 跟你丫头在一个班嘛,回来老跟我提来着,说你们家丫头在学校表现好,还是红卫兵小队长 啥的……二民,你好好跟大妈家的弟弟玩儿啊!别打架!"

舅婆对黑得像块炭似的二民介绍我说:"他叫索索,跟你同岁,你们以后就在一起好好玩儿。"

我注意到:二民随他妈进来时脚下还有东西——是盘带着一只已经踢得脏脏的小足球,现在还在继续耍球,头也不抬地"嗯"了一声,直到离去之前才猛地抬起头来问我:"你会踢球吗?"

"不会。"我照实回答。

"笨蛋!"二民脱口而出。

"什么笨蛋? 瞧你这孩子,人家可以学嘛!你好好教教弟弟。"二民妈说。

"是啊!我们家这弟弟可聪明了,没上学就认识好多字,还懂得好多地理知识呢,你好好教他一定学得很快的。"舅婆说。

"你记住了:明天早上8点,在足球场,我们6号楼跟8号楼比赛。"这母子俩已经走到门口了,二民才回过头来对我说。

送走这母子二人,舅婆和我刚回到屋内把门关上,一直躲在自己的房间里不出来的"娘娘" 走了出来,对着舅婆说:"妈,别叫索索跟着大民他弟玩,会学坏的······"

"怎么就学坏了?"舅婆说,"你这孩子,就是从小受到你爸满脑子的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看不起工人阶级,怎么跟着工人的孩子玩就要学坏了?"

"妈,您看您,又扯到哪儿去了?""娘娘"说,"反正那个大民可是不怎么好,挺阴的,还在男厕所的墙上凿了个洞,偷看女厕所……被我们班男生逮着过一次……"

"大民是大民,他弟是他弟,你说二民那么小个孩子能教索索什么坏的?再说,索索在西安城里,跟一帮捡垃圾的孩子都在一起玩儿过,也没见怎么学坏……"

•••••

第二天一早,在大人们去上班上学之前我便起来了,和他们一起吃过早点,舅婆教我如何开门后就把一把钥匙挂在了我的脖子上,步行去上学的"娘娘"还顺便将我送到了距此不远的足球场,她刚离开,二民和一伙孩子带着球就来了,接着又来了更多……

有人瞅着我问:"这谁啊?怎么没见过?"

"新来的,是从西安城里来的,他现在住在5号楼,就算我们6号楼的人。"二民冲他们说,然后走到我面前:"你不会踢,就派你把大门,你见球过来就用手抓,别让球滚进门里就行。"

这场并不正规的楼际儿童足球赛就这样开始了,踢的并非大场而是相当于大场四分之一的一个小场,我守的门也并非大门而是相当于大门三分之一的一个小门,在我眼里,这帮个个晒得黑黝黝的小孩真是踢得太好了!脚下全都有活儿!我站在守门的位置上直看得眼花缭乱——很快我就了解到:这个"军工城"是全省足球运动开展得最为普及也是最有群众基础的地区,因为有一半以上的职工都是从足球强省辽宁迁或招来的,把那边的足球传统带了过来,历届的市队、省队里有很多队员都是"军工城"的子弟,厂际、校际间的足球比赛经常举行,最有基层性的大概就是我们这种楼际间的低龄组儿童比赛。

我第一次触球不是我主动的,是被一个来球砸个正着,砸在脸上,砸得我眼冒金星,鼻子也酸了,眼泪也出来了……引来四周一阵哄笑。

这是我的第一场足球比赛,作为守门员,我丢了不少球,但也抓住了不少球。随着比赛的持续,我也越看越明白越来越适应了。二民是我们队的头号球星,我们队的进球几乎都是由他一人包办,在双方踢成 4:4 的情况下,他又进了一个球,而我又一次把对方的一个球死死地抱在怀里,任凭一只狠毒的小脚丫怎么踹也不撒手……这时,比赛结束了,不远处子校的课间操的音乐响起就是比赛结束的"哨声"(这是比赛双方在事先就商量好的)……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5)

我们赢了! 我稀里糊涂地还成了获胜的主要功臣。

踢完球,大家都口渴得要命,准备各自散去回家喝水,我热情地邀请二民到我家(舅爷舅婆家)去喝,他便随我来了。

一进家门,他好像比我还熟似的,自己跑到厨房里的水龙头上,歪着脑袋猛灌一气;等他喝完,我也学着他的样子猛灌了一气,然后,我们一起来到大屋,我一眼看见半截柜上的饼干桶,就将它抱下来,打开来请他吃,他一口气吃了好几块,只说了一声:"好吃!"

吃着饼干, 我问二民:"你球踢得这么好, 谁教你的?"

"我爸,还有我哥。"二民说,"我爸死了,他活着的时候是厂队的主力,还入选过西安工人队到北京去踢过比赛呢!"

"你爸死了,我妈也死了,我妈是造坦克牺牲的。"我说。

"你妈也死了?我死了爸,你死了妈,哈哈哈!"二民笑了起来。

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笑,也哈哈哈地跟着他笑。

我们两个就这么对着傻笑了好一阵子。

估计是喝了我家的自来水、吃了我家的饼干、又找到了和我的共同点(他死爹,我死娘)的缘故,二民对我更友好了:"你今天守门守得还行,但不能光会守门,光会守门人家看不起你——走,咱们到楼下去,我教你踢球。"

我们下了楼,来到楼与楼间的空地上踢球,二民带着球过我,让我上前抢球,我很是积极,可愣是抢不下他脚下的球,那球儿好像很听他的话似的,甚至于就像是长在他脚上似的……

中午,大人回来了,我们各自回家吃饭,吃完饭,舅爷舅婆还没去上班、"娘娘"还没去上学呢,就听见楼下有人叫我:"索索,下来,踢球!"

我从窗口朝下看,只见二民这个"小黑人"脚踩着他的小足球,仰着脖子朝楼上喊……

"二民来找我玩儿了!"我满心欢喜地对家里的大人们说。

"快玩儿去吧!"舅婆说,"这小孩子就是好相处啊!一玩儿就玩儿到一块儿去了……"

等我下楼以后,我们先去足球场踢了一会儿球,主要是教我怎么射门,之后,二民带我到各处去转——厂区的前后两个大门门口都有军人持枪把守,我们是进不去的,但家属区已经足够大,够我们小孩玩的了。

转着转着,我们来到家属区的垃圾总站前,一闻到那股子久违了的垃圾味我的中枢神经就变得兴奋起来,我想他在教我踢足球,我也该回教他一点什么吧,可我有什么本事可以教他呢?我一定是把这段经历当成自己的本事了——就开始向他大吹特吹捡垃圾的事情,问他附近有没有废品店,说我们可以捡了垃圾拿去卖,没想到这位大工厂的工人阶级的后代听了之后竟是一脸的不屑:"你不嫌恶心啊你?!"

我从孬蛋那里接受来的价值观受到了二民的嘲笑和打击,看来捡垃圾换钱那一套在这里是没有市场的——二民把我带到垃圾总站来,其目的十分单纯:只是为了捡烟盒——这儿的孩子除了踢足球,还爱玩烟盒。

不过,英雄还算有那么一点用武之地:我在头一年捡垃圾的经历倒是训练出了我的眼尖手快——是个在垃圾堆上捡烟盒的好手,一下子捡出了好多的烟盒,我全都交给了二民,这让他很是高兴,拉着我就去了他家,一进他家我才发现:他的家比舅爷舅婆家可是差得太远了,虽然也有两间不小的房子,但里面却是空空荡荡的,二民先用一只脸盆接了一盆水,再把捡来的烟盒逐个剥开,将烟盒浸在水中,过上一阵儿,再将浸了水而变得平展的湿烟盒贴在门背后,一张一张贴上去……尚未贴完,门却开了,走进来一个满脸粉刺面目阴沉的大孩子,臂上戴着一个红卫兵袖套,肩上搭着一个军绿色的书包,他是自己开门进来的……二民一见他,脸色都变了,就像老鼠见到了猫,哆哆嗦嗦地说:"哥,你……放学了?"

"这谁?"二民的哥十分警惕地扫了我一眼,问道。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6)

"他叫索索,住在5号楼的,他姨是你同学……"二民讨好似的回答说。

"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没事别把小孩往咱家带!滚出去,都给我滚出去!"二民的哥很不客气。

我们赶紧滚出去了,走在路上,我问二民:"他真是你哥?"

"真是我哥,叫大民,他……他老揍我!"二民说。

我们一起回到舅婆家,"娘娘"也刚放学回来,还顺便把菜也买了回来……

我留二民在家吃饭,下班回来的舅婆慨然允诺,等二民妈下班回来做好了饭,在楼下喊他的名字时,我们已经吃上了。吃过晚饭,我们又出去了。二民说今天晚上与我们所在的秦岭厂相邻的华山厂的家属区放露天电影,便叫上几个早上一块儿踢过球的孩子一起去看——对这些孩子来说,看电影根本不必去"军工城工人文化宫"花钱买票看的,四个大厂的家属区时不时就会有露天电影放映,他们的消息很是灵通,哪儿放去哪儿就行了……

看完电影回到家,是"娘娘"给我开的门。舅爷舅婆已回他们的房间睡下了,"娘娘"把我领到厨房里,看着我洗脸、洗手、洗脚、刷牙——只有做完这一切才会被允许进她的屋上床睡觉,来到这个家后,我一直是睡在"娘娘"的"闺房"里的,并与她同睡在一张大床上,她的"闺房"也是三间屋子里最漂亮最舒适最温馨的,每夜睡前,我们还要做件事:相互测一下视力——她在房间里挂着一张视力测试表,我帮她看,看手捂着一只眼睛的她说对了没有,她很怕自己近视,她觉得女孩家戴上眼镜人就不好看了……这一晚也不例外,我先帮她测,她的一只眼睛已经达不到1 5了,这让她十分担心;之后她再反过来帮我测,我的两只眼睛在最小的2 0上也都能看得一清二楚,这让她羡慕不已……

刚开始和"娘娘"同睡时,我还老是能想起常红来,脑中的情景还十分具体,定格在大暴雨之夜的我家——那一夜真像是老天爷开恩特意安排好了似的,让我们离开常奶奶的土房躲过了一场灾难,一场大劫……想起常红的好处在于:我在睡觉的时候开始有了自律的意识——那肯定是一个小男孩最初的自律——那便是:我得管好自己的两只爪子,再也不能伸出去乱抓什么了!在梦里头也得管住!向毛主席保证:这绝不是我有意看到的:"娘娘"的胸看起来比小姨要大,人也更白……

以往睡下以后关了灯,在黑暗之中我们总是还要说上一阵儿话,那时我正处于问题多多的年龄,有许多问题都要向"娘娘"请教,我向她问过的最重大的一个问题是:"娘娘,你说毛主席是男的还是女的?""胡说八道!""娘娘"十分严肃地指出,"毛主席是活菩萨——菩萨是不分男女的。懂吗?""懂了!娘娘,你说毛主席会不会死?""不会!"她斩钉截铁地回答说,"我们红卫兵在高山上给毛主席采到了世界上最名贵的一种草药,他吃了之后就不会死了,至少能活一万岁,到那时他领导着我们一定把全世界的人民都解放了!"这便是当时对伟大领袖最真诚、最淳朴的敬仰。我听完之后就放心地睡着了。我还清楚地记得:在一起看完阿尔巴尼亚故事片《宁死不屈》的当晚,我曾问她:"娘娘,如果你是地下党,被盖世太保抓住了,敌人对你严刑拷打,你会不会说?"——这个问题令她有点惶惑,想了半天,才回答道:"我不想说……可我怕疼。"我听了之后,对她很是失望,觉得我这"娘娘"肯定是上不了电影的——因为她做不了一个女英雄!在此睡前的"夜话"中,"娘娘"还曾在无意之间向我这个"小屁孩"流露出过一个少女纯真的情怀和心中私藏的一点小秘密,她问我:"你爸爸什么时候回来看你呀?"我回答说:"不知道。"她说:"你爸爸长得可真神气——这才是男子汉的长相啊!你要好好长,争取长大以后长成你爸爸这个样子,娘娘才喜欢你!"黑暗之中,她双目明亮……

这天晚上,睡下以后,当"娘娘"问我看的什么电影时,我却答非所问地说:"我见到大民了!"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7)

"大民?你怎么见到的?""娘娘"马上问。

我先讲了白天在二民家见的那次,然后又讲了晚上的:在我们看完电影走回秦岭厂的路上,

只见一个人影从黑暗中的一个岔路口闪出来,走在了我们前面,二民马上叫了声:"哥!"那人影站住了,等我们走到近前,他就对着二民吼道:"叫我干吗?叫我干吗?!大晚上你出来干吗?不好好在家呆着……"说着,还照着二民的屁股踹了一脚,吓得二民赶紧朝家跑去……

"这人在学校就这么阴, 跟鬼似的……""娘娘"说。

我讲完之后就睡着了。

半夜却被惊醒——是被"娘娘"在梦中所发出的一声尖叫!

她自己也被吓醒了,伸手拧亮了床头的台灯 ……

"吓死我了! 吓死我了! 我梦见……我正在我们学校上厕所……有人从便池下面伸出来一双手,想把我拉下去……我低头一看……是……是大民! 他满身臭粪,像一条大蛆,还嘿嘿阴笑着……"

"娘娘"讲述着她的梦,吓得我从头到脚浑身冰凉……

这是春天——1972年的春天里充斥着"娘娘"讲的恐怖故事,她在和我的"睡前夜话"中忽然对讲这类吓人的故事上了瘾着了迷,欲罢而不能。她的故事有的来自当时在民间传抄或口头传播的小说《梅花党》、《南京长江大桥》之类的——她自己未必看过,是听同学讲的,她再讲给我;有的则纯粹是一些古老而经典的鬼故事······

当时我的年龄不过才快满 6 周岁,这类情节曲折的离奇故事对我来说还太过复杂,"娘娘" 在其讲述中为了交代清楚所以老是在枝枝蔓蔓的地方太过纠缠,搞得线头太多太乱,听得我 一头雾水,反而失去了恐怖效应,既吓不着我,又充当了我的一支睡前催眠曲,经常遇到的 情况是:她尚在黑暗之中睁大双眼津津有味地讲述着,我已经小鼾起兮呼呼大睡了,搞得她 很是扫兴,很是被动:独自一人深陷于自己所营造的恐怖的气氛之中,最终搞成了一场自己 吓自己玩的无聊游戏——不过,爱讲恐怖故事的人,至少有一半图的不就是个自己吓自己的 那份快感嘛!所以,她也不算白讲。

整个春天,"娘娘"只在一个话题上给我的心理上带来过一丝恐怖,那便是:当她将她的讲述指向现实的环境的时候——比如她说厂里的女单身职工楼曾经闹过鬼:有个女工因为失恋自杀多年了,可最近以来,有人老是在夜半时分听见她在公共水房里唱歌(这确实是她生前的一大爱好),歌声凄凉,久久不散;比如她说在菜市场附近的 6 号防空洞(因为这里是军工厂所以防空洞特别多)里发现过一个死孩子,是被人勒死后扔在里头的……她在夜里讲给了我,我又在第二天白天出去玩时讲给二民他们,其中有的孩子也从他们家的大人口中听到了这些事儿,吓得我们再也不敢去这些地方或是附近玩了。还有她老是提起的那个喜欢偷窥女厕所的大民,后来她又说起大民是因为偷看了一本叫做《###》的手抄本黄书而犯了如上错误的——他在被抓住之后也就是这么向学校交代的,老师告诫大家:警惕黄色书籍!一想起大民那副阴沉的样子我就感到心虚,二民的家我是自打上次以后就再也没有去过。

上午的时间我们还是用来踢球,下午则到处乱转,我们秦岭厂的这片家属区四周是建有很高的围墙的(高到我们根本就翻不过去),但除去两个大门之外,每隔两三百米还有一个小铁栅栏门,那些小铁栅栏门常常是不锁的,似乎也没人管——这些孩子都知道,我们转着转着就来到了高墙下并从一个小门溜到家属院外面去了,爬上了一个挺高的土坡——那高高的土坡比家属院的围墙还高,并绕着家属院绵延了一个大圈,形成了一条供人走的土路,站在土坡上的这条土路上可以俯瞰这一边的家属区和另一边的农田:农田平坦而开阔,农田的尽头是塬,塬上的风景也是清晰可见——听说翻过这个塬就到蓝田县的地界了,这个塬叫白鹿塬,在多年以后因为一部小说而为更多的人所知道……当时,我站在那里,忽然想起来:这也是"娘娘"在"夜话"时警告过我不能来玩的地方,她说,有人在晚上,从家属区的楼上看见:有一个身穿白衣的女鬼正站在这围墙外的土坡上,还沿着这条土路走了好远……说不止一个人看见过,还有人在夜里听到此地传出了敲锣打鼓的送葬声……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8)

"有人过来了!"二民一声喊,把我魂儿都快吓出来了!

顺着土路朝着一个方向看去,只见一个女的正在走过来——从装束上看,应该是厂里的一名青年女工(她穿工作服),长了一张瓜子形的脸,挺好看的一个人儿——正因为好看才越发

像个"女鬼",我吓得差点从土坡上一头栽下去,等这"女鬼"从我们面前翩然走过,我才看见:在她身后十米远的地方又走着一个人——是个男的,我眼尖,一眼看出那是谁,便一声大叫:"二民,快跑!"

我跑得最快,冲下土坡,直朝小铁栅栏门里冲去,一口气跑到家属楼附近才敢回头看,见二 民和其他孩子也都安全地撤回来了······

"索索,你跑啥跑?跑球呢!"二民说。

"我我我……看看……看见你哥了!"我说。

到了晚上,我将此情况向"娘娘"做了汇报,她说下午的两节课后是体育活动时间,在学校的操场上确实没有看到大民,还说他以前是很喜欢踢足球的,也是踢得很好的,可自打偷看女厕所事发之后,他干什么都不积极了,就像变了一个人似的······

夏天到来的时候,我们在足球场踢球时看到:不知从哪儿开来了一辆压路机,将足球场的每一块地方反反复复地压平,前前后后压了有一周时间。在此之后,又来了一组工人在足球场边位于两端正中的位置开始施工,用铁架和木板搭建着什么,等建得差不多了,我们才看出来:这是一个临时的主席台……与此同时,我们从大人嘴里听到了一个振奋人心的喜讯:全国五项球类运动会的足球预赛即将在西安举行,并在军工城设了一个分赛点,分过来两场比赛,人家看上的正是位于我们秦岭厂家属区内的这块标准的场地。我们这些老在上头踢球的小孩听了之后无不感到高兴和自豪——说到底这是应该的:我们才是军工城稠密的足球人口的基本保障,人家赛会组织者正是冲着我们这些人来的——没有我们,没有这如此雄厚的群众基础,人家专业队之间的比赛才不会看上我们这块寸草不生的土场子呢!

我在很久以后才了解到:此次只在 1972 这一年举办过一届的所谓"全国五项球类运动会",在新中国的体育史上却是有着极其特殊的意义的,它标志着:从 1966 年"文革"爆发开始陷于瘫痪的体育行业开始恢复正常,这届运动会的举办正是一个重新起步的信号。而放在军工城举办的这两场足球预赛,也是有其鲜明的时代特色的:当时提倡体育比赛要深入基层为工农兵表演(服务),其结果确实对这里原本就开展较好的群众性足球运动又有了一个很好的推动和促进。如此说来,我很幸运,来到这里正赶上了这样的一个热潮,它对我这个刚从"六号坑"式的城市贫民窟里爬出来的捡垃圾的孩子在价值观上的颠覆和改造相当彻底——

两三个月下来,我已经坚定地信奉:男孩就该踢足球!只有足球踢得好,你才会受到尊重,也才会有朋友跟你玩。与此同时,我的足球技艺也是从无到有,在短时间内突飞猛进,经过一个春天的练习和实践,早已从一名守门员被"提拔"为后卫,还是一名相当管用的后卫,对我们那个以楼为单位组成的队来说,二民这名"小球星"在前面总是能进球的,后卫线的实力一旦加强,赢球率就大大提高了……

阳光灿烂,大赛在即,晴朗的天空中却飘来了一朵朵阴云:一名女工在下夜班回家的路上被人劫持到附近的农田里强奸了;一名子校的女生也在下晚自习后被人堵在学校内部的一个黑暗角落里强奸了——说起来,那个女生还是和"娘娘"同在一校的,是在高中部,高中部要上晚自习……

一时间,军工城里人人都在说"强奸",听大人议论:本地区接连发生的这两起治安案件令比赛的组织者十分头疼,怀疑在暗中有"阶级敌人"有意捣乱破坏,已经开始考虑将我们的这个分赛点取消,所有比赛都收回到西安城里举行······

这是我们这些"足球儿童"最为担心的,大家也在一块儿谈论起这件事——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9)

都是"强奸"捣的乱,我问二民:"啥叫'强奸'?"

二民小眼一翻,答不出来,我已经不是头回发现:他在踢球之外,脑子并不灵光。

这时,有个孩子抢答道:"就是……就是把女的裤子脱了……"

裤子脱了?我想了想,还是不懂这"强奸"。

到了晚上,睡前"夜话"时"娘娘"又在把这两起案件当恐怖故事讲,我问"娘娘":"啥叫'强奸'?"

黑暗中,"娘娘"没有回答。

我问:"是不是……把女的裤子脱了?"

"别胡说!快睡觉!""娘娘"拍了我一下——不过是拍打在手上,"你个小孩家瞎胡打听啥呢!你想学强奸犯咋的?"

这两起强奸案虽未突击告破,但比赛也还是如期举行了。

两场比赛被安排在接连两天的两个下午举行,一场是陕西对山西,一场是北京对宁夏——在 这两场比赛之前,还各安排了一场"垫场赛",分别由秦岭厂对华山厂、长江厂对黄河厂, 使得这节日一般的热闹从这两天的中午就开始了,一直延续到晚饭前才结束。

两天下来,我从细节上注意到专业队和业余队的区别在于:专业队所穿的运动服都比较新,而业余队虽然也有统一的服装,但都有点显旧,肯定是很长时间没有更换过了,还有更为明显的一大区别:业余队都是穿着普通的白色平底球鞋上场踢球的,而专业队的球鞋不但又黑又亮,显得十分神气,鞋底下还带有几个圆头的钢钉,在洒水车洒过水的湿润的土场上踩过时,竟能带出泥块来,还留下了无数鲜明的脚印……当正式比赛结束后,我和二民跑进场内,趴在地上欣赏起那漂亮的脚印,就像面对某种图腾,心中好生崇拜!

两场专业队之间正式比赛的结果是:陕西对山西 1:1,北京对宁夏 3:0——从比分上即可看出,在前来比赛的四支队伍中,来自首都北京的队伍是明显技高一筹的,据说队中有多名"国脚"和"名将",他们在和宁夏队比赛时,有懂行的大人在旁议论:明显是在让,收着打,脚下留情,3:0已是给足对方面子的一个结果了,而这也合乎情理——那年头讲究的是"友谊第一、比赛第二"。陕西队自然是我们这些在场观众最为拥戴的"主队",它确实跟

军工城——尤其与我们秦岭厂渊源颇深,队中多名队员都是军工城——主要是秦岭厂的子弟,而这四支做"垫场赛"的厂队里竟然也有多位前"省脚":从省队退役之后来到这四个厂工作的,我们秦岭厂队的1号守门员就是为省队镇守过多年大门的。

比赛举行的那两天,我们家属区涌来了太多的人——四个厂众多的足球迷全都汇聚在此,球场四周坐得满满的,有人在附近楼上的窗口看(像是坐在一种天然的包厢里),还有人爬到了场边的大树上(像猴子一样挂在上面),舅爷身为本厂的"总工"和书记、厂长一起被邀请到主席台上就坐,但他对足球甚至所有的体育项目毫无兴趣,人也低调素来不喜抛头露面,就那么白白地放弃了这样一个"宝座",舅爷空出的"宝座"自然落不到我的屁股上,可我自找的座位也不差——那是我自己开动脑筋想出来的,比赛开始前我和二民先爬到主席台的下面去:那里除了铁架,尚有空间,等到比赛开始,我们再从里面爬出来——这样我们就坐在主席台的下面了,除了在高度上有所欠缺,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好位置。

那两天里最好玩最疯狂的一幕情景是:等黑衣主裁将那场正式比赛结束的哨声猛一吹响,分布在足球场上各个位置上的双方队员尚未来得及回到中圈集中,向观众鞠躬并挥手致意什么的,从场边围得里三层外三层的观众中就疯跑出一群孩子——并非是朝着运动员跑去(那个年代可不兴追星),而是迅速将整个球场占领瓜分,自觉地分成两拨,用自带球开始比赛,一场疯狂的野球就这么开踢了……我和二民自然也在其中,根本就顾不上回家吃饭,一直踢到天黑为止!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0)

天赋出众的二民正是在如此这般的一场野球乱战中引起了专业人士注意的: 只见那么一个带着球的小黑孩,在那么多孩子的围追堵截中,过人能过一打,如入无人之境……当时,尚未退场的满头银发的陕西队老教练竟看得笑了起来,觉得发现了一棵"好苗子",就命他的助理教练跑上前去,叫住二民,问清其姓名、家长工作单位以及家庭住址……

那两场国内最高级别的专业足球比赛所带来的影响就像这夏天滚滚而来的热浪一样有涨无退有增无减,军工城的孩子们在这足球的热浪之中欢畅地游泳,二民被那白发苍苍的省队老教练注意到,这唤醒了我们的一个意识:就好像我们在此踢球,随时随地都有一双眼睛在注视着我们,时刻准备着发现我们,那些专业队距我们也很近似的……我虽然只有6岁,但还是明白舅爷舅婆跟父亲的区别(这是亲戚与亲人的区别),不会也不敢向他们提什么非分的要求,只是在"睡前夜话"中跟"娘娘"谈起那两场足球比赛时在无意中流露出了对运动员

所穿的那一身运动服的艳羡之情——是善解人意的"娘娘"私自去跟她的父母建议的:说该补送一份生日礼物给我。于是在一个星期天,这一家人带着我去了军工城的那个琳琅满目的大商城,给我从头到脚地买了一身踢球的行头和一个新足球,衣裤鞋袜的颜色还是让我自己挑的:我挑了一身的白色,因为我们的省队就是一身白……除了背后没印号码,鞋底没有钢钉,我没有什么不满足的,欢天喜地回到家属院,直接就奔了足球场,二民他们见了我,没有不羡慕的,就好像我真成了省队的一名队员似的……

"娘娘"放假了——对她来说,这一个暑假与往年有所不同,她已经初中毕业了,再开学的话,就该去子校的高中部就读。又到了"娘娘"在家的日子,这天傍晚,当舅婆、舅爷一前一后从厂里回到家来的时候,她已将晚饭做好了。大家上桌吃饭,舅婆的神色却明显不对:显得十分紧张,端起饭碗没吃两口就放下了,几番欲言又止,但也还是说了:"老汉,昨天夜里的事情,你听说了没有?"

"什么事?"舅爷一边喝汤一边侧过脸来。

"又……又出事了!"舅婆一脸焦虑地说。

"出什么事了?你快说嘛!" 舅爷似乎有点不耐烦了。

"又出强奸案子了! 昨天夜里一个女工下夜班回家, 还是在经过那片农田的时候……"

"什么人干的?看清楚没有?"

"听说没有,那片太黑了,人又是从后面跑出来……"

"这些公安人员是干什么吃的?这已经是连续发生的第三起了吧?还基本是在同一个地点……怎么连一点线索都抓不住?"

"领导重视不够呗,整天忙着抓革命促生产呢,哪能顾得上这个,你看,昨天晚上出的事,你这个总工都不知道······话说回来,不让咱管,咱也管不了那么多,保护好自家孩子就是了——你说有女孩的家庭,谁听了不担惊受怕?!"

此事一经说出,饭桌上的三位大人顿时没了享受晚餐的兴致,舅爷放下碗筷,点起一支牡丹烟······他们经过一番讨论之后,做出了如下一项决定——是由舅婆直接向"娘娘"宣布的一

"女儿啊!从现在起,你自己再也不要离开家门一步,半步都不可以!不要说晚上,白天也不要,买菜的任务交给我——我下班后拐个弯儿就带回来了,等到星期天,爸爸妈妈再陪你出去散散心,你自己平时在家刚好可以好好复习一下功课,准备上高中……唉!你哥现在要是在家就好了,你哥在家时你还老和他闹矛盾,现在知道有个哥哥的好处了吧?"

舅婆向"娘娘"宣布完这个禁令之后,又对吃喝照常的我说:"索索,你也听着:不要再到处乱跑了,白天在操场踢踢球是可以的,不要跑出家属院去,现在社会上阶级敌人很多,小心把你拐跑了——把你拐跑了你就再也见不着爸爸了!"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1)

恐怖的气氛弥漫着,笼罩了整个军工城。

听大人说,那些上下夜班的女工现在都由其各自的家属专接专送了,夜半三更,各厂门口,都有黑压压的接送的男人,这个景象所带来的并不是安全感,而是更加恐怖的气氛,就好像强奸犯无处不在似的。还有年轻的女工,为了得到一个接送者,临时找了对象或是找了临时对象。

各厂家属区原本唯一的晚间娱乐活动——露天电影的放映也都取消了, 听说刚开始长江厂偏

偏不信这个邪,竟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地斗胆放了那么一场——结果呢?当晚,在现场看电影的人群中竟然看不到一个妇女、孩子和老人,成了家的男人也很少见,来的都是青一色的单身男青工,乍一看很像是一群潜在的强奸犯,他们相互一望,面面相觑,恐怖顿生。位于军工城商业区那个营业性的"工人俱乐部"也因为卖不出几张票去而取消了晚场电影······

我直接目击到的一幕是:入夏以来,每天的晚饭以后,家属区内每幢住宅楼前后的空地上都有坐着小板凳手摇大蒲扇的纳凉者,舅爷不爱下楼,"娘娘"要做功课,身为人事科长在厂子里人缘颇好的舅婆肯定是身在其中的,而且会成为某一堆人的中心,我自然也会在下面,与二民他们呆在一起,在楼道口有灯光的地方玩玩烟盒什么的……现在,一夜之间,这些纳凉者全都不见了,天黑以后,从窗口放眼望去,家家灯火通明,楼下空空如也,被黑暗所吞没,感到的还是恐怖!

在某一天的饭桌上,忧心忡忡的舅婆大发议论说:"这可恶的强奸犯也太厉害了!老汉,就是咱们吵吵了那么多年的'苏修'、'美帝'的飞机来袭——真要来了,破坏也不会这么大吧?他可真比'苏修'、'美帝'还厉害还可恶!"

犹如惊弓之鸟的"娘娘"则热衷于听信和传播各种谣言,好像也是在这天的饭桌上,她讲了一个十分动人的"美丽的传说"——是大白天才敢跑到家里来串门的她的一位女同学讲给她的:"说那强奸犯其实是个冤死的男鬼,活着的时候就是咱厂的一个技术员,和一个女工谈恋爱,事到临头不想和那女工结婚了,结果被那女工告成了强奸,就给枪毙了……现在变成鬼,专门跑来寻仇报复的,要不是个鬼,那些受害者怎么连一丁点人的特征都注意不到说不出来呢?"

"胡说八道!" 舅爷当即批驳道,"你就是平时鬼故事听多了讲多了!"说完就低下头继续忙他手中的活儿去了——这段恐怖的日子因为没有电影看,舅爷就想出了一个办法:他从厂里带回了一个公家丢弃不用的旧的显像管回来,准备组装一台电视——当时,我就是从他的嘴巴里第一次听到"电视"这个词,不知道是什么玩意儿,只知道(听舅爷说的):他要把这个"电视"装配成了,我们就可以坐在家里看电影了。

转眼已至 8 月,随着时间过去,就在人们紧绷的神经开始有点放松之时,又出事了——这一次的受害者是军工城职工医院的一名小护士,她是在值夜班时,被一名闯入者按在值班室里强奸的,这一次倒是留下了一点线索,据受害者说:能够感觉到那个男的非常年轻,戴着一顶的确凉军帽和一个大口罩,所以看不清面容……这让公安怀疑是医院内部的人,并开始了医院内部的排查工作……

消息传来的当夜,睡觉时"娘娘"将我搂抱得紧紧的(强奸案发生之后她就爱抱着我睡觉了),也顾不上热不热的了,我能感觉到:她浑身上下都在瑟瑟发抖,吓得连句话都说不出来——我事后才知道:这一次,她之所以被吓得如此之狠,并不单单是因为听了舅婆讲述的这些案情,罪犯的面目开始浮出海面,而是她忽然有了某种灵感,产生了一个顽强的念头,她是被她的灵感和念头给吓坏了!

夏天最后的日子,"娘娘"已在为开学做准备了。舅爷也把他的电视捣鼓成了——在我看来,这简直就是奇迹!我平生所见的第一台电视机就是那么一个孤零零的圆柱状显像管,口径只有吃饭的小碗那般大小,看起来有点怪异,图象很小但却异常清晰,说是黑白的,其实发出幽蓝的光,我们通过它,收看到的第一部电影是《平原游击队》……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2)

这台电视机的诞生,让我晚间在家中呆得更踏实了,也让这个家庭有了久违的轻松的笑声,对门还有楼上楼下的邻居听说了,也跑来看个稀罕,一时间,这个家里好不热闹! 电视一看,大伙像是忘记了那把高悬在头上的利剑——强奸犯!

这是夏末的一个深夜——已到后半夜了,当舅爷舅婆家的门上忽然响起了重重的敲门声时,那么一种恐怖的感觉又一下子回到了每一个惊醒者的心间······

敲门声急促而沉重,持续了好长时间。

我和"娘娘"几乎同时被敲醒了,"娘娘"又是吓得紧紧地将我搂抱住!

听屋外的动静: 是舅爷起来了, 从他和舅婆的卧室里走出来去开门, 只听他问:"谁?谁呀?"

门外来人的回答, 在我们这个房间听不清楚。

"天太晚了,都在睡觉,有事明天到厂里再说吧!"舅爷的说话声。

敲门人似乎又说了一些话,我们仍然听不清楚。

门锁响了一下,门外有了人声,显然是舅爷把来人放了进来,接着舅婆出来了,跟来人说话,这时已能听出:来人是个女的,声音也好像听过似的……

"大姐呀!你可要给我拿个主意啊!"——这带有哭腔的一句听得异常分明,接着便是一阵哭泣和舅婆的好言相劝。

因为太想知道来者是谁,强烈的好奇心终于驱使胆小的"娘娘"鼓足了勇气,从床上爬了起来,以上厕所为由出去了一趟,我趴在床上,听到"娘娘"叫了来人一声"阿姨",很快,"娘娘"便回到了这间屋子——

"是大民他妈。""娘娘"故作神秘地压低声音说,"我猜她一准儿是和我妈给她介绍的那个对象吵架了……"——"娘娘"说的这个事儿我约略有知:好为"红娘"的舅婆要给二民找个后爸,是长江厂的一个老技术员,也是因为前两年死了老婆而带着两个孩子单独过的,经 舅婆一牵线,他们已经开始接触了……

"睡吧睡吧!""娘娘"又说,"天都快亮了……"

外屋中二民他妈和舅婆的谈话还在继续着(没有舅爷的声音——他肯定是回屋睡觉去了), 但是变得很小声······ 我翻了一个身,就睡着了。

在这天晚上之后所发生的一件大事是: 大民不见了。

我是在白天踢球时听二民亲口说的:"我哥不见了!"——他好像挺高兴似的——是啊! 老爱揍他的人不见了!

"娘娘"去子校的高中部报到回来也说:大民没去报到,校长和老师还把他妈找去问:是不是这孩子不打算读高中了?他妈的回答叫人吃惊:说孩子不见了,连她也找不到大民。

大民就这么不见了——我清楚地记得:是在这天晚上之后紧接着就发生的事,好像没有人为这事儿着急似的,也不见有人去找,不见了也就不见了。

祸兮,福之所伏——对二民家来说,似乎正在经历这样一个时期,又在应验这样的一个规律。

九月的一个上午,已快接近中午的时刻,我们这帮孩子还在足球场上酣战,这时,有人在足球场边高喊二民的名字——我们停了下来,抬头一看,只见一位老者:有点眼熟,仔细分辨,发现是省队那个白发苍苍的老教头,我们拥着二民朝他走去,走到跟前了,他伸手摸摸二民的头,爱才之意溢于言表,他让二民马上带他去见二民的家长……

当天下午,我们就从二民的口中得知了这个喜讯:这名老教练刚刚退居二线,让出了省队主教练的位置——这肯定跟省队在该年全国五项球类运动会上战绩不佳有关,省体委对老教练另有任用,命他组建陕西少年足球队,在加强本省足球的梯队建设和培养后备力量方面发挥其余热。于是,入秋以后,老教练便开始四处选人了,他还清楚地记得军工城秦岭厂那个过人能过一大串的颇有天赋的小黑孩……那个年头,如此这般被专业运动队选中,对于一个孩子和他背后的家庭来说,都是一件特大的喜事,一切全由国家负担了,孩子未来的工作和出路似乎也有了很大的保障——仿佛下一个时代的高考中第——不,只有在高考中成为全省前十名的喜悦才能与此相提并论……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3)

二民遇着这样的好事,让我们这些平时跟他一块儿踢球的孩子(我还是他亲手教会的呢)都很高兴,感觉我们人人都有了希望似的。二民去省少年队报到的前一天,我们还在一起踢了一个上午的球,像是一场"告别赛",还在一起玩了一个下午的烟盒,晚上我留二民在舅婆家吃晚饭,晚饭后还一起看了电视,他们也为二民感到高兴,到晚上二民妈来接他回家,不知是因为高兴还是别的,竟然哭了,哭得很厉害……

第二天一大早,我还没起床呢,二民就来敲门,跟我说他马上就要走了,去西安城了——他妈送他去报到,他将一本很厚的明显是大人看的书交到我手上,我随手一翻,发现里面每隔几页就夹着一张张平展展的烟盒,几乎已经夹满了,因为来的路上跑得急,二民上气不接下气地对我说:

"我……我……还欠你几张,全……全……都给你了,你自个儿好好练球吧,到时候我让教练把你也招进来。"

国庆节到了,二民没有回来,他妈说他随队到陕南的一个地方集训去了。而他的家中又有喜事了,他妈跟舅婆介绍的长江厂的那个老技术员结婚了,在军工城的一家国营餐厅里请了三桌饭,请我们一家人都去,因为讨厌大民,"娘娘"不愿意去,舅爷和舅婆就带着我去了。在那婚礼上,人们没有见到大民和二民这兄弟俩,但却见到了他们的后爸带过来的两个孩子:都是女孩,大的有"娘娘"那么大,小的也比二民大——我感觉就像是二民用丢了的一个哥哥换回了两个姐姐似的……在那婚礼上,身为新娘身戴红花的二民妈显得年轻多了,甚至于有点漂亮,对舅婆这个"大红娘"千恩万谢的,多次跑到面前来,反复敬了好几次酒,情绪也有点过于激动似的,舅婆拍拍她的肩有些语重心长地说:

"大妹子,会好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我自打来到舅爷舅婆家就听他们老在念叨我那住在崇明岛上的外公外婆——让我慢慢意识

到:他们是存在的——我来到世上以后从未见过一面的外公外婆。入冬以后的一天,舅婆下班回来手执一封信对我说:"索索,你的外婆要来看你了!"——情况是这样的:因为舅爷舅婆与外公外婆一直保持着通信联系,而我又寄宿在此,这大半年来在这一边的去信中就免不了要提到我的情况,于是便唤醒了那一边的两位老人对于我这个失去了母亲的外孙的责任感,他们经过了一番商量之后,决定让外婆到西安来——当然不仅仅是来看我一眼,而是准备带我一段时间,具体带多久,当时并没说。

是舅爷坐着他的专车到火车站去把他的姐姐——也就是我的外婆接到军工城的家里来的,外婆见到我又是抱又是亲的,眼圈红了,人也哭了,搞得我小脸上全都是泪,不用说,她一定是想起了我那死去的母亲······初见外婆,我只是觉得她是跟照片上的母亲长得很像的一个老太太,并没有太多别的感觉。

这年冬天,外婆的到来让这一家人很是高兴,最明显的是舅爷,他的话一下子比平时多很多; 舅婆则忙于到处采购,拿出全部手艺,做出了很多好吃的;"娘娘"也和这位小时候去上海 见过两面的远方的姑妈亲热有加······他们几个在一起的时候都是用上海话聊天的,聊了两天 上海那边各家亲戚的事就开始聊这边厂里的,聊着聊着竟聊到闹了几个月现在已告平息的那 一连串强奸案,他们大概以为我是小孩子,又听不懂上海话,就没有避我,令我的耳朵准确 无误地收获了其中最重要的一条信息——

晚上睡觉时,舅爷搬到外面大屋的一张单人床上来睡(听说我那去三线修铁路的舅舅以前就是这么睡的),让外婆和舅婆睡在一起,我和"娘娘"仍然睡在老地方,当晚"睡前夜话"时,我忽然问起"娘娘":"大民是不是强奸犯?"

"小孩子,别胡说!""娘娘"语气严厉地告诫我说,"这······可是个秘密,你对谁都不能乱说,听到没有?"

中国往事 第三章 1972(14)

"听到了。"我老老实实地回答。

从这一年算起,我的舅婆还有 8 年时间方才退休,也还有整整 32 年的余生好过,在后来的日子里,尤其是在退休以后,她不断给我们家的亲戚讲述着这个故事(对厂里的人她却至死都没有提过)——她这一生所经历过的最为惊心动魄骇人听闻的故事——

那是一个大男孩——一个多起强奸案的制造者——在下夜班的路上无意之中袭击到了自己母亲头上——被母亲发现后又被母亲放跑了的——故事!

在这个可怕的故事中,舅婆是两个当事人之外唯一的知情者,并且是对那位母亲放跑犯罪的 儿子的行为给予了充分的理解、同情和精神支持的人,让那个含辛茹苦的女人不至于精神崩溃,并且从此很好地活了下去……

2004 年冬天,我亲爱的舅婆故去(我更加高寿的舅爷在第二年春天也随她去了)。在舅婆的追悼会上,有个老女人哭得死去活来,那便是二民的妈。在人群之中,有人忽然对着一个头发花白穿着邋遢的五十多岁的男人大叫一声:"大民!你不是大民嘛!"——对军工城的人来说,一个在空气中蒸发了三十余年的人就这么重现了,在我舅婆的追悼会上。

当时我就在现场,就站在高叫他名字的那个人的身旁默然无语地抽烟,咫尺之内,我也艰难地认出了大民……

此事的发生是一个重要的契机:不论准备好了没有,我决定立刻动手写作本书!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

与新年一起到来的是父亲,他终于从野外回来了,在该回来的时候回来了,他并不知道外婆来了。回来之后面对的第一项任务是:搬家。

单位决定对现在的家属院进行重修和扩建,将那一堆年久失修的老房子全都拆掉另盖新的,家属院的所有住户暂时都搬到单位上去住,两三年后,等新的家属院建成之后再搬回来。

父亲一回来,先来军工城的舅爷家露了一面,看见外婆到来,既惊又喜,惊喜之余,不免黯然神伤——肯定又是想到我那亡母了。看见我,直夸我长胖了长高了长黑了还变得这么健康结实跟个小运动员似的,于是便对舅爷舅婆连声道谢,并对上一年将我放在"六号坑"这样的"贫民窟"里喝玉米面糊糊后悔不迭;看见"娘娘",直夸她一年不见就出落成一个漂亮的大姑娘了,夸得"娘娘"脸都红了,直往自己的闺房里钻,她心里的那点小秘密只有我知道……当天晚上吃完饭后,父亲就一个人先回西安去了,他在单位里几名关系要好的同事的帮助下,用了一周时间便忙完了搬家的事,然后从单位上要了一辆公车来接我和外婆,我离开军工城秦岭厂家属区的时候是个上午,除了二民以外的其他小伙伴们还在足球场上踢球,"娘娘"在学校里上学——我来不及跟她说一声就要走了,这让我有点难过,在开来接我们的那辆北京牌吉普车的窗口,舅婆拉着我的手说:"索索要听外婆的话啊!想吃舅婆做的饭了,就让外婆带你来……"

吉普车载着我们回到了西安,来到位于城东的地质大队——幸好是回到了机关单位的环境中,才使我的心理落差不至于太大,将近一年下来,我已经熟悉并习惯了军工城那种大厂的环境,心理上已经开始瞧不起我原先所在的位于市井陋巷中的那个古老陈旧的家属院,更甭提"六号坑"这样的"贫民窟"了!文明是如此地讨人喜欢,我当然会选择文明一边。我们临时的新家被安置在一排青砖盖成的平房中的两间(据说原来都是办公室)——原本是两扇门两间房,父亲在两间房之间的墙壁上自己凿出了一个门,又将其中一间的门用砖头给堵上了,再在房子外面倚房搭建了一个小厨房——这一周里,除了把原先的家当搬过来,他还干了这些活儿……

走进这个新家,外婆安慰父亲说:"搬了也好,换个环境。"

我原先在家属院的小伙伴们都已随着他们各自的家搬过来了,他们都没有忘记我——一听说我回来了就跑到我的新家来找我玩,已经变成歪脖子扁脑袋鸡爪子的"怪物"的那个原来的"大将"刘虎子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威风,流着哈喇子叫我:"索······索······你上······ 上哪儿去了?"

这些家伙几乎全是一年半之前那次铁栏倾覆所造成的那场劫难的受害者和幸存者——习小羊虽未受伤,是当时被吓傻了的,到现在似乎还没有恢复,他一见我就从裤兜里掏出一张被揉得皱皱巴巴的纸片来——仔细看是一本画报的残页——回想起来还可以判明是毛泽东、林

彪、周恩来三个人坐在党的"九大"主席台上的一张合影——习小羊脏脏的小手指头指着林彪说:"索索,你认识吧?这是林秃子,是个大坏蛋,坐飞机逃跑,给摔死了。"然后又指向周恩来说:"这是周总理,是个大好人……"又指向毛泽东:"这是毛主席……"说着他将他的一只小拳头向头上一举,高呼起来:"毛主席万岁!"——回想起来,这一套应该是他那疯妈教给他的,他那被他爸出卖致疯的妈,在文革期间的日记里批评到的国家领导人里就有林彪,现在林彪已经摔死了垮台了,他的妈还在继续疯着……

跟在这帮男孩的后头,四妞也来了,父亲问她话,我才听出来:她的瞎奶奶已经死了,在我 不在的上一年里。

新年过后是春节。这一年的春节我的新家好不热闹:外婆做了好多好吃的菜,父亲从单位上叫了辆车到军工城去将舅爷一家人专门接过来,大家热闹了一整天。而在另一天里,父亲仰仗外婆那双能干的手,请来了帮他搬家的同事们(也都是在单位里跟他关系较好的人)。其他时间,则带着我和外婆到城里或公园到处去玩儿,直到外婆累得哪儿都不想去了……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2)

春天到来时,父亲又到野外去了,我和外婆在家。

我是带着舅爷舅婆送给我的生日礼物——那只可爱的小足球从军工城回来的,军工城这座"足球城"用了不到一年时间就将我培养成了一名心怀理想的"足球儿童"——我的理想就是要像二民那样早日成为专业队的一员,所以回来以后我就一直没有停止练球,每天都要踢,不踢脚痒痒,如此一来,也将周围的孩子带动起来了。虽说这都是一帮国家干部和知识分子的孩子,但因为从小在家属院那种市井陋巷市民窝子的环境中长大并受其影响,玩的东西都不上档次,没有皮扯就无聊空虚,更是从来没有接触过正规的体育项目——我有幸比他们先行一步,见了一点世面,像个传教士把足球文明带来了。我像一年以前二民教我那样教他们踢球,对他们吹牛说:"你们知道不知道:跟我一块儿踢球的二民都进省队了!我早晚也是要进省队的!"然后像军工城的孩子那样分队进行比赛,到后来几乎所有孩子都加入进来了:包括刘虎子这个歪瓜裂枣的残疾儿,他做了一名两队都不想要的逢球必漏的守门员;包括习小羊这个神叨叨的半疯子,他在场上如同梦游一般,走来走去就是不跑,球到他跟前了才偶出一脚,也不管方向踢得对不对;包括四妞这个唯一的女生,她在场上跑得蛮疯,但很少能够接触到球,那年头,我在男孩子几乎人人都能踢得一脚好球的军工城都没有看见过一个女孩子踢球,所以我敢说四妞肯定是中国大地上第一拨的女足人口——是积极投身女足运动的

极少数先驱者之一。到了我们曾经无限向往的机关单位这种新环境中以后,主玩的项目已经进步到了足球,家属院打群架时代的两大活跃分子——虎子和羊羊变得不再活跃了,就此沉沦下去,代之而起的是卫国、翔翔和小猴子,他们都因为球踢得较好而成为现时期的骨干——说起来这三个孩子正是那天晚上铁栏倾覆时幸运地扒在上面的,老天爷是不是就喜欢开这种残酷的玩笑性的游戏——手心手背,忽然颠倒!你说这些孩子什么都不懂吧,我发现他们从来不提那两个死去的伙伴,就好像他们真被忘记了,甚至于从未在我们中存在过一样。

我就这么的在重新返回到当年的小伙伴中间之后成了他们的"头儿",因为带来了足球的缘故。而有些东西是不需要引进的,譬如烟盒,譬如弹球,譬如"包子"、"饺子"、"三角",还有弹弓和火柴枪,他们从家属院那边带来的这些土游戏,可是比军工城的工人子弟们玩得丰富多了。

还有一个孩子也搬过来了——那便是陈晓洁,只是她从来不跟我们一起玩儿。她的家就在我家前头那排平房中,从她家的窗子里老是能够飘出来一缕琴声——正是这位"公主"在拉小提琴呢,和我一样,她也快到七岁了,那个"红色摇篮"的保育院已经不要她了(那年头还没有什么"育红班"),回到家来等着上小学(那年头全日制十年制的小学需满七周岁才能上),在其父母的安排下,她每天都被锁在家里头拉琴,有一次我带着这帮孩子从她家的窗下经过,忽然从窗子里传出了她的叫声:

"索索!"

我猛一抬头便看见了黑暗屋子里的这个幽怨的小"公主"——是的,也不知是怎么搞的,她 从七岁起就开始幽怨了——当年和我一起在"红色摇篮"中摇着的时候还不这样,还是会嫣 然一笑的呀!

"什么事儿?"我问她。

她半天说不出一句话,就那么满含幽怨地望着我——可惜我还不懂得什么叫楚楚动人,更不懂得什么叫怜香惜玉,对这位曾做过几个月幼稚园同学的小姑娘有点冷漠,有点淡然,当有人在前头叫我时,我就那么头也不回地跑掉了······

单位的那块足球场总算被人利用上了——我说的正是我们这帮孩子,说起来这还是一块十分标准的场地(并不亚于军工城秦岭厂承办过全国比赛的那一块),但在我们到来之前却很少被人利用,在我们占领之后也鲜见大人来此踢球(这跟军工城可是太不一样了),由此可见:足球运动在此地没什么群众基础,大人们在业余时间爱玩的是篮球——在足球场的北边正有两块水泥铺就的灯光(篮)球场,是下班以后篮球爱好者们的驰骋之地;而在足球场的南边则是单位的汽车库,司机们喜欢把汽车开出来维修,就在车库前面的空地上,正好也在球门的后面,有一天,我在一脚破门之后眼见着球儿飞进了没挂网子的球门钻到了一辆正在维修的解放牌卡车的车下,我便俯下身子钻到车底下去找球,却见一名穿着满身油渍的工作服的司机正仰面躺在地下用手上的工具修车,我的足球正好滚到了他的身边,我小心翼翼地爬过去捡我的球,刚把球抓在手里,那人却猛一抬头,"哇呜"一声,吓了我一跳,吓得球给掉了一一他仿佛一个死人,忽然抬起头来,脸上还有一块黑油,像是一块天生的胎记长在那里,那张半黑半白的阴阳脸冲我恐怖地一笑: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3)

"原来是索索啊! 瞧把你吓的! 踢球呢吧? 咋的? 不认识我了?"

我很快就辨认出来:此人在过年我爸请客的那次到我家来过,特别能喝酒,是当晚没有醉倒的个别人之一,还有劲将其他喝倒者一一背回家去,因为我爸当时给我介绍过他(介绍了在座的每一个客人),我也很快想起怎么称呼他了:"大······大李叔叔。"——之所以要加这么一个"大"字,大概主要是由于他个子大,又高又壮,大人们都管他叫"大李"。

"哎!好小子,还记得我哪!我跟你爸老在野外跑,关系可瓷实了,你爸这种臭老九我服,狗日举重比我都举得多,摔跤也是不分胜负,是条汉子!你以后想坐车了就来找叔叔,我带你出去兜风……"说着,大李叔叔伸手将我掉落的足球抛给了我。

"谢谢叔叔!"是舅爷舅婆给了我这样的教养,谢完后,我抱着球从汽车底下钻出去了。

我们搬到机关单位之后的最大遗憾是露天电影没有了——这自然是和两年前的那次事故有关,两个孩子被压死,第一把手最宝贝的小儿子已经被压成那样了,谁还敢再放电影啊?再

出事怎么办?都是这电影惹的祸!但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的工作工会又不能不做,于是便买了一台电视机,专门辟出一间的会议室,利用里面原先就有的折叠椅,作为"电视房"一一我们这帮孩子晚饭以后到睡觉以前的这段时间基本上都是在那儿打发的,也正是在那里,当我头一次见到这台 12 寸的黑白电视机时,我才恍然大悟地明白过来:真正的电视并不是舅爷七拼八凑私自安装的那种"大炮筒"(那不过是个半成品而已),而是这种挺高级挺体面的四方匣子。除了添置这台电视机,工会还增加了组织大家去电影院看包场电影的次数,几天以后,在一个暖风习习的春日傍晚,我们便赶上了搬过来之后的第一场,工会分配给我们家两张票,父亲不在,外婆不去,我拿了一张,还将另一张送给了人口众多的四姐家。各自在家吃完晚饭,我们这帮孩子就朝车库门前跑——那里已经停好了两辆解放牌卡车,是要专门送我们去看电影的,去了才发现一辆车是大李叔叔开的,而另一辆车的司机正是那年到家属院去拉了一帮孩子来看露天电影后来出了事的小鲁叔叔!我还为他当时把我当成"六号坑"的脏孩子而拒不让我上车的事耿耿于怀(并不觉得这是老天爷在保佑我的一大幸事),所以坚决地选择了大李叔叔的车,那帮亲历过那场噩梦般劫难的孩子总算长了记性,见了小鲁叔叔就跟见了鬼似的,犹避不及,也都随我爬上了大李叔叔的车。

孩子们这一上,大李叔叔的车就装满了,准备出发之前,他站在司机楼的门边朝车厢里的人群中望了一眼,盯住一位有说有笑十分活跃的漂亮阿姨嚷道:"邢大妹子,来!快下来!坐到我身边来!"

"滚蛋吧你!谁想闻你那一身汗臭!"这位姓邢的漂亮阿姨是我们家的新邻居,自己是文革前最后一届的大学毕业生,却嫁给了陕西钢厂的一名炼钢工人,有个现象在当时颇遭议论:就是这一对知识分子与工人阶级相结合的"模范夫妻"结婚都好几年了还是没有结出革命的果实——没有小孩······

"索索,那你下来跟叔叔坐。"欲与美人共坐而不得的大李叔叔转而对我说,看来他真是跟 我爸关系好。

"我……我爱在上边!"我对大李叔叔说,是真心地想在上边——上边多好啊!

这时刚好来了一位单位领导——是四妞他爸,当仁不让地坐进了司机楼。

"索索好孩子,别跟那不正经的东西坐一块儿,小心学坏!"站在我身后的邢阿姨摸了摸我

的头说,她身上的味道可真够香的呀!是抹了太多雪花膏的缘故。

我们乘坐的这辆车是先出发的,但在途中却被后出发的小鲁叔叔的车给超越了——此举显然激怒了大李叔叔,油门一踩,追了上去,一会儿就反超过去不说,还一路超越了所有的车,一路狂飙地开到了电影院门口,赢得我们这些孩子的一片欢呼!回想那年头的马路上,车少得实在可怜,他才可以如此疯狂地飙车,那一路上,我耳畔尽是身后邢阿姨所发出的尖叫和斥骂: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4)

"这个该死的大李!拿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在开玩笑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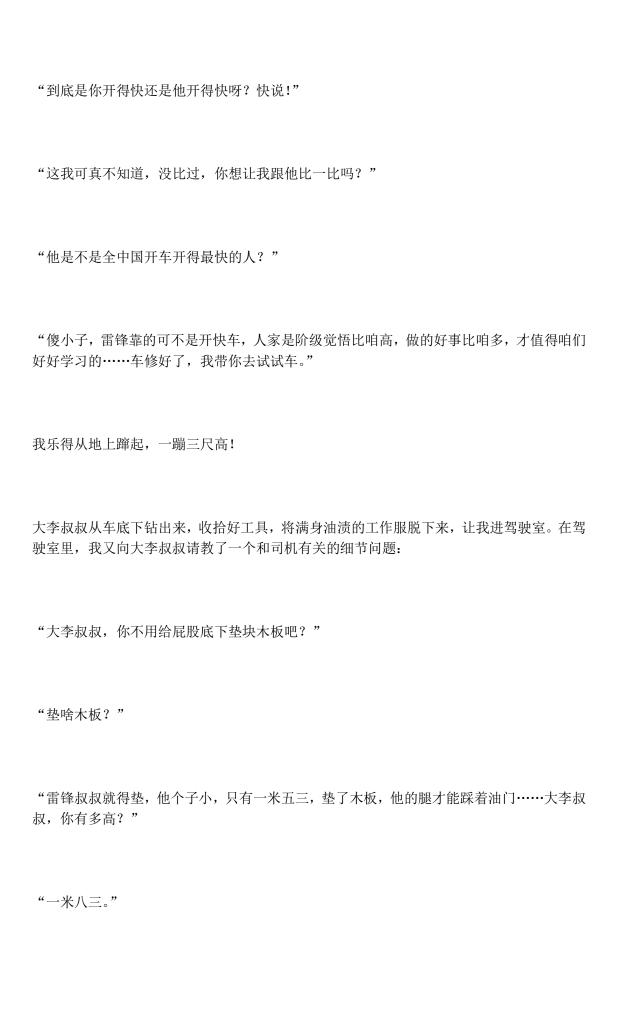
大李叔叔让我服了——正像孬蛋会捡垃圾能卖钱让我服、二民球踢得好进省队让我服一样,他因为会开快车而让我服。正好这个时候,我利用每天不多的那一点点在家时间刚看完一本雷锋故事的"小人书"(连环画),正有一堆问题要向他请教呢,便开始有意地接近他——而这是很容易的事,我们在足球场踢球的时候,他总是在车库门前修车,一个上午,我装做跑来捡球,然后蹲在地上,看他又在仰面而躺地修车,我就单刀直入地问他:

"大李叔叔, 你车开得快还是雷锋叔叔开得快?"

"哦……是索索呀!你说什么?雷锋?"

"就是毛主席的好战士我们大家的好榜样雷锋叔叔啊——连这你都不知道?!"

"嘁!知道知道!当然知道!雷锋谁不知道!"



"哇!你比雷锋叔叔高三十……那你可是巨人啊!"

"求求你,别拿我跟雷锋比了,比不上的……我问你:你想去哪儿?"

"上海。"

"上海?怎么想要去上海?"

"我妈在那儿,不过……她已经死了。"

"唉!可怜啊!娃想妈了!我见过你妈,她在的时候,有一次过年回来,我还在你家吃过她做的饭,你妈可真是个既漂亮又能干的好女人啊!你妈这一走,你爸的魂儿都没了,在野外的时候,老是一个人躲在一边喝闷酒抽闷烟……好了,不说这些伤心事儿了,上海可是太远了,得坐火车去,你再说个地儿,别跑出咱西安!"

"那就去——军工城!"

"这还可以,跑是跑出去了,总算是没跑出去多远。"

结果我们就到军工城溜了一圈,一到秦岭厂的地面上我就想下车,最终还去了舅爷家,正赶上中午吃午饭的时候,他们三人都在,对我的从天而降忽然上门又惊又喜,"娘娘"还在我的脸蛋上香香地亲了两口;舅婆夸我"有良心",离开了还知道回来看他们;舅爷关心的是他的亲姐姐:问我外婆的身体好不好。他们拉我俩坐下来吃饭,米饭不够吃就去下挂面,大李叔叔也让他们很开心,因为他人很豪爽,一点都不生分,一口气吞下了三大碗挂面。临走时舅婆才想起来告诉我:二民回来过一次,一回来就跑来找我,他不知道我已经回西安了,他让舅婆转告我:一定要好好练球。

回去之后,我心系足球,我想让大李叔叔和我一块儿踢球,结果发现他根本就不会踢,那么大的个子,那么大的块头,却被我过得一愣一愣的,他说:"还是等你弟弟来了,你好好教他吧。"——他说的"你弟弟"指的是他自己的儿子,在回程途中他已经跟我说了:他是从陕北农村出来的,早已在农村成了家,媳妇和一儿两女三个孩子全在农村,他打算在今年把他们全接来,一家人在一块儿过日子。

大李叔叔拒不让我教他踢足球,却反过来教会了我打篮球,他很爱打篮球,修完车,也不管下班没下班的,就拿个篮球在灯光球场上泡着,他还是本单位职工篮球队的主力中锋,尽管那支队伍在与附近的冷冻机厂、热工研究所、陆军医院、交通大学、电力学校、假肢工厂、筑路机械厂等单位的比赛中屡战屡败,几无胜绩,但几场比赛看下来,我还是对篮球产生了一点兴趣。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5)

大李叔叔说:"他们主要是欺负咱们的人长年跑野外,在家的时候不多,你爸要在就好多了,你爸是个不错的组织后卫,还是一个神投手,他在外线,我在内线,怎么打怎么有,他不在,没人给我传好球啊——叫我怎么打?!"

说得好像有理。

夏天带来了夏天的风景。

这风景有不动的:单位门外出现了一大片金黄的麦田,那麦田肯定是原本早就在那儿的,只是当它一下子变成金黄一片的真实的麦子的时候,我们这帮孩子才注意它的存在,并立刻展开了我们的入侵行动:在麦田里捉迷藏的游戏真是太好玩了,就像在麦浪中游泳一样,匍匐前进,披荆斩棘,但经常是谁都找不到谁,就像在麦地之中集体失踪,所以才更觉得有意思——到后来,连发现之后来抓我们的农民也找不到我们在哪儿了……

这风景也有流动的:有个上午,大李叔叔和我已经双双就坐于他那辆解放牌卡车的驾驶室里,准备外出试车,他刚要将车发动,动作却忽然僵住了,浑浊的双目中忽然放出贼亮的光来,死死地盯住了正前方——我也顺其目光,透过窗玻璃,朝着前方看去:只见一列队伍正从单位的大门口走进来,那是一支上身穿着有红有蓝的无袖运动服下身穿着或黑或白的运动短裤的姑娘们所排成的一列并不整齐的队伍,她们每个人的后背上都背着一两只装在网袋中的篮球,队伍进门以后也正是朝着灯光球场的方向走去,我们眼看着她们最终在那里站定,站成一排,有十来个人,听一个穿着一身蓝色运动服的白发老头讲了一阵话,然后散开,练起球来……

"瞧这些腿,啧啧!狗目的!咋长出来的?真是又白又长!这是人的腿吗?!"大李叔叔忽然发出如此感叹。

年纪有限,心中无鬼,我还注意不到那一组"又白又长"的腿的存在,我是从整体而不是局部来认识她们的,凭着在军工城看足球赛时获取的经验做出了如下判断:"她们······她们肯定是篮球队的!"

"不出去了,不出去了……咱们过去瞧瞧。"大李叔叔很像是在自言自语。

之后, 我们就下了车, 朝着灯光球场走去。

来到场边,看这些姑娘练球,我注意到她们身上运动服的颜色尽管不尽相同,但在胸前都印着同样的两个大字:西安(毛体——是从领袖的手迹中拼出来的两个字)。大李叔叔看了一阵儿,就走上前去,跟站在场边指挥她们练球的那个老头攀谈起来,我看见他给老头递了一支烟,老头推辞了一番,最终还是接了。大李叔叔跟他这一聊,什么情况都摸清楚了:来的这支队伍竟然是市青年女篮,姑娘们都是 20 岁以下的队员,老头是带队的教练,她们是住在附近的市体校与军事体校合一的有着一座跳伞塔的院子里头的——从老远的地方就能看见那座全国第二高的跳伞塔(听说最高的一座是在河南洛阳),此前我也只是约略知道那叫"跳伞塔",并不知道它是个什么样的单位和机构,更不知道里面还住着很多球队。老教练对大李叔叔所讲的情况是:他们年久失修的训练馆最近正处于翻修中,室外的一个灯光球场又被男篮独霸着,就来借用我们单位的场地,跟有关领导已经说好了,他们很支持,还说可以借此带动一下这里的篮球风气。

过了两天,单位的院子里又来了一支男子的队伍——是一支带着棒球帽的棒球队,但这似乎不足以构成一道叫人眼前为之一亮的风景。他们用的是我们的足球场,把我们平时踢球的地方给占了,所以在这两支队伍进行训练的时候,我们这些孩子也只有在一边当看客的份儿了。

麦子熟了。

等单位门前那一大片饱受我们糟蹋的麦子终于被附近人民公社的农民收割完时,大李叔叔也准备启程回他的陕北老家收麦子去了,他说:陕北高原的麦子要比这关中平原的麦子晚熟一周。他是开着他的那辆解放牌卡车回去的,当时我的小脑瓜还想:他回到他们村子的时候一定是神气十足的。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6)

大李叔叔这一走,我顿时陷入了空虚,我们的足球活动已经受到了严重的影响:不光是场地被占去的问题,大家的注意力都被眼前这两支从天而降的运动队给牵走了,不知不觉间便成了他们日常训练的基本观众,有看棒球的,有看女篮的,我大概是从小就有那么一点重男轻女的思想,所以先选择棒球,看了一天也看不出啥名堂,才转而去看女篮的——因为此前已经接受了大李叔叔的启蒙教育,篮球我已能够看懂了,还会玩儿那么两下,就在篮球场边呆住了。

对一个孩子来说,玩儿是一种能力,甚至是一种创造力,这种能力基本上靠天生,有的孩子生来就是会玩儿,而有的孩子就算你手把手教他怎么玩儿也是学不会的——不用说,我肯定算前者,在做观众的时候也很快找到了一个可以参与进去的角色,我站在场边看,主动给她们捡球,自觉自愿地做了一名"球童"。

因为已经踢了一年多的足球,而接触篮球才几天,所以见了球,我更习惯于用脚而不是用手——这就决定了我这个"球童"一直是用脚来帮她们捡球的,在场外跑来跑去,看准来球就是一脚,将滚出场外的球踢回到场内去,这种正规的篮球比我平时踢的小足球要大要硬要重,但不妨碍我还算有力的一脚……直到某一天的某一回,我的做法受到了别人的干涉,当我还像往常那样一脚将球踢回到场里去的时候,有人冲我高声嚷道:

"别踢!不许踢!篮球不能踢,小心把球胆给踢爆了!" 是场内一位穿蓝色球衣黑色短裤的队员! 她看起来不像别的队员那么高那么壮,甚至是其中最为瘦小的一个,肯定不到一米七,像个 "正常人"——我意思是并不像个专门打篮球的人。 我还注意到她背后的号码是: 7。 她这么高声一嚷,我像是忽然遭受了多大的打击似的,连脑袋都耷拉下来了,感觉自己这一 阶段所做的这些"好事"全都错了! "接球!" ——令我没有想到的是: 这声音重又响起, 还是来自于她, 我也还算是眼疾手快, 一伸手就 将她抛过来的球儿抱个正着——只不过,那个动作更像是足球场上的守门员在抱足球…… "还行,不错,接住了就好!"她鼓励我说,"来!再把球传回给我!快传!用手。" 我把球扔给了她,她动作正规而又漂亮地接住了,眉毛一挑地问:"再来一遍好吗?" "好!"我老老实实地回答道。

于是又传了三次球。她还教我正确的动作要领:十指伸开双臂抬起什么的,还说:就像接一个大西瓜。

她的友善让我松弛下来,我最后一次接住来球后,没有立刻传回给她,忽然有了想在她面前表现一下的冲动,我抱着篮球一直跑到篮架下面,用一个俗称"端尿盆"的滑稽动作,将球朝上一"端",只见那球被高高地抛在空中,到最高点后下落到篮圈上,并在篮圈上转了小半圈之后,竟然落进网中!

进了!

她哈哈大笑起来,竟然笑弯了腰……

从此我便成了7号一个人的"球童",专门为她捡球。

她一般会在自己练得有些累时喘口气的工夫教我几招:从运球到投篮再到三步上篮——每个动作都是极为标准而规范的,因为来自一名专业运动员的教授,再加上她又是那种在动作上极为讲求美感的运动员,那个老教练就曾当着众人批评过她:"你打球别老想着漂亮想着帅,实用一点好不好?篮球又不是体操!"

不论批评还是表扬,老教练似乎很喜欢点她的名,这是由她在队中的地位所决定的——我是在看她们内部分队比赛时看出了她的重要地位的:她是主力一方的组织后卫,灵活、速度快、投篮准,她的得分能力也是很突出的,用今天的话来概括:她是这支队伍的"灵魂人物",是队中的"头号明星",所以老教练爱说叨她,也有点对其反复敲打精雕细刻准备委以大任的意思吧。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7)

我一个小屁孩,跟大人交朋友,在这一列女篮姑娘里头结交上其中的"明星人物",偶然中也有必然:大概也只有是一支球队中的"尖子",才有心情和胆量与周边捡球的小孩说说话、教几招,庸常之辈哪敢啊?

她们每天的训练被分成上、下午两个时段来进行,中午列队步行回到跳伞塔的住地吃午饭,饭后还要睡午觉;她们上、下午的训练还被教练分成两截,中间有半小时的休息时间——有个下午,一到这个时间,7号扔下球就把我拉到一边,问我:"小孩,哪儿有自来水管?快带我去!"——她们当然是有水喝的,每次训练都会提来两个热水瓶和一大堆搪瓷水杯,想喝自己去倒,但她很烦喝热水,在极度干渴中就想痛痛快快地猛灌上一气凉水……我带她去了距灯光球场最近的一个自来水管喝凉水——那个自来水管就在办公室那排房子的侧面,也是我们平时踢球踢累了就跑去喝水的地方,这天下午的这个时刻,我看着她立在水池边上歪着脑袋咕咚咕咚地灌着凉水,头一回将她那精致的面容看得那么仔细:七岁的我还注意不到太多五官上的细节,只是看到了一片素洁的白净,从脸到脖子,一直延伸到胸前那一小片裸露的部分,那种耀眼的白看得我有点发呆……

另有一天,她在场上跑来跳去地练球时,我注意到了她的腿的存在:也有着让人发呆的耀眼的白……当时,我甚至没有想起来大李叔叔曾经议论过她们的腿……就那么傻站在篮球架的旁边,忽然从身体中漾开一种向上爬的冲动,于是就抱住一根篮架开始向上爬,仿佛爬树,双腿在夹紧之中竟然获得了一种奇特的满足感——那真是一种美妙的感觉,脚底心痒痒的,让人感到一种说不出来的舒服,那种美妙的痒逐渐传感上去,令我双腿酥软,夹得更紧,后来,那种痒一直传感到大腿内侧去了,最后连裤裆中的小鸡鸡也痒了起来,硬了起来,像憋了一夜的尿……

"小孩!"是她在叫我——她就是这么叫我的,"怎么不给我捡球啦?"

我忽然感到一阵做贼般的羞愧!自己都能感觉到:小脸是滚烫的!

出于一种本能,为了显得自然,显得我是真在爬杆,我硬努着继续上爬——那美妙而奇异的感觉也在瞬间消失,一去不复返······

大约十天以后,大李叔叔从陕北老家回来了——当时,我正站在篮球场边自己的工作岗位上

给"女篮**7**号"捡球来着,便得以亲见他开的那辆解放牌卡车像下山的老虎一样吼叫着从单位的大门口直冲进来——当时,我还感觉不出这其实是一只发了情的老虎……

他是在大白天里回来的,回来的当晚正好赶上了一场篮球赛:是这支在此训练的市青年女篮 为答谢本单位给她们提供了这个临时的训练场地,答应跟这儿的职工男篮打上一场友谊比赛 ——因此,事情也极有可能是这样的:这场比赛早就决定打了,是专等大李叔叔回来才在这 一晚举行的,他是队中的主力中锋加第一高度,缺少不得。

这场比赛被安排在晚间举行,等天基本上黑下来才开打,于是这个条件不错的灯光球场终于变得名副其实了。市青年女篮的姑娘们在提前结束了这天下午的训练后,列队返回跳伞塔的驻地吃罢晚饭,并换上了统一的红色比赛服,重新回到这里,就像粉墨登场的演员一样。她们的红衣在灯光的照耀下显得格外鲜艳,担任组织后卫,在场上异常活跃的 7 号则更像是一簇耀目的火焰。相形之下,本单位的职工男篮则像是一支杂牌军,着装的颜色倒是统一的,白背心蓝裤衩,但却新旧不一,关键还是在球技上的差距:男打女的那一点点优势,远远抵不上业余打专业的更大劣势,训练有素的女篮队员根本不跟你做身体上的正面对抗,用严密的组织、默契的配合和精准的投篮就将比分拉开了……

这场所谓的"比赛",只在上半场才有那么一点比赛的意思,对方派出了主力阵容,基本上算是"真打",中场休息时,比分已是男队的两倍。下半场,对方以替补阵容出战,男队依然不是对手,只是差距不像上半场那么大了,尤其是在比赛最后的几分钟里,利用对方有意的松懈,连连得分——这几分主要是靠大李叔叔这名高大中锋在篮下强攻所得(对方队员几乎自觉放弃了对他的防守),也算让他出了风头露了脸……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8)

所以,等全场比赛一结束,大李叔叔显得异常兴奋,非要开车把人送回去——步行才需十分钟的路,这显得十分做作,到底还是被老教练婉言谢绝了······

大李叔叔这一回来,我便立刻恢复了往日其"小跟班"的角色,他和球队的那些叔叔们去单位的公共澡堂洗澡时,我也屁颠屁颠地跟着去了,并在他们的招呼下,也下到大池中去洗……

"哎,我说大李,回去这十天,跟老婆亲热够了吧?把这半年的损失一次补回来······"有人跟大李叔叔打趣道。

"锤子!让你白天割上一天麦,看你到晚上还有劲?腰都狗日的累断了,一挨床倒头就着,跟个死猪似的……"大李叔叔靠在池边说。

"那不得急死嫂子啊?"有个年轻小伙说。

"去去去!你懂个球!等你结了婚,跟老婆过上十年就知道了,就那么回事……"

"哎大李,你说你回去割麦子累,我看你刚才打球可是浑身是劲,比平时还抢得欢呢!大伙可都看见了,你们说是不是?"

"是啊!""没错!""那要看跟谁……"

"你们狗日的拿我寻开心是不是?那我就实话告诉你们:如果能娶这帮打篮球的女娃做媳妇,随便哪个,我就是白天割上一天麦,晚上再弄个通宵都行,让我给她们倒洗脚水都愿意!"

"啊哈哈哈!""这是大实话!"……

大李叔叔想开车送女篮姑娘回驻地的努力总算成功了,但又很快失败了:有天下午,在他再三请求之下,老教练批准了,命全队上了他的车,老教练自然是坐进了驾驶室,只可惜路程太短了,刚发车就到达了,这让大李叔叔感到很不过瘾……于是,在第二回还是第三回送她们的时候,他便不顾身边老教练的反对,擅自做主地绕行了一大圈才绕回到跳伞塔,一路上还疯狂地开起了快车,引得满车的姑娘一片尖叫,到达时被老教练直斥为"疯子",从此再也不带着队员上他的车了。

就这么来得快去得也快,亢奋尚未过去,沮丧已经降临,大李叔叔气得照着汽车轮子踢踹了好几脚……为此,他还消沉了好几天,车也不修了,一个人干躺在车上睡起了大觉。

一定是我重新点燃了他胸中的希望之火——那是当他一觉醒来忽然发现:此次从陕北老家收 麦回来,我这个原本事事听命于他的"小兵"跟他已经跟得不是那么紧了,更多的时候是站 在篮球场边专门给那个漂亮的 7号捡球,他惊讶地发现我跟女篮 7号已经搞得很熟了……

"哎,我说索索,你小子行啊!比叔叔本事高,这么快就跟人家搞熟啦!"

他夸奖了我,然后就差我去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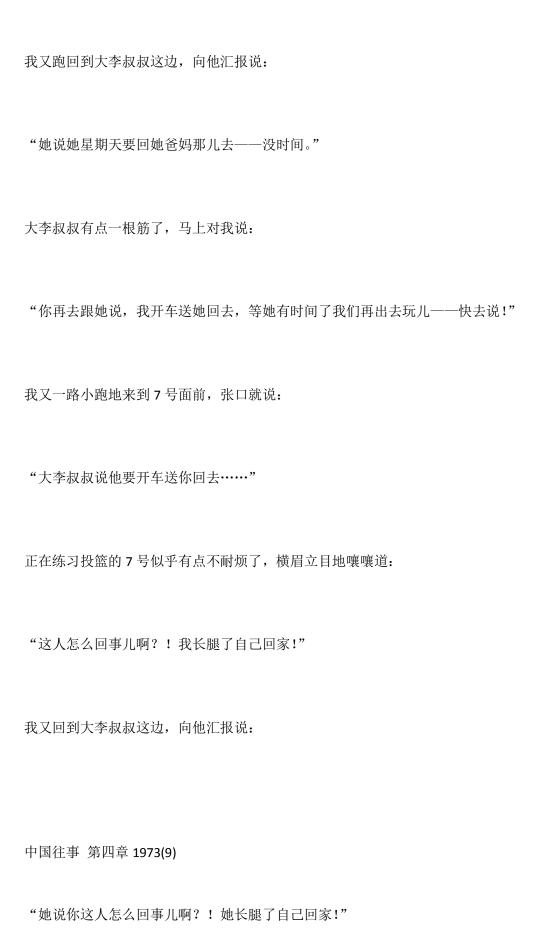
"过来,索索,叔叔让你坐了这么多次车,你来给叔叔办件事——你去告诉那个7号:等她星期天不训练了,我开车带她出去玩儿,把你也带上,咱们三个一起去,到山里头去玩儿。"

我一路小跑地来到正在练球的7号面前,张口就说:

"大李叔叔说了: 等你星期天不训练了, 要开车带你还有我出去玩, 到山里头去玩儿。"

很显然,我是一个很好的传声筒——传达迅速,意思也传达得准确无误,**7**号听了,沉吟片刻,然后十分干脆地回答说:

"星期天我要回我爸妈那儿去——没时间。"



大李叔叔听了,竟然奇怪地笑了一下,不知何意。

又是一周过去,星期天快到了,大李叔叔又差我去跟 **7** 号说——还是那句话:"到山里头去玩"什么的。

没想到这一回,7号一听就火了,有点恶狠狠地说:

"你让他撒泡尿照照自己! 傻大黑粗的! 什么德性! 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我说过:我是一个很好的传声筒,跑回到大李叔叔这边,向他汇报说:

"她让你撒泡尿……照照自己!还说你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这一回,大李叔叔的脸色一下子变了:先是变红,然后变白,嘴唇发紫,上下哆嗦着,好半 天才吐出一句话来:

"我不信!"

自打开年搬到单位上来住之后,我还没有回到家属院去看过一次呢,不知道那里的重建工程已经开工了,有一支人数不少的施工队正在那里忙活着……紧随其后的一天,大李叔叔开着空车去了一趟家属院,去之前我求他带上我,他死活都不肯,脸上的表情特别烦,自打被女篮7号骂成"癞蛤蟆"之后他就一直很烦。他很快就从家属院回来了,车上拉着七八个穿着脏兮兮的工作服头戴柳条编织的安全帽的民工,等车停稳之后,从驾驶室里还走出一位土里土气的大眼睛长辫子的姑娘——这一行人正是由家属院施工队分派过来的一个小组,派到这边来的任务是重盖一个车库,目前这个车库是很早以前用土坯盖的,已经显得破旧不堪了,现在准备将其推倒用砖头重盖一个。我很快听说那个姑娘来自于陕南农村,是专门雇来给这些工人洗衣做饭的。

这些人一来便投入到工作之中,这块原本冷清的地方也一下子变得热闹起来,跟体育场那边算是构成了一个平衡。

有天下午,已经快到晚饭时间了,篮球场上的训练刚刚结束,女篮姑娘们列队走回到跳伞塔的驻地去了,随着她们的离去,我也挪到车库这边来——这时候,那个车库已被推掉了,夷为平地,一片废墟,只有大李叔叔那辆车还孤零零地停在那儿(其他车全出野外了),他也刚刚结束这一天的修理工作,闷闷不乐地斜倚在车头上,独抽闷烟······

见我走近,他歪着脑袋阴阳怪气地问:"你下班啦?"

"……"

"哎!你给我说:她究竟给你有啥好处?让你整天屁颠屁颠地给她捡球……"

"她……她教我打球。"

"教你打球?我还教过你打球呢!你这个小没良心的!"

"你……你没她教得多。"

"放屁!我是个开车的,哪儿有时间整天教你打球!你小子……给人捡了一天球,也累了吧?"

"不……不累。"

"饿了吧?"

"不……不饿。"

"去去去! 赶紧回家去! 你没事儿在我这儿晃悠什么?"

我正犹豫着是否离去时,却见不远处一个临时搭建好的工棚内忽然闪出一个人来——是那个大眼睛长辫子的姑娘正朝着这边走来,手中端着一个搪瓷饭盅,一直走到大李叔叔的面前,她张嘴说话,有点呜哩哇啦,还用手比划着,指尖不停地朝着饭盅里面戳戳点点······

大李叔叔早知道了——我却没有全明白: 她是一个哑巴!

"你的意思是——吃?让我吃?我明白!我明白!谢谢你!我自己有饭吃,去单位食堂就有饭吃,我不能吃你做的饭,你做顿饭不容易,还是留给工人师傅还有你自己吃吧。"大李叔叔也是一边比划一边说。

十哑九聋,她听不明白,还是固执地用指尖朝着饭盅戳戳点点,交流不畅,盛情难却,大李叔叔只好接了过来——目睹此景,她马上变得高兴起来,朝他竖起大拇指,并将手中的一双筷子赶紧递了上去……

大李叔叔刚要吃,却想起了什么,抬头问我:"索索,你饿不饿?"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0)

我望着他手中的饭盅,暗自淹了一口唾沫,由于我没有回答说"不饿",他就把饭盅递到了我的手里,"吃吧吃吧!你小子肯定已经饿坏了,都是给人捡球捡的。"

我确实饿了,也就顾不得许多了,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好香啊!是西红柿鸡蛋面,做得很好吃!对一个孩子来说,别人家的饭总是要比自家好吃的······

在我低头猛吃的时候,那个哑巴姑娘还在手舞足蹈地冲着大李叔叔比划什么,估计是怪他把这一盅面条(她的心意)都送给我吃了。

等外婆做好了饭,像往日一样跑到这一带来找我的时候,饭盅里最后一点汤水正被我一滴不剩地倒进嘴里……

哑姑娘给大李叔叔送饭的情景在后来的几天中又出现了好几次,或者说每天甚至于每顿都会出现一次,不是每一次都被我独吞了,但几乎每一次都被我看见了。

到了眼下这周周末的下午,当哑姑娘又来送饭,我们仨在场的时候,大李叔叔接过她递过来的饭盅,从驾驶室里取来他的工作笔记,用一支圆珠笔在上面写了一些字,然后将此本子拿给哑姑娘看,哑姑娘一边看一边微笑着连连点头——我看见了一朵微笑在她脸上绽放的全过程,伴随着她所发出的呜呜呜的赞同之声。大李叔叔得意地打了一个响指,笑着对我说:"索索,晚上回去记着给你外婆说:明天叔叔开车带你进山去玩!"

当天晚上,我早早上床但却兴奋得睡不着,反复给外婆念叨着这件事,生怕外婆把我叫醒得晚了。

第二天一大早——也就是星期天的早晨,我背着外婆给我提前准备好的一个灌满了凉开水的塑料水壶和一塑料袋的肉包子(是外婆自己包的),拔腿就朝车库那边跑,看见大李叔叔已经把那辆解放牌卡车擦洗得干干净净,并且已经发动了,几乎与我同时,哑姑娘也到了,手里也拎着一只军用水壶和两个铝合金的饭盒。

我们这就出发了。车子驶离空无一人的单位的时候,坐在司机楼里的我竟兴奋地叫出声来!

平时,在天气晴好的日子里,站在父亲所在的这个单位门口向南望去,会清晰地看到在远处的地平线上耸起一脉高大的山影,仿佛一幅炭笔素描的画——那便是属于秦岭山脉的终南山,从单位门口穿过的那条公路直通远方的山脚之下——现在我们的汽车正是行驶在这条公路上,向着终南山而去……这似乎是一个铁的规律:只要车上有女人,大李叔叔就爱开快车,这一次也概莫能外,在驾驶室里,我坐在他和哑姑娘之间,由于车开得太快,哑姑娘吓得拼命往里挤靠,生怕自己会从那一侧的车窗掉下去了似的……

貌似很近的山,真正抵达它也在两小时以后了,这肯定跟那年头的路况不佳有关。那年头也没有什么专门划出的商业游览区,我们的车子便沿着盘山公路一直开到大山深处去了,等看到山谷中的一处溪水时方才停了下来,车子停在公路边上,我们下了车,带着东西,到溪边去玩,脱了鞋子站到溪水中去,大李叔叔显得既高兴又兴奋,他俯下身来不停地给我和哑姑娘身上撩水,搞得我们衣服都湿了,凉凉快快的很好玩,哑姑娘也玩得很高兴,呜哩哇啦地乱叫着……

在这美好的时刻,在一瞬间里,在我这个孩子的脑瓜里还曾想到过:本来,大李叔叔是要带女篮7号来的,如果是她来自然就更好了!我会更高兴的!我想:她如果知道这山里头竟是如此好玩的一个地方,一定会为自己轻率地拒绝了大李叔叔的这番美意而感到后悔的吧?

到了太阳当头而照的中午,我们就坐在溪边的石头上用带来的水和干粮作为午餐,外婆做的肉包子显然要比哑姑娘带来的馒头夹咸菜更具有吸引力,所以我们首先消灭了塑料袋中的包子……吃完饭,大李叔叔点上了一支烟,对我说:

"索索,你往这边看——看见那座小山头了没有?"

"看……看见了。"

"我现在交给你个光荣的任务:马上爬上去,将它占领了!快去!"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1)

领了任务,我立刻从溪边的一块石头上跳了起来,朝着那座小山头挺进……

虽说孩子都是天生的登山家,可那座小山头并不像看起来那么小,我爬上去,虽未花费太多的力气,但却稍微浪费了一些时间,当我终于爬到小山顶上,朝着下面的溪边欢呼时,看见大李叔叔正背着哑姑娘蹚过溪水,他们在我的视野里都变成了一个个小人儿……

等我下了小山,回到溪边,却一眼瞧不见他俩的影子了,要命的恐惧一下揪住了我的心,我 吓得大叫起来:"大李叔叔!大李叔叔!大李······"

"喊啥喊!别喊了!我在这儿!"这颇不耐烦的声音,是从公路上传来的,我寻声望去时,大李叔叔的脑袋正从汽车驾驶室的窗口探出来,又给我下了一道命令:"索索,你再去把那边的那座山也占领了!快去!"

我被揪紧的那颗心放松了,转而去爬他所指的另一座山头——这座稍大些的山头让我付出了 更多的体力和时间,爬到山顶,不见他们,只看见那辆变得很小的卡车;下得山来,回到溪 边,让我感到十分扫兴的是:仍然看不见两个大人!

我猜他俩还在车里,但又不敢肯定,心中有点不安,就走到公路边,一点点走近那辆孤独的卡车,当我还没有看到什么的时候,从驾驶室里传出的声音已经让我听而怯步了: 哑姑娘的声音很像是哭,又像是叫,呜哩哇啦的,大李叔叔发出的则是嗷嗷大叫……我想看见一点什么,但一块花布却蒙住了窗玻璃,我在当时并没有反应过来: 那是哑姑娘所穿的连衣裙……

无人的山谷,我感到恐怖!

我不知道大李叔叔和哑姑娘躲在汽车里头是在做什么,我甚至不知道大李叔叔为什么老想带个女的(先是女篮7号后是哑姑娘)到山里去,但我已经敏感地意识到了他们对我态度前后不一的变化:忽然变得有点厌烦我了,好像很后悔带我来似的……在回去的时候,大李叔叔非常过分:甚至于不想让我跟他俩一块儿坐在驾驶室里,他叫我一个人爬到车厢上去呆着,只是哑姑娘哦哦连声地摇头表示反对,他方才做罢。但在回去的路上,他对我已经全然没有了好声气,与来时不同的是:在他的刻意安排下,哑姑娘跟我调换了位置,坐在中间,始终靠在大李叔叔的身上,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在回去的路上,车子开得慢多了,大李叔叔好像忽然变得很喜欢这种慢似的,这有点不像他了。

回到单位已是夕阳西下的黄昏时分,待车子停稳,大李叔叔说:"索索,你先下车回家吧,你外婆在家等你吃饭呢。"

他们俩好像并没有下车的意思,我下了车头也不回地跑回家去了……

也许是太小失去了母亲,父亲又长年不在身边的缘故,我这个"准孤儿"打小就对别人对我的态度特别敏感,尤其是对来自于他人的拒绝过敏——过敏于是牢记不忘:这天以后,我再也没有主动地去找大李叔叔玩过。

忽然失去了大李叔叔这个大玩伴,我在篮球场边专为女篮7号做球童就做得更加死心塌地了,她教我的越来越多,我的篮球也越打越好,等到她们休息的空子就上场表现一番,竟引来其他队员的赞叹,她们直夸7号育人有术,还把老教练喊过来,让他看看我算不算棵苗子,是不是块材料,老教练走过来,并不考察我的技术,而是蹲在我的脚下,伸手握住我的脚踝,用力地握了握,还从小腿摸上去,最后摸到膝盖处,完全像是一名兽医在对付一头牲口,然后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

"这孩子,长不高的,将来能长过一米七就不错了,吃不了这碗饭。"

兽医就是兽医,专家到底是专家——我现在可以站出来证明:这个老教练真是说得太准了——是在我儿时别人对我未来的种种预测中最精准的一例:我在成年以后,也就勉勉强强地长到了一米七零,属于"二等残废",不可能跟篮球这项"巨人运动"产生任何关系的。而这又完全是因为父亲并不很高,我那死去的母亲又太矮的缘故。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2)

我又敏感到了拒绝——来自于篮球的拒绝,从此我恨上了这项对人极不平等的运动,在我刚要拒绝它的时候,眼前的一切已经起了变化······

当夏天就要过完的时候,一个与往常并无不同的日子,7号很突然地跟我说:

"小孩,我们那儿的体育馆已经修好了——下个星期,我们就不上你们这儿来训练了……"

我忽然愣在原地, 球也忘了去捡。

"你以后想看我们训练,还想给我捡球的话,就过来吧,几步路就走到了。"

我站在那里,眼中已噙满了泪花。

"你怎么啦?心里头不好受是不是?我也挺不好受的……我记住你了,你叫索索对不对?"

说着话,她已经走到的我面前来了,伸手轻轻抚摸着我的头,头上有种很舒服很特别的感觉, 让我心里更难过了……

在分别前的另一个时刻,她还特意叮嘱我说:"你以后别跟那个大个子司机在一起玩儿,你跟着他会学坏的,我们教练说他不像个好人,我也怎么瞧都觉得他像个流氓,记住:别跟他玩儿!"

当一个新的星期到来的时候,操场果然空了!

一个孩子开始向往成人世界也是自然而然的事。我在7岁这年,想和大人一起玩儿的愿望已经初露端倪,它最终让我在大人面前受挫的同时,也在孩子那边遭到了报应——不是说他们已经不带我玩儿了,而是当我重返到他们中间的时候,有些人已经不在了——8月一过,他们上学去了,最明显的就是习小羊,年龄比习小羊还大的刘虎子是去年就到了入学年龄的,可人家学校一看他那副弱智的样子就不肯收他,到了今年还是不收。好在卫国、翔翔、小猴子和四姐都还在,陈晓洁也不够入学的年龄,但她和我们还是基本不玩儿的。

其实我已到了应该入学的年龄:那年头响应的是"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的指示,实施的是"十年制全日制教育",七周岁入学,而在这个应该入学的9月,我超过七周岁已经四个月了——可是,我那身在野外工作的父亲给忙忘了,而外婆的脑子里压根儿就没有这个概念,等我父亲突然想起这茬儿日夜兼程地从野外赶回来,翻出户口本一把拉着我去学校请求入学时,离法定的报名时间已经过去快一个月了,那所我终将进入的小学理所当然又装模作样地先拒绝了我一次,我等于是提前到学校里参观了一番,左看看,右看看,发现那里挺不错:孩子真多!而父亲也等于是借此回家,提前结束了他的野外时光。

于是,我过了一个父亲在家的国庆节。三天假期的第一天,我们是去了军工城的舅爷舅婆家,其乐融融,好不热闹,我想去二民家看看二民从足球队回来了没有,可是舅婆说:他母亲跟那个老技术员结婚以后调到男方所在的长江厂去了,这儿的房子已经退还给了厂里,搬到长江厂的家属区去住了,具体住在哪幢楼,她目前还不知道。第二天父亲带着我和外婆去了两个公园(这回外婆没有拒绝),上午是兴庆公园,下午是动物园,中午在街上的一家餐厅吃了一顿好饭,我又吃到久违的鱼香肉丝了,还有猪头肉。第三天父亲叫了几个关系较好的同事到家里来(跟过年时一样),请外婆做了一桌菜,大家伙一通狂喝,其中就有大李叔叔一一我有日子没见着他了,还对他在终南山中对我态度的前后不一而耿耿于怀,也对女篮7号临走之际对我的再三叮嘱记忆犹新,只是在父亲的命令之下,勉强地喊了他一声"叔叔",就离开了家……

这帮人从午饭喝起,一直喝到了晚饭,其间不断减员,喝倒一个,架走一个,天黑以后,就 只剩下最能喝的大李叔叔了,他没有走的意思,也很能喝的父亲便陪着他继续喝下去…… "我说——"大李叔叔仰脖闷下一杯酒,大着舌头对父亲说,"我现在真是……羡慕你呀!" "羡慕我?"父亲说,"我有啥好羡慕的?" "羡慕你……命好!"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3) "命好?怎么个命好?大李你说怪话呢吧?拿我寻开心不是?" "你就是……命好!命好!"

"我怎么命好……两年里头走了三位亲人——爹妈走了!老婆走了!这也是命好?你酒喝多了吧?别开玩笑了!这三年在野外,我得空老在寻思一个问题:我到底是前世作过什么孽呢?让老天爷这么惩罚我!"

"就是……命好!你不还有个儿子嘛!"

"那倒是……要不是为了这个儿子,为了索索,老婆刚去那会儿我真是连死的心都有,心想

眼睛一闭腿一蹬死在野外让狼叼去算球了!是我儿子让我活到了现在的,我得为他活着呀·····"

"我真是羡慕你啊!"

"你也用不着羡慕我啊!你不也有儿子吗?儿子已经不小了吧?是不是该把他们娘俩接过来啦?要我说——赶紧接来吧!等走到我这步田地,你就能够体会到:一家人一个不缺一个不少地呆在一起,就是神仙过的日子,就是共产主义了!"

"我……我……说白了吧……我真是羡慕你死了老婆啊!"

"你说啥?! 大李! 我要看你不是喝多了,我非把你扔出去揍扁了你信不信?别看你个子大……"

"我信······我信·······咱俩不是交过手嘛······你的厉害我知道······我这不是在咒你······也不是幸灾乐祸······我他妈是啥意思我也不知道······"

"行了!你也真是喝多了,自己想说什么都不知道了······记住:你也有喝多的时候!来,我送你回去。"

"不用送,不用送,等一等……我还有句话:索索他妈已经都走了三年了吧?你也可以考虑再找一个了吧?记住!可别找二锅头,更别找拖油瓶的,要找就找个年轻的,最好还是个黄花闺女,感觉真好,感觉真好……"

父亲毫不客气连拉带拽地将大李叔叔弄出门去了,过了一阵才回来,进屋后一屁股坐在外婆已经收拾干净的饭桌前,点上一支烟,叹了一口气,有点喃喃自语地说:

"真他妈的!还真有搁着好日子不过的人……"

大李叔叔来我家喝了一顿大酒的第二天,就开车拉着另一帮人去野外了。

在他离开的时候,那个新车库盖好了,哑姑娘泪水涟涟地站在车边送他,当着众人又不敢太过分,将他送走之后就跟随这个施工小组返回了家属院的工地。而他们的事已经出现在本单位职工茶余饭后的传言中,那年头人民群众的娱乐活动太少,喜欢传这种男女之事,从中取乐——由于大李叔叔住的是男单身宿舍,所以最初的传言来自于住在他隔壁、对门的那些如饥似渴夜夜想媳妇的单身汉们,说是两个多月来,李司机的屋子里几乎是夜夜狂欢,动静很大,有时白天也是这样,哑姑娘###的时候并不哑的,非但不哑,声还很大,那种特有的声音一听就知道是哑姑娘所发出的;还有司机班的同事作证:他们还特别喜欢在车里干这事儿,从李司机所开的解放牌卡车的驾驶室里也传出过这样的声音······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

人民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此事最终是这么败露的——属于自己败露的:到了冬天,接近于年底的时候,哑姑娘怀孕的体征已经很明显了,一目了然,起先一直被人认为是冬天穿得棉了或是城里的饭好给吃胖了。既然是怀了孕,就回家准备生孩子去吧——施工队让其回家,显然也是为了她好,甚至还没有明确意识到她属于"未婚先孕"(谁知道她在农村嫁没嫁人呢)。可哑姑娘却急了,她怕这么回去,回去就见不着她那亲亲的"李大哥"了,怀着身孕又如何面对自己的父母和乡亲?情急之下,便直接找了单位领导(是虎子他爸还是四妞他爹),呜哩哇啦地说不清,但却在纸上十分清楚地写明了如下事实:她肚子里的孩子是本单位李司机的,施工队不能不要她。还说——是写:李司机打算先离婚再娶她的……单位领导听罢,知道问题严重,就给野外的工作基地发了一份电报,说是有紧急任务,命大李急返速归。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4)

三天以后,大李叔叔回来了,回来面对这副情景,就有点傻了。上对领导,他干脆来了一个死不认账,矢口否认;下对哑姑娘,他也干脆来了一个翻脸不认人,甚至大打出手,将那可怜无助的哑姑娘打回乡下去了……

又过了一周, 哑姑娘再次出现在地质队的时候, 已经带来了一伙凶神恶煞的乡亲, 连她所在公社的书记都来了, 他们对本单位领导暧昧不清的态度不满意, 就直接告到了公安局去, 于是警察就来了, 开来一辆绿色的北京吉普, 将大李叔叔带走了。

在本单位领导出面力保之下,大李叔叔才被放了回来——最终的处罚是由本单位做出的: 开除党籍, 开除公职, 理由是"道德败坏, 玩弄女性"。单位领导(是虎子他爸还是四妞他爹)在对此事的处理上表现出了极高的"水平": 力保大李不坐牢——原本这是完全可能的, 以"反革命强奸罪"或"反革命流氓罪"的罪名判上几年是完全有可能的, 但保出来又将其开除掉, 总得给那位受害的姑娘以及站在她身后的腰板很硬的贫下中农们一个交代吧!

当本单位的这个决定做出之后,就只有一条道路摆在大李叔叔面前了——那便是: 遗返原籍,回乡务农。他打小由参军而入城的奋斗成果如今已经毁于一旦——这个打击是很致命的,对他来说,如果在短期的坐牢和彻底的回乡之间做个选择的话,他肯定会选择坐牢——但这又是不可能的,坐牢出来公职也便自动取消。所以,他在此事上所遭到的惩罚从表面上看是最轻的,但却有着他的生命所无法承受的重……听说,领受了这个结局的他还算比较冷静,甚至是过于冷静了,连夜收拾好行李,准备第二天就走。

第二天他走的时候,我跟着父亲去送他,单位领导还是有点人情味的,派小鲁叔叔(就是当年不带我玩拉走一帮孩子出了事的那位)开车送他回家,还是一辆解放牌卡车——不过是小鲁叔叔平时所开的那辆,送行的大人都变得无话可说了——还说什么呢?以人们在当年的思想意识所做出的判断:这个自毁前程的大李,已毫无前途可言,绝无东山再起的可能了,所以,真是连一句像样的安慰他的话都想不出来啊!见大人无话,大李叔叔便伸出大手,捏了一下我的鼻子,说:"索索,叔叔以后不能开车带你出去玩了!别忘了叔叔!"没等我张嘴说点什么,就听到有女人在饮泣,回头一看——是住在我家隔壁的邢阿姨,她的眼圈红红的,显得很悲伤……大李叔叔看见了,对这个女人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邢大妹子,下辈子吧!下辈子……"

说完, 便一头钻进了驾驶室。

当天傍晚,这辆卡车就在陕北高原上出了事,小鲁叔叔在事后描述说:

"其实这一路上去都是李师傅开的车,车从北边一出西安城他就跟我说:'小鲁,我给你当过师傅,你就让师傅最后再开一回车吧,以后我就想开车都没机会了,只能给生产队开拖拉机了!'我听他说得这么可怜,就让他开了,我看他一路上开得挺慢挺稳的,反而不像平时那样开快车,也就放心了,大意了,由着他开了下去。晚饭的时候,我在一个小镇上请他吃了一顿,但都没喝酒,因为吃饭时灌了一肚子的茶,没开出那个镇子多远我就想撒尿了,他就把车停在路边让我下去撒尿,我站在路边刚撒出来,他就把车开跑了,从我身后嗖的一下开过去,我就提着裤子向前追,人咋能追得上车呢?跑出两公里,发现车子已经出了事——被他开到山坡下面去了……以我师傅的技术和对陕北地形的熟悉,再加上又没喝酒,是不可能出事的,他就是想死……"

大李叔叔死了,他和哑姑娘的荤段子还在继续娱乐着本单位的人民群众,越传细节便越丰富越生动越精彩了。听大人们议论,腆着大肚子回到乡下的哑姑娘在听闻大李叔叔的死讯后竟哭得死去活来,好几天不吃不喝,发誓要将肚子里的孩子生出来,几个月后也就生出来了,还是一个男孩——即便是在那样的年代,这样的男孩也是不愁养的,想要孩子的人很多,最终是村里一个一直娶不上媳妇的瘸子将这娘俩一块接纳了。

中国往事 第四章 1973(15)

为了料理大李叔叔的后事,他的老婆带着他的儿子还到单位上来过一趟,我只远远地看见过这对母子一眼,望着那个跟大李叔叔长得很像的黑黑的小男孩,我想:如果大李叔叔不出事,他就会和他的母亲一起搬到这儿来住的,就会和我们这帮孩子在一起玩的,我们差一点成为朋友。

大李叔叔死了,那么高大、强壮、生猛的一个人,却有一颗如此脆弱的心:一个从小在农村长大的农民的儿子却无法承受重新返乡再去当农民的命运!看来,每个人都是有其各自致命

的弱点的(即所谓"软肋"),一旦被伤及的话,他就只有杀死自己的份儿了······此人此事,在我逐步长大的过程中不断被拎出来重新读解,每有收获:关于女人,关于欲望,都是男人永生的劫啊!

大李叔叔死了,我们的生活还在继续,包场电影照样看,乘坐小鲁以及另一位司机开的车, 我们又去电影院看了一场朝鲜电影《卖花姑娘》。

那是一部美丽而忧伤的电影,因为看了它,我记忆中的 1973 这一年都变得忧伤起来······也 许是这部电影在我心上培养出了忧伤这一高级的情绪,它那优美而忧伤的主题曲,我至今还 会哼唱:

买花来呀买花来呀

花儿红红又香

色泽鲜艳味芬芳

妈妈有病多么可怜

.....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

在即将过年的前几天里,父亲从单位的传达室带回一封写明转给外婆的信,落款是我住在南京的二舅,外婆无比激动地读完此信后便提出要走,去南京,说是小白闹着非要让她去过年

不可一一一年来,小白这名字可老是挂在外婆嘴边的,他是二舅的儿子,也就是外婆的孙子 (注:唯一的孙子),是我同龄的表弟,是打小被外婆亲手带大的,他是外婆的"神",他这一召唤,外婆的魂儿已在瞬间飞去了南京。父亲开始皱眉头了,委婉含蓄地问外婆能否在这里再坚持一段时间住到9月份我上学了再走,外婆笑而不答,场面有点尴尬;父亲点起一支烟,又问外婆能否和我们在一起过完这个年再走,外婆仍旧笑而不答,父亲便什么都不问了,什么话也不说了,烟没抽完就一把拉起我去火车站给外婆买了一张第二天去南京的火车票,在路上,父亲老是用他那粗糙的大手来抚摸我的头,肯定是又觉得我这个没妈的孩子可怜了!

在一个中国老太太的眼中,外孙再好怎么能比得上孙子呢?再说,前者是她在其6岁这年才见着头一面的,而后者是她从生下来就一把屎一把尿地断断续续地带着的。不过,情感上的给予和被给予真是一种奇妙无比的关系,反过来说——对我来说,这个来了一年多竟还觉着陌生的外婆又怎么能比得上我那死去的奶奶呢?尽管奶奶的样子已在我的脑子里变得越来越模糊,但那种亲亲热热的感觉却像是永远都挥之不去了!

所以,外婆的走并没有让我在心理上觉得少了什么,过年那几天,父亲带我到外头去吃饭——让我觉得是过了更好的一个年,外婆做的饭已经让我吃腻了:生在四川的我一点都不喜欢她所做的那种太淡太甜的上海风味的菜。等这个年过去,我和父亲就在单位的职工食堂入了伙,开头几天,是父亲到食堂将饭菜打回来然后我们一起吃;中间几天,是父亲带着我到食堂一起排队买了饭然后就在那里用餐;最后几天,父亲让我一个人去食堂将饭菜买回到家里来然后我们一起吃——他是有计划分步骤地将我训练成一个会自己买饭吃的孩子,之后,父亲把一厚叠饭菜票交到我手里……

临走之前,父亲还做了一件事:就是将我带到食堂的一位姓卢的师傅面前,介绍我跟他认识,说他是"你妈的上海老乡",卢师傅笑着对我说:"索索,你以后来买饭,就不要跟着大人排队了,直接进来找我。"

我的吃饭问题就这么解决了,穿衣问题——主要是换和洗,父亲就交给了隔壁那个跟大李叔叔好像有点什么的邢阿姨,邢阿姨热情地满口答应。

父亲走了。

他在新盖的车库前的空地上了小鲁叔叔的车,是在某日的晚饭以后,春天的傍晚暖风习习,

不知道父亲他们这一行人有何必要在这时离开,星夜兼程,连夜赶路······和以往有所不同的是:我不但跟来送他了,还站在车边迟迟不归,等车开走······

那一定是一个孩子的安全感受到了威胁,我一定是自己意识到了:他这回一走,就剩我一个人了!

那时候,父亲已经坐到驾驶室里了,他一定是透过车窗看出了我的反常——我的闷闷不乐,我的一言不发,遂又下得车来,来到我的面前,还是那个老动作——伸手抚摸我的头,一边摸一边问:

"索索,你不高兴了?"

我用牙齿咬住嘴唇,一言不发。

父亲用他那温暖有力的大手继续摩挲着我的头:

"爸爸知道你不想让爸爸走,可爸爸也是没办法啊!这是爸爸的本职工作,不去工作我们爷儿俩吃什么啊?唉!外婆不拿你当块宝,留也留不住,舅爷舅婆家不好再去了,不能老是麻烦人家,亲戚毕竟只是亲戚……"

父亲说着,眼圈红了——这一刻很可能是我这辈子跟父亲站得最近的时刻,是我在情感深处最需要他的瞬间,让我永远记住这个难得的时刻和瞬间吧,1974年4月,那个春天的傍晚暖风习习······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2)

"爸爸这次不会去得太久,过了夏天,我还要赶回来送你去上学呢……到下个月,过了生日,你就满八岁了,也该自立了,索索从小就是一个坚强的孩子……好,爸爸该走了,大伙都等着我呢!你快去电视房看电视吧,去晚了就没座位了。晚上在家睡觉要把门插上噢,要是害怕就开着灯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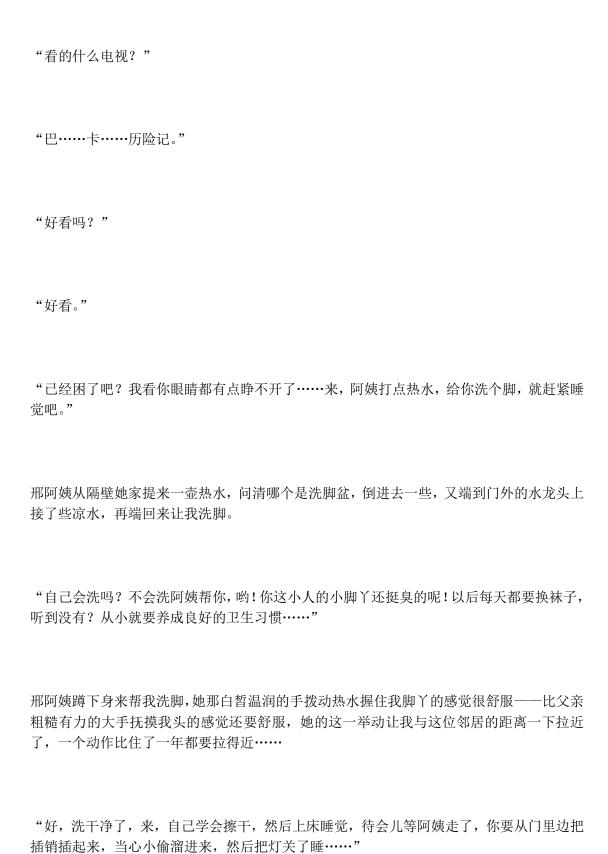
父亲转过身去头也不回地上了车,我嘴唇紧咬地坚持着——等车子消失在单位的大门外,才 哭了出来,身边还有其他的送行者,有大人(主要是女人)还有孩子,我不好意思哭出声来, 抬起手背抹着眼泪朝回走,不知不觉间已随着这些人中的大多数来到了电视房——在那里, 四姐他们已经给我在第一排占了一个好座······

这天晚上,电视里放映了一部罗马尼亚电影,名字叫《巴布什卡历险记》,看得我惊心动魄,目瞪口呆。那年头,每看一部外国电影(虽然只局限于少数几个社会主义友好国家进口的片子),都会在我和我的同龄人的心头留下一点或大或小的刺激——在我个人的感受中:越南电影比朝鲜电影来得刺激好看,阿尔巴尼亚电影要比越南电影来得刺激好看,罗马尼亚电影又要比阿尔巴尼亚电影来得刺激好看,在能够看到的这几个友好国家的电影中,最刺激的就是这罗马尼亚电影!当然了,所有进口的外国电影都要比我们的国产电影刺激好看——我的感受足以证明那个时代我们的国产电影拍得有多差劲了,肯定比这些社会主义的小兄弟国家拍得还要差,也就可以断定是当时世界上最乏味最难看最差劲的电影!这天刚好播放的是最为刺激好看的罗马尼亚电影,再加上又是以一个孩子(名叫巴布什卡)作为主人公的:但又不是幼稚可笑的儿童片,是以这个孩子在成人世界中的一段历险作为故事的一部惊险片,它和我看世界的视角十分契合,所以我很容易便看进去了,看完之后还心怀恐惧,那坏蛋出没其间的多瑙河三角洲的芦苇荡(我在日后得知这是世界上最大的一片芦苇荡)似乎已经活生生地长在我心里了……

看完之后,我有点傻呆呆地跟随着黑压压的人群走出了电视房,深一脚浅一脚地蹚过黑漆漆的夜色回到了家,出我意料的是:家里竟然亮着灯!那灯光让我在瞬间产生了一丝幻想:是不是父亲没走成?因为什么原因又回来了?不走了?我忽然变得有些兴冲冲地一把推开了门,抬头却见邢阿姨,她手捧一部厚厚的书,在我家外屋的小凳上坐着,坐在满屋的灯光中央……让我好不失望!

邢阿姨也抬起头来,问我:"索索看电视去了?"

我有点闷闷不乐地回答:"嗯。"



在她说话的同时,我眼前已经浮现出刚才电影中那一片坏蛋出没的多瑙河三角洲的芦苇荡,那帮坏蛋全是武装走私分子,在我眼里等同于小偷······我便腾地一下从小凳上站了起来,擦干净的脚站在了挺脏的砖地上,哭了似的说: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3)

"邢……邢阿姨,我不敢,我害怕……"

父亲也真是高估了我——具体说,他是高估了我的胆量,而将我如何睡觉这么大的一个问题给无端化小了。好在我人小不怕丢人,将面前的邢阿姨当成了一棵救命稻草,赶紧一把抓在手里,好让自己免受独自一人度过漫漫长夜的恐怖!

我和邢阿姨一起,关了自家灯,锁了自家门,来到隔壁她的家——虽然已在一起住了一年多了,但这却是我头一回走进她的家,发现她家的构造和布局跟我家基本相似,让人感到既陌生、新鲜又有几分亲切:也是原本的两间平房,因在墙上自己凿了一个门而被打通了,并将原先朝外开的两个门用砖头封死了一个,形成了里外两间房,门外也有一个自己搭建的小厨房,也跟我家的小厨房紧挨着……肯定是因为有主妇的缘故,这个家比我家显得整洁和温馨很多,更像个家吧,外屋不见有床,邢阿姨将我直接领进了里屋——那里头只摆放着一张双人大床,邢阿姨说:

"索索,你赶紧爬上床去睡吧!阿姨再等叔叔一会儿,叔叔下班回来晚……"

我很听话地脱了衣服,上了大床,钻进被窝,邢阿姨也挨着我合衣躺下,靠在床头继续看书,她所看的那本厚书的封皮上有从上而下排列的三个字——但我只认得其中的一个,是最上面的那个:红。闭了眼睛紧缩在被窝里的我,在呼吸中嗅到了一股好闻的香气——是从身边邢阿姨的身上发出来的,那香气让我的心渐渐定了下来,那部罗马尼亚电影嵌入我大脑中的那些恐怖的影像,也淡了,远了……

没睡过去多久,我听见外间屋子里有了挺大的动静:叮零哐啷的——似乎是有人来了——显然是这家的男主人回来了。这位在陕西钢厂工作的炼钢工人夜班很多,总是很晚才回,回来需要加餐,在过去的一年里,我和外婆在隔壁都能听见他的动静,此刻他好像是正坐在外屋吃饭,发出嘎吱嘎吱的咬嚼声和稀稀溜溜的喝汤声,还有和阿姨的说话声……我听着听着,肚子里边也咕噜咕噜地叫了两声,但很快又睡过去了……

"索索说他害怕,不敢一个人在他家睡,我就给他领过来了,唉!也不知他爸是咋想的,孩子都没妈了,还非要坚持到什么野外去工作,逞什么强啊?把这么小的孩子一个人撂在家里,真是怪可怜的……"

"我要有这么个儿子,我他娘的哪儿都不去,就整天呆在家里守着你们……唉!老婆,你也给我不蒸馒头蒸口气啊!努把劲好好给我生一个,哪怕先生个丫头片子也行啊!你说,要不是你有问题,咱的孩子不也这么大了吗?都快上小学了吧?"

朦朦胧胧中,我听到这对夫妻俩说着话已从外屋转移到里屋来了,我睁开眼,看见刺眼的灯光中,叔叔那张长满疙瘩但有棱有角的糙脸出现在眼前,正从我的上方往下看,一脸艳羡和喜欢的表情,我本能地笑了一下……

"瞧!这小子还冲我笑呢!索索,叫叔叔!"

"叔叔……"

我叫了一声,又闭了眼,迷糊过去了……

灯熄了,黑暗吞并了这间屋子,熟睡之中我还能够感觉得到:两个大人分别从床的两侧上了床,并且睡在我的一左一右,将我紧紧地夹在中间,让我感到格外的安全和温暖,这对没有孩子的夫妻似乎对一个贸然闯入他们家庭的小孩有着没完没了的好奇……

"你听——这小家伙还打小呼噜呢!到底是个男孩……" "你没见刚才睡前洗脚的时候,那小脚丫子比大人的还臭呢!" 我翻了个身,似又睡去,但迷糊之中还是能够听到他们的说话声,离得很近—— "哎,老婆,过来,到我被窝里来!" "算了,你刚下班,肯定很累,别折腾了,还是赶紧睡吧!我明儿还得早起上班呢……" "去!叫你过来就过来,我还请不动你了咋的?" "平常你下夜班回来不是挺老实的嘛!吃完就睡,像个死猪,今儿个是怎么啦?"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4) "这可不能怪我——谁叫你把别人家的孩子引来的,还引到咱床上来,我是看见孩子就来劲! 咱可得抓紧点了,多搞搞没准儿就蒙上了……" 在我右侧的香气消失了,很快出现在了左侧,和烟与汗的气息混杂在了一起,最终被其彻底 吞没…… "你又忘了刷牙了! 嘴臭! 干完活在厂里又没洗澡吧? 身上都结出盐粒了……"



"好好好,我不放屁了,我给你放水……你咋……还没湿哪?"

"你轻点儿……"

随着他们说话声的消失,这张大床开始摇晃起来,女人的呻吟和男人的喘息也随即响起在黑暗之中, 当床变成了摇篮——是我八岁的摇篮——我便在这富有节奏的摇晃之中甜然睡去了······

一觉醒来,天已亮了,晨光从很薄的窗帘上透了进来,并在那淡蓝色如同天幕一般的布上制造出了一帧美丽的剪影——那是阿姨从叔叔的那一边坐起身来,头发散乱,上身赤裸,双乳饱满,她正在把一件传统背心式的胸罩(在当时的我看来只是一块奇怪的布而已)朝身上穿,一粒粒地系着侧面那太多的扣子,那玩意穿在身上之后,她的胸部变得更加有形,双峰尖挺……接下来,她还有一个在被窝里穿裤子的动作,之后人便下了床,她的裤衩是自制的花布裤衩,跟上身的白色的胸罩不甚协调,身上赤裸的部分却是雪白的,比那些女篮的姑娘们还要白——这应该算是我平生第一次目击一个女人的裸体(尽管只有上半身),心里的感觉怪怪的:有一种从很深的深处所发出来的痒,像是跳进去了一两只蟋蟀似的。温暖的被窝里的小鸡鸡则硬得像一根手指一样,仿佛病了(每回它硬起来的时候我总觉得它是病了),充满尿欲……

"阿姨!"我一下坐了起来,"我想尿尿!"

"自个儿起来尿吧!尿盆在外屋。"阿姨说话间,已将外面的衣服穿好了。

我跑到外屋去撒尿,尿盆——其实是一只痰盂,里面已有不少黄黄的尿液,痰盂旁边丢弃着很多用过的卫生纸,我不晓得那是两个大人在夜间的床上活动中所制造出来的······十分畅快地撒完尿,我跑回里屋的床上又睡了,身边的叔叔正鼾声如雷······

8点钟,单位里上班的电铃响了,又变得香喷喷的邢阿姨来到床前我这一边悄声说:"索索,阿姨把早饭从食堂打回来了,就在外屋的桌上,你睡醒了就自己起来吃,不要吵醒叔叔,他

工作很辛苦,太累了,要睡到中午才起来……"

邢阿姨走后,我已睡意全无,自己起来穿好衣服来到外屋,在餐桌上取了一个馒头(是剩下的三个馒头中的一个),咬了一口就跑出去玩了……

前面已经说过:在女篮7号走后,在大李叔叔死后,我已经重又回到小伙伴们中间,这一天,照例是和他们奔走呼啸了一上午······

中午,12点的电铃一响——那是大人下班的电铃,自然也是单位的职工食堂开午饭的电铃,我马上想起了什么,也不管别人怎样,拔腿就朝家里跑,用挂在脖子上的一把钥匙打开自家的家门,取了碗、勺和饭菜票,又朝食堂跑去······等我跑到那里的时候,买饭的窗口前已经排了一长串大人,我老老实实地站到队尾······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5)

"索索,你就别跟着我们排队了,进去打吧!"有位大人说。

"这孩子还真懂事!别排了,快进去……"又有一位大人说。

我就从食堂的门走了进去,抬眼看见爸爸说的那位"你妈的上海老乡"——卢师傅正在窗口卖饭,他正低头给人家打饭所以没有看见我进来。

我叫了他一声:"卢……伯伯!"

"哦,索索呀!你爸爸走了?昨晚走得吧?快来快来!"卢师傅招呼我过去,"想吃什么自己

我凑到跟前看了看那几大盆子菜,指了指其中的一盆青椒炒肉片,卢师傅说:"行,我给你多来点肉片。"

然后又打了二两米饭。

卢师傅让我端着饭菜去到食堂里的桌子边上坐下来吃,已经有些大人在那边吃上了——他们基本上都是尚未成家长期吃食堂的单身汉,看见我来了就跟我拉话、打趣,有个叔叔问:"索索,你爸走了,昨儿晚上你跟谁睡的呀?"

"跟……邢阿姨……"我一边将一个肥肉片送进嘴里一边回答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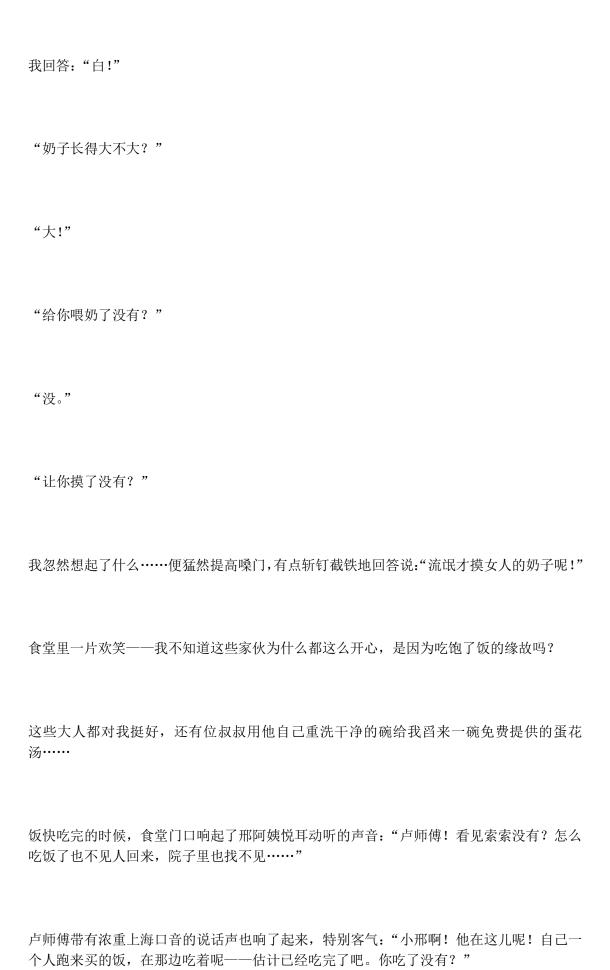
"那你可太有福气了! 艳福不浅啊!" 那个叔叔说,"你就能真的跟她睡觉,我只能在梦里头跟她睡啊!"

四周响起了一片欢笑……

又有个叔叔问我:"你那邢阿姨——身上香不香?"

我实事求是,极为爽快地回答道:"香!"

他又问:"身上白不白?"



随着一阵叮叮咚咚的皮鞋扣击水泥地面的声音响起,我面前的这些叔叔们的目光都近乎一致地朝着我身后门口的方向看——那是邢阿姨一路走了进来,出现在了我的身后,她的到来让这些年轻的叔叔们显得有点兴奋——

刚才问过我一连串问题的那个叔叔说:"我说邢姐,你也太不够意思了!你身上稀罕的好地方都让索索看,也不让我们瞧瞧·····"

邢阿姨眉飞色舞佯装嗔怒地说:"我让索索看什么了?我让索索看什么了?!"

又有个叔叔说:"看了就看了嘛!我们也不怪你……邢姐,这回你可捡着了个儿子对不对?这么大一儿子!瞧着整个人儿都精神多喽!走起路来大屁股一扭一扭的……"

又是一片欢声笑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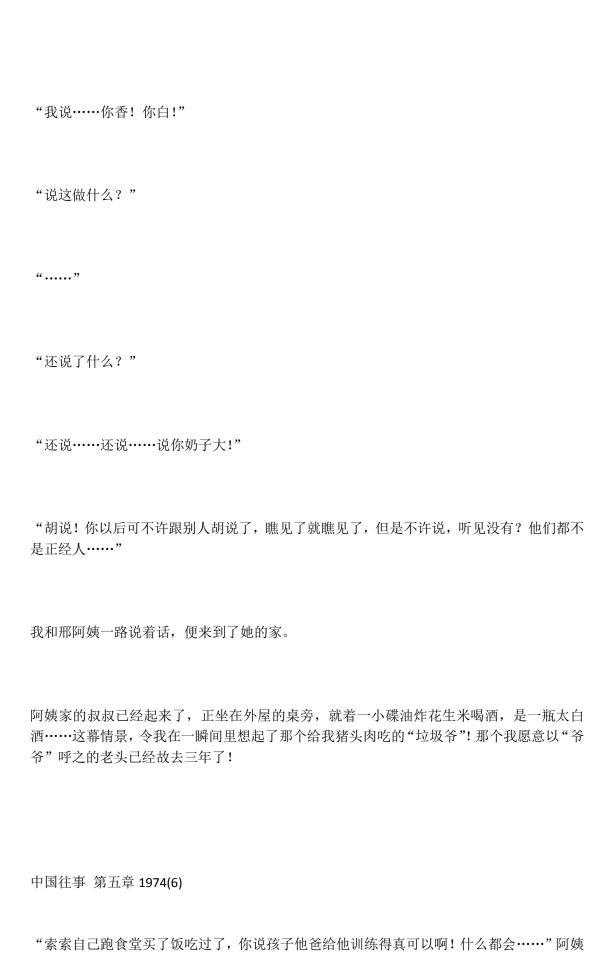
"索索,吃完了吧?吃完了咱们走!"邢阿姨拉起我就朝食堂外面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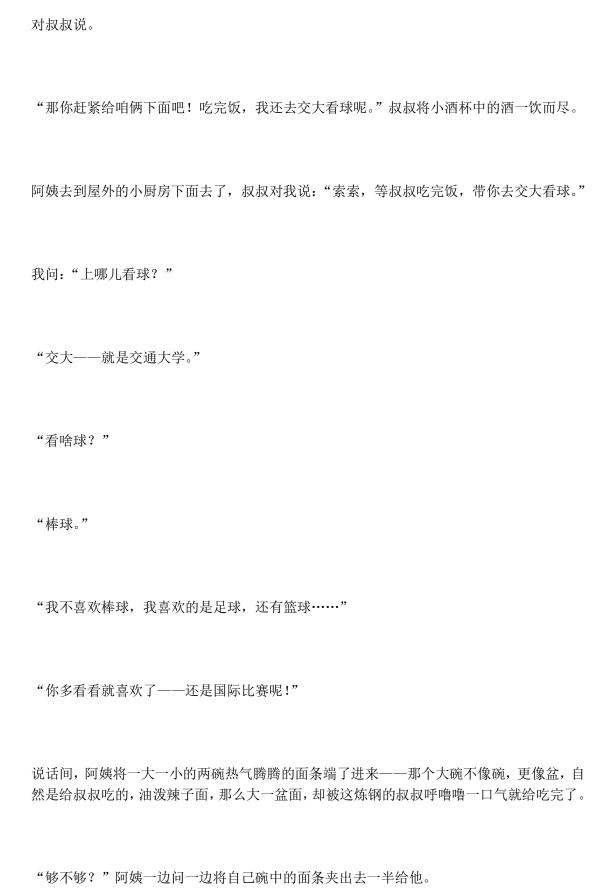
"邢姐,急着回去干吗?"

"是急着回去给儿子喂奶吧?"

"哈哈哈哈……"

"索索,你都跟他们说什么了?"





他又呼噜噜地吃完了,吃完一抹嘴说:"索索咱们走!去晚了我怕没座儿了。"

叔叔推出一辆挺新的飞鸽牌自行车,让我侧身坐在前面的横梁上,我们便出发了。出单位大门沿路向南——就是大李叔叔去年夏天开着车带着我和哑姑娘去终南山的那条路——仅仅骑到一两千米,到头一个十字路口,这所谓的"交大"便到了,它的正门口与父亲常带我去玩的兴庆公园的大门相对。进了大门,继续骑行,穿过绿树掩映的一座座楼房(这是大学留给我的最初印象),很快便骑到了一座四周环绕着看台的体育场,也无须买票,叔叔存了自行车,我们便直接上了看台,找空位坐下——由于背阳的那面看台已经被人占满,我们只能坐在迎着太阳的这边,叔叔便用随身带来的一张前一天的《西安日报》给我叠了一个大盖帽来遮阳,戴上它场下的情况便看清楚了:主席台上有一个红底白字的横幅,上书:"热烈欢迎日本爱知大学棒球队来我校比赛",我正逐字认着,叔叔拍了我一下说:

"瞧!小日本出来了!"

我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去,只见一列头戴棒球帽身穿棒球服的队伍正在跑进场内——这是我头一次看见外国人,因为是日本人,我看不出他们和我们中国人有啥不一样,好像是比我们的队员矮一点、壮一点、黑一点——中方出战的并非是交大的校队,而是西安青年队,等比赛开打,我一下就认出他们来了:是那支在去年和女篮一起到我们单位来训练过的队伍,这让我异常兴奋,大呼加油!

我还看不懂棒球,所以在我的感觉中——我们是稀里糊涂莫名其妙地就给输掉了整场比赛,记分牌上写的是 3:8——叔叔说:仅得的 3 分也明显是人家送给我们的,友谊比赛嘛!一支专业训练的市一级的青年队打不过人家一所大学的学生队,这便是当年在棒球这个项目中日之间水平上的巨大差距,这个我方惨败的结果令我在少年时代无法爱上这个项目。

观众们闷闷不乐地散去了。在回去的路上,快骑到单位门口的时候,我向叔叔提出了一个要求:"叔叔,咱们到跳伞塔里边去吧,那里面住着好多球队呢!"

可是, 叔叔的回答扫了我的兴:"没时间了, 回去吃个饭, 叔叔还得赶到厂里上班呢!"

叔叔和阿姨老是叫我上他们家去吃饭——不要再去食堂吃了,但我却很少去——只在晚上去他们家睡觉。

很快就得到了一次证明:在这件事上,我做得极对,至于为什么能够做得这样对,我也不知道,人在长大以后反而看不明白小时候的自己:难道我是一个听话的好孩子吗?牢记着父亲说过的话并将其当成"圣旨":吃饭一定要上食堂?我想肯定不是的。难道我是一个特别懂事的孩子吗?在八岁时就懂得:不要吃别人家的饭?我想也不是的。有一个原因倒能够成其为可靠的理由:我们家是南方移民,我顽固地爱吃米饭,职工食堂里自然是什么都有的,我可以选择我爱吃的米饭;而邢阿姨家,几乎顿顿都是面条(连菜都少有),我偶吃两顿便腻味了,所以还是喜欢上食堂去吃。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7)

总之, 我做对了, 因为很快他们就打架了。

以往他们也是老打的,我只是隔墙听到过但却没有亲眼看见过。

矛盾的焦点正是吃饭问题。

这天晚上,和往常并无不同,叔叔下夜班回到家时,我已在里屋的大床上睡着了,还跟往常一样,他在夜半归来,将我吵醒。我记得在此之前,阿姨还是躺在我身边靠在床头上捧读《红楼梦》(她已经教我认全了这三个字)的,我被外屋的响动吵醒时,发现她已不在我身边了,外屋传来了说话声——

叔叔的声音不大好听:"咋只做了这点饭?做这点饭你给谁吃呢?你这是在糊弄谁呢?!"

阿姨的声音也不大好听:"没面了,咱家的面缸又见底了,最后这点面就只能做这么多!你 先凑合吃点吧。我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啊!"

"凑合?你叫我凑合?吃饭咋能凑合?!"

"你不凑合咋办呢?你叫我半夜三更黑灯瞎火的上哪儿给你买面去?!你说咱这日子过的:这个月还有十来天呢!咱俩的定量粮都已经吃完了……你就知道吃,吃吃吃!一天三顿吃那么多还不够,半夜回来还要吃一顿!你是猪啊咋的?"

只听嘣的一声——是什么东西被狠狠地砸在了地上……

接着是啪的一声——像是一记响亮的耳光……

然后是叔叔怒不可遏的声音:"你个臭婊子!敢嫌我吃多了!我干那么重的活流那么多臭汗——我不吃咋能扛得住?!"

又是一阵劈劈啪啪的声音——这一定是叔叔在打阿姨! 以往在不大隔音的隔壁(我家)听到时,父亲还曾跑来拉过架······

"臭婊子!你敢骂我是猪!你狗日的才是一头不会下崽的母猪哪!我摊上你真是倒了血霉了! 三十大几的人了,连个娃都没有,你他妈的是想叫我无后啊!"

劈劈啪啪。

"不会下崽你咋还这么骚!整天抱本黄书啃啥呢!是不是又在想你那开车撞死的死鬼啊?! 是不是?!" 这才听到了阿姨的声音,带着哭腔:

"不一一是!"

"不是?说得倒轻松!你今儿非得跟我交代清楚不行:你到底跟那个死鬼睡过觉没有?!是不是趁我不在上他屋里跟他睡过觉?!说!"

"没——有!"

"没有?那这院子里头的人怎么唧唧咕咕地议论你俩?!咋不议论别人呢?!我叫你给我戴绿帽子……"

又是一阵更加猛烈的劈劈啪啪……

那一刻,我穿着裤衩背心站在了里屋门前,看见地上全都是面条(像是呕吐出的脏物),一只黑色的铁锅已被摔成了两半······我的突然出现让两个撕打中的大人住了手,在他们一起望向我的同时,我惊恐万状地向他们举起了父亲留给我的那叠厚厚的饭菜票(是我下床之后从我外裤的裤兜中取出来的),说:

"别……别打架了,给你们这个!"

就这样,我一语终止了一场发生在成人夫妻之间的战争。这天夜里,接下来的一幕是这样的: 脸被扇红眼已哭肿的邢阿姨羞愤难当地走过来一把牵起我的手,也顾不得给我穿上外衣外裤 就拉着我朝门外走,去了隔壁的我家…… 开了灯,让我在里屋的大床(在上一年中我和外婆就睡在这里)睡下,拉过一床被子给我盖好,自己又去了外屋,插好门,关好灯,再回到里屋,先关了灯,然后在黑暗中开始脱衣服,一边脱一边哭,饮泣之声越来越大……之后,她掀开我身上被子的一角,躺了进来,并翻过身来将我紧紧抱住,继续饮泣……她那丰腴而又光滑的裸臂将我的头搂抱在其胸前,她那丰满的胸部正压迫着我的嘴脸,那硬壳一般的胸罩表面磨蹭着我的鼻尖,痒痒的,唤醒了我的嗅觉——我又嗅到了从她身上散发出来的那股子好闻的香气了,但却气不敢大出,在她温暖的体温中手脚冰凉,一动不动……

万籁俱寂。

刚才发生过激战的隔壁已经恢复了安宁。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8)

阿姨的饮泣声渐弱,随着一声伤心的抽噎,终化于无……

我很香甜地睡去了,在我的记忆之中,我生下来还不曾如此甜美地睡过:和一个成熟的女人同睡在一个被窝里,感觉到遍布全身的光滑、温暖和芳香,我在无意之中伸出双臂,拼命地想要抱紧点什么,头也向前拱去,拱去——企图将自己融化在这美梦之中似的······

一觉醒来时,天已蒙蒙亮,我在第一时间感觉到了异样:发现自己嘴里含着什么东西——湿湿的肉肉的枣核状的东西——随即赶紧吐出······

"吃啊!儿子,再吃……"

黑暗之中,我听见了阿姨那悦耳动听的声音,睁大眼睛看见她脑袋的轮廓就在我脸的上方,我微微张开嘴,那湿湿的肉肉的"枣核"又被塞进到我的嘴里,与此同时,我已经感觉到了这个好吃的"枣核"是长在一个同样是肉肉但却是光滑柔软的"葫芦"上的……

"吃吧! 乖, 儿子……"

阿姨似乎很喜欢我这样吃她,我就认真地吃着,吃得她啊啊哟哟地哼叫起来,将她胸前整个"肉葫芦"彻底压了下来,那团肉便盖满了我的脸,叫我透不过气来……

"索索,叫我妈妈,快叫!"

有奶便是娘,没奶也是娘,于是我叫了,只是因为很小就不再叫的缘故,还有嘴被那"枣核"塞满又被那"葫芦"堵死的缘故,发出的声音有点怪异:"马·····"——但已经足以让她感动和满足的了,一边答应着一边俯下来亲我的脸,她的嘴唇湿润而又滚烫······

天已大亮,屋内的一切都已看得清清楚楚,阿姨忽然变得羞怯了似的,突然收走了她的"枣核"跟"葫芦",但还不忘在我脸蛋上重重地亲了好几下,我睁大眼睛,望着她胸前的那两个漂亮无比的"葫芦",望着她将解开的胸罩扣子一粒粒系上,望着她下床穿好外衣外裤……

我翻了个身,又香甜地睡去了,朦胧中听到阿姨在说:"早饭从食堂买回来了,在外屋桌上,有叔叔的一份,你吃了给他送过去……"

这天早上,我起得比平时晚些,变得有点恋床,慢慢腾腾地起床之后竟还有点怅然若失的感觉,回想起昨天晚上——不,应该说是今天凌晨所发生的事,看来那几个不正经的叔叔说得很对:阿姨是要给我吃奶的······

嘴里吃着一个馒头,手中攥着两个馒头,我就到隔壁去找叔叔了——与往常有所不同的是: 他没在睡觉,人已起来了,推出自行车,正要出门去,他面无表情地接过我递上去的两个馒 头,什么话也没说,骑上车就走了……

中午之前,叔叔便回来了,我在单位门口玩的时候看见了他,他自行车的后架上夹着一袋面粉——我在后来才知道他是去附近的一家粮店买了高价粮,这对夫妻是需要靠买高价粮才能度过每个月的——我跟着他回了家······

等到中午 12 点的电铃一响,阿姨下班回来的时候,叔叔已经做好了饭,一块儿让我递给阿姨的热毛巾便也就敷化了昨夜的冰雪······

一般情况下,我还是上食堂去吃饭。一个孩子嘛!很容易贪玩误事,日子一长,就不像开始时那么准点了,去迟的次数越来越多,迟到的程度越来越严重,终于有一次,迟到什么吃的都没有了。

"谁叫你来得这么晚!你个小孩子怎么比人家上班的大人还要忙呢?"卢师傅一边锁着食堂的大门一边说,"以后你要再来这么晚就让你饿肚子!你现在拿好你的碗,跟我来!"

我像犯了错误似的低着头,跟在卢师傅的身后来到他的宿舍——是那排男单身宿舍的头一间,进得屋来,房间不大,但因为只有公家配发的那几件简单的家具:一张单人床、一张桌子和两个凳子,还是显得十分空旷,空地上有个挺旧的电炉子,卢师傅一进来就把这个电炉子的插头插上了,然后从桌上拿过一个铝合金的小锅,在桌下的米袋子里舀了大半锅米,到门外的水龙头上去淘了淘,回到屋内,不知从哪儿"变"出了两根粗壮的香肠,将其埋在锅中放了些水的米里头,将锅放在已经发红的电炉上,开始煮饭……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9)

很快,香肠的香味便弥漫了整间小屋……

"香不香?"卢师傅很得意地问我。

我朝肚子里狠狠地咽了一口唾沫才回答:"香!"

卢师傅点起一支烟说:"等米饭熟了,吃起来更香。"

在我的感觉里——是在漫长的等待之后,那锅饭才终于煮熟了,卢师傅给我盛了一碗米饭外加一根香肠,给自己盛了一碗米饭外加一根香肠,我们就坐在桌边的凳子上吃起来,卢师傅一边吃还一边问我:

"怎么样?比食堂的饭好吃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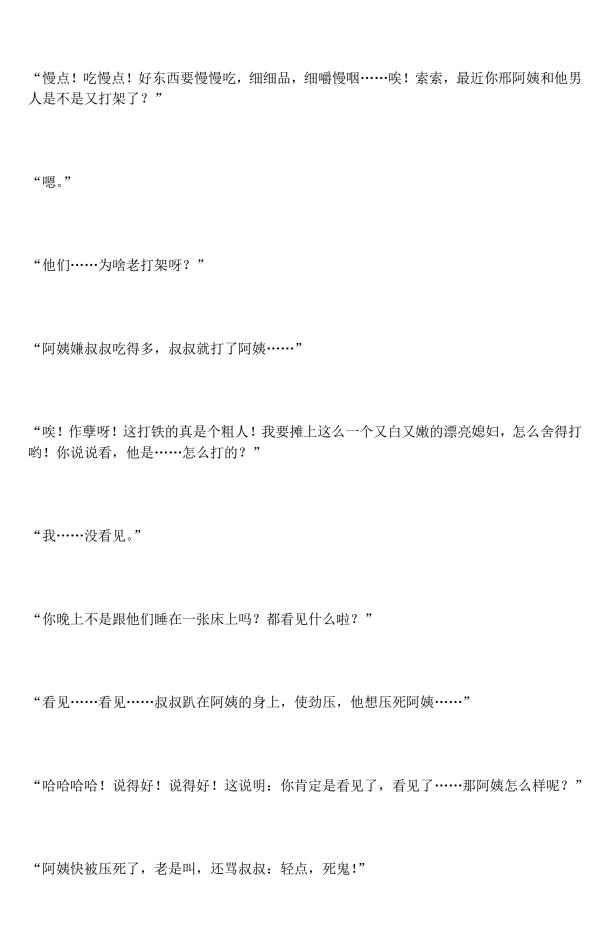
"好……好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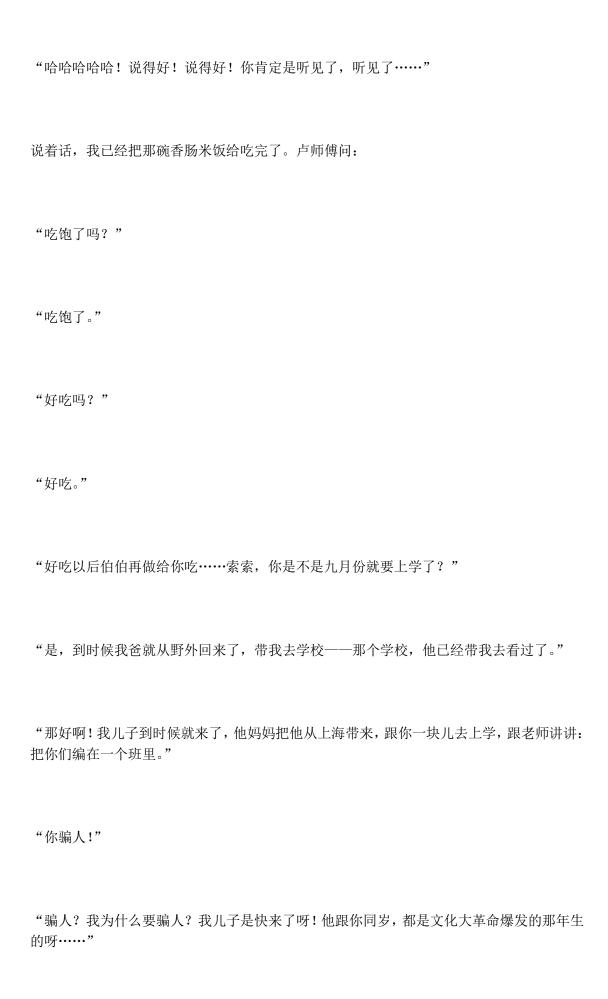
"这单位里头,上上下下,谁不说我老卢做饭的手艺好?一个南方厨子糊弄他们这些北方人还不是小菜一碟的事?可再好吃的饭啊,也架不住天天吃,别说是你们,我这个做饭的都有点受不了了,所以就得自己想办法给自己改善一下……唉!索索,我看你差不多是顿顿都往食堂跑,怎么不到小邢——就是你邢阿姨家去吃饭?"

"她家的饭……不好吃! 老是……面条……"

"哈哈哈!小家伙,你也不爱吃面条啊?哦哦,我都忘了,你家是南方人,你爸是四川人,你妈是上海人,那你也算半个上海人了,我跟你妈是老乡,阿拉上海人是把面条当点心的,不能当饭吃的,阳春面,阳春面,就是点心嘛……"

说话间,卢师傅已将他的那碗吃完了,重又点起一支烟,一边抽一边看着我吃……





我之所以会觉得他是在"骗人",是因为想起了大李叔叔(他活着时也是住在这一排单身宿舍的某一间里的)——他就曾对我说过:他有个儿子要来和我一起玩的,可是没有来。这让我觉得大人说话是不算数的。

在这个飘散着香肠香味的中午以后,我跟卢师傅混熟了,后来又来吃过一次,越来就越想来,有个中午,正是大人们习惯于用来睡午觉的那个时段,我已在食堂吃过饭了,跟几个小孩爬到院子里的沙果树上去摘沙果,收获颇丰,摘下了一大堆来,由于这棵沙果树就长在单身宿舍的前头,让我想起要给卢师傅送去一点,好下次再去吃他做的香肠饭,我便用脱下的外衣兜了一些沙果,朝着他家跑去,到了他家门前,腾不开手,我便伸出一脚踹开了他家的门一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0)

我看到的情景有点怪异,但又无从判断其怪: 只见卢师傅下身赤裸地躺在他的那张单人床上,上身穿戴着一件胸罩——就是邢阿姨平日所穿的那种传统背心式的胸罩,只是他没长奶子,胸部扁扁平平的······

我所看到的这幕情景,只是让我稍微觉得有点怪异,真正奇怪的是卢师傅在一瞬间里的过激 反应:他从床上跳了起来,破口大骂,直朝门口冲来,将门砰的一声关死了,我还听到插销 被他恶狠狠地从里面插上的声音······

在上述这幕情景中有个特写,被我目击继而留在了脑子里:在其下身黑乎乎的一团(像我们在房檐下掏过的鸟窝)中,他的小——不——大鸡鸡高昂着头,还朝着我频频点头,一边点头一边口吐白沫······

我到日后才会明白:当时,我在一位寂寞大爷自寻快活的节骨眼儿上破门而入,让人受惊的同时也大大地扫了人家的兴,他的大为光火甚至是不由自主的。但也不能全怪我呀!他大白天里整这事儿,怎么就忘了把门插上呢?再说,我此次找上门去,也是出于一番好意,那滚

落在他家门前地上的沙果, 便是明证。

在从操场通向我们所住的那一片"临时家属区"的路口上,树立着一块很大的壁报栏,估计是早几年运动来时专门用来刷大字报用的,近两年基本闲置了(偶出两张单位通知),渐渐被大家所忽略,从旁经过往往视而不见。突然有一天,卫国他那秃了顶的爸爸(是本单位的办公室主任)和邢阿姨(是办公室秘书)在那儿忙活了一上午:将上面的残纸废片一一撕下,刷上糨糊,将事先已经抄好的壁报一张张贴上去,通栏大标题上的每个字我都认得,写的是

将批林批孔的斗争进行到底!

什么意思?我不明白。但一幅很大的漫画帮助了我:那上面画着一个巨大的拳头,从上面砸下来,拳下有两个可怜的小人儿,被砸得魂飞魄散:一个小人儿是个瘦瘦的秃子,很快被围观的孩子们指认出来:"林彪!""林秃子!""大坏蛋!""野心家!""阴谋家!""想害毛主席!"……那么,这个"批林批孔"中的"林"字就是指的"林彪"了!另一个小人儿也是瘦子,是个干巴瘦的老头,穿一件古代的袍子,孩子们就认不出来了,在卫国向他那秃顶爸爸请教的同时,我也问了邢阿姨:这个老头是谁?他们的回答完全一致:"孔老二"——至于这"老二"到底是个干什么的?做过什么十恶不赦的坏事?我们也问了,但是他们没回答……反正,这个"批林批孔"中的"孔"字我们也算搞清楚了,指的就是这个叫做"老二"的瘦老头子。

贴完壁报,卫国的秃爹就回去了,他爹一走,我就把在心里已经憋了半天的一个鬼念头讲了出来:"卫国,你看你爸长得像不像林彪——林秃子?"所有的孩子(除了卫国本人)都笑了,连留下来继续工作的邢阿姨也开心地笑了……邢阿姨之所以要留下来,是因为还要在壁报上的空白处画上一些装饰性的图案,她一直画到了中午,等所有的孩子都回家吃饭去了,我还在那里陪着她,心里觉得她怪有本事的,在最后的一块空白处,她画(写)了六个红色圆形的篆刻体的字,我一个都不认识,阿姨用手中那饱蘸颜料的毛笔逐字点给我认:"机、关、理、论、组、宣——有你认识的字吧?写成美术字,你就认不出来了。"

这个大批判壁报的建立(应该说是恢复才对),使得这一块成了一个引人关注的地方,甚至变成了一个舞台的布景——在春天的一个晚上,单位又组织了一个以家庭为单位的职工文艺演出活动,名头是要建立"向阳院"什么的。邢阿姨是组织者之一,于是就很积极,叔叔上班去了,她和我便组成了一个"家庭",唱的是革命现代京剧《红灯记》的唱段,她唱李奶奶,我唱李玉和,就是有"临行喝妈一碗酒"和"谢谢妈"的那一段,那个电影我看过无数遍了,本来就基本会唱,阿姨又逐字逐句地重新教过我一遍(对京剧她似乎还懂得不少),

演出的时候,我的小公鸭嗓子和横眉立目的样子带给了观众很大的快乐,笑声此起彼伏……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1)

这天晚上,整台演出中真正像模像样的节目出自陈晓洁他们家——具体说来:是她和她那白 发苍苍的老爸爸:她爸是音乐学院专教小提琴的教授,水平自不必多说,完全是很高的专业 水平;令人惊叹的是陈晓洁,士别三年,当刮目相看,尤其是近一年来,她被父母关在家里 刻苦练琴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早已不是拉琴如同拉锯的"幼稚园水平",在我看来,除了没有她爸拉得快,也看不出有太明显的区别······

这天晚上,陈晓洁拉的《红色娘子军》主题曲是我在这一年里所受到的最好的视听上的美育,自然也包括她那娇俏的小模样(长得越发地像她的漂亮妈了),她头上的蓝色蝴蝶结,像是随时要带她飞起来……

夏天到来之前,我生了一场病——自打我记事起,似乎很少生病,现在总算来了一场。

这场病是由发烧开始的,某晚临睡前,邢阿姨发现钻进被窝的我浑身发冷、脑门发烫,便有些惊慌失措,赶忙给我穿好衣服,连夜找了单位医务室唯一的一名专职大夫——就是平日里总穿着一件白大褂晃来晃去的翔翔他爸给我瞧瞧,在医务室,翔翔他爸看过之后问我是否出过麻疹,我不记得出过,也不晓得他说的"麻疹"是什么玩意儿,就说没有。 翔翔他爸就对邢阿姨说:"没事儿,是孩子要出麻疹了,等过两天疹子发出来,这烧自然就退了。"

果然如翔翔他爸——马大夫所说(这证明了在单位里不受好评的他至少不是一名庸医):过了两天,我全身上下都起了小米状的东西,瘙痒难耐,出汗时尤其如此,这烧也就自然而然地退了。根据马大夫的医嘱:出麻疹期间不能受风,所以必须禁止在户外的一切活动,也就是说:我不能出去玩了。马大夫——也就是翔翔他爸在这时想到了翔翔到现在还没有出过麻疹,并考虑到他要在9月和我以及这一拨孩子一起入学,想到上学之后再出麻疹就得请假在家一段时间,所以便想出了一个主动请病的办法:让我把麻疹传染给翔翔,让翔翔抓紧时间把这讨厌的麻疹给出了——医生自有医生的妙招:他给了我一块上海产的大白兔奶糖,让我含在嘴里一阵子,但又不许吃下去,到时候再吐出来,吐到他的手帕里,他将糖包好马上拿回家去让他儿子吃进去……此招很灵,翔翔果然就给传染上了。小猴子的母亲也领着小猴子

跑来凑热闹,我用同样的办法还传染给了小猴子,卫国、四妞和虎子则不需要,他们都在很小的时候出过了,幸灾乐祸地把我们称做"麻子"。

我因为出麻疹而成了院子里的一块宝,最后闻讯赶来的是陈晓洁的妈和陈晓洁,可三块被我含过的饱蘸我唾液的大白兔奶糖被她吃下去,竟然没有传染上。她妈跟邢阿姨一商量,干脆把她留在了阿姨家,陪着我玩,试图通过更加密切的接触来达到被传染的目的……

于是我便有了一段跟这个小美女朝夕相伴的日子——是我们自三年前在省第一保育院那段短暂的同学岁月后的喜相逢·······白天,我们被邢阿姨锁在家里,晚上和邢阿姨挤在那张大床上——由于多出两人实在太挤的缘故,下夜班回家的叔叔索性睡到隔壁我家去了。但那段日子,他和阿姨都格外高兴似的,一直围着我俩转,给我俩做各种好吃的(还有些好吃的是陈晓洁她妈在家里做好了端过来的),就好像他们在一夜之间美梦成真地拥有了两个孩子,一儿一女是那个年头最理想的家庭构成······

两天之中,我眼看着陈晓洁漂亮的小脸蛋终于变成了一张小麻脸,这让我看着难受,她的脸也像一面镜子照出了我自己的模样,更要命的是那种遍布周身的瘙痒难耐的感觉,最痒的是大拇指指甲盖附近的那密密麻麻的几颗,简直痒得惊心!我因为实在无法忍受而忘了坚决不能抠的医嘱,将他们全都抠破了,便在那里留下永久的麻子的印记——回想起来,实在叫人后怕!我倒没什么,陈晓洁这个小美女如果不堪忍受在其脸上乱抓乱挠的话,一个小美女将在世界上消失,一个大麻子将会崛起,这可如何了得?大约十天以后,这些丑陋的"小米"在我身上消失,但我还是在家里多呆了几天,继续跟陈晓洁同居,等到她也好了之后才和她一起跑出去玩……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2)

这段日子,我和一个满脸麻子的小美女被锁在同一个房间里,还是干过一些有意思的事:

——我俩闲极无聊,便在屋子里到处乱翻,总算翻找出一点"玩具"来了,是好多好多盒避孕套——那是这个单位为推行计划生育(那时尚未上升到"基本国策"的高度)而给职工免费发放的,这对苦恼于生不出来的夫妇显然并不需要,便积存了这么多,我们将其中的多个盒子打开,仔细研究了半天,一致认为:这是一种白颜色的气球,就由我动手动嘴吹了一只,

一一小便自然也是在屋里进行的,往往还同时进行,我要撒的时候,她也要跟着撒;她要撒的时候,我的尿意就来了。我对女孩子没长小鸡鸡但却能够撒出尿来的"奇迹"原本就怀有莫大好奇心,非要在陈晓洁撒尿时蹲在地上歪下头去看个究竟,陈并未阻止我看,但我看了半天还是没有看懂:只见一股白哗哗的自来水喷了出来,但却不见水龙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我们还一起尝过尿的味道,由我带头,用手指头伸到痰盂里蘸着尝,等我在几年以后初尝大海的滋味时,我觉得大海和尿液的滋味是差不多的……

——邢阿姨下午上班走了,命令我们在床上继续睡午觉,我想起在许多个夜里叔叔对阿姨所干的事,就自作主张地爬到陈晓洁身上去,使劲朝下压,陈晓洁说:"索索,你干什么呢?你想压死我呀!"我就说:"叔叔就是这样压阿姨的,我一压你就叫噢!"她问:"怎么叫?"我说:"啊啊啊,呀呀呀——就这么叫。"她不叫,我就说:"那你骂我吧。"她问:"怎么骂?"我说:"你骂:轻点,死鬼!"她也没骂。她不配合,让我觉得很无趣,使劲压了她一下就翻身下来了……

当我和陈晓洁被允许从邢阿姨家这两间屋子所构成的"禁闭室"中跑出去时,我们一起跑进的是一个多么盛大的夏天啊!到处是灿烂的阳光,单位门外的田野又是金黄一片,麦浪滔天······

和我俩差不多同时,翔翔和小猴子也退去了一身的"麻子",从各自的"禁闭室"中欢天喜地连蹦带跳地跑出来,和卫国、四妞还有虎子他们(羊羊上学去了)汇合,我们掀起了一个疯玩的高潮——这也注定是我们最后的疯狂了,再过两三个月,我们这拨孩子就全都得上学去了。和我同居的这十几天下来,陈晓洁也起了变化,最明显的是:说话多了,饭量大了,性格变得开朗了,人也活泼好动了……被其父母一致认定是朝着健康的方向所发生的可喜变化(为此还特别鸣谢了我),便决定不再把她管得那么死——整天关在家中练琴了,由着她跟着我们一起疯玩……

这一年的夏天,也是我学龄前的最后一个夏天,就这样到来了——在我童年的记忆中:夏天似乎是一个特别容易出事的季节,这一年也没有例外,单位里很快便出了一件事,又涉及我身边和周围的人。

我先是听到邢阿姨对下夜班回来的叔叔抱怨:她晾在院子里晾衣绳上的胸罩又丢了,从她的话里可以听出:每过一段时间,她总要丢上一件胸罩,所以老要去买新的,有时是内裤、丝袜,甚至连月经带都丢,夫妻俩议论了一会儿此事,异口同声骂着这个变态的"贼",然后钻进被窝亲热起来,干一对合法夫妻该干的事了。

出完麻疹后,我又自动恢复到去食堂买饭吃,感觉卢师傅对我的态度好多了——自打上次我手捧沙果一番好意地闯进他的门,发现了他那正午的不可告人的"秘密"(这肯定是他的感受而不是我的)之后,他就一直对我有点冷淡,此次出麻疹倒成了一个转机,他一边给我打菜(打得很满)一边跟我开玩笑说:"索索,听说你变成了一个麻子,吓得躲在家里不敢出来见人了?"他脸上重又恢复的和蔼可亲的笑容,让我一下觉得:我再次重返他的小屋重新品尝到他那馋得人直流口水的香肠饭已经变得大有希望了!

接下来的一天,我在食堂吃完晚饭拿着洗过的空碗来到了邢阿姨家,看见邢阿姨一人闷闷不 乐神色黯淡地颓坐在外屋的一把藤椅上,饭也没有做,我问她怎么了,她说没怎么,我便很 有眼色地跑回食堂给她打了一份饭菜,回到家见她还是独自颓坐在那儿,我把饭菜放在桌上, 她拉过我说:"索索乖,阿姨不吃,你去看电视吧。"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3)

我就去电视房看电视了。

看完电视回到她家,见那份饭菜还在桌上放着,阿姨已在里屋的床上躺着了,这次手中未捧《红楼梦》,她有气无力地对我说:"索索,你自己接水洗洗脚,洗完就上床睡吧。"

我便自己洗了脚, 乖乖地爬到床上去, 挨着她睡了……

还是像往常一样,我被叔叔回家的声音吵醒,听到他粗声大气地嚷嚷着:"怎么?你咋又没做饭?又想饿死我是不是?"

我听到阿姨(在外屋)说:"索索这孩子真懂事,他看我没做饭就去食堂打了一份饭菜回来,我没吃,给你热热吃吧。今儿我没心情做饭·····"

"没心情?出啥大事啦?谁又惹着你啦?"

"没谁惹我!就是……我那双皮凉鞋——就是你们车间主任春天去上海出差捎回来的那双皮凉鞋,我中午吃完饭给它擦擦油,然后把它靠在咱家小厨房的墙根底下晾着,怎么下午下班回来就不见了,我还到附近找了找,连个影子都没有……"

"丢啦?那可是三十块钱一双的上海货!牛皮的!就这么丢啦?你让我咋说你呢?胸罩、裤衩、月经带看不住,连双鞋也看不住,你把自己能看住不?你咋不把自己丢了呢?!"

"哎!你怎么怪起我来了?这能怪我吗?!"

"咋不怪你?你就是爱招摇,啥东西都爱挂出去晾着,生怕别人不知道你有这些宝贝似的?你是寻着让贼偷呢!"

•••••

又是一通莫名其妙的暴吵, 但总算未像往常那样大打出手, 升级为暴力事件。

这双托人从大上海买回来的皮凉鞋的丢失,显然令邢阿姨比往常丢胸罩等物心疼多了。第二天一上班,她就去了一趟单位的保卫科:谈不上"报案",就是将此情况反映了一下。她还从保卫科的干部嘴里带回来一个信息——在晚上讲给叔叔听:也有别的女同事向他们反映过类似的丢失情况——在女单身宿舍那边,这个情况还比较严重,很显然,单位里至少有一名专偷女性物品的"变态惯偷"。

出乎意料的是: 几天以后, 这个"惯偷"便被抓获了, 得来全不费工夫!

原来是保卫科增加了夜间的巡查,某晚,两位值班人员拿着手电筒转到食堂那边时,发现有个黑影正爬在女澡堂窗外的梯子上,朝里边张望(那正是澡堂开放的日子和时段)……迅速扑了上去,当场将其拿获,手电筒一照,发现竟是职工食堂的大厨卢师傅。扭送到保卫科一审,尚未问及别的,他便既承认了自己偷窥女澡堂的事,又做贼心虚地主动交代了自己的"惯偷"行经,由他带着去其屋内一看,这两个保卫科的干部也算开了眼:他长期以来偷来的东西足可以开个小型的女性用品商店了,邢阿姨那双漂亮的皮凉鞋自然也在其中,而且十分抢眼!

这件事的发生让我意识到: 在春天的那个中午我推门所见的一切并不是梦境抑或幻觉——这一切都是活生生的!

由于卢师傅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平时工作表现也不错,所以只给了一个行政警告处分。如果换成一个临时工的话,肯定是开除了事。听大人议论说:领导们(肯定就是虎子、四妞还有卫国他爸这些家伙)吸取了头一年处理大李叔叔过重导致车毁人亡的经验教训,决定尽量从轻发落,虽然两者的性质原本就是轻重不同的——前者毕竟是将人家贫下中农女儿的肚子给搞大了,社会影响极坏;后者只不过是偷窥了几眼女澡堂并偷去了一堆胸罩罢了,但在处理上,后者还是沾了前者的光。

虽说单位对卢师傅来了一个从轻发落,但他在群众中却是有点臭大街了,比那已经变成死鬼的道德败坏的大李叔叔还要臭很多——估计这来自于人们对小偷小摸小窥行为和性变态(恋物癖)的双重歧视吧。此事一发,连去食堂吃饭的人都骤然减少了——这减少的人中几乎全是单身女职工,估计都是被这位"变态惯偷"偷去过胸罩之类东西的。双职工家庭上灶的,也很少再看到女的去食堂打饭了,似乎被那"惯偷"看一眼也会被偷去什么似的,一时间排队买饭的全都清一色地成了大老爷们儿。邢阿姨本来是在食堂买早饭的,现在也不去了,她忿忿地说:"瞧着那个变态的老流氓,就叫人恶心,怎么吃得下他做的饭呢?!"——她的话估计很能代表那些"受害"的女性的心理,据说保卫科在事后还让这些受害者去认领她们所丢失的物品,有些女人竟然去了(邢阿姨就在其中),看到自己贴身穿的小东西已经变得五抹六道、污秽不堪,邢阿姨只把她的皮凉鞋给领回来了,在水龙头上刷了又刷,再也不敢晾在外头了……因此她们对卢师傅的厌恶是完全可以想见的。邢阿姨还叫我别再去食堂吃饭了,就像在出麻疹的日子一样,跟着她和叔叔在家里吃,但我还是没有听她的,一到吃饭时间还是照去食堂不误。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4)

由于在精神上承受着很大的压力,卢师傅把自己的本职工作做得更好了——食堂的饭菜也做得更加好吃。由于很少再有人搭理他(除了个别年轻的单身汉跟他开两句半荤不素的玩笑),他对我就更加热情了,在我并未迟去的情况下,将我带到他家又去吃了一顿香喷喷的香肠饭。香肠饭还是一样的香,卢伯伯还是一样的姓卢,一个孩子前后对他不变的态度让他感到莫大的安慰!他老是念叨说:他的儿子就快来了,就快来了。他还自言自语地嘀咕说:如果他们(一定指的是他妻儿)在他身边的话,他就不会犯这种丢人现眼的错误……

这次事件的发生,还造成了另外一个恶果:女澡堂再也没有人去了,干脆就此关闭掉了。很多女的(邢阿姨就在其中)都在事后心有余悸地记起:当时她们正在里头洗澡!于是心头便留下了挥之不去的阴影。

澡堂不去了,但澡还要洗的,而且还得天天洗,眼前毕竟是夏天。邢阿姨便在睡前增加了洗澡这项"节目",烧了水在家洗。我打小就不大喜欢洗澡,因为没有大人带我去洗,不定时地跟那帮小孩一起进去,不像是洗澡倒更像是去游泳和打水仗了,惹得大人烦,将我们往外轰,我就越加地不爱去了。可是一整天在外头疯玩下来,身上自然是干净不了的,所以,邢阿姨烧了一大壶开水并用一只大木盆洗澡的时候,总是让我脱光衣服和她一起洗,于是我便有了与一位成年女人"共浴"的经历——对我来说,这真是一段无限美好的经历,一直持续到夏天结束父亲归来。它在我的记忆中朦胧地连成一片,浓缩为一个场景、一个镜头、一个感受,就好像只经历过那么宝贵的一次——

她让我站在大澡盆里,先将我从头到脚用水淋湿,再一点一点地给我涂抹着香皂,抹到小鸡鸡的时候,我有了一种很舒服的异样感觉,那玩意儿就变粗了、变硬了,变成了一根手指头,阿姨笑吟吟地问我:"是不是憋尿了?坚持一下——等洗完了再尿吧。"

在同一个场景之中,但应该是在另外一次:又是小鸡鸡的问题——她用香皂涂抹到它的时候,它又变粗了、变硬了,变成了一根手指头,阿姨的手握住了它,不知做出了一个怎样的动作,我疼得一下叫了起来,她说:"很疼吗?你这块皮皮长得紧,要慢慢松松它,撸上去,这样才好……"——在后来,每次洗澡时,她都给我这么朝上撸一下,疼在减轻,终于不疼,等

到夏天结束时,我已经可以在不洗澡不借助香皂的情况下,在撒尿时自己将那块"皮皮"(我日后在小学的常识课上知道它的大名叫"包皮")翻上去了,露出那个秃秃的头头(大名叫"龟头")……

直到使用(在撒尿之外的另外一种重大的使用)的那一天,我才恍然大悟到:在童年所经历的那一段美好的"共浴"经历中,阿姨那只温柔而有力的手为我所做的是一种中国式的"割礼"啊!是把我从一个小男孩朝着男人的方向上狠推了一步!我不知道别的男孩子是不是由他们的母亲来推进这重要的一步的——如果是的话,阿姨就是我的母亲!她一丝不挂那么坦荡在我面前为我洗澡,与我共浴,也让我更进一步地认识到女人在这世上的存在——那真是一种美丽的存在啊!

有天深夜,叔叔下班回到家,径直来到里屋的床前,与往常有点不同的是:他显得有点激动,激动得直喘粗气,像足球守门员手捧足球一般捧起了我在枕上的小脑袋说:"索索,周总理……周总理要来啦!明天,我们一起上街去迎接他!"

周总理,我当然是认识的啦——在我大脑的银幕上迅速闪现出我们刚从家属院搬过来的那会儿,习小羊给我看过的一张画报残片,上头有毛主席、周总理和林秃子(林彪)——那张拍摄于"九大"主席台上的珍贵照片,形成了我对周总理的最初印象:毛主席的捍卫者,随时制止林秃子之类的坏蛋对于伟大领袖的加害。其他的印象则来自于电视上的新闻节目和电影正片放映前加演的新闻简报,印象中他是一个大忙人,总是那么忙,忙于接待外国领导人……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5)

心中想着周总理, 我再度进入梦乡。

第二天临近中午的时候,邢阿姨家来了两个五大三粗的男人,都穿着和叔叔一样的蓝色工作服,左胸前印有"陕钢"的白色小字,一个看起来比叔叔的年纪大一截,一个看起来比叔叔的年纪小一截——原来,前者正是他的所在车间的车间主任(就是去上海出差时替阿姨买回了那双失而复得的皮凉鞋的那一位);后者则是他新带的徒弟,高中毕业才进厂不久。叔叔让我把前者喊伯伯而把后者喊叔叔,还向他俩介绍了我说:

孩子都是喜欢凑热闹的,这天中午我没有再去食堂了,而是和他们几个一起在家吃的午饭,阿姨给炼钢工人们做了三大盆油泼辣子面,他们仨一人一大盆,另有一小一中的两碗面,分别是给我和她自己吃的。吃饭时,车间主任一边呼噜噜地朝嘴里吸着面条一边提醒着另外两人:"你们把我整过来当裁判,可不能一碗油泼面就给打发喽!"叔叔一边稀溜溜吃面一边说:"不可能的!咱中午不是得抓紧时间嘛,就先凑合一下,等迎接完周总理,就近去解放路口的第二食堂,放开吃,谁输了谁请客!"然后朝向他的徒弟说:"徒弟,咱是不是这么安排的?"徒弟吞了一大口面说:"是……没错……师傅!"

等吃完这顿午饭,我们四人就出发了——看得出来:阿姨很想去(见周总理谁不想啊),昨晚上也说好要去的,但临到出门还是没有去,说是上班——坚守工作岗位更重要,但我感觉她是不想和来的这两个"粗人"同去——这位女同志的思想意识肯定是有问题的,她嫁给了一个炼钢工人但却好像对工人阶级缺乏感情似的。

我对炼钢工人则是比较崇拜的,至少在这一年里是如此,一来是因为我认识了隔壁的叔叔,他对我很好的缘故;二来是因为我看了一部以炼钢工人为表现对象的国产电影:《火红的年代》——其中,由著名演员于洋所扮演的气势雄浑的赵四海这个人物,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

就这样,我跟三位蓝色的炼钢工人一起进了城。在路上,在自行车上,叔叔让我大声喊他"干爸",我就喊了:"干爸!"他嫌声音不够大,让我重喊,我就加大声音喊道:"干——爸!"——当确信骑在各自自行车上的另外两位工友都肯定听见时,他方才满意,拍了我的头一下,说:"喊得好!好儿子!"

一路上,这三辆工人阶级的自行车骑得飞快,先是七拐八拐地穿过了几条小巷,其中一条小巷还是我在捡垃圾的那段日子里常走的(也就离家属院和"六号坑"不远了),来到东关正街,从红光电影院门前经过,再出东门向西去,骑了两站地便来到了解放路口,那里已经戒严了,大街两边已经站满了自发前来迎接的市民群众,人头攒动,人山人海的。我在事后才整明白:为什么大家都要来这解放路口迎接周总理?因为这里距火车站很近,是距火车站最近的一个繁华路口,如此可以推断:周总理此次就是乘坐专列来而不是乘坐飞机来的。当时,我站在路边看到马路对面的群众打出的一条红底白字的横幅,上书:

热烈欢迎周总理陪同西哈努克亲王访问我市!

再听四周的大人们议论,我便知道了:周总理不是专门来的,而是陪着这个西哈努克亲王来的——这个"西哈努克亲王"我也认识,也是通过电视电影认识的,印象中他是个老爱拱手作揖的慈眉善目的和善老人,我不光对他本人有印象,对老是紧随其身后的那个宾努首相印象更为深刻:那个老人不知有啥毛病,他的脑袋总是不停地摇来晃去。周总理此次陪着西哈努克来,在本市稍作逗留后便一路北上去了延安,寻访他当年战斗过的革命圣地——此行是周总理在当年离开之后头一次回延安······

午后一点半钟我们便到达了这个路口,在我的感受中:是在吃了两根冰棍、喝了一瓶汽水的两个多小时的漫长等待之后,浩浩荡荡的车队终于由北面开来!我高高地站在叔叔——不,应该叫"干爸"的自行车后座上,死死地盯住开来的车队,在第二辆黑色的红旗轿车上,我看到那个我认识的西哈努克亲王笑眉笑眼地探出头来,招着手向路边的群众致意,我大声叫道: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6)

"叔……干爸!我看见……西哈努克亲王了!我看见……"

站在地上的干爸踮起脚尖抬起脑袋问:

"在哪儿?在哪儿?我咋没看见?!"

我便指给他看:

这么一折腾,这么一通乱,车队便开过去了,周总理在哪儿呢?我没有看见周总理——事实上,路这边的人没有一个看见的,也不可能看见的:周总理坐在第一辆红旗轿车上,是朝着路那边的群众招的手,我们选错了落脚点!

还有比我和"干爸"更倒霉的:与我们同来的车间主任和干爸的徒弟连西哈努克亲王也没看着,我是沾了站得高的光才看见的(或许还有孩子的优势——眼尖),干爸是靠着我的指点才看见的,我们是狼狈为奸,方才看见;他们俩挤在人丛后面什么也没看见,真是白来了!

"呵呵呵!你们俩至少见过红旗车嘛!"干爸一脸坏笑地冲他俩说,不像是安慰更像是嘲笑。

"他奶奶的!啥都没看见,大老远白跑一趟……吃饭,吃饭,赶紧找地儿吃饭!"车间主任气哼哼地说。

我们穿过马路,来到他们所说的"第二食堂"——招牌上写的是"解放餐厅"四个字。我后来才知道:"第二食堂"是它在文革前的旧名,在广大食客的嘴里得以延用,还听说:这家店在解放前就很有名了。尚未踏进店门我就想起来了:在以往的节假日里,父亲已经不止一次地带我来这里吃过——正是这里做的鱼香肉丝让我从此喜欢上了并且最终吃腻了这道菜。我还喜欢它隔壁的那家五一冷饮店,里面所卖的一种黄色球状的冰激凌对我来说真是世界上最好吃的东西。这个占地颇大的餐厅共有两层,进得门去,面对熙熙攘攘的场面,走在我身前的三位炼钢工人稍作合计,便领我上到了此前从未来光顾过的二楼,四个人在一张空桌旁落座之后,干爸还说:"吃米饭、炒菜太贵了,也不好比。"四下一瞅,我才明白:原来,二楼卖的不是米饭和炒菜,而是小笼包子、小笼蒸饺、饺子、馄饨、面条等多种面食——我也是在事后才了解到:"第二食堂"(即解放餐厅)二楼所卖的这些品种繁多花样丰富的面食在当时的人民群众中是很有口碑的,原因有二:其一,它们都是纯肉馅包的,除去必要的一点葱和姜,绝不用"瓜菜代"来糊弄顾客;其二,油大、味香、解馋、实惠——那年头,我们人民群众的肚子里最缺少的不就是二两油水嘛!

干爸向一位走上前来招呼我们的男服务员报了四碗馄饨、十笼包子、三大杯散啤酒,东西很快便上来了,四碗馄饨一人一碗,啤酒除我之外一人一大塑料杯,十笼包子是这样分配的:

最上面的两笼被取下后放在了车间主任面前,干爸说:"主任,这是你跟索索的,索索吃不了两个,差不多够你吃了,不够再加。"剩下的八笼一分为二——各有四笼被放在了他徒弟和他自己的面前,干爸对徒弟说:"馄饨、啤酒不算数,就算先垫上一点,正式比赛从包子算起,谁先吃完谁就再要,谁先不要就算输了——输者请客,啥都别说,自动付钱。"

比赛这就开始了——我在事后才了解到此次吃饭比赛的来历:干爸是能吃的,这连我都知道:他和阿姨老是干仗的一大起因不就是太能吃了嘛!他也是他们车间为大家所公认的最能吃的,可是近来情况似乎有变:他的徒弟来了,看起来比他还要能吃,每个月的学徒工资还不够这小子在厂里的食堂吃饭呢!这么大了还要靠父母补贴(幸好他家境不错),干爸在他所在的车间那"头号饭桶"的权威显然受到了极大的挑战,这是为他所不能容忍的,甚至自觉都无颜面带此徒弟了,于是便想正本清源、以正视听,通过一场面对面的"交锋"和"决战"来解除他的这块心病——比一比:看到底是谁最能吃?就算自己比输了,没有徒弟能吃,也算输一个心安理得吧。他瞅准了这个好日子里的这一顿好饭,并将大小也是个官的车间主任拉来做裁判,其实他是恨不得把全车间的人都请来给这场"大决战"当观众,亲眼见证这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时刻,可那样的大客不论是他还是他徒弟都是请不起的。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7)

我吃完我的那碗馄饨的时候,干爸师徒俩已经吃完了他们各自的第一笼包子,他们的馄饨则早就没影儿了,我又吃了车间主任伯伯夹给我的两个小笼包子——那包子馅里满满当当全都是肉,而且很油,咬一口就是一大包油飞溅在嘴里,等这两个包子吃下,我已经基本吃饱了。干爸吃得满面红光,满嘴流油,情绪也高涨起来,又让我叫他了两声干爸,还非让我喝一口他杯子里残留的啤酒,我就喝了一口,感觉太难喝了!他们说像马尿的味道,我想马尿也没有这么难喝吧?——估计是这口啤酒让我想起了汽水之类的冷饮,于是想到了隔壁的冷饮店,以及冷饮店里的冰激凌,冰激凌的诱惑跟吃饱是不矛盾的,很可能是越吃饱越想吃,于是我又有了新的需求,暗自吞咽下好几口唾沫方才鼓足了勇气,向干爸提出:"干爸!我想吃冰激凌!"

"哪儿有冰激凌?这儿没有冰激凌。"干爸说。

"那个店里有,就在旁边。"我说。

"你自己敢去吃啊?"

"敢!"

"楼下可有好多要饭的,你不怕他们把你拐走了?拐走了可见不到你爸了!"

"哎呀呀!你咋对自己的干儿子还这么抠门呢?!来来来,过来,孩子!伯伯给你一块钱,去吃吧!"这个车间主任伯伯真好!他真的给了我一块钱,干爸见状有点不好意思了,也拿出一块钱,并让我把手中的那一块钱交还给伯伯,我这样做了,可是伯伯却坚决不要,所以最终我是手拿两块钱走下楼去的——我记得:在我离开的时候,干爸师徒俩已经吃完了各自的第二笼包子……

我下楼来到隔壁的冷饮店,发现店里的顾客并不像隔壁餐厅那么多,我将手中的两块钱直接 交到一个女服务员的手里, 高声叫道:"我买冰激凌!"于是, 一分钟后, 四客黄色球状的冰 激凌便并排摆放在了我面前的桌子上,我用一把绿色的塑料小勺小心翼翼地开始享用它们, 吃得很慢,非常慢……这是我这辈子所吃到过的最好吃的冰激凌了,我怎么舍得一口气把它 吃掉呢?以往父亲带我来这儿,只允许我吃一客的,一客就要五毛钱呀,现在面前一下子摆 了四客, 我要慢慢地享受它们……我在后来的日子里曾想过这个问题: 为什么我再也没有吃 过这么好的冰激凌了? 为什么在那个贫乏而单调的岁月中我反而会吃到一生中最好吃的东 西?这固然跟童年记忆所赋予这些好东西的那一抹永恒的亮色有关,但也不尽然。现在,我 有十足的把握说我抓住了其中更为本质的一点: 那就是贫乏和单调限制了品种和花样, 让人 无法在这方面做文章,也就无法投机取巧,所有的好东西都必须抓住事物的本质,方能成其 为"好",譬如这家的冰激凌,那么耀眼的黄色绝非色素使然,只是因为鸡蛋放得多,那年 头的鸡蛋也是更有蛋味的,同样的原理:牛奶也放得多便造成了很重的奶味,这两者相加便 是抓住了冰激凌的本质,隔壁楼上的包子也是出于同一原理。我慢慢品尝着冰激凌,听到邻 桌的两个男青年在议论我:"瞧!这小孩也太狂了,一人吃四个!""好像还是一个人跑来吃 的,也没大人带着……"不远处,有个笑眯眯地望了好一阵子的白胡子老头忽然开腔问我: "孩子,能吃完吗?吃不完爷爷帮你吃?"为了保护好我的冰激凌,我没有搭理他,埋头吃 我的。

这段时间,我的眼前只有这四客金碧辉煌的冰激凌,等我把它们一一消灭到我肚子里去的时候,猛一抬头才发现冷饮店里的灯光竟然如此明亮,顾客更加稀少,门外的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街灯也亮了……我怀着一丝担心(真怕隔壁楼上的大人走了),喷吐着满口凉气,离

开了这家冷饮店,一路小跑地回到解放餐厅的二楼,上得楼来,见他们仨还坐在那张桌子上(这令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车间主任伯伯的面前放着三只空笼(加了一笼),显然已经不再吃了,干爸的面前则多出一倍——高耸起六只空笼!他徒弟的面前也竟然与之完全等高!他们两人正在吃各自第七只笼子里的蒸饺——由此可以看出:他们后续的几笼改为了蒸饺……

中国往事 第五章 1974(18)

"儿······儿子!"干爸说话已经有点困难,他裤子上的皮带已经完全解开,打着一连串汹涌的饱嗝说:"你······吃了······冰激凌了吧?高兴吧?"

"吃了! 高……"

我话没说完肚子就开始疼了, 问大人要了点手纸, 撒腿就朝厕所跑。

我的麻烦在于:吃了那么油腻的东西之后又吞进了四坨冰!等我蹲在厕所里拉了好大几泡稀屎出来,浑身舒坦有点发软地回到餐厅,回到那张桌旁,看到的情景已经把我吓呆了:有人已经瘫倒在地,不省人事,口里吐出的不是包子和蒸饺,而是白沫和黑色的血块……那一瞬间我还想到过:幸好不是干爸而是干爸的徒弟!

车间主任正在急火火地对一个穿白褂的男服务员说:"你们这儿离哪家医院最近?快!赶紧去打个电话!"

干爸想把地上的徒弟扶起来,不停地大叫:"你咋了?你咋了?!没吃多少嘛!"

随着一声由远至近的警报声,救护车来了,下来几个白大褂,七手八脚地将躺倒在地的人抬上了车,车间主任说:"我跟救护车到医院去,你先把孩子送回家去吧!"

在警报声中,那辆救护车走了……

干爸已经彻底傻了,半天回不过神来,他动作迟缓地从存车处取了自行车,尚未推到马路边,便扔下车子,在一棵树下哇哇大吐起来,吐得真多啊——路灯幽暗,我看不清楚他吐出来的是什么……

后来,在带着我回家的路上,他又两次停车,跑到路边大吐,吐过这三次之后,方才恢复了正常说话:

"索索, 今儿……快活吗?"

"快活!"

"干爸也······快活!快活!真他妈的快活!干爸活了半辈子,从没像今天吃得这么饱过!吃饱了!吃饱了!吃得狗日的太饱了!"

"干爸,你把你徒弟吃败了吧?"

"吃败了,吃败了,我都把他吃趴下了!"

"干爸,那你就是吃饭冠军!可以代表咱们中国出国去比赛了!"

• • • • • •

说着话,我们已经回到家。

阿姨吃惊于干爸的脸色为什么会如此难看——面色铁青!问我们看见周总理了没有,干爸却答非所问地说:"老婆啊,我今儿总算吃饱了!你可是从来都没让我吃得这么饱过!"

干爸胃疼睡不着,一个人坐在外屋抽烟,很想再吐出点什么来,在里屋,阿姨带我睡下了……

车间主任是在后半夜来敲的门,带来了一个十分可怕的消息:干爸的徒弟死在医院里了!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

我上学了。

我是在头一年的9月初入的学,到临近8月底的时候,父亲就从野外跑回来了(这一回他可不敢忘了),找出户口本带我去一年前我们就曾去过的那所小学报到——那所小学就在附近,出单位的大门沿马路朝东走上一百米,再朝西拐弯走下一面大坡,再走上三四百米远的路,就到了。它的位置正处于父亲单位和我们原先所住的家属院的正中间,由于紧挨着本市的一座道教名刹八仙庵,因而得名八仙庵小学。

俗话说一个人蒙昧:你连自己姓什么都不知道。我上学之后的第一大收获是知道了自己姓什么——真是这样的——说得准确一点:是到了这会儿才算真正地落实搞清:我姓武,不姓吴,难怪老是有人喊我爸"老武"(还有喊"小武"的),我还以为喊的是"老吴"(或"小吴");第二大收获是知道了人在小名(乳名)之外还有个正式的大名,我的大名很难听,叫做"武文革",是我爸早就给我取好了的("索索"这个小名是爷爷给取的),自然是为了纪念我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发生的那一年出生。刚会写我的大名时,我还老是有点儿纳闷:这"武文革"和"索索"有什么关系呢?我怎么突然就从"索索"变成了"武文革"了呢?我到底

我们院里的这拨孩子全都入学了,有陈晓洁、刁卫国(就是卫国)、蔡铃莉(就是四妞)、马天翔(就是翔翔)、冯红军(就是小猴子),两年前就该入学的刘虎子(就是虎子)这回总算被八仙庵小学接收了,听说还是仗着他爸托了在市教育局当领导的一位老战友的关系。还有一位——叫"卢福根"——是卢师傅的儿子,卢伯伯确实没有骗我:在头一年的夏末,他的胖老婆领着他的儿子卢福根从上海来了,这对母子一来才让单位里的人搞明白:卢师傅的家确实是上海的(他总是引以为荣),只不过是上海郊区农村的,他老婆就是在家务农的农民,来这儿之后成了职工食堂的一名临时工,也就是卢师傅的好帮手,把个职工食堂开成了个有滋有味的夫妻店。那年头小学教育实行的是按学区分片就近入学的政策,我们正是按照这项政策来到了离我们最近的这所八仙庵小学,报名之后也是按照学生来自的街区来分班的,于是我们这些地质队的子弟都被分在了同一个班——一年级二班里。好玩的是:男女同桌,我跟的是"四妞"蔡铃莉,刁卫国跟的是陈晓洁。这让我颇觉遗憾:我心里很想跟陈晓洁同桌。

懵懵懂懂的第一学期一晃便过去了。

寒假开始前开了一次家长会——那是一个雪花飘飞的下午,父亲骑着他的那辆红旗牌自行车从八仙庵小学回来,将揣在军大衣内兜里的我的一张得了双百(只有语文、数学两门课)的成绩单和一张三好学生的奖状小心翼翼地掏出来,不知是因为寒冷还是由于激动,父亲的脸一下子变得红通通的,他用他那粗糙蜇人的大手摸了我的脸蛋一下,然后说:"好儿子,你真争气啊!今天咱们不做饭了,也不去单位食堂吃了,咱们到街上下馆子去,爸爸现在特别想喝酒!"说完之后,父亲还将我的成绩单和奖状放在里屋的半截柜上母亲的遗像前,并点燃了一支香……梦幻般的一年级第一学期就这样结束了!

这个学期之所以会留给我永生难忘的美好印象,肯定和班主任王老师有关——在我的记忆中:她是一位三十出头有着一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和一头自来卷美发的文静的老师,永远穿得那么干干净净,永远待人和蔼可亲,对我似乎还有一份特别的好,一开学就让我做了班长,让陈晓洁做了副班长——也许是王老师自己品貌俱佳,便有那么一点以貌取人,从外观上说,我和陈晓洁真可以算作是我们班的一对"金童玉女"——陈晓洁的样子我可以作证:绝对是个天生的美人坯子,我自己的样子我自然是看不见的,一名九岁的小男孩也没有照镜子的意识,但却是被很多大人夸奖过的:邢阿姨就曾夸我"长得一表人才",小美人陈晓洁她妈这个大美人也曾夸过我的长相,在我出麻疹的那一次……论长相,我从大人口中听到最多的夸奖是对我父亲的:去年,单位包场看《侦察兵》,散场之后很多人都议论说我爸长得像著名演员王心刚,为此我还在心里头做过一番比较,觉得不怎么像,但也发现父亲长得确实英俊,他的长相,那个年代,甚至于这个国家都少有,长得太洋了——有个如此英俊气质不凡的父亲,我也就差不到哪儿去吧。开学就当班长,学期结束时又得双百分又当三好生,可不是如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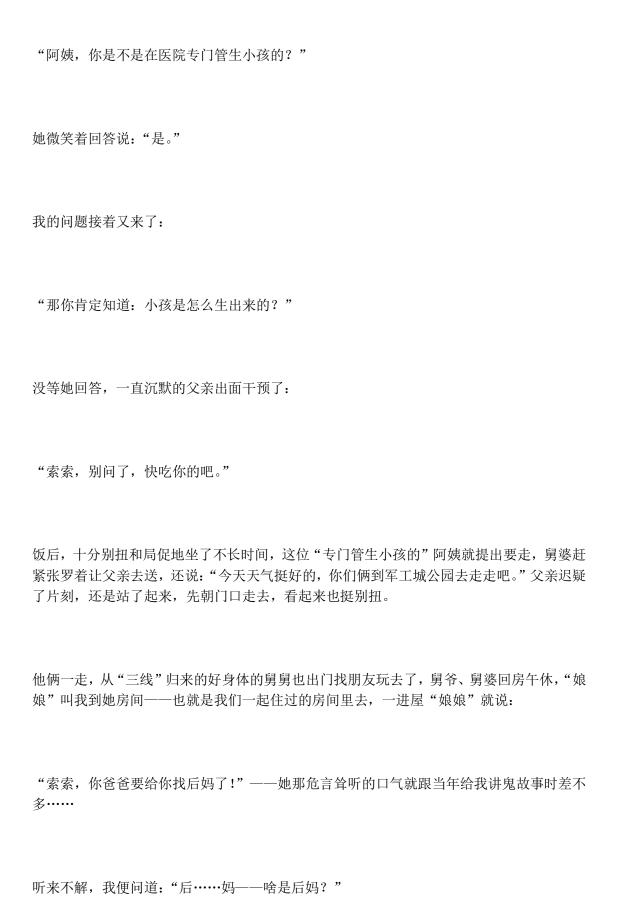
转眼又到过年时。

大年初二走亲戚,父亲带我去了军工城的舅爷家,他还随身带着我的成绩单和奖状,像去给他们做汇报似的,舅爷看得认真仔细,看罢还夸奖我说:"我早就看出来了,索索这小举(鬼)将来是个人才。"

这个春节,这个家庭变得格外热闹:他们的儿子(我应该喊舅舅的)已从"三线"回来了,几年铁路修下来,炼就了一副好身体,被安排在隔壁华山厂当工人;他们的女儿(也就是我的"娘娘")也于去年夏天高中毕业,在其父母主要是舅婆的运作之下,成功地逃避了"上山下乡"去到"广阔天地"里当"大有作为"的"知识青年"的时代潮流,并且留在了父母所在的本厂——秦岭机械厂工作,在那个年头,一家四口全都在大型的国营军工企业中工作,是很叫人羡慕的。

舅婆这个热心肠的能干人儿,心是永远操不完的,这不——刚操完自家儿女的心,又开始操亲戚家的:就在我们去给他们拜年的初二这天,在快要开午饭时,忽然有人敲门,家里来了一位不速之客,是一个三十来岁的文静素洁的女人,在舅婆的热情招呼下,直接上桌吃饭,舅婆在饭桌上给大家公开而又正式地介绍她:说是军工城职工医院妇产科的一名大夫,今年32岁,"因为一直忙于革命工作,对工作和学习始终抓得很紧,到现在还没有解决个人问题。"给大家介绍完这位淑女,紧接着"隆重推出"了一名绅士——也就是我的父亲,甚至于还没忘记介绍我,专门让我喊了那个女人一声"阿姨"。

大年初二中午的这顿堪称"年饭"的午餐原本的庆祝儿女很好落实工作的主题一下子被冲淡了,主妇的心思似乎全在这位客人身上,不断给她夹菜,劝她多吃一点……而这位"阿姨"似乎也是一个不错的阿姨,自己不怎么吃,却老是给我夹菜,一来二去,我肯定是为她那无声的热情所感——在此一点上,小孩总是很敏感的,我这个没妈的孩子尤其是——吃到中间,我还主动向她提出了一个问题:



"你舅爷还老夸你是天才呢!不该你知道你倒知道不少,该你知道的你就不知道了吧?你亲妈不是没了嘛!不是没了都好几年了嘛!现在,你爸要给你再找一个妈——就叫后妈!"

"是不是刚才那个……专门管生小孩的?"

"这你反应倒挺快!不一定是她……反正你爸快给你找个后妈来了,后妈可是都挺凶的哟,你这自由自在的好日子怕是快要过到头了!"

.....

有人敲门,"娘娘"去开,是父亲回来了——他回来得还算快的。一听他回来,舅婆就起来了,从卧室来到大屋跟他说话,嘀嘀咕咕了好一阵儿,然后,我清楚地听到了父亲的声音:"舅妈,你的好意我心领了!也感谢你为我的事操心!不过,我现在还没有……还没有缓过劲儿来,也没有心情来考虑这方面的问题——我想:索索对我最重要,等他再大一点再说吧,其实我已经没有别的要求了,要找就找一个真对索索好的,就跟亲妈一样……"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3)

也许是这个"节外生枝"搅扰了从容过节的心绪,父亲又坐了一会儿就提出要走,并坚定地谢绝了舅婆和舅爷的挽留,最终我们还是提着两饭盒舅婆做的拿手好菜离开了。

在回城的公共汽车上,父亲坐在一个靠窗的单座上,我坐在父亲的大腿上,望着窗外的景物,我忽然掉转头来问父亲:

"爸爸, 你是不是准备给我找个后妈?"

从遥远的军工城回到城东的家,已是下午了,父亲系上围裙开始准备晚饭,他说:"儿子你等着,先去做会儿寒假作业吧,等我给你露一手:爸爸做饭的手艺不见得就比舅婆差。上海菜的味道怎么能比得过我们川菜呢?"

我坐在外屋的桌边拿出寒假作业本来写。父亲在小厨房里择完菜,然后走到屋外的水龙头上 洗菜去了,洗完回来对我说:"洗菜的时候碰见你邢阿姨了,她一个人在家,还没做饭呢, 我请她过来和咱们一块儿吃。"

邢阿姨很快就过来了,一来就主动给父亲当帮手,一边干活一边对父亲唠叨着她的家事,(应该是他们在水龙头那儿碰见时所谈话题的延续):"他今天一早就回他父母那儿去了,要呆到初八上班才回来,叫我去我不去,我那个婆婆也是个难伺候的,结婚这么些年了我就一直没把这个关系给处好,所以尽量避免见面,避免见面就是避免磕磕碰碰……其实呀,这些都不是原因而是结果,原因嘛——不就是因为我生不了孩子嘛,那就一辈子都欠了他们家的……"

父亲问:"你怎么不回自己父母家呢?你家不是也在西安的吗?大过年的,一个人呆着多冷清……"

阿姨说:"我父母不在家,今年他们都到我哥哥家过年去了,主要是去看他们的孙子去了,我哥哥嫂嫂都在天津工作·····"

"唉!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啊!"父亲感叹道,"你这是人在有人在的矛盾,我这是人不在有人不在的·····"

干爸在去年夏天那场殊为惨烈的吃饭对决中吃死了他的徒弟之后,在厂里挨了个"留厂查看两年"的严重处分(当时在场担任"裁判"的车间主任则被免了职),在家里的日子似乎也更加难过了:邢阿姨因此而更加地看不起他——一个饭桶!一个要跟人比饭量的饭桶!一个吃死了别人自个儿却活得好好的饭桶!夫妻间的摩擦愈演愈烈,爆发的频率明显加剧了,父亲在家的这半年里,已经好几次夜半闻声冲到隔壁劝架去了,有一次还在劝架中误挨了干爸的一记老拳,眼镜被打飞了,摔碎了,不得不换了一副新的……他们在此半年里并未消停反

而不断升级的冲突表明:干爸的那只大胃不过是一个借口,用阿姨刚才的话讲叫做:"不是原因而是结果。"——因为事实是:在受到徒弟活活吃死的那幕人间惨剧的强烈刺激和深深震撼之后,干爸已经变得极不能吃了,已经从一个超级的饕餮之徒蜕变成一个严重的厌食者,每顿只吃很少的一点饭(比阿姨甚至于比我吃得还要少),并且再不吃肉,成了一个素食者。现在,这个以往粮油不够的家庭再也不必为此而烦恼了,非但够吃而且月月有余,阿姨就曾给我家送来过没用完的肉票和油票。而干爸呢,这位虽然不胖但却十分壮实的炼钢工人也在短时间内飞速消瘦下来,在厂里干活也不像以前那么有力气了——这也充分说明:他以前吃得那么多,也是身体的正常需要啊!

大年初二,从下午到黄昏,父亲和阿姨在我家门外的小厨房里边聊边做,我面前的桌上一样一样地上得菜来,终于摆满——有从舅婆家带回来的两个菜:一个是我最爱吃的蛋饺,另一个是父亲最爱吃的粉蒸肉——舅婆真是一个有心人!父亲炒了几样川菜:鱼香肉丝、回锅肉、豆瓣鱼,他还用砂锅做了一道味道特别的汤:是把咸肉和鲜肉放在一起炖,闻起来好香······

三人坐上了桌,父亲取来一瓶西凤酒,打开给邢阿姨和他自己各倒了一小杯,说:"小邢,今天喝点儿吧,过年了嘛!咱们就算是一起吃顿年夜饭吧。"他还让我端起他的酒杯给阿姨敬酒,碰杯,敬完了由他来喝,接着自己又敬了阿姨一杯,说:"小邢,谢谢你!谢谢你们两口子!你们对索索真是……没的说!就是亲生父母也不过如此吧!在家小住的这半年里,孩子倒没跟我讲太多,可我全都感觉到了:他跟你们的那份亲近,那份不分你我的爱,孩子的感受是不骗人的……"父亲有点激动,说得眼圈都红了,阿姨的眼圈也跟着红了,连干两杯酒,双颊也飞上去了两朵红云。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4)

就着这一桌子好菜,我很快吃完了一碗米饭,意欲离席而去,在父亲的要求之下,才又喝下了一碗肉汤,然后跳离桌子:

"我看电视去了!"

大约三小时以后,我在电视房看完电视回到家,推门进去只见父亲和阿姨仍旧坐在那桌菜前喝酒、倾谈,菜没有吃多少,酒却已喝掉了大半,他们正在触及的话题似乎是在回忆过去,

阿姨的舌头已经大了,也不那么利索了:

"老……老武啊,我大学毕业那年,刚分……分到咱们这儿,头一眼看见你,不瞒你说:眼儿都直了,那可真是眼前为之一亮啊!我对一块儿分来的……那谁——反正是个女的说:这是哪来的小伙?怎么长得这么精神?这才几年?你这个帅小伙也老了,连白头发都那么多了,我发现索索他妈走的这些年,你好像老得特别快,真像是一夜老去……"

"是老了——能不老吗?"父亲一边招呼我洗脚一边说,"别人不知道,我自己还不知道吗?我们在野外工作,平时很少照镜子,过上很长一段,一般是在理发的时候才猛然照上那么一次,把自己吓上一大跳:这镜子里头的鬼是我么?我怎么是这副鬼样子!"

"我说……老武,武兄,我真挺佩服你的!一个人拉扯个孩子,工作方面还这么要强上进,业务上至少也是单位里头没人能比的尖子,我觉得你真是挺汉子的!"

"那有什么用啊?还不是混了个走白专道路的典型!我跟索索他妈吧,都属于出身不好的,她就更典型了,是大资本家出身,我们这种人在单位里头呆着,也只有一条出路:夹起尾巴做人,老老实实工作,只有比别人干得更多干得更好才能够让人家暂时忘记我们的坏出身,当作同样的人来平等对待,唉!也只有我心里清楚:索索他妈正是在这样一种精神压力的长期重压之下才会丧失掉自我保护的意识,一门心思只想表现好,最终把命搭上的。唉!说穿了:拼命工作也不是为了图个什么——我还想图什么呢?只不过日子无聊找一个精神寄托罢了!"

"对呀!你说得对呀!人活着就是要有点精神寄托才对啊!你看我们家那口子,整天吃了睡睡了吃,对他来说,唯一可以称做'精神寄托'的东西就是想要个儿子传宗接代,可偏偏又得不到满足,精神空虚到竟然去跟人比谁能吃,还把自己亲手带着的徒弟给吃死了,你说那孩子多冤啊!连二十岁都不到!那么一条好端端的生命就这么给没了!在世界上消失了!幸亏吃死人不偿命!唉!老武,你说……我怎么就嫁了这么个人呢?唉!当初都是家里头给介绍的,偏偏我又思想幼稚耳根软,一下子鬼迷心窍了:工人阶级——听起来多好听啊!"

他们说着话,我已坐在小凳上洗完了脚,父亲让我对阿姨说上一声"晚安",然后到里屋床上去睡觉,我便很乖地说:"阿姨,晚安!"

"索索,"阿姨已经喝得满脸通红,身上散发出的已经不是她那特有的香气而是酒气,"你叫我叫得不对——你早就把……叔叔叫干爸了,怎么还把我叫阿姨?叫干妈啊!干脆……你就叫我妈得了——叫妈!"

"……"我一时半会儿真不知道该怎么叫了,因为父亲在场,正盯着我看,如果父亲不在场,我肯定就叫妈了。

"你怎么……哑巴了?你忘了……你其实已经叫过的,有天晚上……这是咱俩的秘密!是不是?"

我总算叫了出来,但却是:"干妈,晚安!"

父亲连忙插嘴说:"好了,快上床睡觉吧!明天爸爸带你去公园玩。"

我上床钻进被窝以后,没有立刻睡着,脑子里在想着:我是在什么时候把阿姨叫过妈的?我很快便想起来了:就是在我现在睡着的这张床上,那个晚上,他们打架了,阿姨带我睡在这里,睡到半夜,她把奶头塞到我嘴里让我喊她"妈",我好像是喊了……此时此刻在外屋——在一阵沉默之后,两个大人的说话声重又响起:

阿姨的声音:"老武啊······我·····我真的是······很想很想······做索索的妈妈啊——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5)

静场。

父亲的声音:"小邢,你今天……喝得有点多!我们都喝多了!"

"没有!我没喝多!不喝这点酒,我敢向你表达吗?我敢吗?在我面前,你老是一副不苟言 笑一本正经的样子,连句玩笑都不开,其实,我挺欣赏你在女同志面前的那副庄重样儿的, 可一具体到我自己这儿又那么不舒服……老武,你别打断我,你让我把话说完……我跟你说: 现在,我一点都没醉,头脑很清醒,比平时还冷静,今天晚上,我就想为自己做上一回主, 不能就这么浑浑噩噩地混下去了,毕竟还有半辈子的时光好过呢!"

"太······太突然了······况且,还会牵扯到别人,别人毕竟是无辜的。小邢,我现在只能对你说:如果你是一个人的话,我会积极考虑的······"

"这有什么难办的?!等他在父母家过完这个年回来,我就跟他提出离婚——他会同意的,他妈已经给他出过这主意了,对他这个大老粗来说,谁是老婆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得给他生个儿子,传宗接代,他早就嫌弃我这个不会生蛋的母鸡了!"

"不不不, 千万不要……小邢, 我送你回去休息吧!"

"你不嫌弃我对吗?我们要是能在一起生活,也不需要再生孩子了,有索索就足够了,你一百个放心:我会对索索好的,比他亲妈对他还要好!他亲妈活着的时候还不能陪在他身边呢!"

"小邢,不要说了!什么都不要说了!我送你回去休息吧!我感觉很累了!"

"不用……不用你赶我,不用你送我,我自己会走!"

过了一阵儿,隔壁有了动静,接着传来女人的哭声,让这夜晚显得格外凄清冰冷……

这些隐隐约约的声音叫我听来费解,昏昏睡去,一觉醒来,四周已是一片黑暗,凭感觉我知道:父亲正躺在我身旁抽烟,烟火像一颗红色的星星,在黑暗中一明一灭,又像夜航船所看见的海上的灯塔,让我感到温暖、踏实和安全,父亲结实的身躯就像永不漂移永不沉没的陆地般可靠……

第二天——也就是大年初三的下午,在兴庆公园的湖面上,我和父亲各执一桨,共划一条小船,阳光暖暖地照在湖面上,湖水笑出了满脸的皱纹······

显得心事重重的父亲有点忽然地问起我来:"索索,你是不是很想让······邢阿姨······做你的新妈妈?"

"……"我继续划船没有作答,我确实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或者说:我从根本上觉得这纯粹是一个不该存在的伪问题。

"跟爸爸老实讲:想不想?"

"……"

"有点想,是不是?"

"不想!我不想要后妈!"

应该说这是我平生头一次——在大人需要我做出一次正式的表态时,我比较负责地表明了自己的态度:不是情感上的小欲求,而是理智上的大态度。至于我在当时的表态在父亲对此事所做的决断之中起到了多大的作用,我不得而知,只记得当时的情景是:父亲收起了他手中

的那支桨,从裤兜里掏出一支烟来点,湖面上有风,他手指哆嗦着一连划了三根火柴才将香烟点燃,帅帅地猛吸两口,然后吐出一句话来;

"不想就不想,这是大事,不能含糊!咱爷俩就这么过,只要你不觉得缺少什么就行……"

此后,我们集中精力专心划船,在湖面上以最快的速度猛赶猛超其他的船只,一直划到严重超时,暮色降临,才靠了岸。步行到公园的北门口,父亲到存车处取了自行车带我进城去吃晚饭,不知不觉间便进了城东门沿东大街到达解放路口,我对父亲说:"爸爸,你不在家的时候,我跟着干爸到这儿来迎接周总理,结果没有看见周总理,只看见了西哈努克亲王,还是我先看见的……"

"是吗?对对,我在野外都听说了,说是周总理来过了······你没有看见吗?不过看见西哈努克也不错!"

"我还看见红旗车了——是真的红旗车!黑色的!"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6)

"是吗?这可是最高级的国产轿车了。"

当父亲将车子停在以往我们常来的解放餐厅前的路边时,我说:

"爸爸,干爸的那个徒弟就是在这儿给吃死的!我们在二楼吃包子、馄饨……"

"在这儿……吃死的?那咱换个地儿——不在这儿吃了!"

父亲又带着我继续朝着钟楼的方向骑去,来到我们以前吃过的一家餐厅。当这顿晚餐快吃完时,父亲一脸严肃地在饭桌上给我提出了如下两点要求——

"索索,过完年,爸爸又得走了。爸爸走了以后,你还是在食堂吃饭,卢伯伯会继续照顾你,就是晚上啊,你不要再去阿姨家睡觉了,你老睡在阿姨和叔叔中间,他们俩本来就不好的关系就永远好不了,还得继续干仗,你懂吗?你就自己一个人在咱们家睡,睡前记住把门插好,没啥好怕的!反正隔壁有人不是吗?你已经上学了,只要一上学就是大人了,也该一个人睡了。还记得《红灯记》里是怎么唱的?你不是也会唱嘛: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你是没妈的孩子早当家!你现在就要当起咱们这个家!明白吗?还有——千万记住:在任何时候,都不要把人家邢阿姨叫妈,叫干妈可以,但不要叫妈,不要引起人家的误解……"

正如父亲所说:过完这个年,他就走了。这一年,他出去得早,他走的时候,我还没有开学上课呢!

他走后,我按照他对我提出的上述要求,晚上不再去隔壁的阿姨家睡觉,也许是只有父亲一个亲人可以信任的缘故,我特别信他说过的话,任凭阿姨说什么我都不去了,这立即引起了阿姨的猜疑,她问我:是不是父亲不让我去睡的?我吭哧了半天,终于说是。她问我:关于她,父亲还对我说了什么?我一口咬定说没有。阿姨听罢,有点黯然神伤,还自言自语地说了一段我在当时听不大懂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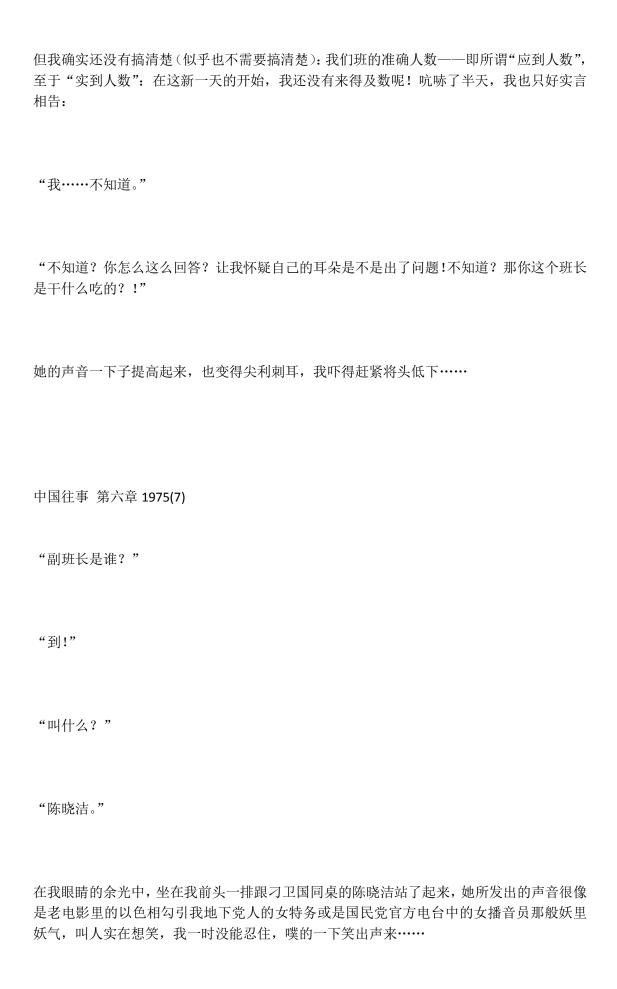
"我从他眼里能看出来:他不是不需要女人,也不是对我毫无感觉,他是考虑的事情太多了,自己给自己的思想压力过重了,又太在乎群众舆论……唉!知识分子有知识分子的好,也有知识分子的毛病啊!索索,等将来长大了,你一定要对你爸爸好,他为你是做过很大牺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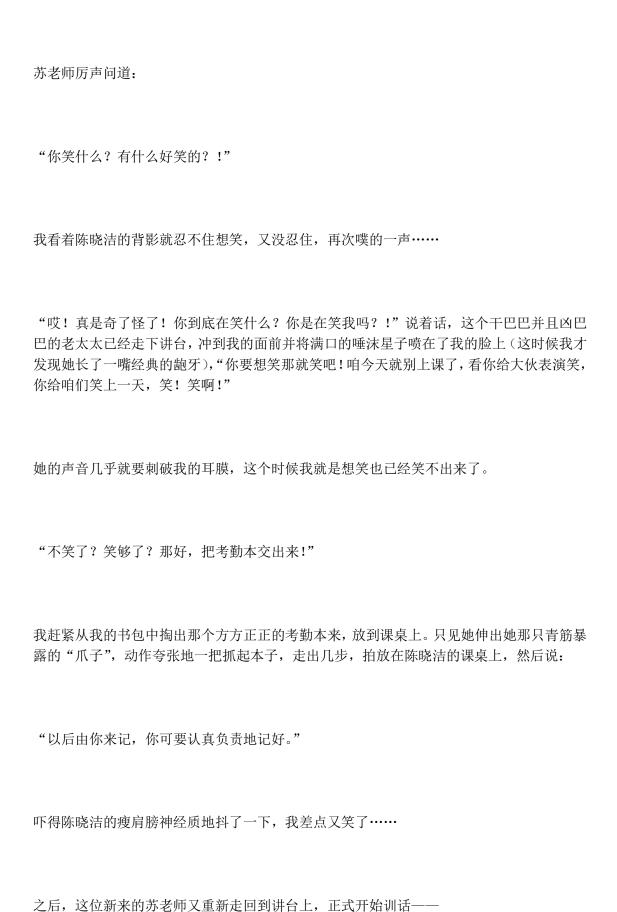
在新学期第一天的早自习上,不见往日准点到来的王老师。我们一年级二班这一班人咿咿呀呀地念着书,直到早自习快要结束时,才看见我们的女校长领着一位干巴瘦的老太太走进教室,全班顿时安静下来,女校长说:"我现在通知大家:你们的王老师调走了,调到东关小学工作去了,从今天开始,由苏老师担任你们班的班主任,大家鼓掌欢迎!"

大家劈劈啪啪鼓起掌来,手上鼓着掌,我的心里"咝"的一声——好像被人从中抽走了什么 东西似的! 干练的女校长介绍完毕便走了,只留下这个干巴瘦的老太太——苏老师一人站在讲台上,她 沉默半晌,目露凶光,横扫全班,然后忽然开腔: "谁是班长?" 由于问得实在突然, 我慢了半拍方才反应过来, 赶紧起立: "我……到!" "叫什么?" "武文革。" "你是班长?" "是……是!"

她这一问,我竟哑了。这位新来的老师问得一点没错:是该由我这班长负责记录每日的考勤的,那个方方正正的考勤本此刻就在我的绿书包里装着呢。虽然已经记过一个学期的考勤了,

"那好,那请你告诉我:咱班应到人数多少?今天实到人数多少?"





"同学们啊!我一走进这间教室,就闻到咱们班班风不正,你们看:班长都是这样一副没有 正形的样子,那一般同学呢?啊?!"

对这位初来乍到的班主任来说,"新官上任"后的"三把火"肯定是要烧的,这头一把火就烧着了我的眉毛算我倒霉,运气不好,但此时无法料想的是:她这一来,竟在短时间内极大地改变了我!

不久后的一天,是上午,刚下课,这位语文、算术通教的苏老师人还没有走出教室呢,我班教室的门就"嗵"的一声被人一脚从外面给踹开了!

五六个样子跟我们差不多大的小子闯了进来,四下找人,其中一个眼尖,伸手朝坐在最后一排的我一指,喊了一声:"就是他!"

于是,这几个小子便蜂拥而来,冲到我的面前,对我好一通拳脚相加,面对突如其来的紧急情况,我在这时所做出的第一反应是:从自己的座位上站了起来,抵挡着他们的拳脚,也并未吃太大的亏,可是忽然有个家伙——就是刚才伸手指向我的那一个,身手敏捷地跳上了我的课桌,并且一跃而下,凌空一个飞腿,结结实实地踹在了我的胸口上,我也结结实实地倒坐在地——坐了一个屁股墩儿!头还重重地撞在了背后的墙上……于是,这帮家伙围了一圈,更加顺腿地踹我,轮番猛踹,那位打我的"主力"一边踹还一边用河南话高声骂道:"小子,俺叫你狂!连你爷爷都不认识了!"……

"干什么你们?!"苏老师这才姗姗来迟地出现在我的视线上,她抓住其中一个小子的胳膊 厉声喝问道,"怎么一进来就打人哪?!简直没有王法了!你们是哪个班的?!"

"他们……他们是三班的!"卢福根替他们回答道。

"三班的?三班的跑到我们班上来打人!走!跟我到你们班主任那儿去……"

苏老师话音未落,上课的电铃重又响起,那个"主力"一声怪叫:"撤!"这帮家伙就一哄而散地跑出教室去了,跑在最后的一个小个子,还被绊了个趔趄——是坐在座位上的卢福根暗中伸了一脚······

我的同桌萦铃莉伸出手将我往起拉,她拉不动我,还是我自己站起来的,她还帮我拍打着身上的灰土;等我在自己的座位上重新坐好,坐在我前面的陈晓洁已经用自己那精致的小塑料杯接了一杯热水放在我面前的课桌上,目光里也不乏心疼之意……我永远也忘不了她们俩在此时所做的一点一滴,同样忘不了卢福根在危急时刻不顾自身可能遭遇的危险所喊出的"他们是三班的"以及最后伸出"黑脚"的勇敢之举,与此同时,我对刁卫国、马天翔、冯红军这三位"发小"的无动于衷和麻木不仁感到伤心失望,至于那个小时候老和我打架现如今人已经沦为七倒八歪的残疾儿的刘虎子,本来就不该帮我的……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8)

尽管上课的电铃声已经响过了, 苏老师也并没有马上开始讲课, 而是站在我的面前询问着鼻青脸肿的我:"武文革, 我问你: 他们为什么打你?"

我一言不发,不住地吐着嘴里的一丝丝咸咸的东西……

苏老师继续问道:"你好好的,他们怎么会跑到班上来打你?还当着老师同学的面?这显然 是有组织有预谋的行动!你是不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招惹他们了?你好好想想!"

我仍旧一言不发,当嘴里的咸丝吐尽之后,我的舌头舔到了一条长长的火辣辣的伤口,在嘴唇的里面······

"好了,你不想说就先不说,不耽误大家上课,下午两节体育课你就不要上了,到老师办公室来找我,咱把问题说清楚。"

苏老师说完,转回身去,走回讲台,开始上课。

下午上体育课时,我已经把她说过的话忘了,正十分投入地踢着自己喜爱并擅长的足球时,瘦老太太的身影出现在操场边,跟体育老师说了两句话,就喊我去她的办公室,还是像上午在课堂上那么问我:他们为什么打我?我是不是招他们惹他们了?把我逼问急了,我终于吐出了一句心里话:

"你怎么不问他们去?!"

——我不够合作的如此态度显然令她不满、不悦,但也被我一语点醒意识到自己哪一点没有做对而变得心虚起来,她说:

"你看你这孩子,你是我班里的学生,你无缘无故挨了打,我得先从你这儿问清楚了才好去 问人家嘛!"

结果,这事儿就这么不了了之,我的这顿打也算白挨了。苏老师并未去问那些跑到我们班上来打我的孩子,是我给了她一个貌似合理的理由——那就是:从自己的学生这儿没有先问明白。而事实是:四班的班主任是我们一年级的年级组长,她不想因为这点发生在学生之间的小事而与他搞得很对立。

这位新来的苏老师也因此没有得到我这位学生的信任和尊重。

其实,对这五个(我在事后落实准确了)孩子以及他们为何跑到班里来揍我的原因,我并不像在我的班主任面前表现得那么全然无知。当时,我一眼就认出来了——是因为我在上学期就认出来了:他们是"六号坑"那几个当年和我一起捡过垃圾的孩子!从课桌上一跃而起凌空将我踹翻在地的家伙正是我当年的好友孬蛋,在上学期,当他们把我认出来时,曾在校园里头操着粗俗的河南话跟我打过两次招呼,头一次我是没敢确定那是他们(毕竟四年没有见

过面了);第二次当我在心里确定那就是当年一起捡过垃圾的小伙伴时,我忽然为与之为伍 共捡垃圾的这段经历感到有点丢人!我怕班上的同学知道我的这段历史……

用当年通行的话说,我这是"资字一闪念"!

"资"是"资产阶级"的"资"!

如果说"招惹"——我就是这么"招惹"了他们的!如果说我挨的这顿打还是有其正大光明的理由:那就是我在9岁这年,头脑中自然滋生(确实无人教唆)出的这点不洁的资产阶级的思想意识应该遭受小流氓无产者的铁拳痛殴!

很快我就好了伤疤忘了痛,因为基本上已经认定自己是该打的了!谁叫你"狂"来着——谁叫你先狗眼看人低翻脸不认人呢?除了有点委屈:觉得这帮小子打得过狠,血都打出来嘛!嘴都打破了嘛!还觉得他们有点不给我面子,竟在课间跑到教室里来打,竟当着全班同学还有老师的面打,他们完全可以把我堵在校园深处的哪个犄角旮旯里头秘密拷打嘛!我在离开四年以后终于领略到"六号坑"野蛮的一面了,被当年和我一起捡垃圾的伙伴们好一顿群殴痛打,我在那一段寄养生涯中所培养起来的对于"底层"的情感开始动摇了。

既然在理智上承认自己是该打的,我也就没有想着去"复仇"。但压根儿就想不到的是: 机会却偏偏自己会送上门来——那时候,我感觉自己当年在"六号坑"结下的这段孽缘——这些坏孩子正和我心中犹如凶神恶煞一般的班主任在无意之中达成了某种默契,非要将我改变不可似的! 令我在孤立无援中想避都避不开啊!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9)

那天下午天是阴的(我感觉苏老师来后阴天就多了起来),在两节课的课间,我们在本年级 所在的那一排平房教室前的空地上玩耍,我正跟几个男生玩"骑驴"呢,马天翔忽然跑到我 的面前说:"卢······卢福根······一下课就钻到防空洞里头去了,到现在还没出来!"我就跟着 他来到了教室前的防空洞,有一面挺陡的土坡直通向它那低矮的洞口,矮得只能够爬着进去, 洞里黑漆漆的挺吓人!生长在农村的卢福根是个胆大的孩子,他的胆子甚至是过大了,这个早已被废弃掉的防空洞不是没人想下去看看(我就曾有过这样的冲动),可是老师——不是苏老师,是三班的那个男老师(年级组长)对着全年级说过:不许下去!里面极其危险,随时都有塌方的可能的。他这么一说,也就没有孩子敢下了,但却激起了卢福根天生的冒险欲,现在他终于逮着一个空子下去了。我和马天翔蹲在土坡上叫着:"卢福根!"、"卢—福—根"、"卢——福——根"……便将四周玩耍的同学几乎全都吸引过来了,各班的都有,将此处团团围住……

在我俩一连叫了不下十声以后,那黑漆漆的洞口处方才出现了一个小圆脑袋——满脸是土,厚厚地将其五官完全盖住,已经认不出那是卢福根了,他一张嘴——嘴成黑洞,就像那防空洞的洞口——朝着上面嘿嘿一笑,说:"里·····里面已经塌严实了,爬不出去。"由于这面土坡上十分干燥还有沙子,他在爬上来时便遇到了困难:两次未爬到中间,就倒滑下去了。我慢慢出溜到了土坡的中间,试图伸手将他拉上来——就在我快要够着他的手时,我的屁股上却被谁从后面狠狠地踹了一脚,整个人猛扑着朝着卢福根砸去,在与之接触的瞬间,我的牙还重重地磕在了他的小圆脑袋上,磕得生疼,两个人一起摔在洞口处!

"贼你妈……翔翔……"我嘴里不由自主地骂道——想必这是蹲在我身后的马天翔一不小心脚下打滑出溜到我身上造成的。

可是,紧接着我却听到了从土坡上面传出的一串恶毒的笑声,并且在抬头一眼之间便看清了我的"仇人"孬蛋正坐在跟马天翔并排的一个位置上,脸上挂着丑陋的笑容……那么刚才发生了什么?我不猜都明白了。

真是旧仇未报又添新恨!看来他是不想放过我了!

此时此刻,我已经"出离愤怒"了,这愤怒令我一气呵成地做出了一连串令围观者眼花缭乱的动作:我也回敬了他一个一跃而起——其结果是一把便将他拉了下来;我也回敬了他一个伸脚猛踹,朝死里踹——直到那张野蛮而嚣张的脸上挂了花,全是血!

卢福根也不失时机地朝着孬蛋的身上跺了两脚……

他满脸是血的原因是因为鼻子破了,鼻血多多……

当他在以手挡脸动作中发现自己出了那么多的血时,这位小流氓无产者的并不坚定的革命意志开始动摇了,躺在地上央求我说:"索索·····别打了······别打了······"——他这一叫,我竟心软了,我在一瞬间里,心中竟然涌起一丝丝温暖潮湿的感动:四年了,他还能够记住我的名字——还能记住这个已被学校废掉的小名!

我也回报似的叫起了他的名字:"孬蛋,贼你妈!你服不服?"

他还算有种,犹豫了好半天才说:"……服!"

我又大声命令道(为了让上面的人全都能听到): "孬蛋,叫爷!"

他也还算有种,在犹豫了更久之后才勉勉强强地叫出声来:"……爷!"

这一场从天而降酣畅淋漓的"复仇之战"的最终结果是:我当了一个学期的班长之职被撸掉了。还被勒令在全年级面前在早操结束以后的那个时间做检查。那份由我念出来的检讨书由我的"干妈"——邢阿姨帮我写的,苏老师评价说:"检讨得还算深刻"——废话!一个文革前最后一届中文专业的大学毕业生并在单位办公室做秘书的,写出的检讨能不"深刻"吗?干妈虽然帮我写了,但对我所犯下的上述"错误"还是感到十分惊讶并且不能接受,很显然:她是讨厌暴力的。"干爸"则毫不含糊地称赞我说:"打得好!男孩就该有个男孩样儿!男孩小时候不会打架,长大以后也不会有大出息!"当即又遭到"干妈"的一通数落。在我做检讨的场合中,卢福根也遭到了点名批评,罪名是"违犯校纪校规,私自潜入防空洞"。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0)

这一架真是打得太痛快了!

当时当地拳脚上的那份快感自不必说,它所带给我的一腔恶气大吐的感觉让我心甘情愿满不在乎地承担了后来的那一切。这一架把我打成了老师眼中的"坏学生",反而让我感到了解脱和自由!我可以按照我的本意来做我自己了!

在此期间,也只有一件事让我遭受到了一小点精神刺激:"复仇之战"上演后的第二天上午,我们正在教室上课时听到外面有人嚷嚷,是一个操着河南口音的中年妇女的声音,尖利刺耳,苏老师停止讲课,走出教室去看了——原来是孬蛋他妈跑到学校里来了,坚决要求校方对我进行从严从重的处理,我始终没有看见当年老能见着的她——今天的她只作为一个难听的河南腔存在于教室的窗外,在对苏老师(肯定还有三班的那个男老师)哭诉着:

"老师啊!你们可得给我做主啊!这娃儿真是太坏了呀!看把俺娃儿打成啥样儿了?!他小的时候俺娃儿还老把他领到家里来玩,我还给过他馍馍吃,这真是恩将仇报呀!那娃儿天生就是一个坏种!没娘,他娘在他可小时候就死球子了!被俺那坑里头一个老婊子带着——那个老婊子解放前可是在粉巷挂牌当过妓女的,后来给国民党一个反动军官做小,这才从了良,你们说:这娃儿从小跟着她能学到啥好?不瞒你们说,不是俺觉悟低讲迷信:这娃儿还是个灾星,跟谁谁死!自打他生下来,他妈死了,他爷他奶都死了,最后,把这个老婊子也给克死了……"

那天上午的那一节课,窗外这个可怕的声音一直持续着,教室里头一片安静——这说明所有的同学都在仔细谛听:我的出生、我的身世、我的过去、我的罪孽……在那漫长的时刻里,我的脸热一阵冷一阵的,肯定也是红一阵白一阵的,平生头一次体会到了想找一个地缝钻进去的想法——干脆就让我像卢福根那样钻到那个快要塌掉的防空洞里不出来算了!

我是一个灾星——这个巨大的阴影投进了我的内心!

大约一周以后,这件事情似乎已经过去了,这天下午放学,当我们班排着队走到学校门口的时候,因为个子最小而排在队伍最前头的冯红军(就是小猴子)突然逆着队伍钻到我的面前,一把抓住我的手,说话的声音都在发抖:"索······索索,他······他们······在那儿!"

我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朝前一看: 孬蛋等"六号坑五虎将"正在街对面的马路牙子上一字排开地坐着呢!

"他……他们……肯定在等你!" 冯红军说,"你……你赶快跑!"

按照学校的要求,各班放学的队伍整齐走出校门口便可以解散了,我们二班的同学全都是朝东走的,因为都是来自东边的机关、大厂、医院、部队及科研单位的子弟——大多数都是国家干部和知识分子的孩子,从表面上看也有一个共同的特征:我们都是讲普通话的,穿戴整齐,和另外三个班的八仙庵一带的市民子弟形成了较为鲜明的对照。我跟着这些孩子,沿着马路朝东走去,冯红军催我"跑",可我做不到……

"他……他们……在街对面……跟着呢!"冯红军说,像个电视直播的播音员。

我朝马路对面瞅了一眼:那"五虎将"早就从马路牙子上站起来了,确实是在跟着我,每个人的眼睛都跟狼眼似的盯着我呢!我试着站定了一下,装作系鞋带的样子,他们也就停住了脚步;我加快,他们也加快;我开始不停地加快,速度提高到跟"跑"也差不多了,他们就一路小跑起来……

我突然提速的原因已经与起初的试探无关,那是看到转眼之间这条街已经快要走完,一拐弯离我们单位大院也就一二百米远——这里已经是属于我的"地盘",在我的"地盘"上打起来,"东风吹战鼓擂现在世界上究竟谁怕谁呀"?一想到此我竟激动得无法自抑!

向右(向南)拐弯时我又回头瞅了一眼:他们正从马路对面紧赶慢赶地尾随而来,突然出现了一辆卡车,将他们挡住了,延缓了他们到达这里的时间……这时我突然看到路边的半块砖头,便来了灵感临时修改了计划,我猛然朝下一蹲从地上捡起那半块砖头,抓在手里,转身朝回走去,正跟小跑而来的"五虎将"迎头撞个正着,也正好站在孬蛋面前,仇人相见分外眼红,我们四目对视了好一阵子,最终还是我先开腔说话的——已经习惯说普通话的我临时改换成了久违的本地口音: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1)

"孬蛋,你想干啥?想报仇得是?"

孬蛋看了我手中的砖头一眼,目光一下变得黯淡,终于吐出了一个字:"撤!"

我洋洋得意地望着"五虎将"转身离去的背影,忽然有句话想对孬蛋说,便大声叫道:

"孬蛋!你让你妈到学校找老师告状——丢人!羞你先人!"

"不是我叫她来的……" 孬蛋回应道,"王八蛋才叫她来了!"

那个春天,有些事叫人搞不明白。

譬如说,我们八仙庵小学全体师生刚在大操场上听完一位老红军做报告(他所讲述的爬雪山过草地到延安的诸多真实的细节至今让我记忆犹新),可是紧接着,在同一个地点,在另一天下午,走上台去给我们做报告的竟然是我们院子的习小羊!

因为比我们大了一岁,习小羊比我们这一拨早一年入学,现在已经读到了二年级,他自打前年9月入学之后就基本上不和我们在一起玩了,但在我们眼里:你不就是有个疯妈和臭爸的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羊羊吗?你又没爬过雪山过过草地到过革命圣地延安当过伟大的中国工农红军——凭什么坐在台上给我们做报告呀?!

最可气的是:我的这位发小、我们的这位高一级的同学上得台去人模狗样地给我们所做的报告可是比那老红军爷爷的报告难听多了,竟然也难懂多了!一大篇稿子念下来,我只听明白

了其中几句口号性的话:一、"向张铁生、黄帅学习";二、"宁要革命的零分,不要反革命的五分";三 "不做五分加绵羊,要做革命的小闯将"——这些话也不是他发明的,都在学校各处的黑板报上写着的,我所谓"明白"也只是认识这些字而已,至于张铁生、黄帅是干什么的?何许人也?干出过什么惊天动地的业绩?我统统搞不清楚。现在,习小羊这小子之所以能够坐在台上给我们做报告,正是因为他被树为了"向张铁生、黄帅学习的积极分子"、"我们学校的张铁生、黄帅"——我就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了。

稍后,我才在单位院子里头的大人口中,听明白了这件事的来历——这一切都是习小羊他那 臭爸一手策划出来的:上学期期末考试的时候,习小羊按照他爸的"秘旨"在语文、算术两门考试中都交了白卷,还在白卷上写上了他在报告中喊的那些"不做五分加绵羊"之类的口号。恐怕连他臭爸自己都没有想到的是——这项策划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成功:学校领导觉得这个学习张铁生交白卷的事件可资利用,便整理成一份材料向上汇报到市教育局去了,结果,交了两张白卷的习小羊不但没有得到零分而留级,更没有被开除掉,还被树为"向张铁生、黄帅学习的积极分子",于是便有了这个报告会,习小羊的发言稿自然也是他爸、学校领导和老师共同炮制的"杰作",所以才会那么难听、难懂……

这个春天,对习小羊这名 10 岁的少年来说是极其风光的——甚至可以说:是其一生最大的风光尽在此刻:在本校做完这个报告之后,他又被老师带到其他学校去做,在这个春天里,全市的小学生都开展了"向习小羊同学学习"的活动,他那"勇交白卷"的事迹还被写在报纸上、被播在广播里,他一下子成了我们学校所涌现出的一位"时代英雄"……幸好,我们这些小学生是听不懂他那所谓的"报告"和"事迹"的,否则,如果大家都真的向他学习了,到了考试的时候,还不知会交上去多少份"革命的白卷"?制造出多少个"反潮流的零分"?学校和老师该当如何收场呢?

这个春天,总算还有一点真正好玩的事,学校召开了一届"春季田径运动会",在本年级组的比赛中,我得了60米跑和铅球两项第一;卢福根得了跳高和跳远两项第一(他从此在本班同学中有了一个"跳蚤"的绰号);"四妞"蔡铃莉得了女生60米跑的第一;刁卫国得了1500米跑的第二——这项比赛的第一名正是三班的孙祥贵,也就是"孬蛋",这小子耐力好,很适合长跑,比赛的时候,他那被我踹出过血的鼻子里流出老长老长的黄河般的鼻涕,但却抹着鼻涕将其他人甩下老远,轻而易举地跑了个第一。在运动会举行的那两天里,我和卢福根这两名班里的"坏学生"得到了班主任苏老师难得一见的好脸色,她终于对我俩笑了——狰狞一笑更吓人!也是仗着我俩成绩出色,我们班还得到了年级团体总分第一名。

在这次春运会上,还上演了一幕好戏:在教工组的铅球比赛进行过程中,进驻我校的两大"代表"——"工宣队代表"和"军宣队代表"给打起来了!战况十分惨烈,其中一个还用铅球将另一个的脑袋砸破了,出了血,差点闹出人命!教师们似乎都晓得个中缘由何在——这两个活宝都是为争着和我们年轻漂亮的教音乐的女老师"好"才在众目睽睽之下搂不住火大打出手的,竟用铅球做凶器······远望着这幕闹剧的发生,我们班的苏老太太连连摇头叹息道:

"这帮工农兵,素质还是低!"

除了春运会,春游自然也是春天的一大项目,但因为本年度的春游地点被选在南郊的一座烈士陵园而变得索然无味乏善可陈了。不但不好玩儿,我又挨了批,那是在吃午饭的时候所发生的。

午饭都是各人自带的:每个同学都背着一个水壶、一个书包——书包里面装的是饭盒,进餐地点就在烈士墓前的一片草地上,以班为一个方阵,席地而坐开始吃了。我打开自带的饭盒,却有点吃不下去——不是里头的东西不好:馒头夹煎蛋还不好吗?但我就是毫无食欲,一想到吃还有那么一点恶心欲吐的感觉似的……都怪我的想象力有点太过丰富了:老是忘不掉身处的环境,认为这是一个埋死人的地方,觉得面前的每一个墓碑下面都埋着一个死者,在上午的参观中,字正腔圆的女讲解员不是说过嘛:"我们脚下的土地浸透着烈士的鲜血"、"春天的花儿为什么开得如此鲜艳,是烈士的鲜血浇灌了它!"同学都在吃,唯独我不吃,很快就被苏老师注意到了。

她咬着一块像她本人一样干的面包走到面前来问我:"武文革,你咋不吃饭?"

我照实回答说:"我……吃不下。"

她看了一眼我手中打开的饭盒:"你带的饭不错嘛!营养很丰富的!这么好的东西咋吃不下?快点吃!快点吃!吃完我们还要召开主题班会呢。"

我还是不动,她的声音立马就提高了:"武文革,你咋回事?咋听不懂我的话呀?!"

她终于逼我说出了实话——不逼出我的实话她似乎不肯善罢甘休似的:"这儿是······是埋死人的地方······"

一一话一出口,祸已闯下,她先逼我当众吃下那个馒头夹煎蛋,这下我不得不吃,可在吃的时候,我就是无法克制自己丰富的想象力,当煎蛋中的蛋黄流出来时,我又想到别处去了……我像个怀孕的妇女一样,几欲呕吐,勉强吃完了一个。

——话一出口,语言的力量发挥出来了,一下子激活了其他同学的想象力,大家顿时没了食欲,都不吃了,看着我吃······

于是,下午的主题班会便找到了鲜活的反面教材——就像是一帮人进入靶场之后,原本是在打靶,可是突然发现其中有个该死的坏蛋可以替代靶子——这个主题班会便被开成了我的批判会,苏老太太在她声情并貌长篇大论的发言中说:

"武文革同学呀!你怎么能这样呢?你说你!你还是革命烈士的后代呢!同学们可能还不了解:你妈是为了我们国家的军事科学技术事业而牺牲的,也是革命烈士呀!上午参观时我还留意着:看这个园子里有没有你妈的墓碑?如果有的话,我们下午的主题班会就可以开得更有教育意义了!没想到吃一顿饭就把你的思想问题全都给暴露了!你到底对像你妈这样为国捐躯为党为人民牺牲了自己生命的革命烈士们有没有思想感情?有没有阶级觉悟?在浸透着他们鲜血的土地上,你怎么连饭都吃不下了?你这样下去还怎么得了?怎么成长为共产主义接班人?怎么对得起生你的妈?!有你这样的儿子,你妈在天之灵怎么放心得下呀?!"

苏老太太竟然把自己给说哭了,就好像她认得我妈——我妈死前把我"托孤"给她了似的。看着她老泪纵横的样子我有点哭笑不得,本来想笑,可听着听着又有点想哭了。她发完言后,动员同学批我,见没人主动站出来发言,她就点了两位班长的名字:在我被撸掉之后,陈晓洁晋升成了正班长,首先被点到,但她却咬住小嘴,一言不发,低下头,像是陪我挨批,更像是自己在挨批似的,引来了苏老太太的批评: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3)

"陈晓洁同学,不是我非要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批评你——你在大是大非面前老是没有自己应有的立场和态度,像个一班之长吗?这样下去还怎么给其他同学起到表率作用啊?"

在我被撸掉之后,刁卫国被增补为副班长,第二个被点到名字,他先是贼眉鼠眼地看了我一眼,然后站起来说:

"武文革同学吧,资产阶级思想很严重,他从小就爱打架,跟院子里的小孩都打过架,刘虎子就被他打过,可以作证;他踢球的时候还不爱给别人传球,老想自己带球进球,好出风头,有个人英雄主义思想。还有——他在我们院的电视房里看电视的时候说:他就是爱看外国电影,因为外国电影比中国电影好看——马天翔、冯红军、蔡铃莉都在场,可以作证……"——我就这么着被一个"发小"给出卖了!刁卫国如此有水平的发言自然得到了苏老太太的高度赞扬。

因为这次事件,有一个日后在学校老师乃至单位大院的家长中不胫而走的说法在它的原创者——苏老师的头脑中阴暗地形成了:"我这个班里有两大难:卢福根看起来很闹,但只是捣只是淘,武文革是真坏——是真正的思想有问题!"

我不知道:这有我生日的五月为什么老是被称作"红五月"?

我只是在充分享受着它的热闹,学校搞了一个"红五月歌咏比赛",在此之前的一段时间,我们班在每天下午的两节课后都要排练一个小时,苏老师还将那个惹出工与兵"两大代表"在春运会上为之公然对殴的年轻漂亮的音乐老师请到班里来给我们做指导、"开小灶",结果,继春运会后,我们班又歌咏比赛中脱颖而出获得了第一名。苏老师说得很对:"真金不怕火炼"——人家说的是"真金",像我这等"破铜烂铁"哪敢放在火里头烧啊?比赛当天,我又犯错误了,可谓是:"关键时刻掉链子"。登台演出前,每位同学不论男女都要进行简单的化妆:就是由苏老师给我们擦成红脸蛋,我看见女同学擦了很漂亮,尤其是原本就漂亮的显得更漂亮,譬如陈晓洁;但我看到在我之前被擦成了红脸蛋的刁卫国等男生却是一副极其恶心的样子——就跟猴屁股似的!便坚决不让她给我擦,撒腿就跑,于是便上演了苏老太太挥舞着她瘦骨嶙峋的"红爪"(她先把胭脂涂抹在自己手掌上)在校园里追逐我这个"短跑冠

军"但却怎么也追不上的闹剧!由于受到我的坏影响,卢福根等男生也拒不让她擦成猴屁股,一哄而散,逃之夭夭,这让她更加怀恨于我。要不是我们班的男生已经先少一人——她事先已将身有残疾的刘虎子排除在外——她一准儿不会让我上台了,最终我和卢福根等不听话的男生也还是"素面朝天"地上得台去,站在队伍之中引吭高歌——为我们在与这个死老太婆的斗争中所取得的一次重大的胜利而歌!

"红五月"是属于陈晓洁的:在学校的歌咏比赛中担任我们班的指挥对她来说不过是"小菜一碟",她真正的舞台不在校内,音乐老师带着她和她的小提琴去参加市上举行的群众性业余文艺汇演,她毫不含糊地拿奖而归!

"红五月"里有我的生日——我已经满九岁了!往常很少下馆子的干爸、干妈带我到街上的馆子里去吃了一顿好饭,还去了一趟动物园,在我的请求下,带上了卢福根……

转眼"六一"又到了,"国际儿童节"自然是不会闲着的:有个宣誓仪式在学校的大操场上举行,一年级新加入的红小兵们在这里对着鲜艳的党旗和红小兵的队旗庄严宣誓:"我们要做共产主义的接班人——时刻准备着!"我们班首批加入红小兵组织的有陈晓洁、刁卫国等十人,看着他们脖子上被高年级的老红小兵们给系上的鲜艳的红领巾,我忽然感到一阵失落,真正受到了某种打击,甚至是"触及灵魂"的——我想到的是:从今往后,他们就是"毛主席的红小兵"了,就跟参了军一样,就有资格去保卫毛主席了,而我不是,也就没有这个资格!等到再打仗的时候,等到"苏修"和"美帝"打来的时候,他们肯定是先上的……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4)

在这学期,为了响应伟大领袖"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学工、学农、学军"的号召,学校在课外安排了相应的活动:我们八仙庵小学自己就有个校办的小五金工厂,专门生产日光灯上的金属吊线——那吊线是由一个一个镂空的镀金镀银的小金属片串起来的:把它们用手串起来便是我们这些小学生所要做的工作,就在下午的课堂上进行,这该算"学工劳动"。我们也曾走出校园,到街对面的酱园去帮人家干些杂活、打扫卫生,那个酱园的党委书记兼革委会主任就是给我们做过长征报告的那个老红军,见到我们这些祖国的花骨朵、革命的接班人在他的酱园里热火朝天地劳动真是喜不自禁。那个酱园的气味难以形容,酱菜缸里的东西叫人目不忍视,我在这一年里经历了在这里的劳动之后,从此终身性的再也不吃咸菜、酱菜、面酱这类东西了——真可谓是:劳动不但没有改造好我的思想,还培养了我不良的生活习性(这也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穷讲究吧),这是我的教育者们怎么也不会想到的。夏天麦熟

时又有过一次"学农劳动",就在我们单位门外农民收割后的麦地上捡麦穗,来到我们这些地质队子弟的地盘,我和卢福根有点过于兴奋了!因用脱下的衣服扑打飞过的蜻蜓和蝴蝶而再次犯错,又挨了一次批······唉!苏老太太说得太对了——我们可真是"大错不犯,小错不断,大错也不敢保证不犯"啊!

和王老师带我们的第一学期相同的是:我带着一个"双百"的成绩迎来了暑假;不同的是:"三好学生"之类的荣誉已经跟我没啥关系了。那年头,班里头还不搞学习成绩大排队之类的把戏("不要五分加绵羊"嘛),成绩也不公开,同学之间还可以相互隐瞒,因此我虽得"双百",但在学校里却没有受到一丝一毫的肯定——只有干妈干爸夸奖了我,父亲没有回来,干妈代表我的家长去出席了期末的家长会,苏老师向她历数了我的种种不良表现和隐藏在心的种种危险思想,并且胆大妄为地做出如下断言:"这孩子没有妈,他爸又不管他,很难教育好,将来不蹲大狱就算好的——就算我们教育得很成功了!"——这话又被当时在场旁听的冯红军的那个身为大学老师的妈给听到了,带回到我们单位大院的大人们中间去加以广播,我是一个坏孩子的舆论至此也在这里形成。

给卢福根去开家长会的自然是他的亲爹卢师傅,苏老师美美地向其告了一大通状!卢师傅回到单位就把卢福根拖回家去揍了一顿——是气急败坏痛下狠手的暴揍,把卢福根的半边脸都给扇肿了!我在晚间的电视房看见了这以手指印状红肿起来的可怜的半边脸,暗自庆幸自个儿的亲爹不在家——即便在,他也舍不得这么打我吧?在我的记忆中,从小时候起,父亲从来就没有动过我一手指头,让我至今不识挨亲人打的滋味,这得感谢我娘的早逝——由此可见,没了娘也是有好处的啊!所以,在学校表现不好倒也没有带给我什么压力,让我快活依旧地进入了暑假。卢福根原本更是个没脸没皮没心没肺的家伙,打完也就完了……

如果在你童年到少年的这段岁月里,老天爷有眼,赐予你一个好玩的朋友,那就等于赐给你许许多多的快乐: 1972 年寄居在舅爷家的我之所以会那么快乐,正是因为二民将一只足球踢进了我的生活; 这一年的我似乎过得更加快乐,正是因为天上掉下了个卢福根——时间漫长但却显得十分短暂的暑假中我们几乎天天泡在一起,甚至连晚上他都不回家睡觉,只跟他爹说一声,就在我家和我一起睡。由于我俩是公众舆论中不折不扣的"坏孩子",其他孩子都不怎么跟我们玩了,这肯定是听了他们家长的话(什么"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之类的屁话),不过他们也没闲着: 以我们学校里的"小黄帅"习小羊为"头儿",形成了一个好孩子们的上进群体,甚至还有了一个临时辅导老师——是冯红军他妈做了他们的老师,我前面说过了: 冯他妈本来就是个老师,而且还是大学老师,是本市教育学院中文系的一名老师,也在过暑假,人家主要是为了教育自己的儿子,觉得可以凑成一个有利于自己儿子的气氛,顺便就把这圈孩子召集在一起,在夏夜乘凉时,在她家门前的空地上给他们读报上的文章——这时正赶上"评《水浒》批宋江"运动(头一年的"批林批孔"似乎已经过去了),她还给这些孩子一边读一边讲《水浒传》这部小说,很吸引人。此举深受这些孩子的家长们的欢迎,令她威望大增……这帮家伙不跟我们玩,说实话: 我们还懒得带他们玩呢! 没有这些不好玩的家伙,我和卢福根可以玩得更快乐。对体育的喜爱是我俩最大的共同点: 在单位的操场上,

我教会了他足球和篮球,他的运动素质好,很快就会玩了;他在兴庆公园的游泳池中教会了 我游泳,暑假之中,我们差不多每天都要在那儿泡上整整一个下午,到最后都被晒成了两个 小黑鬼……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5)

最富刺激性的并不是这些正规的体育项目:对一个孩子来说,玩是一种才能和胆魄,卢福根是个太会玩的孩子,见什么玩什么,玩什么还都能够玩出层出不穷的花样来。我感觉他是因为很服我打架的本事和气概,天生就有那么点傻大胆的他便很想叫我服他在这方面的优势。他不止一次地跟说起过他那上海郊区农村的老家,村边有个池塘,他从小就在里头游泳所以才会游得这么好;村前有条铁路,时不时就有火车开来,他说他敢竖趟在铁轨上,像睡觉一样,让轰隆行进的火车从自己身上开过去,一点没事儿,也就一脸黑……我表示不信,他就问我西安哪儿有铁路,让我领他去,他要现场表演给我看,见我实在吭不出来铁路的具体方位,他就一把将我拉到单位门前的马路边,蹲在地上等了一小会儿,看见马路上的一辆黄河牌大货车就快要开到近前时,他猫着腰忽然蹿到马路中间,身体笔直地竖着躺倒在地,脚朝车来的方向,还一声高叫:"为了列宁,前——进!"

我想拉他,可已经来不及了! 伴随着一声刺耳难听的巨大摩擦声,那辆庞然大物般的货车在 卢福根的身前猛然刹住了!一个留着大胡子的黑胖司机从高大的司机楼上跳下来,跑到车前,从地上将他拖起来,左右开弓两记耳光,抬腿照着他的小屁股恶狠狠地踹了一脚:

"小兔崽子, 你狗日的得是不想活了——找死啊!"

我一把拉住他,赶紧朝着单位的大门里头逃,一边跑还一边回头瞧,看那黑铁塔般的大货司机是否追上来······

"你……敢不敢?"一边跑他还一边问我。

"不……不敢。"我老老实实地回答说。

"这回你服我了吧?"

"服了! 服了!"

想当年,水泥高楼尚少,泥土草木还多。我们所住的单位大院的围墙附近有许多枝繁叶茂的 幽僻之处——那里,正是我和卢福根的"百草园"。在这位江南农村长大的小伙伴的导引之下,我在小学阶段的头一个暑假里,补习了许多学龄前的"功课"(绝对属于"必修课"): 抓蛐蛐儿,用朝洞里灌水的方法;捅马蜂窝,用一根长长的竹竿去捅,一捅就跑,在疯狗似的嗷嗷叫着跑出几十米远后,还是被头顶之上轰炸机编队般的马蜂蜇得一只眼肿得都睁不开了,却也是咧着嘴快乐地笑着的啊!我一辈子所认识的花儿和植物都是在这个夏天里拜卢福根老师所教,不知道为什么,我最爱向日葵。

有一天,是在兴庆公园的游泳池因为换水而暂时关闭的下午,我们又来到了我们的"百草园", 卢福根在此发现了一棵硕大的香椿树,便立刻蹬脱了双脚上的塑料凉鞋,朝着自己双手的手掌心里各吐了一口唾沫,抱住树就向上爬,很快就爬上去了,我眼看着他就快要爬到树干的顶部,伸出手去摘那树上的香椿。他在树上摘,我在树下捡……结果这天晚饭时,我在他家的饭桌上吃到了卢师傅现做的香椿炒鸡蛋(在暑假中我已是无数次来到他家蹭饭吃了),香得叫人直流口水!于是,香椿炒鸡蛋也由此成了我终身性喜爱的一种菜肴,我实在想不出来: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东西能比香椿更适合跟鸡蛋炒在一起的了。自然,我也发现:香椿属于这样的东西,爱好者爱之强烈,厌弃者厌之甚深——我想:这些厌弃者都属于从小没有爬过香椿树并亲手摘过香椿的人吧?

跟我回到当年,回到 1975 年的夏天,回到那个暑假,话说吃过香椿炒鸡蛋几天以后的一个下午,我们的嘴又馋了起来,再度来到我们的"百草园",来到那棵香椿树下,不用说:这一定是嘴馋生出的动力,一转眼,卢福根已经像猴儿一样敏捷地爬了上去,动作飞快地在上头摘了足够一盘菜的香椿之后便下来了,他坐在树下休息,鼓励我也爬上去摘——在我看来,爬树又不是去马路上钻卡车或铁轨上钻火车,没什么不敢的,便学着他的样子:蹬脱双脚上的塑料凉鞋,朝着自己双手的手掌心各吐一口唾沫,环抱树干向上爬,起初不得要领,动作有点吃力,经"卢老师"稍加指点后,也就变得自如起来,甚至感受到:双腿夹紧树干的感觉有点美妙,就像前年我给女篮 7 号当球童的那会儿有一次爬篮球架的那种感觉:脚心痒痒的,这种奇妙之痒由此朝着周身漾开,朝着心里去了,带来全身心的愉快……很快我就爬到了树干开杈的地方,正不知该如何应对时,听见"卢老师"在树下叫道:"把腿夹紧!把腿夹紧!别害怕!"——我照他说的那样做了,将双腿夹得更紧,但手却不敢离开环抱的树,

不敢伸出手去摘那香椿的芽——这也才知道"卢老师"的真本事:一切都不像在树下看起来那么简单啊!由于不敢伸手摘香椿,我爬上树来就失去了目的,只是双腿紧夹双臂紧抱着那树干,眼睛也不敢朝下看(一看就心慌就头晕),于是便朝远处望去,看到了周围的风景—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6)

这棵硕大的香椿树正好长在前年新盖的汽车库的屁股后面,我看见了汽车库的后墙、后窗和屋顶,看见了依它而建的一座半地下的汽油库及其顶上的平台——那里也是我们平常爱来玩耍的地方,再往过来,是一片葱茏的草木,有葡萄架什么的,草木深处,则有一个露天的公共厕所,供我们这些机关单位里的临时居民所专用,现在我居高临下,把它看得一清二楚,男女一墙之隔,连里面各有几个茅坑我都看清楚了……

看到此处,我感到自己此次爬上树来已经有收获了,不虚此爬,就准备下去,正要慢慢朝下 出溜时,只见女厕门前茂密的树枝动了那么一下,不等我回过神来,女厕里头已走进一个人 来——只一眼我便看清了:这是冯红军的妈!就是小猴子的娘!就是教大学的女老师!就是 给那帮"好孩子"担当了暑假义务辅导教师的那个阿姨、那个女人……她穿着一件白色的短 袖衬衣和一件黑色的长裤, 脚上穿着一双黑色的凉鞋, 有点小心翼翼地站到了其中一个茅坑 上,刚一站好,便将黑色长裤褪了下来,里面是一件大花裤衩,接着被其褪下,于是我便看 见了白花花的一片和黑乎乎的一团……稍纵即逝,她便蹲下了,同样是白花花的屁股从其身 后高高地翘了起来,被我看得一清二楚,那一团消逝了的黑,这两片耀眼的白,对比强烈的 黑与白深深地刺激着我的感官,紧紧夹住的双腿之间也有一种很舒服的感觉,就像那年我爬 在篮球架上望着女篮7号那白皙丰满而又浑圆结实的大腿所产生的那种美妙的感觉,其至更 加强烈! 估计是在大便——厕所里的女人在茅坑上蹲了好一阵子, 脸上时而有痛苦之色时而 有愉快之情, 当痛苦不再愉快成为脸上常态的表情时, 只见她将手中白色的卫生纸叠了叠, 然后伸向身后的屁股底下,一次、两次……然后站了起来,估计是想喘上一口气,她并没有 马上去提裤子,我便再次清楚地目击了那团幽幽的黑,在很白的下腹和两腿之间,让我看不 明白……此时此刻,树上的我紧紧夹住的双腿之间的感觉真是舒服到了极点!心在怦怦地跳, 脸蛋在发烧,裆间忽有一股滚烫的暖流涌出,让我不明白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

"嗨!武文革,你看什么呢?"站在树下的卢福根忽然抬头叫我,一下子扫了我的兴!我在心慌意乱之中也顾不得什么危险了,撒手松腿而下,重重地摔在几米之下的地上,好在这里的土质疏松,只把双脚和屁股摔麻了事——我的此举让"卢老师"误以为这是与他相同的勇敢,就说:"武文革,你行啊!这么高的树你都敢跳下来!"

将摘到的香椿用脱下的衣服包好捧着送到他家,卢福根拉我去兴庆公园游泳,这时的我忽然感到浑身乏力,头脑发蒙,有些犯困,很想跑回自己家去倒头便睡地睡上一大觉(这种感觉此前从未有过),便黯然拒绝了他。裆间那股暖流渐渐冷却,终于变凉,就像火山爆发后岩浆的命运一样,让我不知道那里出了什么事,人也变得心事重重……等到晚上真睡觉时,我在黑暗之中伸手摸了自己的三角裤衩——发现那里已经结成一层薄薄的硬壳!

老实讲,我很想再去我的"百草园",再去爬那棵香气四溢的香椿树,再去看女厕里头诱人的未知风景,我对此事有瘾,身体中涌动着强烈的愿望,但在此时发生的一件事,却适时阻止了我的行为——

那是暑假中最后的几天,有天傍晚,"小猴子"冯红军拿着一张可怕的照片到处给人看,也给我和卢福根看了,他说:那是一张妖怪的照片,照片上的妖怪正在全国各地到处流窜,吃人,专吃小孩!那张照片如果晚几年拿给我看,我一定会一笑置之,但在当时却是恐怖之至,其实那就是一张机器人的照片而已!因为"小猴子"告诉我们:这是他妈从她所在的学校带回家来的,我就把照片上那个吓人的怪物跟他妈联想在一起,如此一来,我被他妈唤醒的一点点性欲很快遭遇到照片上怪物所带来的恐怖的压迫,表现在行为上就是:我再也不敢想偷看女厕所的事儿了!也不敢想冯红军他妈!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7)

暑假一过,我们便升到了二年级,还是在那片平房教室中上课,只不过换到了另外一排的另外一间。秋天到来时,学校召开了"秋季球类运动会",为我们二年级男生所设的项目正好是我所擅长的足球,结果,由地质队子弟为主力的我们班队毫不费力地拿到了冠军,一路踢过来都是3:0、4:0的,大部分的球都是由我踢进的,每逢操场上有比赛的时候,苏老太太都会来到操场边"督战",我进了那么多球,为她老爱强调的"班集体"赢得了胜利和荣誉,也没听见她表扬我一句,她真是看不见我的好吗?是不是不批评我的"个人英雄主义"就算不错了啊?!

"秋运会"带来了持续一周的快乐,在此之后,令我们再度兴奋起来的是:学校在位于东门附近的红光电影院包了场电影《闪闪的红星》,对于刚从一年级升上来的我们来说,这还是头一回看学校组织的包场电影,所以大家都格外兴奋。那是在一个秋高气爽的下午——这不

是现在我说,是苏老太太在当时当地说的——当我们以班为单位整好队伍,浩浩荡荡走出校门时,她走在队伍之外,突然有些兴奋地手指蓝天白云对大家说:"同学们!你们看!仔细观察!什么叫'秋高气爽'?今天这个天气就叫秋高气爽!"——她之所以会这么说,是因为在这天上午的语文课上,我们刚刚学了一篇题为《毛主席接见红卫兵》的课文,说毛主席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上接见红卫兵的那一天,天气状况就是"秋高气爽"……

秋高气爽。

我们八仙庵小学的队伍向前行进着,朝着东门的方向走去,在拐了一个弯之后,来到了东关小学的大门前,只见里面正有大队人马朝外涌出,出了校门也是朝着东门的方向而去,我马上想到:他们也是去看包场电影的吧?两个学校一起看,电影院里能坐下吗?由于个子大,也由于表现差,我和卢福根永远都走在我班队伍的最后面,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

"武文革!"

这时候,我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是个大人的声音——女人的声音!便放慢了脚步,寻声望去,没有发现什么,但紧接着便听到了第二声叫喊:"武文革!陈晓洁!"

这回我搞明白了:这声音是从马路对面东关小学的人流中发出来的,发出这声音——喊出我和陈晓洁名字的是一位美丽文静娴雅的女人——她,正是第一学期带过我们后来调到东关小学的王老师!大半年不见了,她的样子一点没变,还是我记忆中的那个永远的王老师!在看见她的第一瞬间里,我的眼中一下变得有点湿,忽然有满腔的话要对她倾诉似的……

与此同时,走在前面的陈晓洁也听到了有人在喊她,很快也在脚步放慢之中看见了马路对面的王老师,她将其纤纤素手做成了喇叭状,对其高声喊道:"王老师!"——她的声音里竟然还带着哭腔。她这一喊,全班同学都看见了王老师,也都七嘴八舌地喊了起来:

"王老师!"

"王一老一师!"

"王——老——师!"

"快走!跟上!队形不要乱!"苏老太太对我们大声地吆喝着——见这班学生对偶然邂逅已经调走的前班主任如此这般有感情,而平时见了她几乎都像耗子见了猫似的躲得远远的,她的感受一定不会太好······

"快走!跟上!保持队形!"走在队外带队的刁卫国也像只跟屁虫似的吆喝起来,两相比较,他肯定是不喜欢王老师的,因为王老师在的时候,他只当了一个生活委员,而现在——在二年级重新任命班干部时,他已被苏老师提拔为正班长,陈晓洁则连个副班长都没当上,被降为宣传委员。

"快走!跟上!电影就快开演了!"身后有人推了我一下——是走在我们二班后面的三班排头的同学在推我,我有点恼怒地回头看了一眼,见是一个小猴儿似的家伙,推了我不道歉,还他妈挺横:"看啥呢?我让你走快点,咋啦?"

一拳就是一脸鼻血!

中国往事 第六章 1975(18)

——这是在事后,现场目击证人卢福根对当时情形的精准描述。

——这个三班的"小猴子"确实有点冤,我是把对苏老太太和刁卫国的不满与愤懑全都集中于右拳之上,倾泻在他的猴鼻子上了······

此拳一出,我再看马路对面的王老师时却只看见了她的背影——我对着她的背影大声叫道 (双手也做成了喇叭状):

"王——老——师!把我转到你们东关小学去吧!"

我是用全身的气力在喊,喊出的声音很大,就算是在马路对面,她也一定是听见了,但是没有回过头来,回转身来……日后,我曾多次痛苦地想到:她一定是亲眼目击了我那刺刀见红的一记直拳,惊异、不解、困惑和失望于我之变坏:由她眼中一个品学兼优(还"品貌俱佳"呢)的班长摇身一变成了一个对同学如此野蛮、粗暴、无理的"打手"!她不肯回转身来,只留给我一个远去的背影……

"武文革!看你把人家班的同学打成啥样儿了!"苏老太太朝我冲过来,一把将我拉扯到队伍之外,"你不要看电影了,你不配看这部革命传统教育的电影,明天回到班里我再跟你算账!"

等所有的队伍都走过去了, 东关正街的马路上只剩下我一个人, 我心乱如麻, 心情真是糟透了!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 491256034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各人微信公众号 id: d716-716

- 1、小编希望和所有热爱生活,追求卓越的人成为朋友,小编: QQ 和微信 491256034 备注 书友!小编有 300 多万册电子书。您也可以在微信上呼唤我 放心,绝对不是微商,看我以前发的朋友圈,你就能看得出来的。
- 2、扫面下方二维码,关注我的公众号,回复<mark>电子书</mark>,既可以看到我这里的<mark>书单</mark>,回复对应的数字,我就能发给你,小编每天都往里更新 10 本左右,如果没有你想要的书籍,你给我留言,我在单独的发给你。



扫此二维码加我微信好友



扫此二维码,添加我的微信公众号, 查看我的书单